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交易对方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自贸区珏静志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舟山市定海区舟山海洋科学城临城街道百川道11号802室
浙江自贸区明照远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自贸区举成勤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二二年七月

上市公司声明

健之佳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保证本报告书和其他申请文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因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健之佳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本人在健之佳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健之佳董事会，由健之佳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健之佳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健之佳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本报告书及其摘要所述事项并不代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报告书及其摘要所述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审批机关的批准。有权审批机关对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报告书内容以及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认真考虑本报告书披露的各项风险因素。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函，保证其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所提供资料和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资料和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保证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提交全部所需文件及相关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文件及相关资料均完整、真实、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保证在本次交易期间，将按照适用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本合伙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证券服务机构声明

本公司/本所及经办人员同意健之佳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本所出具的文件，并保证其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本所审阅，确认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目 录

释 义.....	9
一、普通词语.....	9
二、专业术语.....	12
重大事项提示.....	13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13
二、对交易标的剩余股权的安排.....	15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7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20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
六、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24
七、报告期后经营业绩受疫情影响下滑.....	25
八、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股东借款及归还情况或安排.....	25
九、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主要承诺.....	28
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控股股东、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自本次重组事项首次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 计划.....	31
十一、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32
重大风险提示.....	36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36
二、与标的公司相关的风险.....	40
三、其他风险.....	45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46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46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50
三、本次交易方案.....	50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54
五、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57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主要影响.....	57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62
一、上市公司基本信息.....	62
二、历史沿革.....	63
三、最近三十六个月控股权变动情况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68
四、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9
五、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69
六、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70
七、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0
八、上市公司的合法合规情况.....	70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72
一、珏静志远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72
二、明照远志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74
三、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75
四、其他事项说明.....	78
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79
一、标的公司基本信息.....	79
二、标的公司历史沿革.....	79
三、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及控制权关系情况.....	99
四、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支机构情况.....	100
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或有负债.....	108
六、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潜在纠纷、行政处罚、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116
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23
八、标的资产为股权的说明.....	144
九、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与增资、改制、股权转让相关的评估情况.....	144
十、下属企业构成标的公司最近一期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额或净利润来源 20%以上且有重大影响的情况说明	145
十一、许可/被许可使用无形资产情况	160
十二、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况及人员安置.....	160

十三、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161
十四、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163
第五节 交易标的评估或估值.....	167
一、交易标的评估的基本情况.....	167
二、交易标的评估的具体情况.....	168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估值事项的意见.....	208
四、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或者估值机构的独立性、评估或者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225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227
一、《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及补充协议.....	227
二、《股权收购协议》.....	228
三、《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243
第七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247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247
二、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说明.....	250
三、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四十四条的说明.....	250
四、本次交易不适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250
五、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250
六、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发表的明确意见.....	251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53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253
二、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的讨论与分析.....	262
三、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分析.....	282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322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329
六、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业绩补偿、承诺业绩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	

.....	331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343
一、标的公司财务报表.....	343
二、上市公司最近一年简要备考财务报表.....	346
第十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349
一、同业竞争.....	349
二、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351
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	353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353
二、与标的公司相关的风险.....	358
三、其他风险.....	362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363
一、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是否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363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363
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发生的重大资产交易情况.....	363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363
五、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	364
六、相关方买卖股票的自查情况.....	367
七、上市公司首次信息披露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	367
八、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368
九、相关方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减持计划.....	371
十、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交易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372
第十三节 相关中介机构.....	378
一、独立财务顾问.....	378
二、法律顾问.....	378
三、财务审计及审阅机构.....	378
四、资产评估机构.....	378
第十四节 公司及各中介机构的声明.....	380
一、上市公司声明.....	380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381
三、法律顾问声明.....	382
四、审计机构声明.....	383
五、评估机构声明.....	384
第十五节 备查文件及备查地点.....	385
一、备查文件.....	385
二、备查地点.....	385
附件：《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各分支机构信息及资质证照清单》	386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普通词语

健之佳、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甲方	指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健之佳”，股票代码“605266”
健之佳有限	指	云南健之佳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标的公司、唐人医药	指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5月由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
唐人医药股份、股份公司	指	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4月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
唐人医药有限、有限公司	指	唐山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公司，唐人医药股份前身
报告书、本报告书、重组报告书、草案	指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本阶段股权交易、本次重组、本阶段交易	指	健之佳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分别购买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明照远志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720% 股权、举成勤酬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合计购买标的公司 80.0000% 股权
标的资产	指	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明照远志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720% 股权、举成勤酬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交易对方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80% 股权
交易对方	指	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举成勤酬合伙企业
交易对价、交易作价	指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价格
第二阶段交易	指	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上市公司应当或有权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进一步购买唐人医药 20% 的股权
畅思行	指	深圳市畅思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珏静志远合伙企业、乙方 1	指	浙江自贸区珏静志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年6月成立，持有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乙方 2	指	浙江自贸区明照远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年6月成立，持有标的公司 26.6720% 股权，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举成勤酬合伙企业、乙方 3	指	浙江自贸区举成勤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年6月成立，持有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指	唐山市路北区佳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唐山市路北区佳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部（普通合伙），曾持有唐人医药股份
吉林敖东	指	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曾持有唐人医药股份，2020年5月退出

广发信德	指	广发信德汇金（龙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持有唐人医药股份股份，2020年5月退出
河北国创	指	河北国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持有唐人医药股份股份，2020年5月退出
珠海致远	指	珠海致远科享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曾持有唐人医药股份股份，2020年5月退出
张家港润信	指	张家港润信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曾持有唐人医药股份股份，2020年3月退出
唐秦地区	指	河北省唐山市及秦皇岛市
秦皇岛唐人	指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秦皇岛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责任公司，唐人医药全资子公司
丹东康达	指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曾用名丹东市康达大药房，唐人医药全资子公司
葫芦岛大药房	指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唐人医药全资子公司
本溪唐人	指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曾用名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有限公司，唐人医药全资子公司
锦州唐人	指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曾用名辽宁健康城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唐人医药全资子公司
营口大药房	指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唐人医药全资子公司
沈阳唐人	指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曾用名辽宁福瑞邦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沈阳盛京天益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沈阳维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唐人医药全资子公司
辽宁唐人、丹东医药	指	辽宁唐人医药有限公司，曾用名丹东市医药物资有限公司，唐人医药全资子公司
泊云利康		北京泊云利康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唐人医药曾持有泊云利康合伙4.22%出资额，已签署对外出资额转让合同
中百医药	指	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唐人医药曾持有中百医药1.9417%股权，已签署对外股权转让合同
中盟医药	指	重庆中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大药房及辽宁唐人分别曾持有中盟医药0.678%股权，已签署对外股权转让合同
《股权收购意向协议》	指	健之佳与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唐山佳仁合伙企业及唐人医药于2022年2月28日签订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
《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健之佳与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唐山佳仁合伙企业及唐人医药于2022年6月14日就于2022年2月28日签订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签订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
《股权收购协议》	指	健之佳与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举成勤酬合伙企业、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王语嫣及唐人医药于2022年6月29日签订的《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
《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健之佳与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举成勤酬合伙企业、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王语嫣及唐人医药于2022年6月29日签订的《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标的公司《审计报告》	指	信永中和出具的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2020年度财务报表“XYZH/2022KMAA20462”号《审计报告》

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	指	信永中和出具的健之佳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XYZH/2022KMAA20537”号《审阅报告》
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指	信永中和出具的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XYZH/2021KMAA20039”《审计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XYZH/2022KMAA20039”《审计报告》
法律意见书		德恒律师出具的“21F20220054”《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法律意见》
评估报告	指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亚超评报字（2022）第 A158 号”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基准日	指	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及评估基准日，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	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 年末、2021 年末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正）》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
《26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2 年修订）》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发改委	指	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卫健委	指	中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红塔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恒律师、法律顾问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审计机构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亚超、评估机构	指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新医改方案	指	《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及后续相应配套规划及实施文件
OTC	指	OverTheCounter 非处方药
两票制	指	公立医院药品采购，药品从药厂到医院只允许开两次发票、经历一个批发商环节以减少流通环节的制度安排。
药品零差价	指	公立医院以购入价格销售药品的制度安排
处方外流	指	指医院把处方单对外开放，患者可以凭借处方单去院外的零售药店购买处方药
“互联网+药品流通”行动计划	指	国家规划部署，营造合规的电子商务发展环境，促进互联网与医药流通业深度融合的重要举措
“4+7”带量采购	指	药品集中采购招投标或谈判议价时，明确采购数量以量换价的安排。2019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的通知》，提出选择北京、天津、上海、重庆和沈阳、大连、厦门、广州、深圳、成都、西安11个城市开展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后以此作为带量集采的代称
互联网售药A证	指	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企业（第三方）获得的由国家食药监总局颁发的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机构资格证书
互联网售药B证	指	药品生产企业、药品批发企业通过自身网站与本企业成员之外的其他企业进行的互联网药品交易的资格证书
互联网售药C证	指	向个人消费者提供药品的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机构资格证书
医药分开	指	医疗和用药分开，医院和医生主要负责诊断和医疗，药不随医，各司其职，降低医疗费用，在2009年3月1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被首次提出。
DTP药房	指	制药企业将专业的特慢病产品直接授权给药店进行销售，医院医生为患者诊断并开具处方后，凭处方直接到药店购药的一种经营模式
ERP	指	EnterpriseResourcePlanning 企业资源计划，它是针对物资资源管理（物流）、人力资源管理（人流）、财务资源管理（财流）、信息资源管理（信息流）集成一体化的企业管理软件
VPN	指	VirtualPrivateNetwork 虚拟专用网络
B2C	指	Business-to-Customer 企业通过互联网为消费者提供直接购物的环境
O2O	指	Online-to-Offline 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APP	指	Application 手机应用程序
微商城	指	微信商城，第三方开发者基于微信而研发的一款社会化电子商务系统
POS	指	Point of sale 销售终端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单项数相加之和存在尾数差异，或部分比例指标与相关数值直接计算的结果存在尾数差异，均系四舍五入导致。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一）交易方案概述

上市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分两个阶段购买标的公司股东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 股权，达到控股并进一步全资控制标的公司的目的，以实现对标公司连锁药房品牌及直营门店、各项经营资产、经营资源及其经营权益的并购。

本次交易/本阶段交易购买标的公司 80% 股权；第二阶段，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上市公司根据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业绩完成情况应当或有权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购买剩余 20% 股权，本次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分别购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 80% 股权，其中：购买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明照远志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720% 股权、举成勤酬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唐人医药 100% 股权评估值为 207,561.28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100% 股权转让价格为 207,350 万元。本阶段交易收购标的公司 80% 股权，交易作价为 165,880.00 万元，其中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持有的 26.6640% 股权交易作价为 55,287.80 万元，明照远志合伙企业持有的 26.6720% 股权交易作价为 55,304.39 万元，举成勤酬合伙企业持有的 26.6640% 股权交易作价为 55,287.80 万元。

（二）本次交易的支付方式

1、《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签署，支付定金

2022 年 2 月 28 日，上市公司与唐人医药原股东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唐山佳仁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唐人医药股份原股东”）及唐人医药股份签订《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当日，上市公司向唐人医药原股东支付定金 10,000.00 万元并委托唐人医药代为接收、保管；定金在正式股权交易协议生效且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时，自动转为交易价款。

2、本次交易获得审议通过，支付股权交易款

（1）第一期股权转让款

《股权收购协议》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甲方）向交易对方（乙方）支付交易作价的 20%，即第一笔股权转让款 33,176.00 万元。其中：向珏静志远合伙企业（乙方 1）支付 11,057.56 万元，向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乙方 2）支付 11,060.88 万元，向举成勤酬合伙企业（乙方 3）支付 11,057.56 万元。

上市公司已支付 10,000.00 万元定金自动转为上市公司向乙方 1 支付的对应金额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由唐人医药负责转付给乙方 1，上市公司需向乙方 1 支付其余 1,057.56 万元股权转让款。

（2）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自协议成立之日起 2 至 3 个月内，甲方完成除自有资金之外的融资工作并书面通知乙方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标的股权过户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以及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修改、董事（或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管理层、法定代表人选聘并办理完毕相应变更登记手续，在完成上述变更登记手续后 7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交易作价的 40%，即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66,352.00 万元。其中：向乙方 1 支付 22,115.12 万元，向乙方 2 支付 22,121.76 万元，向乙方 3 支付 22,115.12 万元。

（3）交易保证金支付及股权质押

上市公司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后 7 个工作日内，交易对方按照转让比例向上市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15% 的保证金，即 24,882.00 万元，用于担保乙方、持有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股东（丙方）、王语嫣（丁方）以及标的公司（戊方）切实履行协议项下的各项义务，其中：乙方 1 支付 8,293.17 万元，乙方 2 支付 8,295.66 万元，乙方 3 支付 8,293.17 万元。

上市公司收到交易对方支付 24,882.00 万元保证金后 20 个工作日内，丙方将其持有标的公司 20% 股权质押给上市公司，用于担保乙方、丙方、丁方切实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后 10 个工作日内，解除前述股权质押。

（4）第三期股权转让款

上市公司收到保证金且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质押给上市公司后 7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交易作价 40%，即第三期股权转让款 66,352.00 万元。其中：向乙方 1 支付 22,115.12 万元，向乙方 2 支付 22,121.76 万元，向乙方 3 支付 22,115.12 万元。

3、退还保证金

（1）过渡期损益审计后结算

若审计确认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不存在交易对方现金补足情况 7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无息退还保证金 8,294.00 万元。其中：向乙方 1 退还 2,764.39 万元，向乙方 2 退还 2,765.22 万元，向乙方 3 退还 2,764.39 万元。

若审计确认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存在交易对方现金补足情况，在审计报告出具后 7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将 8,294.00 万元保证金扣减后的余额，按照协议签署日乙方本阶段交易比例无息退还至交易对方。

（2）交割之日起满 1 年后结算

自交割之日起满 1 年，各方在 7 个工作日内，确认乙方、丙方、丁方、戊方义务是否已全部履行完毕、上市公司有无扣除乙方保证金情，如无保证金扣除，在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无息退还剩余 16,588.00 万元保证金。其中：向乙方 1 退还 5,528.78 万元，向乙方 2 退还 5,530.44 万元，向乙方 3 退还 5,528.78 万元。

如有保证金扣除情形，在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将 16,588.00 万元保证金扣除后的余额，按照协议签署日乙方本阶段交易比例无息退还至交易对方。

二、对交易标的剩余股权的安排

（一）剩余 20% 股权继续购买的原因

上市公司最终目的是全资控制标的公司，以实现对标的公司连锁药房品牌及直营门店、各项经营资产、经营资源及其经营权益的并购。上市公司先购买标的公司 80% 的股权，在业绩承诺期完成后继续购买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主要基于如下原因：

阶段性保留标的公司原股东少数股权，并将标的公司业务平稳过渡、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作为上市公司应当或有权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购买剩余 20% 股权的前提，有助于将标的公司原股东利益与标的公司利益深入绑定，确保标的公司原股东发挥应有作用和优势、履行承诺，帮助上市公司派出的管理团队与标的公司原经营管理团队实现顺利融合，实现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稳定、业务稳定、员工稳定、地政关系稳定的目标，保障标的公司上下游的供应商和客户的业务顺利衔接。

业绩承诺期后上市公司继续购买标的公司原股东持有的剩余 20% 股权，有助于上市公司实现最终全资控制标的公司，在以京津冀为核心的环渤海地区拓展业务的最终目的。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对标的资产的管控力度，推进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决策效率，符合上市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有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剩余 20% 股权继续购买的时间进程及交易定价

1、第二阶段交易

（1）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若标的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达到 2022 年度、2023 年度承诺净利润 90% 及以上，上市公司应当向丙方收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以下剩余 20% 股权：王冠珏持有的标的公司 6.6674% 股权、赵明持有的标的公司 6.6599% 股权、王成举持有的标的公司 3.3347% 股权、赵亮持有的标的公司 1.6703% 股权、赵超越持有的标的公司 1.6676% 股权。

（2）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若标的公司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达到 2022 年度、2023 年度承诺净利润 90%，或乙方、丙方、丁方、标的公司发生任何欺诈、隐瞒、误导、重大遗漏或重大违约行为，上市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向丙方收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

若上市公司选择向丙方收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丙方应无条件接受。

2、交易作价安排

上市公司向丙方收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时，支付该 20% 股权的交易价款作价金额为 41,470.00 万元。

（三）与本次交易构成一揽子安排

本次交易购买标的公司 80% 股权与业绩承诺期后购买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构成一揽子交易。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上市公司购买资产情况

1、股权收购

（1）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健之佳与交易对手百色运佳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签订协议，收购平果誉佳 100%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4,183.00 万元，涉及门店 24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2）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沈阳鑫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崔晓宾于 2021 年 8 月签订相关协议，收购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金额为 2,326.00 万元，涉及门店 14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8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3）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云南福源堂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签订协议，收购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2,483.00 万元，涉及门店 21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4）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菏泽市瑞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云南金友药业有限公司、曾麟清于 2021 年 9 月签订协议，收购云南金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金额为 3,885.00 万元，涉及门店 30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5）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签订协议，收购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金额为 1,617.00 万元，涉及门店 19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6）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胡有国、胡剑光、王芳于 2021 年 11 月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1,689.00 万元，涉及门店 19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7）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江城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1,380.00 万元，涉及门店 12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8）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陈朝严、陈朝文、陈霞、陈朝秀

于 2021 年 11 月签订协议，收购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9,633.00 万元，涉及门店 81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9）公司与交易对手彭科、杜晓丽于 2021 年 11 月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成都市好药师广生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851.00 万元，涉及门店 10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10）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楚雄源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1,398.00 万元，涉及门店 9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11）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健之佳与交易对手重庆市万州区中兴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于 2022 年 4 月签订协议，以 7,148.00 万元收购重庆佰瑞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2、资产收购

（1）2021 年 8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签订药店收购协议，以 2,630.00 万元受让临沧永盛堂连锁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 29 家药房的相关资产和业务，该项目已完成资产交割手续。

（2）2021 年 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健之佳签订药店收购协议，以 2,200.00 万元受让程利、李静名下 38 家药房的相关资产和业务，该项目已完成资产交割手续。

上述购买资产交易均属于医药行业收购事项，与本次交易属于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因此应将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与本次交易合并计算。

（二）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上市公司出售资产情况

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上市公司未发生出售资产情况。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3、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营业收入以被投资企业的营业收入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净资产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为准。

购买股权导致上市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营业收入以被投资企业的营业收入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上市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2、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的账面值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根据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的相关资产相关财务数据占比计算的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市公司 ①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②	前 12 个月内购买的相关资产③	本次交易与前 12 个月购买累计之和占比④= (②+③) /①
资产总额（交易金额孰高）	346,853.12	207,350.00	42,013.15	71.89

项目	上市公司 ①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②	前 12 个月内购买的相关资产③	本次交易与前 12 个月购买累计之和占比④= (②+③) /①
净资产额（交易金额孰高）	171,715.84	207,350.00	41,423.00	144.87
营业收入	446,635.74	146,862.54	51,219.33	44.35

注：①上市公司资产总额、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额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标的资产的资产总额、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额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与成交金额孰高确定。②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为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标的资产营业收入为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③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的相关资产在计算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时累计计算，相应的资产总额及净资产额指标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取相关交易标的资产的资产总额/净资产额与交易金额的孰高值。

基于上述测算，根据《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均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也不涉及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购买资产。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属于《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交易情形，不构成重组上市。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产生影响。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1、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聚焦主业扩大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

2022 年是健之佳上市第二年。新冠疫情仍在全球蔓延，世界经济政治格局复杂严峻和不确定，国内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居民消费仍受制约，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显著上升。医药行业随着国民收入增加、老龄化加剧、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市场发展机遇和竞争压力并存，对行业效能和集中度提升提出了更高要求。

在社会消费水平提高、城镇化以及消费结构升级，人口结构老龄化以及人们健康意识不断增强的背景下，医药消费需求的不断增长为药品零售市场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空间。随着“健康中国”战略实施以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深入，医药改革措施的稳步推进且步入常态化，促进定点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管理的规范化、法制化，推动处方外流增速，引导零售药店行业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网络布局优化、组织化程度和流通效率较高、安全便利、群众受益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下健康发展，为医药零售企业进一步规模化经营提供了制度化、体系化的政策指引。

我国初步形成的一批全国性、区域性市场领先的医药零售企业，市场占有率均在 3% 左右、行业集中度仍处于较低水平，与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医药零售市场发展的集中度情况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和发展空间。市场扩容、行业集中度和连锁化率仍有待提升。

本次交易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导向，对公司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本次交易前，截至 2022 年 1 季度末，上市公司拥有门店 3,134 家，其中医药零售门店 2,834 家，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门店数量将增至 3,800 家左右，其中医药零售门店达 3,500 家。公司直营门店数、主营业务规模扩大，市场份额及综合竞争力将显著提升。

2、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提升对上游的议价能力和专业服务能力，实现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降低采购成本、提升盈利能力

随着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推进，医药工业企业竞争加剧，一方面医院、医保、集采等主体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另一方面政策探索和引导包括社会零售药房在内的主体积极承接医院处方外流带来的巨大的增量市场，医药工业企业对医

药连锁零售渠道的重视和依赖程度提升。

公司重视和强化“营采一体化”的品类规划管理及服务为核心的营销体系，为医药工业企业在院外市场日渐重要的专业推广、商品营销持续提供高效能、差异化的专业服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门店数量、覆盖的区域广度、市场渗透率都将有较大程度提升，公司的销售规模和销售半径显著扩大，有利于提升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和专业服务能力，实现专业推广、商品营销服务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降低产品的采购成本、稳定和提升盈利能力。

3、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完善区域布局，突破西南地域限制进入新目标市场，依托门店网络和成熟的专业团队拓展营销网络、提高市场竞争力

公司在持续夯实云南利润中心，向重庆、广西、四川市场重点倾斜资源的前提下，在西南地区多年经营积累形成的品牌影响力、团队和人才储备、精细化管理体系、信息系统支撑、并购整合经验和体系、稳健良好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等核心能力，让公司初步具备了由西南区域向其他区域稳健拓展的基础。

为了依托门店、向更多潜在顾客提供全渠道专业服务，公司确定了“立足云南、深耕西南、向全国拓展”的战略目标。公司将中期、长期的目标市场确定为经济发展迅速、人口持续积聚的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成渝等重点区域。从区域连锁零售企业向全国连锁零售企业逐步转变，稳健、循序渐进地拓展服务网络。

标的公司门店位于以京津冀为核心的环渤海地区，在唐秦地区品牌、门店数、规模、专业服务能力均处于优势地位；2017、2018 年完成辽宁省 6 个城市项目并购至今，整合、调整工作持续推进，业务、人员已稳定，门店数及团队初具规模。标的公司门店的区位和布局与上市公司的发展、扩张战略相契合，成熟、稳定的专业团队及人才储备为后续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本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有较丰富的跨多省区连锁药店经营、管理经验和胜任能力，公司具备良好的跨区域经营、整合能力，以及较强的连锁企业规模优势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新增唐秦地区和辽宁省 6 城 659 家以上的门店；在上市公司派出的管理团队与标的公司原经营管理团队实现顺利融合，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稳定、业务稳定、员工稳定、地政关系稳定的基础上，上市公司将

为标的公司稳健、持续拓展所在城市及周边市场、提升全渠道专业化服务水平、人才发展通道畅通等投入资源、全面支持。进一步提升门店布局密度和向县级市场的渗透率，扩大销售规模、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采购、配送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提升核心竞争力。

进而突破上市公司业务、门店完全集中于西南地区的限制，稳健开拓其他经济发达地区的重点目标市场。

4、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依托优质的门店及专业团队资源，通过全渠道专业服务赋能，提升效率和盈利能力

针对消费者对服务泛在性、便利性提出的更高要求，公司围绕“以顾客需求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坚持打造自有团队开展线上业务运营，线下线上相互学习借鉴、优势互补，线下实体门店强大的商品力、服务力、专业力优势成为线上业务的有力后盾，佳E购、O2O等线上渠道为门店服务赋能，全渠道服务快速发展。

公司规划通过成熟的全渠道营运模式帮助标的公司门店及专业团队扩大营销半径、覆盖更多顾客、提升交易次数和客单价、缩短响应时间并优化顾客体验，通过规范、专业化的解决方案为团队赋能，为顾客提供亲切、稳重、专业和值得信赖的服务，持续提升效率和盈利能力。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资产总额	521,419.00	804,136.98	54.22
负债总额	332,116.21	617,997.26	86.08
净资产额	189,302.79	186,139.72	-1.67
营业收入	523,495.54	670,358.08	28.05
营业利润	35,378.66	43,391.91	22.65
利润总额	35,822.82	43,927.81	22.63
净利润	29,925.56	35,313.05	1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36	5.14	17.89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36	5.14	17.89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将大幅上升，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将大幅提高，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将显著增强，本次交易有利于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健之佳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6月29日，健之佳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2、交易对方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6月26日，珏静志远合伙企业召开了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将其持有的唐人医药股权转让给健之佳。

2022年6月26日，明照远志合伙企业召开了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将其持有的唐人医药股权转让给健之佳。

2022年6月26日，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召开了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将其持有的唐人医药股权转让给健之佳。

3、标的公司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6月27日，唐人医药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上市公司分两个阶段购买标的公司股东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100%股权；（2）股东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唐人医药股权转让给健之佳。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 1、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经营者集中事项审批；
- 3、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七、报告期期后经营业绩因疫情影响下滑

报告期期后，标的公司所处唐山、营口、葫芦岛、丹东等部分地区疫情反复，阶段性“封城”、“静默”导致门店停业或在严格受控前提下坚持营业保障供应；多数地区加强防疫管控，绝大多数门店退热、抗病毒、抗生素、感冒、咳嗽、腹泻等“一退两抗”药品长期下架停售，客流减少，营业收入增长受影响但租金、人工等费用较为刚性，尽管疫情平稳后业务较快恢复正常，但业绩累计数已下滑。2022年1-5月份经营业绩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5月份（未审数据）	2021年1-5月份（未审数据）
营业收入	59,383.20	58,909.60
营业成本	39,157.97	38,263.87
销售费用	14,549.52	13,368.51
管理费用	2,243.89	2,541.61
营业利润	3,159.11	4,444.30
利润总额	3,273.03	4,536.15
净利润	2,506.79	3,469.35

随着疫情的平稳、缓解，上述门店逐步恢复营业，业绩逐步恢复。

八、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股东借款及归还情况或安排

1、2017年、2018年，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张家港润信五家外部投资者向唐人医药股份增资，后因业绩未达预期、未成功实现上市等原因，唐人医药原股东于2020年向上述外部投资者回购股份。为解决资金周转需要，经股东大会决策批准，唐人医药股份原股东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向唐人医药股份、秦皇岛唐人借款用于上述股份回购。截至2021年末，该笔借款余额为9,926.11万元。该款项报告期后股东已向标的公司清偿完毕。

2、因唐人医药及其子公司向股东王冠珏转让标的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三家参股公司股权/股份/合伙份额（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四、（二）参股公司”），截至2021年末，形成标的公司对其债权85.57万元。该款项报告期后股东已向标的公司清偿完毕。

3、因本溪唐人与宓庆国房屋租赁纠纷及周勇、张冬冬债权债务纠纷，本溪市平安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9月21日出具《执行裁定书》（（2018）辽0502

执 331 号），冻结本溪唐人资金 25.50 万元，上述资金法院已经扣划。为避免本溪唐人产生损失，本溪唐人与股东王冠珏签署《转让协议》，王冠珏自愿承担该 25.50 万元冻结资金损失，并于《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180 日内向本溪唐人支付 25.50 万元资金，本溪唐人将对宓庆国的追索权及后期收益全部转让给王冠珏。（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五、（二）2、资产受限情况”）。

4、上述其他款项的形成时间、交易对方及具体背景

2021 年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代垫款金额为 10,037.17 万元，包括标的公司为股东回购外部投资者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暂时垫付的款项 9,926.11 万元以及其他款项 111.07 万元，其中，代垫款中的其他款项 111.0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形成时间	交易对方	金额	背景
1	2022 年 5 月	王冠珏	46.00	标的公司向王冠珏转让泊云利康合伙份额
2	2022 年 5 月	王冠珏	30.57	标的公司子公司向王冠珏转让中盟医药股份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投资收益
3	2022 年 5 月	王冠珏	9.00	标的公司向王冠珏转让中百医药股权
4	2022 年 6 月	王冠珏	25.50	标的公司子公司向王冠珏转让对宓庆国的追索权及后期收益
合计			111.07	——

(1) 2022 年 5 月，标的公司及子公司向王冠珏转让三家参股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及对应投资收益

为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2022 年 5 月 28 日，标的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向王冠珏转让对外投资的议案》，标的公司同意将其持有的泊云利康合伙份额、中百医药股权，以及辽宁唐人和营口大药房分别持有的中盟医药股份，转让给王冠珏。同日，标的公司与王冠珏签署了《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北京泊云利康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合同》，辽宁唐人、营口大药房分别与王冠珏签署了《重庆中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合同》，约定了相关股权、合伙份额、股份转让款合计 95.00 万元，且 2020 年、2021 年与股权、合伙份额、股份相关的所有风险和收益全部归属于王冠珏，即 2020 年、2021 年辽宁唐人、营口大药房收到的中盟医药的投资收益 9.43 万元归属于王冠珏。上述事项合计形成标的公司对王冠珏享有 85.57 万元的债权。

(2) 2022 年 6 月，标的公司子公司向王冠珏转让对宓庆国的追索权及后期

收益

针对本溪唐人已经付给宓庆国的 25.50 万元房租，因有关司法文书确认本溪唐人不应支付给宓庆国，因此本溪唐人有权就该等房租向宓庆国追索。为了避免本溪唐人产生损失，王冠珏自愿代本溪唐人承担相关款项未能成功收回的风险及损失。王冠珏与本溪唐人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签署了《转让协议》就相关事项进行约定，协议约定王冠珏应于《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180 日（即 2022 年 12 月 21 日）内向本溪唐人支付 25.50 万元，本溪唐人将对宓庆国的追索权及后期收益全部转让给王冠珏。

5、上述其他款项是否存在对标的公司的资金占用

(1) 根据标的公司与王冠珏签署的《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北京泊云利康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合同》，以及辽宁唐人、营口大药房分别与王冠珏签署的《重庆中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合同》，王冠珏应在接到标的公司、辽宁唐人、营口大药房付款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分别将转让价款支付给标的公司、辽宁唐人、营口大药房，且 2020 年、2021 年与股权、股份、合伙份额相关的所有风险和收益全部归属于王冠珏。王冠珏依约应向标的公司、辽宁唐人、营口大药房支付合计 85.57 万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已收回前述 85.57 万元，相关资金占用状态已经消除。

(2) 根据王冠珏与本溪唐人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签署的《转让协议》，王冠珏应于《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180 日（即 2022 年 12 月 21 日）内向本溪唐人支付 25.50 万元。该等款项的形成系因为王冠珏自愿代本溪唐人承担相关款项未能成功收回的风险及损失。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转让协议》约定的付款期间尚未届满，王冠珏未支付 25.50 万元具有合同依据，并未违约，因此，该等款项不构成对标的公司的资金占用。

如前所述，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已收回相关债权 85.57 万元，王冠珏欠付本溪唐人 25.50 万元尚未收回，预计于《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180 日（即 2022 年 12 月 21 日）内收回，鉴于该等款项不构成对标的公司的资金占用，对本次交易推进在法律上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除上述情形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其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九、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主要承诺

承诺人	承诺名称	承诺内容
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上市公司董监高； 交易对方及实际控制人、合伙人； 标的公司； 标的公司董监高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p>一、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二、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文件资料，该等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其正本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三、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相关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四、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需要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本公司/本人保证继续提供的文件和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的要求。</p> <p>五、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p>本公司/本人及下属企业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与证券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p>
上市公司董监高； 标的公司董监高	《关于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p>一、本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修正）（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p> <p>二、本人在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p> <p>三、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可预见的可能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p> <p>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p>

承诺人	承诺名称	承诺内容
		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交易对方及实际控制人、合伙人	《诚信及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本合伙企业/本人最近五年未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的情形、未履行承诺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其他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本合伙企业/本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或不诚信行为，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
标的公司	《关于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 二、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有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重大行政处罚案件。 三、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四、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或因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因此而使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上市公司董监高； 交易对方及实际控制人、合伙人； 标的公司； 标的公司董监高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承诺函》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以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事宜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一、本人/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二、若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本公司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因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上市公司董监高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公司即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承诺人	承诺名称	承诺内容
	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p>三、本人承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五、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七、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及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交易对方及实际控制人、合伙人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函》	<p>一、本合伙企业/本人现合法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本合伙企业/本人对标的公司股权的出资合法合规，出资额缴纳情况符合现行有效的公司法的规定；标的公司现合法持有子公司的股权，标的公司对子公司的出资合法合规，出资额缴纳情况符合现行有效的公司法的规定。</p> <p>二、本合伙企业/本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任何潜在法律权属纠纷。</p> <p>三、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历史沿革中所涉及的历次股权转让、历次增资扩股、出资缴款时间均真实有效，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者潜在纠纷。</p> <p>四、本合伙企业/本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及标的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不存在担保或第三方权益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股权之情形。</p> <p>五、本合伙企业/本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在本次交易过程中的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p> <p>六、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土地、房产、设备、存货等经营性资产的所有权，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上述经营性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情况。除已在本次交易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法律意见书》中披露的资产受限情况外，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上述经营性资产不存在第三方权益限制情形、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股权之情形，不存在与第三方存在权属争议的情形。</p> <p>如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发现以上承诺事项不实，导致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受到损失或相关处罚的，本合伙企业/本人将承担全部经济损失，保证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不受到损害。</p>
交易对方及实际控制人、合伙人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	<p>如果未来社会保险管理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标的公司补缴其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可能欠缴的社会保险费用或住房公积金，或者上述部门因其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可能欠缴社会保险费用或住房公积金而给予标的公司行政处罚的，本合伙企业/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标的公司可能缴纳的上</p>

承诺人	承诺名称	承诺内容
		述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或行政处罚以及任何其他与此相关的费用，保证标的公司不会因此受到损失。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p>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公司将继续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p>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情况；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p> <p>（二）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与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上市公司资产管理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p> <p>（三）保证上市公司提供产品服务、业务运营等环节不依赖于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于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产品服务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实行经营管理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p> <p>（四）保证上市公司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p> <p>（五）保证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p> <p>二、本人及本公司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p>

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自本次重组事项首次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为：“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交易完成后有利于上市公司提高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本公司/本人同意上市公司实施本次交易，对本次交易无异议。”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事项首次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1、控股股东畅思行及实际控制人蓝波、舒畅承诺：

“一、本公司/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不存在所持健之佳股票减持计划。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前，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若上市公司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期间实施转增股份、送股、配股等除权行为，则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此获得的新增股份同样遵守上述不减持承诺；

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减持股份的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此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本人（蓝波、李恒、金玉梅、方丽、孙力、胡渝明、江燕银、施艳春）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之日期间，本人无减持健之佳股份的计划；

二、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于力如、朱伟文、赵振基、陈方若、管云鸿）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如本人拟减持健之佳股份，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前，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为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过程中主要采取了下述安排和措施：

（一）确保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公平、公允

对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公司聘请了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确保拟收购资产的定价公允、公平、合理。公司

独立董事将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也将对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进行分析。公司所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将对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资产过户事宜和相关后续事项的合规性及风险进行核查，发表明确意见。

（二）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报告书披露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三）严格执行内部决策程序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法定程序进行表决和披露。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时，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我们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认真审查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并在充分了解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背景信息的前提下，针对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有关议案即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议案获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实质条件。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具备可操作性，无重大法律政策障碍。

三、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四、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交易对方均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议案时履行了法定程序。

六、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编制的《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以及交易各方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合同）等文件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八、在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中，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与评估机构具有相关资格证书与从事相关工作的专业资质。该等机构与公司及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易对方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该等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与评估报告符合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

九、评估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的标的资产进行评估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和要求，本次重大资产购买评估的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定价依据系参考评估机构作出的最终资产评估结果，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风险抵抗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且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一、公司股价在正式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十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会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如出现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填补措施，并且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措施的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有效地保护了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有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程序及网络投票安排

未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时，上市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发出召开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股东大会的通知，提示公司全体股东参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公司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就本次交易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投票平台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将单独统计并披露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报告书的其他内容和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关注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面临着各种不确定情形，从而导致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本次交易方案通过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在其他条件具备后，上市公司应发出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通知。

若届时上市公司面临影响交易的障碍未能消除导致交易无法实施，或因“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导致无法在评估报告有效期内召开股东大会，则本次重组将面临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在本次资产重组的筹划及实施过程中，交易各方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上市公司股票在首次披露重组事项前未出现二级市场股价异动的情况，上市公司未接到相关主体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通知。如在未来的重组进程中出现“本次重组相关主体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可能导致本次资产重组被暂停或终止。

3、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交易各方可能需要根据实际情况或应监管要求继续修订或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修订、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可能导致本次交易暂停或终止。

（二）尚需履行审批程序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有关经营者集中事项审查，本次交易能否经审议审查通过以及最终经审议审查通过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三）资金筹措及偿债风险、股东收益下降风险

本次交易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若上市公司无法及时足额地从金融机构或其他渠道筹集到相关资金，则存在无法按时支付全部交易对价的风险，从而影响本次交易的推进。

同时，上市公司以有息负债方式筹集除自有资金外的部分交易资金，将导致上市公司负债规模增加，资产负债率上升，财务费用增加，从而导致偿债风险上升。

除自有资金外，购买交易标所需的金融机构融资，存在市场及公司自身因素导致融资成本提高的风险，以及标的公司收益率若无法覆盖新增融资成本，导致上市公司每股收益下滑风险。

（四）交易标的估值风险

根据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 100% 股权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 100% 股权评估值为 228,561.28 万元（因基准日后现金分红事项，调整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228,561.28-21,000.00=207,561.28 万元），标的资产评估值与账面价值存在较大增幅，增值率为 344.96%。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按照资产评估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勤勉尽责的职责，但未来实际情况能否与评估的假设一致仍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未来标的公司市场价值发生变化导致风险的可能。

（五）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无法实现或标的资产出现资产减值的风险

为保证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业绩承诺方对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内的净利润作出具体承诺。未来“新冠疫情”影响、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行业发展趋势的变化、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标的公司自身管理层的经营决策与经营管理能力等因素都将对标的公司盈利目标的实现带来一定不确定性。

尽管业绩承诺方及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是基于合理的基础和假设前提，包括基于标的资产目前的运营能力和未来的发展前景做出的综合判断，但由于对上述因素的判断和量化存在与未来实际情况偏离的风险，可能出现实际经营成果与盈利目标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况，存在承诺期内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达不到承诺净利润的风险，导致标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的风险，对上市公司未来经

营业绩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六）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系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标的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部分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商誉累计余额将大幅提高，其金额将接近交易完成时公司归母净资产金额，存在商誉减值风险。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来盈利的实现情况，受政策环境、市场需求以及公司自身经营管理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若未来医药或医保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顾客消费购买习惯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不可抗力的重大不利事项，导致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情况未达预期，则相关商誉存在减值风险，从而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1、交易整合风险、跨区域经营风险导致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子公司，上市公司一次性集中跨地区并购8座城市的9家公司，整合压力巨大，对上市公司团队大规模拓展、并购、整合能力提出了挑战，同时，上市公司管理半径明显扩大，且不同地区经济发展程度、药监医保政策、零售药店区域竞争情况、居民健康观念及用药习惯等均存在差异，受监管环境、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企业文化、管理模式、顾客习惯、上市公司经营管理能力等因素综合影响，能否对标的公司进行有效管控，保持并提升其运营效率和效益，实现有效整合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整合过程中可能出现以下问题：（1）以上市公司原优势商品结构置换标的公司商品结构，与标的公司当地市场不完全契合，持续调整改进过程中，导致标的公司顾客流失、营业收入下滑；（2）企业文化、管理模式、运营模式的融合过程难度超预期；（3）标的公司相对独立运营，上市公司集中管理的规模效应无法显现；（4）标的公司部分门店业主未依约续租，将房产转租竞争对手或他人，导致门店迁址、营业收入下滑。

若整合过程中出现以上问题，整合效果严重未达预期，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产生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2、疫情影响的风险导致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新冠疫情已持续三年，且仍呈现多点散发态势，全国较多省区加强管控，

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供应链、民众生活消费受到持续冲击，在“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下，消费者意愿和信心不足，消费市场增长乏力，不确定性显著上升，标的公司所处的医药零售行业尽管刚需、韧性强也仍受到一定程度负面影响。部分门店根据疫情管控要求落实暂时关店、“一退两抗”药品下架及其他疫情防控要求，导致部分顾客减少到店或回流至医疗机构，门店客流下降。总部对各地分部的跨地区督导协调工作受疫情影响延迟或取消，新店培育期业绩提升面临外部压力。疫情对行业的长期发展带来不确定性，若严重影响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产生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3、其他因素导致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标的公司未来盈利的实现情况，受政策环境、市场需求以及公司自身经营管理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若未来医药或医保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顾客消费购买习惯发生重大变化，人力资源工作出现偏差导致专业人才大规模流失，区域内部分同业竞争者采用低价竞争策略拓展市场，或者发生不可抗力的重大不利事项，导致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严重未达预期，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产生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七）标的公司业绩补偿无法实现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各方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如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实现的净利润未达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方应按约定的补偿方式和补偿金额进行补偿。

虽然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业绩较好，且处于稳定扩张趋势，但是仍然不能排除出现未来标的公司实现经营业绩与承诺情况差距较大从而导致业绩承诺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可能，进而可能对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造成损害。

（八）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跨区域经营风险

我国地域广阔，各地区经济发展程度、地方监管政策、零售药店区域竞争情况、居民健康观念及用药习惯等均存在一定差异，零售药店企业跨区域发展具有一定难度，上市公司充分了解新进市场地域性特点需要一定时间。若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掌握新进区域上述地域性特点并制定适宜的经营管理策略，则

可能导致销售不达预期，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管理半径明显扩大，对上市公司资金实力、门店管理能力、物流配送能力、信息系统支持、人才团队、营销策略、品牌推广等方面均提出挑战。上市公司将在保持标的公司独立运营的基础上，派出管理团队与标的公司原经营管理团队融合，逐步发挥协同效应。但受监管环境、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企业文化、管理模式、顾客习惯等因素综合影响，能否对标的公司进行有效管控、保持并提升其运营效率和效益、进而实现有效整合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整合效果不能达到预期，可能会对上市公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九）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风险

本次交易财务安排合理，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模拟测算将上升至 74.75%左右，上市公司财务管理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整体偿债压力可控，不存在短期偿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但仍存在以下风险：

健之佳由于上市时间较短，通过股权融资、经营积累形成的股东权益规模有限，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可能导致上市公司进一步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负债融资受到监管规范对负债率指标要求、借款协议约定、市场条件、评级等的限制。医药零售连锁行业通过“新开门店+收购”的模式拓展线下渠道网络，若负债融资受限，可能对公司快速拓展规模造成限制。同时，本次交易后，由于上市公司有息负债增长，上市公司存在负债融资成本增加的风险。

二、与标的公司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现金管理风险

由于行业特点，零售药店销售存在现金结算方式。伴随门店不断扩张，标的公司现金收支规模将持续增大。标的公司非常重视现金管理工作，并对下属分店严格实行财务收支两条线的货币资金管理模式和岗位分离设置，并以定期检查及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属门店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虽然坚持执行严格的现金管控制度，但如果门店在现金收取、归集、存储保管和支出等某个环节由于操作

不当或者意外事件造成现金损失，可能会带来一定风险。

2、存货跌价的风险

2021年末标的公司存货账面价值31,279.65万元、占总资产比重29.04%，为标的公司最主要的资产之一，存货以库存商品为主。为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标的公司必须保持较大规模的存货水平，且存货规模随着门店数量的增长、经营规模的扩大也会相应提高。若出现部分商品因市场需求变化或行业政策导致销售价格下降，或者出现滞销等情况，则可能需对该等商品计提跌价准备，从而对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发生损失的风险

2021年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12,086.02万元、占总资产比重11.22%，为标的公司最主要的资产之一，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等机构医保款，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0-6个月。随着标的公司门店数量增加、拥有医保资质门店的数量及占比不断提升，未来应收账款规模可能会进一步提高。由于各地经济发展水平不同且医保政策存在差异，如果部分地区出现医保政策调整、医保资金支付能力不足或者当地门店经营不够规范的情况，当地医保管理机构可能延缓、暂停甚至不予支付应付的医保卡结算款，导致应收账款发生损失，进而对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4、标的公司收购的辽宁区域子公司商誉减值的风险

标的公司于2017年、2018年收购辽宁区域各子公司后，导致其在2018年末账面形成商誉原值24,941.42万元、商誉减值准备15,996.46万元。标的公司所收购药店未来盈利状况的实现情况会受政策环境、市场需求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医保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消费人群购买习惯发生变化，或者发生不可抗力的重大不利事项，标的公司所收购药店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标的公司存在商誉继续计提减值的风险。

（二）市场和政策风险

1、零售药店行业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零售药店行业在近十年的发展中快速扩张，门店数目增长迅速，目前，行业领先企业不断加大市场拓展和整合力度，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市场竞争不

断加剧。同时，随着国家对基层医疗机构加大投入、药品零差率政策推广、药品零售企业经营成本上升，加之以互联网和移动终端购物方式为主的消费群体正在逐步形成，医药零售专业服务市场竞争随之加剧。

尽管标的公司依托目前在专业服务、商品采购、物流配送、营销网络拓展和质量管理等方面在零售药店行业拥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如果不能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则在面临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时，可能出现经营业绩和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未来发展。

2、宏观经济波动、疫情影响的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连锁业务，虽然药品的需求主要由人群数量、年龄构成及发病率等因素共同决定，药品零售行业的周期性特征不明显，但是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将直接影响消费者实际可支配收入水平以及消费支出结构，进而影响人们在医疗和保健方面的支出。如果未来全球经济景气度下行、国内经济持续承压，将会一定程度上降低消费者的消费意愿，影响医药零售行业的发展，从而影响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

新冠疫情已持续三年，且仍呈现多点散发态势，全国较多省区加强管控，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供应链、民众生活消费受到持续冲击，在“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下，消费者意愿和信心不足，消费市场增长乏力，不确定性显著上升，标的公司所处的医药零售行业尽管刚需、韧性强也仍受负面影响。部分门店根据疫情管控要求落实暂时关店、“一退两抗”药品下架及其他疫情防控要求，导致部分顾客减少到店或回流至医疗机构，门店客流下降。总部对各地分部的跨地区督导协调工作受疫情影响延迟或取消，新店培育期业绩提升面临外部压力。疫情对行业的长期发展带来不确定性，影响标的公司的未来经营。

3、行业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随着医药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医药分开、药占比、药品零差价、分级诊疗、一致性评价、医保控费、带量集采、慢病长处方、医保目录调整等一系列医药改革措施的稳步推进且步入常态化，医保双通道等一系列新政的出台与推进，促进药品流通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改革是涉及医疗体系、医保体系、医药体系等多个领域的系统性、长期性改革，改革内容复杂、涉及面广、执行过程中需应对各种复杂情况，政策在落实过程中存在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的可能性，相关政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近期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改革逐步落实，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计入统筹基金，医保个人账户资金来源、统筹基金使用均将按新规执行。国家医保系统上线，各地区医保刷卡范围逐步统一，保健食品、部分医疗器械等无国家统一医保码、耗材码的商品，不再纳入医保刷卡范围。近期《河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将符合条件的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保障范围的通知》等重要政策发布实施，对顾客的消费行为、药店经营会造成持续影响。

行业监管力度加强、合规要求提升，监管规范持续修订与完善，对于企业经营提出更高合规的要求。如标的公司无法及时根据政策变化来修订内部规范制度并有效执行，则有可能给标的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本交易及项目后续业绩，存在受国家、产业、行业等相关政策调整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

4、政策及市场变化的长期趋势导致商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国家“医药分开”、“两票制”、“药品零差价”、“4+7 带量采购”、“双通道”等政策逐步落地实施，涉及的地区、药品范围不断扩大，入选带量采购的药品品种在院内外供价体系将趋于统一，医药费用控制是长期的要求和趋势。

同时国内外原研药的引进和创新持续加快，仿制药市场竞争加剧。医药零售行业商品毛利的下降将成为长期趋势。如果不能及时调整商品经营组合与策略，采取措施提升服务水平、提升效率和降低经营成本，将对标的公司发展和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经营风险

1、人才培养、引进不足及流失风险

稳定、可持续成长的优秀团队是连锁经营模式健康、高效、可持续发展的核心要素之一。人才培养、引进不足及流失可能对标的公司稳定经营、新进区域门店拓展带来不利影响。

2、门店租赁经营的风险

目前标的公司门店经营房产主要以租赁形式取得，部分租赁物业没有房产证。虽然无房产证的物业已取得租赁房产出租方房屋购买协议或相关部门提供的产权证明、出租方的相关承诺等，另外公司与绝大部分房产业主签署了租赁合同，明确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约定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续租权，但仍可能因多种

不确定因素而面临一定的风险，如：房产产权纠纷；房产租赁期限届满后，出租方大幅度提高房屋租赁价格或不再续约；房产可能面临拆迁、改建及周边规划发生变化等，都有可能对该药店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3、仓储用地租赁风险

标的公司唐山地区配送中心房屋通过租赁取得，其土地性质为农村集体土地且为畜牧用地，出租方无法完善相关建设手续也没有取得房产证。标的公司已通过出让方式获取仓储用地建设新的现代物流中心，但在建成、替换前，存在因现有配送中心土地违规被收回或拆除，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4、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主要经营区域集中在河北唐山、秦皇岛地区，在该地区实现的主营业收入分别为 102,528.97 万元和 100,877.51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9.09%和 68.69%，标的公司经营对唐秦地区的依赖较大。如果未来唐秦地区的市场出现波动，则标的公司的整体经营状况将直接受到影响。

5、业务资质风险

根据《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标的公司从事药品零售、药品批发等业务需要取得相应资质，目前标的公司下属门店大部分已取得经营所需的业务资质。部分门店正在办理相应资质，存在资质未通过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风险。此外，若未来经营期间内标的公司相关业务资质被取消或者到期无法顺利展期，将给其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6、商品的质量安全风险

药品、医疗器械的质量安全涉及生产、流通及销售等多个环节，受严格监管。虽然标的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和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内控制度，但仍不能完全排除采购的商品存在质量瑕疵、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标准而标的公司难以识别风险的可能性。若标的公司所销售商品出现质量安全问题，将有可能连带影响标的公司的品牌形象并对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7、合规经营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标的公司共拥有在营业门店 659 家，随着未来销售区域的扩大、门店数量的增加，标的公司门店的日常规范管理难度也逐步加大。

虽然公司严格遵循合规经营原则，建立了较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门店管理体系。但是，标的公司仍不能完全排除所属门店管理人员和销售人员因未严格遵

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而导致标的公司被处罚的可能性，标的公司存在因违规经营受到行政处罚而导致经营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股票价格波动的风险

股票市场的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经济环境、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货币政策、行业监管政策、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公司本次交易相关的审批、推进等工作尚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此期间及后续更长的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

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健康需求驱动、医药分业、市场扩容

在国民经济总量和社会消费水平提升、城镇化以及消费结构升级，人口老龄化程度提高以及消费者健康意识不断增强的背景下，国家医药卫生体系改革深入，我国医药市场整体规模持续扩大。

我国药品销售的终端主要包括公立医院、零售药店和公立基层医疗机构，2012-2019年我国三大终端市场的药品销售额由9,555亿元增至17,955亿元，复合增长率达到9.43%。三大终端中，零售药店是除公立医院之外最主要的药品销售终端，重要性日益提升。2021年，我国医药零售终端的销售额达到4,774亿元，同比增长10.3%，占总销售额的23.37%。

近年来，随着《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医药分开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等一系列医改新政的不断颁布，医药分开的趋势日益明显，处方外流的趋势逐渐清晰，试点政策逐步出台或征求意见，零售药店有望成为处方外流的最主要承接方。零售药店通过提升药学服务水平、专业服务能力及全渠道服务能力应对顾客需求变化，预计未来医药零售市场规模将继续保持增长。

2、行业集中度和连锁化率提升空间巨大

我国医药零售行业仍处在发展、整合初期阶段，体现为市场集中度较低、各地区差异较大、连锁龙头发展速度较快等特征。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药品监督管理统计报告（2021年第三季度）》，连锁药店门店数从2010年的13.7万家增长到2020年9月的33.53万家，连锁率从2010年的34.3%大幅增长至2020年9月的57.1%，根据中康CMH数据，2019年末我国前10大零售药店市场占有率仅为19.1%，而美国同期前十大药店市场份额约90%。与美国、日本等国相比，我国医药零售连锁企业市场集中度水平仍有很大差距，具有较大提升空间。

在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一致性评价、“4+7”带量采购、互联网+医疗健康、处方外流等医改举措逐步落地的背景下，零售药店的连锁率和集中度将进一步提

升。

3、公司“立足云南、深耕西南、向全国拓展”的战略目标与标的公司契合

作为全国领先的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销售，并持续拓展经营网络、创新服务模式，增强企业竞争力和经营效率。

为了依托门店、向更多潜在顾客提供全渠道专业服务，公司确定了“立足云南、深耕西南、向全国拓展”的战略目标。公司将中期、长期的目标市场确定为经济发展迅速、人口持续积聚的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成渝等重点区域。从区域连锁零售企业向全国连锁零售企业逐步转变，稳健、循序渐进地拓展服务网络。

标的公司门店位于以京津冀为核心的环渤海地区，在唐秦地区品牌、门店数、规模、专业服务能力均处于优势地位；2017、2018 年完成辽宁省 6 个城市项目并购至今，整合、调整工作持续推进，业务、人员已稳定，门店数及团队初具规模。标的公司门店的区位和布局与上市公司的发展、扩张战略相契合，成熟、稳定的专业团队及人才储备为后续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有较丰富的跨省区连锁药店经营、管理经验和胜任能力，公司具备良好的跨区域经营、整合能力，以及较强的连锁企业规模优势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公司突破业务、门店完全集中于西南地区的限制，稳健开拓其他经济发达地区重点目标市场的战略目标，与标的公司股东拟出售股权的意向契合。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上市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分两个阶段购买标的公司股东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 股权，达到控股并进一步全资控制标的公司的目的，以实现对标公司连锁药房品牌及直营门店、各项经营资产、经营资源及其经营权益的并购。

1、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聚焦主业扩大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

2022 年是健之佳上市第二年。新冠疫情仍在全球蔓延，世界经济政治格局复杂严峻和不确定，国内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居民消费仍受制约，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显著上升。医药行业随着国民收入增加、老龄化加剧、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市场发展机遇和竞争压力并存，对行业效

能和集中度提升提出了更高要求。

在社会消费水平提高、城镇化以及消费结构升级，人口结构老龄化以及人们健康意识不断增强的背景下，医药消费需求的不断增长为药品零售市场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空间。随着“健康中国”战略实施以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深入，医药改革措施的稳步推进且步入常态化，促进定点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管理的规范化、法制化，推动处方外流增速，引导零售药店行业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网络布局优化、组织化程度和流通效率较高、安全便利、群众受益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下健康发展，为医药零售企业进一步规模化经营提供了制度化、体系化的政策指引。

我国初步形成的一批全国性、区域性市场领先的医药零售企业，市场占有率均在 3% 左右、行业集中度仍处于较低水平，与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医药零售市场发展的集中度情况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和发展空间。市场扩容、行业集中度和连锁化率仍有待提升。

本次交易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导向，对公司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本次交易前，截至 2022 年 1 季度末，上市公司拥有门店 3,134 家，其中医药零售门店 2,834 家，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门店数量将增至 3,800 家左右，其中医药零售门店达 3,500 家。公司直营门店数、主营业务规模扩大，市场份额及综合竞争力将显著提升。

2、本次交易有效提升对上游的议价能力，实现规模效应，降低采购成本

随着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推进，医药工业企业竞争加剧，一方面医院、医保、集采等主体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另一方面政策探索和引导包括社会零售药房在内的主体积极承接医院处方外流带来的巨大的增量市场，医药工业企业对医药连锁零售渠道的重视和依赖程度提升。

公司重视和强化“营采一体化”的品类规划管理及服务为核心的营销体系，为医药工业企业在院外市场日渐重要的专业推广、商品营销持续提供高效能、差异化的专业服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直营门店数、主营业务规模扩大，市场份额及综合竞争力显著提升。上市公司将加强与标的公司共有供应商整合力度，提升对供应商议价能力和专业服务能力，实现专业推广、商品营销服务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降低采购成本、提升盈利能力。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

司将通过赋能方式进一步提升标的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而提升上市公司市场份额、扩大销售规模，提升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完善区域布局，突破西南地域限制进入新目标市场，依托门店网络和成熟的专业团队拓展营销网络、提高市场竞争力

目前上市公司经营集中在西南地区，标的公司门店分布于以京津冀为核心的环渤海地区，区位优势与上市公司的发展、扩张策略相契合。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新增唐秦地区和辽宁省 6 城 659 家以上的门店，上市公司可在标的公司门店布局的基础上迅速完成周边城市和渠道布局，进一步扩大在环渤海地区市场的门店布局密度和广度，突破上市公司业务完全集中于西南地区的限制，稳健开拓其他经济发达地区，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导向和上市公司战略目标。

4、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依托优质的门店及专业团队资源，通过全渠道专业服务赋能，提升效率和盈利能力

针对消费者对服务泛在性、便利性提出的更高要求，公司围绕“以顾客需求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坚持打造自有团队开展线上业务运营，线下线上相互学习借鉴、优势互补，线下实体门店强大的商品力、服务力、专业力优势成为线上业务的有力后盾，佳 E 购、O2O 等线上渠道为门店服务赋能，全渠道服务快速发展。

公司规划通过成熟的全渠道营运模式帮助标的公司门店扩大营销半径、覆盖更多顾客、提升交易次数和客单价、缩短响应时间并优化顾客体验，通过规范、专业化的解决方案为门店赋能，为顾客提供亲切、稳重、专业和值得信赖的服务，持续提升效率和盈利能力。

5、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不会产生流动性风险及短期偿债风险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尚需支付自有资金 56,352.00 万元，同时新增银行贷款 99,528.00 万元，导致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由 63.69% 上升至 76.58%。上市公司多年稳健经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稳定且盈利能力持续，有较充足的银行流动性授信；标的公司自身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稳定，可覆盖日常经营所需且有结余，可为本次交易新增融资费用支出提供有力保障，上市公司不会产生流动性风险及短期偿债风险。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健之佳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6月29日，健之佳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2、交易对方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6月26日，珏静志远合伙企业召开了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将其持有的唐人医药股权转让给健之佳。

2022年6月26日，明照远志合伙企业召开了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将其持有的唐人医药股权转让给健之佳。

2022年6月26日，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召开了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将其持有的唐人医药股权转让给健之佳。

3、标的公司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6月27日，唐人医药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上市公司分两个阶段购买标的公司股东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100%股权；（2）股东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唐人医药股权转让给健之佳。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 1、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经营者集中事项审批；
- 3、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三、本次交易方案

上市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分两个阶段购买标的公司股东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本阶段交易购买标的公司80%股权；第二阶段，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上市公司根据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业绩完成情况应当或有权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购买剩余20%股权。本次交易/本阶段交易方案如下：

（一）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举成勤酬合伙企业。

（二）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明照远志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720% 股权、举成勤酬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80.0000% 股权。

（三）交易的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1、本次用于收购的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具体金额及比例

上市公司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分两阶段购买标的公司 100% 股权，整体作价 207,350 万元，本次交易/本阶段交易购买标的公司 80% 股权交易作价 165,880.00 万元，第二阶段应当或有权购买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交易作价 41,470.00 万元。根据上市公司资金安排及与银行初步洽谈结果，两阶段收购资金来源为上市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其中 40% 收购价款来源于自有资金，60% 收购价款来源于自筹资金，具体支付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收购阶段	款项性质	金额	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2022年7月-9月)	收购定金+股权转让款	66,352.00	自有资金
	股权转让款	99,528.00	自筹资金
	本次交易合计		165,880.00
第二阶段交易(预计2024年5月)	股权转让款	16,588.00	自有资金
	股权转让款	24,882.00	自筹资金
	第二阶段合计		41,470.00
两个阶段交易总计	收购定金+股权转让款	82,940.00	自有资金
	股权转让款	124,410.00	自筹资金
	合计		207,350.00

本次交易作价 165,880.00 万元中，自有资金支付金额为 66,352.00 万元，支付比例为 40%；自筹资金来源主要为银行并购贷款，自筹资金支付金额为 99,528.00 万元，支付比例为 60%，符合《商业银行并购贷款风险管理指引》（银

监发〔2015〕5号）之“第三章风险管理”“第二十一条风险管理并购交易价款中并购贷款所占比例不应高于60%”规定。

2、自筹部分目前是否已有筹资安排，并补充披露借款机构名称、金额及大致利率区间

上市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上市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重大重组项目所需并购贷款做了规划和决策。

在遵循信息保密控制规范的基础上，上市公司分阶段与合作银行对接商洽并购贷款融资事宜，目前，四家银行分别提供了初步融资方案，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合作银行名称	两阶段交易融资金额	本次交易融资金额	初步方案大致的利率区间	期限	贷款比率
招商银行	124,410.00	99,528.00	4.5%-5.5%	7年	并购金额的60%
中信银行					
工商银行					
红塔银行					

根据银行并购贷款融资服务初步方案，综合考虑健之佳及标的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等因素，初步确定本次并购贷款期限为7年、大致贷款利率区间为4.5%-5.5%。其中，招商银行有为益丰药房、老百姓等行业内重大收购项目提供融资方案及服务的成熟经验；工商银行、红塔银行拟组成银团提供融资服务，红塔银行以总行审批保障的模式参与此项目；中信银行也有丰富的并购项目融资服务经验。

目前，各家银行已完成尽调工作并启动正式内部审批流程，待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初步预计1-2个月可获得银行贷款融资，满足《股权收购协议》约定的支付安排。上市公司将根据银行最终审批情况及条件确定最终借款机构，本次收购项目自筹资金银行融资支持有较可行的基础。

（四）本次交易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亚超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202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评估采取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方法进行，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最终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228,561.28万元（因基准日后现金分红事项，调整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28,561.28-21,000.00=207,561.28 万元），评估增值 177,194.81 万元，增值率 344.96%。

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100%股权转让价格为 207,350 万元。本阶段交易收购标的公司 80%股权，交易作价为 165,880.00 万元，其中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持有的 26.664%股权交易作价为 55,287.80 万元，明照远志合伙企业持有的 26.672%股权交易作价为 55,304.39 万元，举成勤酬合伙企业持有的 26.664%股权交易作价为 55,287.80 万元。

（五）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款以现金方式进行支付。

（六）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

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详见本报告书之“第六节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七）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

（七）过渡期损益归属

过渡期损益归属详见本报告书之“第六节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五）过渡期损益归属”。

（八）交割安排

交割安排详见本报告书之“第六节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六）交割安排”。

（九）第二阶段股权交易

第二阶段股权交易详见本报告书之“第六节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八）第二阶段股权交易”。

（十）留存收益的分配

留存收益的分配详见本报告书之“第六节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九）留存收益的分配”。

（十一）人员安置及债权债务处理

人员安置及债权债务处理详见本报告书之“第六节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之（十）人员安置及债权债务处理”。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上市公司购买资产情况

1、股权收购

（1）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健之佳与交易对手百色运佳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签订协议，收购平果誉佳 100%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4,183.00 万元，涉及门店 24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2）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沈阳鑫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崔晓宾于 2021 年 8 月签订相关协议，收购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金额为 2,326.00 万元，涉及门店 14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8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3）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云南福源堂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签订协议，收购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2,483.00 万元，涉及门店 21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4）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菏泽市瑞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云南金友药业有限公司、曾麟清于 2021 年 9 月签订协议，收购云南金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金额为 3,885.00 万元，涉及门店 30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5）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签订协议，收购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金额为 1,617.00 万元，涉及门店 19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6）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胡有国、胡剑光、王芳于 2021 年 11 月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1,689.00 万元，涉及门店 19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7）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江城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1,380.00 万元，涉及门店 12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8）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陈朝严、陈朝文、陈霞、陈朝秀于 2021 年 11 月签订协议，收购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9,633.00 万元，涉及门店 81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9）公司与交易对手彭科、杜晓丽于 2021 年 11 月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成都市好药师广生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851.00 万元，涉及门店 10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10）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楚雄源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 1,398.00 万元，涉及门店 9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11）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健之佳与交易对手重庆市万州区中兴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于 2022 年 4 月签订协议，以 7,148.00 万元收购重庆佰瑞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2、资产收购

（1）2021 年 8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签订药店收购协议，以 2,630.00 万元受让临沧永盛堂连锁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 29 家药房的相关资产和业务，该项目已完成资产交割手续。

（2）2021 年 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健之佳签订药店收购协议，以 2,200.00 万元受让程利、李静名下 38 家药房的相关资产和业务，该项目已完成资产交割手续。

上述购买资产交易均属于医药行业收购事项，与本次交易属于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因此应将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与本次交易合并计算。

（二）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上市公司出售资产情况

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上市公司未发生出售资产情况。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

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3、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营业收入以被投资企业的营业收入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净资产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为准。

购买股权导致上市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营业收入以被投资企业的营业收入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上市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2、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的账面值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根据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的相关资产相关财务数据占比计算的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市公司①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②	前 12 个月内购买的相 关资产③	本次交易与前 12 个 月购买累计之和占 比④= (②+③) /①
资产总额（交易金额孰高）	346,853.12	207,350.00	42,013.15	71.89
净资产额（交易金额孰高）	171,715.84	207,350.00	41,423.00	144.87
营业收入	446,635.74	146,862.54	51,219.33	44.35

注：①上市公司资产总额、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额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标的资产的资产总额、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额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与成交金额孰高确定。②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为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标的资产营业收入为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③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的相关资产在计算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时累计计算，相应的资产总额及净资产额指标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取相关交易标的资产的资产总额/净资产额与交易金额的孰高值。

基于上述测算，根据《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五、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均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也不涉及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购买资产。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属于《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交易情形，不构成重组上市。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主要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产生影响。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1、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聚焦主业扩大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

2022 年是健之佳上市第二年。新冠疫情仍在全球蔓延，世界经济政治格局复杂严峻和不确定，国内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居民消费仍受制约，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显著上升。医药行业随着国民收入增加、老龄化加剧、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市场发展机遇和竞争压力并存，对行业效能和集中度提升提出了更高要求。

在社会消费水平提高、城镇化以及消费结构升级，人口结构老龄化以及人们健康意识不断增强的背景下，医药消费需求的不断增长为药品零售市场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空间。随着“健康中国”战略实施以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深入，医药改革措施的稳步推进且步入常态化，促进定点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管理的规范化、法制化，推动处方外流增速，引导零售药店行业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网络布局优化、组织化程度和流通效率较高、安全便利、群众受益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下健康发展，为医药零售企业进一步规模化经营提供了制度化、体系化的政策指引。

我国初步形成的一批全国性、区域性市场领先的医药零售企业，市场占有率均在 3% 左右、行业集中度仍处于较低水平，与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医药零售市场发展的集中度情况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和发展空间。市场扩容、行业集中度和连锁化率仍有待提升。

本次交易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导向，对公司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本次交易前，截至 2022 年 1 季度末，上市公司拥有门店 3,134 家，其中医药零售门店 2,834 家，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门店数量将增至 3,800 家左右，其中医药零售门店达 3,500 家。公司直营门店数、主营业务规模扩大，市场份额及综合竞争力将显著提升。

2、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提升对上游的议价能力和专业服务能力，实现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降低采购成本、提升盈利能力

随着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推进，医药工业企业竞争加剧，一方面医院、医保、集采等主体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另一方面政策探索和引导包括社会零售药房在内的主体积极承接医院处方外流带来的巨大的增量市场，医药工业企业对医

药连锁零售渠道的重视和依赖程度提升。

公司重视和强化“营采一体化”的品类规划管理及服务为核心的营销体系，为医药工业企业在院外市场日渐重要的专业推广、商品营销持续提供高效能、差异化的专业服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门店数量、覆盖的区域广度、市场渗透率都将有较大程度提升，公司的销售规模和销售半径显著扩大，有利于提升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和专业服务能力，实现专业推广、商品营销服务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降低产品的采购成本、稳定和提升盈利能力。

3、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完善区域布局，突破西南地域限制进入新目标市场，依托门店网络和成熟的专业团队拓展营销网络、提高市场竞争力

公司在持续夯实云南利润中心，向重庆、广西、四川市场重点倾斜资源的前提下，在西南地区多年经营积累形成的品牌影响力、团队和人才储备、精细化管理体系、信息系统支撑、并购整合经验和体系、稳健良好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等核心能力，让公司初步具备了由西南区域向其他区域稳健拓展的基础。

为了依托门店、向更多潜在顾客提供全渠道专业服务，公司确定了“立足云南、深耕西南、向全国拓展”的战略目标。公司将中期、长期的目标市场确定为经济发展迅速、人口持续积聚的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成渝等重点区域。从区域连锁零售企业向全国连锁零售企业逐步转变，稳健、循序渐进地拓展服务网络。

标的公司门店位于以京津冀为核心的环渤海地区，在唐秦地区品牌、门店数、规模、专业服务能力均处于优势地位；2017、2018 年完成辽宁省 6 个城市项目并购至今，整合、调整工作持续推进，业务、人员已稳定，门店数及团队初具规模。标的公司门店的区位和布局与上市公司的发展、扩张战略相契合，成熟、稳定的专业团队及人才储备为后续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本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有较丰富的跨多省区连锁药店经营、管理经验和胜任能力，公司具备良好的跨区域经营、整合能力，以及较强的连锁企业规模优势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新增唐秦地区和辽宁省 6 城 659 家以上的门店；在上市公司派出的管理团队与标的公司原经营管理团队实现顺利融合，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稳定、业务稳定、员工稳定、地政关系稳定的基础上，上市公司将

为标的公司稳健、持续拓展所在城市及周边市场、提升全渠道专业化服务水平、人才发展通道畅通等投入资源、全面支持。进一步提升门店布局密度和向县级市场的渗透率，扩大销售规模、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采购、配送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提升核心竞争力。

进而突破上市公司业务、门店完全集中于西南地区的限制，稳健开拓其他经济发达地区的重点目标市场。

4、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依托优质的门店及专业团队资源，通过全渠道专业服务赋能，提升效率和盈利能力

针对消费者对服务泛在性、便利性提出的更高要求，公司围绕“以顾客需求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坚持打造自有团队开展线上业务运营，线下线上相互学习借鉴、优势互补，线下实体门店强大的商品力、服务力、专业力优势成为线上业务的有力后盾，佳E购、O2O等线上渠道为门店服务赋能，全渠道服务快速发展。

公司规划通过成熟的全渠道营运模式帮助标的公司门店及专业团队扩大营销半径、覆盖更多顾客、提升交易次数和客单价、缩短响应时间并优化顾客体验，通过规范、专业化的解决方案为团队赋能，为顾客提供亲切、稳重、专业和值得信赖的服务，持续提升效率和盈利能力。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资产总额	521,419.00	804,136.98	54.22
负债总额	332,116.21	617,997.26	86.08
净资产额	189,302.79	186,139.72	-1.67
营业收入	523,495.54	670,358.08	28.05
营业利润	35,378.66	43,391.91	22.65
利润总额	35,822.82	43,927.81	22.63
净利润	29,925.56	35,313.05	1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36	5.14	17.89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36	5.14	17.89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将大幅上升，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将大幅提高，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将显著增强，本次交易有利于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unnanJianzhijiaHealth-Chain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7670584000
注册资本	99,241,450
法定代表人	蓝波
营业期限	2004年9月27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洋苑(地块五)综合楼
联系电话	0871-65711920
传真	0871-65711330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健之佳
股票代码	60526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器械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酒类经营；医疗服务；生活美容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烟草制品零售；电子烟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装卸搬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餐饮管理；品牌管理；图书管理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添加剂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

	<p>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停车场服务；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日用产品修理；日用电器修理；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销售代理；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光学仪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票据信息咨询服务；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包装服务；家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诊所服务；中医诊所服务（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母婴用品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二、历史沿革

（一）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系由健之佳有限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8日，健之佳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健之佳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截至2008年6月30日的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2008年7月24日，亚太中汇云南分所出具“亚太审字[2008]B-H-0508号”《审计报告》，截至2008年6月30日健之佳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2,603,372.84元。

2008年7月25日，健之佳有限股东共同签订了《关于云南健之佳药业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为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约定健之佳有限的股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确认健之佳有限截至2008年6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为32,603,372.84元，同意以其中3,260万元作为股份公司的注册

资本，由全体发起人以其于健之佳有限的所有者权益份额项下的净资产认购，多于注册资本的净资产成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08年7月30日，亚太中汇云南分所出具“亚太验字[2008]B-H-0059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6月30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32,600,000.00元，公司的股本为32,600,000.00元；各股东以健之佳有限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的净资产出资32,600,000.00元。

2008年8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发起人一致通过了公司设立的有关决议，以及新的公司章程及其他事项，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的股东代表监事。

2008年8月28日，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30000000000935，注册资本为3,260万元。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畅思行	8,890,900	27.27
2	蓝波	8,890,900	27.27
3	王雁萍	5,927,268	18.18
4	李莹	2,963,633	9.09
5	郝培林	2,963,633	9.09
6	张小军	1,481,833	4.55
7	高峰	1,481,833	4.55
合计		32,600,000	100.00

（二）发行上市情况

2020年10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24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325万股，发行价格为72.89元/股。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20]383号”文批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健之佳”，股票代码“605266”。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1,325万股股票于2020年12月1日起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后，公司总股本共计 5,300 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	比例
1	畅思行	8,890,900	16.78
2	蓝波	8,182,733	15.44
3	王雁萍	5,970,901	11.27
4	昆明诚德业	2,068,000	3.90
5	郝培林	1,963,633	3.70
6	宁波德瑞	1,788,750	3.38
7	高峰	1,481,833	2.80
8	西藏天时	1,349,400	2.55
9	昆明饮水思源	972,000	1.83
10	苏州和聚融益	876,680	1.65
11	苏州和聚汇益	876,680	1.65
12	苏州和益	830,390	1.57
13	宁夏方舟	829,600	1.57
14	项红	518,500	0.98
15	上海九瑞	397,500	0.75
16	蓝抒悦	397,500	0.75
17	昆明南之图	366,000	0.69
18	昆明云健宏	365,000	0.69
19	昆明春佳伟	364,000	0.69
20	罗英辉	310,000	0.58
21	颜文	200,000	0.38
22	张云鸿	150,000	0.28
23	宫永平	130,000	0.25
24	施艳春	100,000	0.19
25	江燕银	80,000	0.15

26	赵乔珍	60,000	0.11
27	张春华	60,000	0.11
28	倪峻峰	60,000	0.11
29	纳鹏远	40,000	0.08
30	文薇	40,000	0.08
31	梁庆民	30,000	0.06
32	社会公众股	13,250,000	25.00
合计		53,000,000	100.00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股本变动情况

1、2021年，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530,0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1.00%。其中，首次授予496,2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0.9362%，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93.62%；预留33,8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638%，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6.38%。

2021年4月21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以55.79元/股的价格向178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530,000股（包含预留股份33,800股）。

2021年5月7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53,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1,900,000.00元（含税）；另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增3股，转增后公司股本达到68,900,000股。

2021年5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价格作出调整。调整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价格由55.79元/股调整为41.15元/股，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额由530,000股调整为689,000股，

其中首次授予 645,060 股，预留股份 43,940 股。由于 7 名激励对象共计放弃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9,240 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 645,060 股调整为 625,820 股，首次授予完成后，公司增加 625,820 股股本，股本总额变更为 69,525,820 股。上述增资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21KMAA20527 号”《验资报告》。

2021 年 6 月 24 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 5,300 万元变更为 6,952.582 万元。

2、2022 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明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6,813,757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19,999,981.48 元，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2022 年 3 月 7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22 年 3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22]539 号”《关于核准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2022 年 4 月 13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22KMAA20033 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419,999,981.48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 10,323,031.8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09,676,949.63 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增加 6,813,757 股限售流通股，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 76,339,577 股。

3、2022 年，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以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 76,339,577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57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0,234,833.78 元，转增 22,901,873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99,241,450 股。

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 6,952.582 万元变更为 9,924.145 万元。

三、最近三十六个月控股权变动情况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一）最近三十六个月控股权变动情况

最近 36 个月，上市公司未发生控股权变动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畅思行持有公司股份 15,025,62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14%，为公司控股股东。畅思行成立于 2004 年 8 月 16 日，注册资本 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蓝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663527206，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南社区深南中路 3037 号南光捷佳大厦 1120，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畅思行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蓝波	200	33.3334
2	舒畅	200	33.3333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3	严冬	200	33.3333
合计	——	600	100.0000

（三）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蓝波直接持有公司 13,828,81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3%；蓝波与其配偶舒畅合计持有畅思行 66.67% 的股权，畅思行持有公司 15,025,62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4%，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蓝波系昆明南之图、昆明云健宏、昆明春佳伟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并管理以上三家合伙企业，三家合伙企业合计持有公司 1,850,5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蓝波直接持有云南祥群 100% 的股权，云南祥群持有公司 8,857,88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93%。蓝波及其配偶舒畅合计控制公司 39.87%，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蓝抒悦为蓝波与舒畅之女，未在公司担任职务，为蓝波一致行动人。蓝抒悦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671,7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769%。蓝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40,234,649 股，占总股本的 40.54%。

蓝波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5301031967*****，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舒畅女士为蓝波先生配偶，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5301021966*****，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四、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上市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五、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要从事药品、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家庭健康用品、便利食品、日用消耗品等健康产品的连锁零售业务，并提供相关专业服务。公司立足于云南，深耕西南地区，已涵盖云南、重庆、四川、广西等区域，依托较为完善的连锁零售网络和专业医药服务实力，构筑核心竞争优势，形成稳步走向全国的发展战略趋势，构建了以药品销售为主、健康护理和便利品销售为辅，依托

直营连锁药品门店实体零售核心，与电商经营有机结合的商业模式和多元化社区健康服务生态圈，成为具有较强区域竞争实力的全国性知名健康连锁零售企业。

公司凭借行业内先进的营运管理技术、高效的物流体系和不断优化的信息系统三大支柱，联合佳 e 购、APP、微商城、官网等私域电商渠道、第三方平台等传统电商工具、O2O 等便捷服务，搭建以会员为核心的全渠道营销平台，打造集合了社区专业便利药房、中医诊所、社区诊所、体检中心和便利店等业态的多元化社区健康服务生态圈。

截至 2022 年 1 季度末，公司拥有门店 3,134 家，其中医药零售门店 2,834 家。

六、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2021 年度	2020 年末/2020 年度	2019 年末/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521,419.00	346,853.12	199,560.11
负债总额	332,116.21	176,681.86	141,779.92
股东权益	189,302.79	170,171.25	57,78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190,974.56	171,715.84	59,150.86
营业收入	523,495.54	446,635.74	352,852.61
营业利润	35,378.66	29,230.63	22,132.03
利润总额	35,822.82	30,050.16	21,841.60
净利润	29,925.56	24,940.90	16,62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52.74	25,114.82	16,811.54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69	50.94	71.05
毛利率	35.83	33.69	35.15
基本每股收益	4.36	4.43	3.25

七、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八、上市公司的合法合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因涉嫌

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未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交易对方为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举成勤酬合伙企业。

一、珏静志远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一）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浙江自贸区珏静志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信用代码	91330900MABPY3QA0M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冠珏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7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1、2022 年 6 月，珏静志远合伙企业设立

2022 年 6 月，普通合伙人王冠珏、有限合伙人王语嫣分别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495.00 万元、5.00 万元设立珏静志远合伙企业，由王冠珏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6 月，珏静志远合伙企业取得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900MABPY3QA0M 的《营业执照》。

珏静志远设立时认缴出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类型
1	王冠珏	495.00	99.00	普通合伙人
2	王语嫣	5.00	1.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0.00	100.00	——

（三）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王冠珏与王语嫣为父女关系。

（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自 2022 年 6 月设立至今，珏静志远合伙企业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五）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因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成立于 2022 年 6 月，故没有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六）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珏静志远合伙企业除持有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七）珏静志远合伙企业穿透核查

经穿透核查，珏静志远合伙企业最终出资人分别为王冠珏、王语嫣。

1、王冠珏基本情况

姓名	王冠珏
性别	男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身份证号码	13020319710727****
住址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2、王语嫣基本情况

姓名	王语嫣
性别	女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身份证号码	13020319980922****
住址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天津唐人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任经纪助理

王冠珏、王语嫣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不诚信情况。

王冠珏、王语嫣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二、明照远志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一）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浙江自贸区明照远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信用代码	91330900MABNAXN843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明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7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1、2022 年 6 月，明照远志设立

2022 年 6 月，普通合伙人赵明、有限合伙人王语嫣分别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495.00 万元、5.00 万元设立明照远志合伙企业，由赵明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6 月，明照远志合伙企业取得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900MABNAXN843 的《营业执照》。

明照远志设立时认缴出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类型
1	赵明	495.00	99.00	普通合伙人
2	王语嫣	5.00	1.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0.00	100.00	——

（三）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赵明与王语嫣为母女关系。

（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自 2022 年 6 月设立至今，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五）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因明照远志合伙企业成立于 2022 年 6 月，没有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六）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明照远志合伙企业除持有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26.6720% 股权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七）明照远志合伙企业穿透核查

经穿透核查，明照远志合伙企业最终出资人分别为赵明、王语嫣。

1、赵明基本情况

姓名	赵明
性别	女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身份证号码	13020319700815****
住址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任董事、副总经理

2、王语嫣基本情况

详见本节“一、珏静志远合伙企业基本情况”之“（七）珏静志远合伙企业穿透核查”。

赵明、王语嫣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不诚信情况。

赵明、王语嫣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三、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一）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浙江自贸区举成勤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信用代码	91330900MABNAX387G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成举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7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1、2022 年 6 月，设立

2022 年 6 月，普通合伙人王成举、有限合伙人赵亮、有限合伙人赵超越分别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250.00 万元、125.00 万元、125.00 万元设立举成勤酬合伙企业，由王成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6 月，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取得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900MABNAX387G 的《营业执照》。

举成勤酬设立时认缴出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类型
1	王成举	250.00	50.00	普通合伙人
2	赵亮	125.00	25.00	有限合伙人
3	赵超越	125.00	25.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0.00	100.00	——

（三）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王成举与赵亮为母子关系，赵亮与赵超越为父子关系。

（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自 2022 年 6 月设立至今，举成勤酬合伙企业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五）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因举成勤酬合伙企业成立于 2022 年 6 月，故没有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六）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举成勤酬合伙企业除持有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26.6640%股权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七）举成勤酬合伙企业穿透核查

经穿透核查，举成勤酬合伙企业最终出资人分别为王成举、赵亮、赵超越。

1、王成举基本情况

姓名	王成举
性别	女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身份证号码	13022619490819****
住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任监事

2、赵亮基本情况

姓名	赵亮
性别	男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身份证号码	13022619680226****
住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任监事

3、赵超越基本情况

姓名	赵超越
性别	男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身份证号码	13028319900117****
住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自由职业

王成举、赵亮、赵超越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不诚信情况。

王成举、赵亮、赵超越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交易对方之间、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交易对方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珏静志远企业管理合伙人王冠珏与王语嫣为父女关系。明照远志企业管理合伙人赵明与王语嫣为母女关系。王冠珏与赵明为夫妻关系。举成勤酬企业管理合伙人王成举与赵亮为母子关系，赵亮与赵超越为父子关系。王成举与赵明为母女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二）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不存在重大诉讼或仲裁。

（三）交易对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以及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本次交易，交易对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标的资产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详情参照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八、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主要承诺”。

（四）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曾用名	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07484591103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3,925.732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冠珏
成立日期	2003 年 4 月 1 日
营业期限	2003 年 4 月 1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唐山市路北区学院路 42 号紫微星会馆二期 1401-1407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零售；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器械销售。 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日用家电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标的公司历史沿革

（一）2003 年 4 月，标的公司设立

唐山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公司系标的公司前身，由王冠珏、赵明 2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其中王冠珏以货币方式出资 30.00 万元，赵明以货币方式出资 20.00 万元。

2003 年 3 月 28 日，经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唐注名称预核字 [2003] 第 0409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同意预先核准王冠珏、赵明出资，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核准标的公司名称为唐山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公司。

2003 年 3 月 31 日，唐山大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唐验字(2003)

第 01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3 月 31 日止，标的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00 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2003 年 4 月 1 日，标的公司经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设立并取得“注册号 130200200427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标的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冠珏，住所为路北区新华西道北侧，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零售（以上期限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保健食品、日用品零售（期限至 2006 年 3 月 30 日）。

标的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王冠珏	30.00	60.00
2	赵明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二）2004 年 10 月，标的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4 年 10 月 8 日，标的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从 5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 万元，其中王冠珏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 90.00 万元，赵明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 6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王冠珏共出资 1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00%；赵明共出资 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

2004 年 10 月 12 日，唐山大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唐变验字[2004]第 01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4 年 10 月 12 日止，标的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50.00 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标的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 200.00 万元。

2004 年 10 月 12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及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王冠珏	120.00	60.00
2	赵明	80.00	40.00
合计		200.00	100.00

（三）2008年8月，标的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8年8月8日，标的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加至500.00万元，其中王冠珏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180.00万元，赵明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120.00万元。本次增资后，王冠珏共出资3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赵明共出资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

2008年8月14日，河北天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冀天佳验变字（2008）第23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8月14日止，标的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300.00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标的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500.00万元。

2008年8月19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及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王冠珏	300.00	60.00
2	赵明	20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四）2012年12月，标的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12月12日，标的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原500.00万元增加至1,000.00万元，其中王冠珏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300.00万元，赵明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200.00万元。本次增资后，王冠珏共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赵明共出资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

2012年12月14日，河北天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冀天佳验变字[2012]第64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12月14日止，标的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500.00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2年12月14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及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王冠珏	600.00	60.00
2	赵明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五）2015年9月，标的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9月20日，标的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王冠珏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6.00%的股权（出资额60.00万元）转让给赵明；将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1,800.00万元，其中赵明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80.00万元，王成举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270.00万元，赵亮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135.00万元，赵超越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135.00万元，唐山佳仁合伙企业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180.00万元。

2015年9月20日，王冠珏与赵明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王冠珏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6.00%的股权（出资额60.00万元）转让给赵明。

2015年12月31日，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唐新正验字（2015）第2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10月15日止，标的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800.00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5年9月28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及增资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及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王冠珏	540.00	30.00
2	赵明	540.00	30.00
3	王成举	270.00	15.00
4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180.00	10.00
5	赵亮	135.00	7.50
6	赵超越	135.00	7.50
合计		1,800.00	100.00

（六）2015年12月，标的公司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12月2日，标的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1,800.00万元增加至6,000.00万元，其中王冠珏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1,260.00万元，赵明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1,260.00万元，王成举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630.00万元，赵亮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315.00万元，赵超越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315.00万元，唐山佳仁合伙企业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420.00万元。本次增资后，王冠珏共出资1,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赵明共出资1,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王成举共出资9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00%；赵亮共出资4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赵超越共出资4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0%；唐山佳仁合伙企业共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

2015年12月31日，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唐新正验字（2015）第2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标的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4,20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标的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6,000.00万元。

2015年12月3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及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王冠珏	1,800.00	30.00
2	赵明	1,800.00	30.00
3	王成举	900.00	15.00
4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600.00	10.00
5	赵亮	450.00	7.50
6	赵超越	450.00	7.50
合计		6,000.00	100.00

（七）2016年4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3月4日，河北省工商局出具了“（冀）登记内名预核字〔2016〕456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唐山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

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208023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为 112,547,530.98 元。

2016 年 3 月 11 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 010108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 144,173,377.96 元。

2016 年 3 月 12 日，标的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1）唐人医药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名称为“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3）确认标的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112,547,530.98 元；（4）确认标的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 144,173,377.96 元；（5）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为 6,000 万元，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按原持股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 6,000 万元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由各发起人按各自在标的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6 年 3 月 12 日，标的公司全体股东王冠珏、赵明、王成举、唐山佳仁合伙企业、赵亮、赵超越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以标的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112,547,530.98 元折合 6,000 万股作为股份公司股本总额，剩余部分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6 年 3 月 28 日，标的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起人以唐山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公司净资产折为其持有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的报告》，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12,547,530.98 元折合为总股本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标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与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的差额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6 年 3 月 28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 2008007 号”《验资报告》，确认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12,547,530.98 元折合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余额 52,547,530.98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4 月 19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取

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1	王冠珏	1,800.00	30.00
2	赵明	1,800.00	30.00
3	王成举	900.00	15.00
4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600.00	10.00
5	赵亮	450.00	7.50
6	赵超越	450.00	7.50
合计		6,000.00	100.00

（八）股转系统挂牌与终止挂牌

2016年10月10日，股转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16]7240号”《关于同意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唐人医药股份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016年10月28日，唐人医药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唐人医药，证券代码为839495。

2017年10月17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唐人医药股票自2017年10月24日起终止在股转系统挂牌。

（九）2016年8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年8月11日，标的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0万元增加至12,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000.00万元，对应6,000.00万股股份；新增股份由标的公司原5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方式认购，认购价格为1.00元/股，认购价款总额6,000.00万元。其中，王冠珏认购1,999.80万股，对应认购金额1,999.80万元；赵明认购1,999.80万股，对应认购金额1,999.80万元；王成举认购1,000.00万股，对应认购金额1,000.00万元；赵亮认购500.40万股，对应认购金额500.40万元；赵超越认购500.40万股，对应认购金额500.40万元。

2016年8月22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016年8月24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20801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8月23日止，标的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6,000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

本次增资后，标的公司股本结构及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1	王冠珏	3,799.80	31.665
2	赵明	3,799.80	31.665
3	王成举	1,900.00	15.833
4	赵亮	950.40	7.920
5	赵超越	950.00	7.917
6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600.00	5.000
合计		12,000.00	100.000

（十）2017年11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年11月13日，标的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广发信德汇金（龙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珠海致远科享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河北国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向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公司及相关股东签署<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发信德汇金（龙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致远科享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及相关股东签署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签订<增资入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及相关股东签署<河北国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

股东大会同意吉林敖东向标的公司增资2,850.00万元，占标的公司增资后的股权比例为2.6867%，其中，363.5338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486.4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广发信德向公司增资2,850.00万元，占标的公司增资后的股权比例

为 2.6867%，其中，363.5338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486.466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珠海致远向标的公司增资 300.00 万元，占标的公司增资后的股权比例为 0.2828%，其中，38.266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61.733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河北国创向公司增资 1,000.00 万元，占标的公司增资后的股权比例为 0.9427%，其中，127.555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872.444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向标的公司增资 5,000.00 万元，新增资金占标的公司增资后的股权比例为 4.7136%，其中，637.7858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362.214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王冠珏增资 1,666.5000 万元，其中，212.574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453.92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赵明增资 1,666.4999 万元，其中，212.574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453.925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王成举增资 833.5001 万元，其中，106.3189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27.181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赵亮增资 416.5003 万元，其中，53.1276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63.372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赵超越增资 416.9997 万元，其中，53.1913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63.808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 年 11 月 20 日，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分别与标的公司签署《投资协议》，对上述投资人对标的公司增资事宜进行了约定。同日，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分别与标的公司、王冠珏、赵明签署了《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标的公司业绩承诺与补偿、标的公司股东回售等事宜进行了约定。

2017 年 11 月 23 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000,000 元变更为 135,306,758 元。标的公司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及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1	王冠珏	4,012.3740	29.6539
2	赵明	4,012.3740	29.6539
3	王成举	2,006.3189	14.8279
4	赵亮	1,003.5276	7.4167
5	赵超越	1,003.1913	7.4142
6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600.0000	4.4344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7	吉林敖东	363.5338	2.6867
8	广发信德	363.5338	2.6867
9	河北国创	127.5557	0.9427
10	珠海致远	38.2667	0.2828
合计		13,530.6758	100.00

（十一）2018年8月，股份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年6月29日，张家港润信与标的公司签署《投资协议》，约定张家港润信向标的公司增资4,000.00万元用于认购标的公司395.0562万元注册资本。同日，张家港润信与王冠珏、赵明、标的公司签署《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标的公司业绩承诺与补偿、标的公司股东回售等事宜进行了约定。

2018年7月，标的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张家港润信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公司及相关股东签署〈张家港润信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等议案。

标的公司同意张家港润信增资4,000.00万元，占标的公司增资后的持股比例为2.8369%，其中，395.0562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604.9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年8月3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135,306,758.00元变更为139,257,320.00元。标的公司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及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1	王冠珏	4,012.3740	28.8127
2	赵明	4,012.3740	28.8127
3	王成举	2,006.3189	14.4073
4	赵亮	1,003.5276	7.2063
5	赵超越	1,003.1913	7.2039
6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600.0000	4.3086
7	张家港润信	395.0562	2.8369
8	吉林敖东	363.5338	2.6105
9	广发信德	363.5338	2.6105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10	河北国创	127.5557	0.9160
11	珠海致远	38.2667	0.2748
合计		13,925.7320	100.00

（十二）2019年9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根据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张家港润信与王冠珏、赵明、标的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第 3.1 条约定，王冠珏、赵明与唐人医药承诺标的公司 2018 年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6,850.00 万元。

标的公司 2018 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

2019 年 8 月 11 日，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分别与王冠珏、赵明、标的公司签署《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第 2.2 条约定，经各方协商，由王冠珏、赵明按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现持有股份数额的 20% 进行补偿，作为王冠珏、赵明对上述外部投资人 2018 年业绩承诺不达预期的补偿。其中，王冠珏、赵明无偿转让给吉林敖东共计 727,068.00 元注册资本、占股本比例为 0.5221%；无偿转让给广发信德共计 727,068.00 元注册资本、占股本比例为 0.5221%；无偿转让给珠海致远共计 76,533.00 元注册资本、占股本比例为 0.0550%；无偿转让给河北国创 255,111.00 元注册资本、占股本比例为 0.1832%。

2019 年 8 月 11 日，张家港润信与王冠珏、赵明、标的公司签署《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第 2.2 条约定，由王冠珏、赵明将其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790,112 元注册资本，对应股本总额的 0.5674%（王冠珏、赵明分别持有的 0.2837% 股份）无偿转让给张家港润信，作为王冠珏、赵明对张家港润信 2018 年业绩承诺不达预期的补偿。

2019 年 8 月 30 日，标的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股东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标的公司股东王冠珏、赵明拟将其所持有的 1.8497% 的股份按 20% 比例补偿转让给股东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张家港润信，其余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以后，标的公司股本结构及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1	王冠珏	3,883.5794	27.8877
2	赵明	3,883.5794	27.8877
3	王成举	2,006.3189	14.4073
4	赵亮	1,003.5276	7.2063
5	赵超越	1,003.1913	7.2039
6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600.0000	4.3086
7	张家港润信	474.0674	3.4043
8	吉林敖东	436.2407	3.1326
9	广发信德	436.2407	3.1326
10	河北国创	153.0667	1.0992
11	珠海致远	45.9199	0.3298
合计		13,925.7320	100.00

本次股份转让的原因是标的公司因未能完成 2018 年业绩承诺，标的公司股东王冠珏、赵明对外部投资人进行的业绩补偿。本次股份转让为无偿转让，是标的公司股东与外部投资人基于《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其《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的业绩承诺条款进行的业绩补偿，无偿转让具备合理性。

本次股份转让，转让方王冠珏、赵明与受让方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张家港润信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股份转让已经过标的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十三）2020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股份转让

根据张家港润信与王冠珏、赵明、标的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第 4.1 条规定，“若公司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甲方（张家港润信）有权要求乙方（王冠珏、赵明）回售甲方所持公司全部股份，乙方应以现金形式收购：

4.1.2 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任一年度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的 80%；

4.1.8 公司在股票上市过程中中途退出（甲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第 4.2 条规定，“回购金额为以下两者孰高：

（1）甲方投资金额×（1+8%×出资日到回购款支付日天数÷360）—甲方已分得的现金红利—甲方已收到的现金补偿；（2）根据回购日（即甲方向回购义务人书面提出要求行使回售权利的当天）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计算的，甲方所持股

权对应之净资产。”

由于标的公司放弃股票上市计划且 2018 年实现净利润未达承诺净利润的 80%，触发了《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回售条款。2020 年 3 月 16 日，张家港润信与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签订《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张家港润信同意将其目前持有的标的公司 3.4043% 的股份转让给受让方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其中王冠珏受让 1.2293% 股份、赵明受让 1.2293% 股份、王成举受让 0.4728% 股份、赵亮受让 0.2365% 股份、赵超越受让 0.2364% 股份。

根据《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各方按《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第（1）种计算方法价格较高，按第一种计算方法计算股份转让款，转让股份明细如下：

投资人名称	转让股份价款（元）	转让股份数量（股）
张家港润信	45,551,100	4,740,674

根据《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按照股权转让款暂计算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王冠珏应向张家港润信支付股权转让款 1,511.62 万元，赵明应向张家港润信支付股权转让款 1,511.62 万元，王成举应向张家港润信支付股权转让款 755.85 万元，赵亮应向张家港润信支付股权转让款 378.09 万元，赵超越应向张家港润信支付股权转让款 377.93 万元。最终向张家港润信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按《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计算方法计算至实际支付日。

2020 年 3 月 13 日，上述股权转让相应交易价款已支付完毕。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以后，标的公司股本结构及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1	王冠珏	4,054.7635	29.1170
2	赵明	4,054.7635	29.1170
3	王成举	2,072.1616	14.8801
4	赵亮	1,036.4627	7.4428
5	赵超越	1,036.1127	7.4403
6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600.0000	4.3086
7	吉林敖东	436.2407	3.1326
8	广发信德	436.2407	3.1326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9	河北国创	153.0667	1.0992
10	珠海致远	45.9199	0.3298
合计		13,925.7320	100.00

本次股份转让的原因是标的公司放弃股票上市计划且 2018 年实现净利润未达承诺净利润的 80%，触发《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回售条款，履行向张家港润信回购所持股份的义务。

本次股份转让，转让方张家港润信与受让方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股份转让无须标的公司履行股东大会审议和批准程序，股份转让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十四）2020 年 5 月，股份公司第三次股份转让

根据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分别与王冠珏、赵明、标的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第 4.1 条规定，“若公司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甲方（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有权要求乙方（王冠珏、赵明）回售甲方所持公司全部股份，乙方应以现金形式收购：

4.1.2 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任一年度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的 80%；

4.1.8 公司在股票上市过程中中途退出（甲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第 4.2 条规定，“回购金额为以下两者孰高：（1）甲方投资金额×（1+8%×出资日到回购款支付日天数÷360）—甲方已分得的现金红利—甲方已收到的现金补偿；（2）根据回购日（即甲方向回购义务人书面提出要求行使回售权利的当天）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计算的，甲方所持股权对应之净资产。”

由于标的公司放弃股票上市计划且 2018 年实现净利润未达承诺净利润的 80%，触发了《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回售条款。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股东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与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分别签订《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各转让方同意将其合计全部持有的标的公司 7.6941% 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

根据《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各方按《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第（1）种计算方法价格较高，按第一种计算方法计算股份转

让款，转让股份明细如下：

投资人名称	转让股份价款（元）	转让股份数量（股）
广发德信	34,238,000	4,362,406
河北国创	12,011,111	1,530,668
吉林敖东	34,238,000	4,362,406
珠海致远	3,602,000	459,200

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受让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所持标的公司的股份情况以及有关对价如下：

单位：万元、%

受让方		吉林敖东	广发信德	珠海致远	河北国创
王冠珏	受让比例	1.1312	1.1312	0.1191	0.3969
	转让对价	1,141.21	1,141.21	120.06	400.35
赵明	受让比例	1.1312	1.1312	0.1191	0.3969
	转让对价	1,141.21	1,141.21	120.06	400.35
王成举	受让比例	0.4351	0.4351	0.0458	0.1527
	转让对价	570.63	570.63	60.03	200.19
赵亮	受让比例	0.2176	0.2176	0.0229	0.0764
	转让对价	285.44	285.44	30.03	100.13
赵超越	受让比例	0.2175	0.2175	0.0229	0.0763
	转让对价	285.32	285.32	30.02	100.09

2020年5月18日至2020年5月19日，上述股权交易相应价款支付完毕。转让价款支付时间未超过相关《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支付时间。此外，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付清之日起180日内，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未向第三方转让本次从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受让的股权，因此，未触发相关《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受让方需向转让方补齐价款的机制。

2020年6月15日，标的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就2020年3月回购张家港润信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以及2020年5月回购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后涉及的公司股东以及股份变动进行了确认。2020年6月19日，标的公司对本次修订的章程进行了备案。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以后，标的公司股本结构及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1	王冠珏	4,441.6668	31.8954
2	赵明	4,441.6668	31.8954
3	王成举	2,220.9766	15.9487
4	赵亮	1,110.9015	7.9773
5	赵超越	1,110.5203	7.9746
6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600.0000	4.3086
合计		13,925.7320	100.0000

本次股份转让的原因是标的公司放弃股票上市计划且 2018 年实现净利润未达承诺净利润的 80%，触发《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回售条款，履行向外部投资人回购所持股份的义务。

本次股份转让，转让方吉林敖东、广发信德、珠海致远、河北国创与受让方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股份转让无须标的公司履行股东大会审议和批准程序，股份转让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综上所述，回购外部投资者的股权转让款已全部付清，标的公司已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公司章程备案。相关股份转让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属纠纷等法律风险。

（十五）2022 年 5 月，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8 日，唐山市合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净资产进行审计，出具了“唐合衡审会字（2022）第 0041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后标的公司的净资产价值为 474,044,929.73 元。

2022 年 4 月 20 日，唐山市永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唐永信评报字[2022]第 10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后标的公司的净资产价值为 476,154,304.61 元。

2022 年 4 月 22 日，唐山市合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标的公司拟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出资具体明细如下：王冠珏认缴注册资本 44,416,668.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1.90%，实收资本为 44,416,668.00 元；赵明认缴注册资本 44,416,668.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1.90%，实收资本为 44,416,668.00 元；王成举认缴注册资本 22,209,766.00 元，占注册资

本的 15.95%，实收资本为 22,209,766.00 元；赵亮认缴注册资本 11,109,015.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97%，实收资本为 11,109,015.00 元；赵超越认缴注册资本 11,105,203.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97%，实收资本为 11,105,203.00 元；唐山佳仁合伙企业认缴注册资本 6,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31%，实收资本为 6,000,000.00 元。

2022 年 5 月 12 日，标的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性质的议案》，由目前的股份制公司变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将标的公司名称由“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验资结果的议案》，标的公司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经唐山市合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出具了唐合衡审会字(2022)第 0041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为 474.044,929.73 元。标的公司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经唐山永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由其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唐永信评报字[2022]第 10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 476,154,304.61 元。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原公司权利义务变更的议案》，同意标的公司的一切权利、义务和责任由变更后的“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承继。

2022 年 5 月 26 日，唐山市行政审批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标的公司企业性质变更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王冠珏	4,441.6668	31.8954
2	赵明	4,441.6668	31.8954
3	王成举	2,220.9766	15.9487
4	赵亮	1,110.9015	7.9773
5	赵超越	1,110.5203	7.9746
6	唐山佳仁合伙企业	600.0000	4.3086
合计		13,925.7320	100.0000

（十六）2022 年 6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6 月 12 日，标的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会议同意：股东王冠珏将其

持有的标的公司 35,131,772.00 元股权转让给珏静志远合伙企业，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 25.2280%；股东赵明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35,142,312.00 元股权转让给明照远志合伙企业，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 25.2355%；股东王成举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17,565,88.007 元股权转让给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 12.6140%；股东赵亮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8,782,94.003 元股权转让给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 6.3070%；股东赵超越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8,782,943.00 元股权转让给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 6.3070%；股东唐山佳仁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1,999,800.00 元股权转让给珏静志远合伙企业，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 1.4360%；股东唐山佳仁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2,000,400.00 元股权转让给明照远志合伙企业，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 1.4365%；股东唐山佳仁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1,999,800.00 元股权转让给举成勤酬合伙企业，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 1.4360%。

2022 年 6 月 13 日，上述主体分别签订了《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2022 年 6 月 16 日，唐山市行政审批局核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珏静志远合伙企业	3,713.1572	26.6640
2	明照远志合伙企业	3,714.2712	26.6720
3	举成勤酬合伙企业	3,713.1573	26.6640
4	王冠珏	928.4896	6.6674
5	赵明	927.4356	6.6599
6	王成举	464.3879	3.3347
7	赵亮	232.6072	1.6703
8	赵超越	232.2260	1.6676
合计		13,925.7320	100.0000

本次股权转让是标的公司家族成员股东之间的内部股权调整，股权转让完成后，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转让，各转让方已经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按照“财产转让所得”计算并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

本次股权转让，转让方王冠珏为受让方珏静志远的实际控制人；转让方赵明为受让方明照远志的实际控制人；转让方王成举、赵亮、赵超越为受让方举成勤酬的合伙人；转让方唐山佳仁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为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与受让方各个合伙企业合伙人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或相互存在近亲属关系。因此本次股权转让方、受让方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已经标的公司履行股东会审议和批准程序，股权转让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十七）标的公司此前的上市安排和具体进展，以及选择终止上市的时间和原因，是否不符合上市条件及具体情形

1、标的公司此前的上市安排和具体进展

2017年9月13日，标的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根据标的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在境内资本市场上市的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标的公司原计划以2018年、2019年、2020年为申报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申请股票发行上市。

2、选择终止上市的时间和原因

（1）新冠疫情增加了标的公司上市进程和结果的不可控性

2020年初国内爆发新冠疫情，受疫情影响，标的公司各地区防疫政策陆续收紧，经营区域存在全城封控或静默、四类药品不允许销售、顾客不入店、客流减少等情况，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疫情增加了标的公司上市进程和结果的不可控性。

（2）标的公司规模较小，选择并购战略是合理选择

最近两年，标的公司净利润、门店总数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家

证券简称	2020年度净利润	2021年度净利润	平均净利润	2021年末门店总数
一心堂	78,996.02	92,158.36	85,577.19	8,560
漱玉平民	21,635.49	11,492.43	16,563.96	3,341
大参林	106,218.11	79,123.10	92,670.61	8,193
老百姓	62,109.03	66,923.67	64,516.35	8,352

证券简称	2020 年度净利润	2021 年度净利润	平均净利润	2021 年末门店总数
益丰药房	76,827.30	88,788.45	82,807.88	7,809
健之佳	25,114.82	30,052.74	27,583.78	3,044
平均值	61,816.80	61,423.13	61,619.96	6,549
标的公司	10,129.00	8,550.55	9,339.78	659

由上表可见，2021 年末标的公司门店总数 659 家，最近 2 年平均净利润 9,339.78 万元，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门店数和净利润相比规模相对较小，独立申请 IPO 具备基本条件，但面临较大的规模审核压力。

2019 年以来，老百姓、益丰药房、一心堂、大参林、健之佳、漱玉平民等国内连锁药店上市公司持续快速自建、收购，零售药房的市场扩容、行业集中和连锁化已成行业趋势。随着大型上市连锁药店不断涌入全国市场，规模较小的零售药房在品牌效应、供货渠道、人力资源、药品品种等方面承受较大压力，发展方向面临抉择。

因此，被大型上市连锁药店并购是标的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证团队和业务延续的合理选择。

（3）股东对是否坚持上市战略存在分歧

标的公司部分股东认为新冠疫情增加了标的公司上市进程和结果的不可控性，上市过程本身耗时较长、程序复杂，且上市后原始股东受股票限售期的限制时间较长；另一方面，同行业并购市场持续活跃，大型连锁药店在并购市场的估值保持较高水平。综合以上因素考虑，部分股东认为在疫情环境下选择上市不是最佳时机，导致标的公司股东对是否坚持上市战略意见无法达成一致，最终于 2020 年 3 月终止了上市计划。

3、是否不符合上市条件及具体情形

《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款规定：“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受疫情影响，标的公司部分地区防疫政策陆续收紧，标的公司经营区域存在全城“封控”或“静默”、四类药品不允许销售、不允许顾客进店消费、客流减少等情况，标的公司经营环境已经发生重大变化，尽管疫情影响会结束，但其影响时间已远超过往预期，可能导致在疫情期间标的公司业务波动较大，尽管无持续经营风险，但按《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款规定的发行条件，疫情影响对业绩稳定性造成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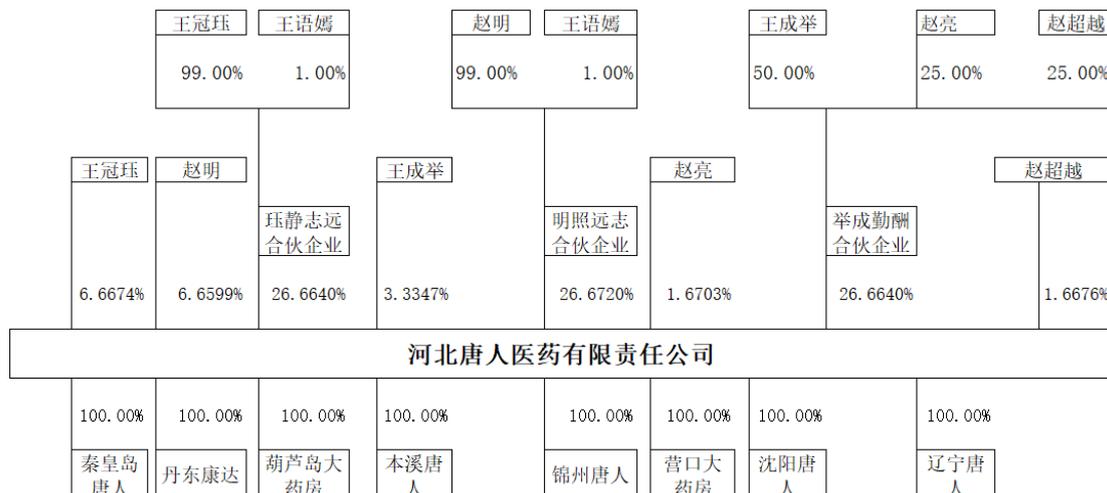
风险。

综上，受疫情影响，标的公司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在疫情期间标的公司业绩存在不稳定的风险；因疫情原因和国内同行业并购市场活跃、估值稳定可接受，标的公司股东对是否坚持上市战略无法保持一致，并于 2020 年 3 月最终放弃上市计划，选择出售给同行业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终止独立上市计划主要基于前文所述原因，不存在不符合上市条件情形，对本次交易无潜在影响或风险。

三、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及控制权关系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唐人医药股权结构及控制权关系如下图：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赵明直接持有标的公司 6.6599% 股权，通过明照远志合伙企业控制标的公司 26.6720% 股权，王冠珺直接持有标的公司 6.6674% 股权，通过珺静志远合伙企业持有标的公司 26.6640% 股权，王冠珺、赵明为夫妻关系，四方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66.6633% 的股权，赵明、王冠珺、明照远志合伙企业及珺静志远合伙企业为标的公司共同控股股东；王冠珺为珺静志远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任标的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赵明为明照远志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任标的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两者合计控制标的公司 66.6633% 的股权，为标的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二）公司章程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或者相关投资协议

标的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相关内容，标的公司各出资方之间也不存在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相关投资协议、高级管理人员安排。

（三）是否存在影响该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不存在影响其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支机构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唐人医药控股子公司共 8 家，各子公司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1、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曾用名	秦皇岛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300748457668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7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
成立日期	2003 年 3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03 年 3 月 28 日至 2053 年 3 月 27 日
注册地址	秦皇岛市海港区环月街 11 号
经营范围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中药饮片、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消毒用品（危险化学品除外）、体育用品、文具用品、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化妆品、食用农产品的销售；仓储服务（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会议及展览服务；道路货物运输（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除外）；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不含广告喷绘、写真）；房屋、场地租赁；门诊诊疗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秦皇岛唐人 100% 股权
------	---------------------

2、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曾用名	丹东市康达大药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600736745515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46.3576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
成立日期	2002 年 4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02 年 4 月 2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
注册地址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街 93-6(三层)、93-7(三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葫芦岛大药房 100% 股权

3、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
曾用名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400749757507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
成立日期	2001 年 10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0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46 年 10 月 19 日
注册地址	葫芦岛市连山区连山大街 12 号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诊所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准)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葫芦岛大药房 100% 股权

4、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曾用名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504MA0UA5H19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408.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3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7 月 3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 19 栋 2 层 6 门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中药饮片代煎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医用口罩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零售，日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美发饰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摄影扩印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柜台、摊位出租，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本溪唐人 100% 股权

5、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曾用名	辽宁健康城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700MA0QCXH20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851.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1 月 5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辽宁省锦州市太和区吉祥街吉祥新家园 28-46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锦州唐人 100% 股权

6、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800076256010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788.6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8 月 19 日至 2063 年 8 月 19 日
注册地址	辽宁省营口市西市区清华路南 2-甲 12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中药饮片代煎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日用百货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母婴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美发饰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营口大药房 100% 股权
------	---------------------

7、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曾用名	辽宁福瑞邦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沈阳盛京天益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沈阳维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6687495459W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132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
成立日期	2009 年 7 月 6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7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 30-1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医疗服务【分支机构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药品批发，消毒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日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钟表销售，美发饰品销售，诊所服务，农副产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文具用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谷物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仪器仪表销售，卫生洁具销售，中草药收购，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沈阳唐人 100% 股权

8、辽宁唐人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辽宁唐人医药有限公司
曾用名	丹东市医药物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600734196006Q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18日
营业期限	2001年12月18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辽宁省本溪市石桥子开发区滨河工业西区
经营范围	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酒、饮料、保健用品、医疗器械、消毒消杀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化妆品、洗涤用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辽宁唐人100%股权

（二）参股公司

1、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561702299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463.5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文杰
成立日期	2010年8月25日
营业期限	2010年8月25日至2060年8月24日
注册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中路18号德思勤城市广场A3栋2309房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进行医药企业、医疗机构的投资及管理；投资信息咨询（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生物医药新产品信息咨询；人才信息咨询；医疗保健信息咨询；医疗器械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中百医药1.9417%股权

2、重庆中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中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8561606053J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9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均福
成立日期	2010年8月31日
营业期限	2010年8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重庆市经开区桃源路89号别墅丙型47栋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批发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冷藏、冷冻药品除外；批发预包装食品；批发保健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批发医疗器械Ⅱ类：6826物理及康复设备、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销售Ⅰ类医疗器械、消毒用品、日化用品、日用百货、化妆品；商品陈列布展；市场营销策划及推广；商务信息咨询；会议会展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品牌策划；承办经批准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营口大药房持有中盟医药0.678%股权、辽宁唐人持有中盟医药0.678%股权

3、北京泊云利康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北京泊云利康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07UA78F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	1,09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泊云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26日
营业期限	2016年8月26日至2046年8月25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育新街73号1幢102
经营范围	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软件开发；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装潢设计；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企业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翻译服务；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销售服装、针纺织品、建筑材料、电子产品、日用品、机械设备、体育用品、文化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鞋帽、家用电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工艺品、医疗器械Ⅰ类。（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为北京泊云利康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唐人医药共同向泊云利康合伙出资46万元，持有泊云利康合伙4.22%出资额

2022年5月28日，标的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向王冠珏转让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将标的公司持有的泊云利康46.00万元出资及对应合伙份额、中百医药9.00万元出资及对应股权，以及辽宁唐人和营口大药房分别持有的中盟医药20.00万元出资及对应股份，合计95.00万元出资及对应权益，以9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冠珏，转让后，所有的风险及收益均归属于王冠珏，在相关变更手续办理完毕（或无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情况下相关标的公司或企业确认王冠珏股东资格）之前，前述出资及对应权益均由标的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代为持有。

同日，标的公司与王冠珏签署了《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北京泊云利康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合同》，辽宁唐人、营口大药房与王冠珏签署了《重庆中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合同》，对上述参股公司股权、合伙份额、股份转让事宜进行了约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百医药股权转让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中百医药本次股权转让还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取得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根据《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的约定，标的公司负责与中百医药及其股东沟通，并承诺取得中百医药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并放弃优先购买权的书面文件，协助完成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变更登记事宜。王冠珏应积极予以配合。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泊云利康合伙份额转让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合伙份额转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北京泊云利康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等相关规定，须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根据《北京泊云利康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合同》的约定，标的公司负责与泊云利康及其合伙人沟通，并承诺取得泊云利康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的书面文件，协助完成与本次合伙份额转让相关的变更登记事宜。王冠珏应积极予以配合。

根据《重庆中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合同》的约定，中盟医药本次股份转让事宜，由辽宁唐人、营口大药房负责与中盟医药及其他股东进行沟通，确保中盟医药及其他股东对本次股份转让不提出异议。辽宁唐人、营口大药房应协助完成与本次股份转让相关的股东变更事宜。王冠珏应积极予以配合。

（三）分支机构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详见附件：《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各分支机构信息及资质证书清单》。

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或有负债

（一）主要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1）已取得权属证明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唐人医药及其子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的土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土地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m ² ）	终止日期	权证号	坐落	他项权利
1	秦皇岛唐人	批发零售等	出让	70.43	2079.6.26	秦籍国用(2014)第海商1357号	海港区日月大街34号	无
2	秦皇岛唐人	批发零售等	出让	71.38	2079.6.26	秦籍国用(2014)第海商1358号	海港区日月大街36号	无
3	秦皇岛唐人	批发零售等	出让	59.99	2079.6.26	秦籍国用(2014)第海商1359号	海港区日月大街38号	无
4	秦皇岛唐人	工业用地	出让	22,999.98	2057.5.18	秦籍国用(2010)第134号	北部工业区	无
5	秦皇岛唐人	商业	出让	85.46	2047.8.31	秦籍国用(2010)第商924号	海港区港锋街17号	无
6	秦皇岛唐人	批发零售等	出让	30.09	2045.2.4	秦籍国用(2014)第海商705号	海港区在水一方A区37-5号	无
7	秦皇岛唐人	批发零售等	出让	30.09	2045.2.4	秦籍国用(2014)第海商704号	海港区在水一方A区37-4号	无
8	秦皇岛唐人	商业	出让	43.64	2049.7.3	秦籍国用(2009)第商1339号	光明路122、124号	无
9	秦皇岛唐人	商业	出让	231,240.89	2047.8.28	冀(2017)秦海不动产权第0051637号	海港区海阳路473号	无
10	秦皇岛唐人	仓储	出让	2,850.54	2044.11.30	秦籍国用(2008)第秦开008号	秦皇岛开发区泰山路以西	无
11	秦皇岛唐人	批发零售用地	出让	231,196.01 (共有面积)	2045.12.28	冀(2020)秦皇岛市不动产权第0044912号	海港区建设大街东段59-1	无
12	丹东康达	批发零售用地	出让	35,842.80 (共有面积)	2047.10.20	辽(2021)丹东市不动产权第0010364号	振兴区锦山大街342-5-8号	无

序号	权利人	土地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m ² ）	终止日期	权证号	坐落	他项权利
13	丹东康达	其他商服用地 / 商业服务	出让	12,185.00	2047.7.12	辽（2021）丹东市不动产权第0057663号	振兴区表厂路8-4号	无

（2）报告期后，尚未取得权属证明的土地使用权

2022年1月5日，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路北区分局与唐人医药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c13020320210002），唐人医药取得坐落于裕华西道南侧、规划三路西侧、央金北侧区域的一宗土地使用权，该宗土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797.31万元，基本情况如下：

权利人	土地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m ² ）	使用期限	坐落
唐人医药	仓储用地	出让	15,126.36	50年	裕华西道南侧、规划三路西侧、央金北侧

唐人医药已向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路北区分局缴纳全部土地出让金。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土地不动产权属证书正在办理中。

2、房屋建筑物

（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共有13处房屋已取得权属证书，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权利人	用途	建筑面积（m ² ）	取证日期	权证号	座落	他项权利
1	秦皇岛唐人	商金信	259.52	2014.7.30	房权证秦房字第000097422号	海港区环月大街34号	无
2	秦皇岛唐人	商金信	263.02	2014.7.30	房权证秦房字第000097424号	海港区环月大街36号	无
3	秦皇岛唐人	商金信	221.06	2014.7.30	房权证秦房字第000097427号	海港区环月大街38号	无
4	秦皇岛唐人	工交仓储	10,691.23	2015.5.7	房权证秦房字第000117546号	海港区环月街11号	无
5	秦皇岛唐人	商金信	364.82	2010.7.8	房权证秦房字第000007861号	海港区港锋街17号	无
6	秦皇岛唐人	商金信	163.67	2014.5.19	房权证秦房字第000091590号	海港区在水一方A区37-5号	无
7	秦皇岛唐人	商金信	163.67	2014.5.19	房权证秦房字第000091591号	海港区在水一方A区37-4号	无
8	秦皇岛唐人	商业	206.84	2009.8.14	房权证秦房字第20011068号	光明路122、124号	无

序号	权利人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取证日期	权证号	座落	他项权利
9	秦皇岛唐人	商金信	236.28	2017.10.31	冀（2017）秦海不动产权第0051637号	海港区海阳路473号	无
10	秦皇岛唐人	工交仓储	2,504.80	2007.12.20	房权证秦开私字第30064580号	泰山路291号	无
11	秦皇岛唐人	商金信	241.27	2020.12.25	冀（2020）秦皇岛市不动产权第0044912	海港区建设大街东段59-1	无
12	丹东康达	商业	97.70	2021.11.26	辽（2021）丹东市不动产权第0057663号	振兴区表厂路8-4号	无
13	丹东康达	批发零售用地/商业服务	161.74	2021.2.25	辽（2021）丹东市不动产权第0010364号	振兴区锦山大街342-5-8号	无

因业务调整需要，标的公司拟将秦皇岛唐人名下的不动产（房产证号“房权证秦开私字第30064580号”、土地使用权证号“秦籍国用（2008）第秦开008号”）转让给王成举。该项不动产坐落于秦皇岛海港区泰山路291号，结构为钢混，为2007年购入，物业类型为仓库，建筑面积为2,504.80平方米，土地到期日为2044年11月30日。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相关主体尚未就上述不动产交易签署有关交易合同，以上交易将另行评估进一步确认交易价格，确保交易定价的公允性。该不动产处于空置状态，秦皇岛唐人未进行使用，相关出售安排不会对秦皇岛唐人的日常经营造成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影响。

3、租赁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唐人医药及下属公司不存在向第三方承租土地的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唐人医药下属门店主要通过租赁房产开展经营业务。唐人医药及下属门店房屋租赁均已签订了相应租赁合同，且租赁合同均在有效期内或已过租赁期正在续签中。

4、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5,181.19	1,870.74		3,310.44	63.89

机器设备	215.52	128.92		86.59	40.18
运输设备	603.65	470.07		133.58	22.13
电子设备	2,409.94	1,940.62		469.32	19.47
办公设备	276.50	109.61		166.89	60.36
合计	8,686.79	4,519.96		4,166.83	47.97

5、主要无形资产构成情况

（1）无形资产构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869.35	208.33	-	661.02
商标权	1.11	0.76	-	0.35
软件	423.78	206.62	-	217.16
合计	1,294.24	415.71	-	878.53

（2）注册商标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共拥有 11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注册证号	注册商标样式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权利期限
1	唐人医药	53347702		5	2022 年 02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2 月 13 日
2	唐人医药	26141672		35	2019 年 03 月 07 日至 2029 年 03 月 06 日
3	唐人医药	20498588	唐人放新买	35	2018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8 年 09 月 13 日
4	唐人医药	16886557	放新买	35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5	唐人医药	12005414		35	2014 年 06 月 28 日至 2024 年 06 月 27 日
6	唐人医药	12005413		35	2015 年 03 月 14 日至 2025 年 03 月 13 日商

序号	权利人	注册证号	注册商标样式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权利期限
7	唐人医药	10617714		35	2013年07月21日至2023年07月20日
8	唐人医药	6617392		36	2020年09月28日至2030年09月27日商
9	唐人医药	6617391		41	2021年02月21日至2031年02月20日
10	丹东康达	12030873		35	2014年06月28日至2024年06月27日商
11	葫芦岛大药房	12393065		35	2014年09月14日至2024年09月13日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共拥有 1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全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布日期	登记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1	唐人医药	唐人放新买平台	2021SRA004099	2020/9/20	2020/9/30	2021/6/28	原始取得
2	唐人医药	药店 GSP 管理系统	2019SR0134385	2018/6/28	2018/6/30	2019/2/12	原始取得
3	唐人医药	唐人医药客户服务评价系统	2019SR0122750	2018/1/25	2018/1/27	2019/2/1	原始取得
4	唐人医药	唐人医药三级分销管理系统	2019SR0122746	2017/10/20	2017/10/26	2019/2/1	原始取得
5	唐人医药	唐人医药网上支付系统	2019SR0122742	2018/5/25	2018/5/26	2019/2/1	原始取得
6	唐人医药	唐人医药客户信息管理系统	2019SR0118952	2018/3/30	2018/3/30	2019/1/31	原始取得
7	唐人医药	连锁店统一销售订单配送系统	2019SR0118539	2018/11/22	2018/11/24	2019/1/31	原始取得
8	唐人医药	基于 WAP 的网上药品信息检	2019SR0118266	2017/6/16	2017/6/17	2019/1/31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全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布日期	登记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索及销售系统					
9	唐人医药	药品网上分销订单管理系统	2019SR0117419	2017/12/28	2017/12/29	2019/1/31	原始取得
10	唐人医药	唐人医药药品流向数据统计系统	2019SR0117305	2017/3/31	2017/3/31	2019/1/31	原始取得
11	唐人医药	药品库存管理系统	2019SR0117294	2017/9/29	2017/9/30	2019/1/31	原始取得

（4）域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共拥有 11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名称	主办单位名称	ICP 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日期
1	trfxm.com	唐人医药	冀 ICP 备 13017252 号-2	2021-11-25
2	trfxm.cn	唐人医药	冀 ICP 备 13017252 号-2	2021-11-25
3	tryyw.com	唐人医药	冀 ICP 备 13017252 号-3	2021-11-25
4	hbtryy.com	唐人医药	冀 ICP 备 13017252 号-4	2021-11-25
5	tryyqhd.com	秦皇岛唐人	冀 ICP 备 19020516 号-1	2021-05-18
6	ddkdyf.com	丹东康达	辽 ICP 备 11004241 号-1	2021-05-24
7	hlddyf.com	葫芦岛大药房	辽 B2-20170098-1	2019-08-29
8	rmdyt.com	本溪唐人	辽 ICP 备 19010206 号-1	2021-05-13
9	tryyjk.com	锦州唐人	辽 ICP 备 19010289 号-1	2019-09-06
10	tryyjk.com	营口大药房	辽 ICP 备 19011154 号-1	2021-05-13
11	sytryy.cn	沈阳唐人	辽 ICP 备 19011667 号-1	2021-05-13

（二）对外担保情况及其他受限资产情况

1、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资产对外担保的情形。

2、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受限资产主要有：

（1）丹东康达 200.00 万元诉前财产保全冻结资金

2021 年 5 月 30 日，因巩超与丹东康达房屋租赁纠纷，巩超向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1 年 8 月 25 日，为保证诉讼利益，巩超向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冻结丹东康达在中国银行丹东分行营业部账户为 306457665852 的存款 200.00 万元。

2021年8月25日，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作出（2021）立0603财保237号《民事裁定书》，冻结丹东康达在中国银行丹东分行营业部账户为306457665852的存款200.00万元。

2022年1月17日，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作出（2021）0603民初503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丹东康达给付巩超房屋租金1,306,384.00元；丹东康达给付巩超鉴定费11,300.00元；驳回原告巩超的其他诉讼请求。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丹东康达已执行完毕（2021）0603民初5033号《民事判决书》要求向原告作出的给付义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资产冻结已经解除。**

（2）本溪唐人25.50万元诉讼执行裁定冻结资金

本溪唐人与宓庆国存在房屋租赁关系，宓庆国为出租人、本溪唐人为承租人。2020年度、2021年度本溪唐人共向宓庆国支付租金25.50万元。后经发现，本溪唐人租赁房产所有权人为周勇，并非宓庆国。上述25.50万元租金应当由本溪唐人向周勇支付，周勇形成对本溪唐人25.50万元债权。因周勇与张冬冬债权债务纠纷，周勇向辽宁省本溪市平山区人民法院申请协助执行对本溪唐人25.50万元债权。2019年9月21日，本溪市平山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18）辽0502执331号），冻结本溪唐人租金25.50万元。上述执行裁定，形成本溪唐人25.50万元受限资金，同时形成本溪唐人对宓庆国不当得利之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冻结资金已被本溪市平山区人民法院扣划。

2022年6月，本溪唐人与王冠珏签署《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溪唐人预付宓庆国25.50万元房租，后经司法文书确认，本溪唐人不应将房租支付给宓庆国，本溪唐人已对宓庆国提起诉讼进行追索。为避免本溪唐人产生损失，王冠珏自愿承担该25.50万元。王冠珏于《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180日内向本溪唐人支付25.50万元，本溪唐人对宓庆国的追索权及后期收益全部转让给王冠珏。

（3）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应付票据余额8,520.13万元，相应形成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8,520.13万元，上述保证金在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前处于受限状态。

除以上受限资产，报告期后标的公司发生的其他资产受限情况有：

（1）唐人医药326,497.90元诉中财产保全

2022年3月23日，因山东东阿国胶堂阿胶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胶药业”）与唐人医药买卖合同纠纷，阿胶药业向山东省东阿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令唐人医药支付货款326,497.90元及利息。

阿胶药业于2022年5月17日向山东省东阿县人民法院提出保全申请，要求冻结唐人医药的银行存款326,497.90元或查封同等价值其他财产。2022年5月19日，山东省东阿县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2）鲁1524民初1030号之一），裁定冻结唐人医药的银行存款326,497.90元或查封其他同等价值财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人民法院未实际冻结上述银行存款或查封其他同等价值财产。

（2）秦皇岛唐人553,756.53元诉中财产保全

2022年3月23日，因阿胶药业与秦皇岛唐人买卖合同纠纷，阿胶药业向山东省东阿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令秦皇岛唐人支付货款553,756.53元及利息。

阿胶药业于2022年5月17日向山东省东阿县人民法院提出保全申请，要求冻结秦皇岛唐人的银行存款553,756.53元或查封同等价值其他财产。2022年5月19日，山东省东阿县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2）鲁1524民初1031号之一），裁定冻结秦皇岛唐人的银行存款553,756.53元或查封其他同等价值财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诉中财产保全553,756.53元冻结资金仍未解除。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资产产权清晰，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以及诉讼冻结资金553,756.53元外，标的公司主要资产不存在产权抵押、质押及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三）主要负债、或有负债情况

1、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对外借款，主要负债系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租赁负债等，系应付供应商货款、应付门店租赁款等。

2、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正在进行的诉讼主要为租赁合同纠纷、网络

侵权纠纷以及劳动争议纠纷等，上述案件系标的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发生的纠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诉讼尚在进行中。相关案件所涉及金额有限，预期不会对公司的实际经营产生重大影响、造成重大损失，详见本节之“六、（一）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潜在纠纷”。

六、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潜在纠纷、行政处罚、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一）未决诉讼、仲裁或潜在纠纷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唐人医药及下属公司尚未判决（裁决）或者已判决尚未执行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号	案由	案件情况	备注
1	梁文利	深圳市顺丰同城物流有限公司（被告一）；唐人医药（被告二）	(2021)冀0203民初5406号	劳动争议纠纷	诉讼请求：被告一向原告支付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和提前通知金，2020年4月4日至6日以及2020年5月1日至5日的加班费和2020年2月-7月五险费用共计56065.48元；被告二对以上诉求承担用工主体的连带给付责任。	一审已于2022年5月20日开庭，暂未判决
2	孟凡宁	唐人医药	——	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	诉讼请求：被告立即停止使用原告享有著作权的摄影作品；被告通过《法制日报》和其微信公众号置顶位置向原告公开道歉；被告赔偿原告著作权侵权赔偿金及维权合理开支共计10000元。	未开庭
3	周帅	唐人医药	——	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	诉讼请求：被告立即停止使用原告享有著作权的摄影作品；被告通过《法制日报》和其微信公众号置顶位置向原告公开道歉；被告赔偿原告著作权侵权赔偿金及维权合理开支共计10000元。	未开庭
4	山东东阿阿胶药业有	唐人医药	(2022)鲁1524民初1030号	买卖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判令被告支付货款326,497.90元及利息（从2019年11月26日起至实际还清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	一审已于2022年4月27日已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号	案由	案件情况	备注
	有限公司				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由被告承担。	开庭,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丹东人民法院已作出一审判决
5	本溪唐人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宓庆国	——	租赁合同纠纷	被告作为出租方无租赁房屋的所有权,要求被告返还本不应收取的租金 25.5 万元。	一审已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已开庭,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法院暂未作出判决
6	山东阿国胶业有限公司	秦皇岛唐人	(2022)鲁 1524 民初 1031 号	买卖合同纠纷	2022 年 6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开庭。山东阿国胶堂阿胶药业有限公司诉请: 1. 请法院依法判令被告支付货款 553756.53 元及利息(从 2020 年 9 月 16 日起至实际还清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2. 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由被告承担。	2022 年 6 月 10 日一审开庭,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丹东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丹东康达已申请二审
7	巩超	丹东康达	(2022)辽 0603 民初 795 号	租赁合同纠纷	原告巩超诉请: 判令被告立即腾退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表厂路 8-3 号房屋; 判令被告支付腾退之前占用使用费每月 5834 元至实际腾退房屋时止; 判令被告赔偿占用期间给原告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3 万元; 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房屋已交付巩超,但费用尚未支付,待收到判决后进行支付
8	巩超	丹东康达	(2022)辽 0603 民初 812 号	租赁合同纠纷	原告巩超诉请: 判令被告立即腾退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胜利街 423-10 号房屋; 判令被告支付腾退之前占用使用费每月 1 万元至实际腾出为止; 判令被告赔偿占用期间给原告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房屋已交付巩超,但费用尚未支付,待收到判决后进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号	案由	案件情况	备注
					3万元；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行支付
9	巩超	丹东康达	(2022)辽0603民初813号	租赁合同纠纷	原告巩超诉请：判令被告立即腾退辽宁省丹东市振兴瓦房街1393-8号房屋；判令被告支付腾退之前占用使用费每月2917元至实际腾退房屋时止；判令被告赔偿占用期间给原告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3万元；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房屋已交付巩超，但费用尚未支付，待收到判决后进行支付
10	巩超	丹东康达	(2022)辽0603民初814号	租赁合同纠纷	原告巩超诉请：判令被告立即腾退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通春街28-6号房屋；判令被告支付腾退之前占用使用费每月5000元至实际腾退房屋时止；判令被告赔偿占用期间给原告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4万元；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房屋已交付巩超，但费用尚未支付，待收到判决后进行支付
11	秦皇岛唐人	被告一：秦皇岛合物业服务公司；被告二：秦皇岛市瀚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冀0302民初6299号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原告为海港区建设大街296号的租户，原告在此开设药店，2021年6月8日6时，296号二楼自来水主管道漏水，导致原告室内装修、物品等受损严重。被告对自来水主管道负有管理、维修义务，因其疏于管理、维修导致原告损失的产生，在漏水之后原告第一时间联系被告一就损失赔偿问题进行协商，但被告一一直推诿拒绝赔付。诉请：1.判决被告赔偿原告损失80084元。2.判决被告方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	一审已于2022年6月28日开庭，法院暂未作出判决
12	上海钦联控股有限公司	辽宁唐人	丹仲裁字(2022)第29号	股权买卖纠纷	本案为辽宁唐人前身丹东医药历史遗留案件。因丹东医药收购上海钦联控股有限公司的丹东康齿灵牙膏有限公司、丹东康齿灵发展有限公司、丹东瑞嘉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支付逾期，上海钦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丹东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请求：1.请求裁决被申请人辽宁唐人有限公司向申请人上海钦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200万元；2.仲裁费用由被申请人辽宁	本案原定于2022年4月11日开庭，由于疫情原因，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案尚未开庭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号	案由	案件情况	备注
					唐人医药有限公司承担。	

1、标的公司与山东东阿阿胶堂阿胶药业有限公司相关买卖合同纠纷的产生原因

（1）唐人医药与山东东阿阿胶堂阿胶药业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2019年11月、2020年1月，唐人医药分别与山东东阿阿胶堂阿胶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胶药业”）签署产品买卖合同，由唐人医药自阿胶药业处购进阿胶。期间，阿胶药业供货后，唐人医药支付了部分货款。2022年3月，阿胶药业起诉唐人医药，请求法院依法判令唐人医药支付货款32,65万元及相关利息。2022年5月，东阿县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基于阿胶药业的申请，冻结唐人医药的银行存款32,65万元或查封其他同等价值财产。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法院未实际冻结上述银行存款或查封其他同等价值财产。

2022年5月，东阿县人民法院向唐人医药发送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2022年6月，东阿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此案。

2022年6月，东阿县人民法院对该案进行判决，根据判决书，2022年3月，经双方对账，确认截至2022年1月31日，唐人医药尚欠货款32,65万元未付。唐人医药在《企业往来对账函》上确认该信息无误，并加盖了“未包含已协商一致双方未入帐部分如铺货、未兑付返利等”。《企业往来对账函》签署后，唐人医药未再继续付款。东阿县人民法院认为，阿胶药业与唐人医药间形成的买卖合同，系当事人真实的意思表达，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属合法、有效合同，双方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阿胶药业主张唐人医药尚欠货款32,65万元未付，由《企业往来对账函》为证，唐人医药主张返利、库存金额应从货款中扣除，鉴于双方皆陈述返利部分应另行支付、并非从总货款中扣除，库存金额双方未予核对，东阿县人民法院对唐人医药主张的返利等不一并处理，唐人医药可另行主张权利。最终，东阿县人民法院判决唐人医药向阿胶药业支付货款32,65万元；并以32,65万元为基数，自2022年5月5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至实际给付之日止。唐人医药向阿胶药业支付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0.06万元。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唐人医药已向阿胶药业支付上述货款及利息。

（2）秦皇岛唐人与山东东阿阿胶堂阿胶药业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2020年9月、2021年3月，秦皇岛唐人分别与阿胶药业签署产品买卖合同，由秦皇岛唐人自阿胶药业处购进阿胶。期间，阿胶药业供货后，秦皇岛唐人支付了部分货款。2022年3月，阿胶药业起诉秦皇岛唐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秦皇岛唐人支付货款55.38万元及相关利息。2022年5月，东阿县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基于阿胶药业的申请，冻结秦皇岛唐人的银行存款55.38万元或查封其他同等价值财产。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上述诉中财产保全55.38万元冻结资金仍未解除。

2022年5月，东阿县人民法院向秦皇岛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送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2022年6月10日，东阿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此案。

2022年6月，东阿县人民法院对该案进行判决，根据判决书，2022年3月，经双方对账，确认截至2022年1月31日，秦皇岛唐人尚欠货款55.38万元未付。秦皇岛唐人在《企业往来对账函》上加盖印章确认该信息无误，《企业往来对账函》另注明“2021.9.20至今返利未支付”。《企业往来对账函》签署后，秦皇岛唐人未再继续付款。东阿县人民法院认为，阿胶药业与秦皇岛唐人间形成的买卖合同，系当事人真实的意思表达，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属合法、有效合同，双方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阿胶药业主张秦皇岛唐人尚欠货款55.38万元未付，由《企业往来对账函》为证，秦皇岛唐人主张返利、库存金额应从货款中扣除，鉴于双方皆陈述返利部分应另行支付、并非从总货款中扣除，库存金额双方未予核对，东阿县人民法院对秦皇岛唐人主张的返利等不一并处理，秦皇岛唐人可另行主张权利。最终，东阿县人民法院判决秦皇岛唐人向阿胶药业支付货款55.38万元；并以55.38万元为基数，自2022年5月5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秦皇岛唐人向阿胶药业支付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0.11万元。

2022年7月，秦皇岛唐人已就东阿县人民法院的上述判决向山东省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撤销“（2022）鲁1524民初1031号”《民事判决书》，改判上诉人支付被上诉人货款21.96万元，并驳回被上诉人其他诉请等。

2、标的公司在日常经营采购中是否存在贷款拖欠等行为

标的公司与供应商的相关采购合同，系在公平、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基础上签署。合同签署后，双方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标的公司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及要求向供应商支付货款。上述标的公司与阿胶药业因买卖双方对阿胶采购过程中涉及返利是否应从货款中扣除存在不同意见导致出现货款支付纠纷。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在日常经营采购中，均按照有关采购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不存在货款拖欠等行为。

（二）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三）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金额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机构	处罚决定书号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结果
1	唐人医药	唐山市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唐市监处罚[2022]9号	2022年1月24日	常温库待处理区存放合格药品，常温库发货区药品就地存放无地垫；非药品库存放中药饮片	罚款 100,000.00 元
2	秦皇岛唐人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秦市监处罚字[2020]15号	2020年5月6日	销售劣药的违法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九十八条第一款、第三款第七项的规定	1、没收违法所得 8,000 元； 2、并处违法零售的药品货值金额 1 万元 20 倍的罚款 20 万元。 罚没款共计 208,000 元。
3	秦皇岛唐人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秦市监处罚字[2020]25号	2020年6月23日	销售假冒“飘安”牌注册商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构成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的违法行为	罚款 60,000 元
4	丹东康达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丹市监药处(2021)465号	2021年9月26日	未经审查发布医疗器械广告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五十八条	1、责令停止发布广告；2、罚款 20,390 元
5	本溪唐人	本溪市明山区医疗	本明医保罚字(2021)第 2	2021年8月18日	医保系统中有违规销售保健食品及多	1、责令改正，退回造成医疗保障基金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机构	处罚决定书号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结果
		保障局	号		笔违规退款的行为，违反了《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	损失金额 10,049.50 元； 2、处造成医疗保障基金损失 1 倍罚款，计 10,049.50 元处罚。
6	锦州唐人	锦州松山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锦松市监处字（2021）406 号	2021 年 11 月 2 日	擅自在本单位微信公众号上发布宣传“安宫牛黄丸”功效的违法广告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十六条第一款（一）项的规定	罚款 20,000 元

针对唐人医药唐山市监处罚[2022]9 号行政处罚，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出具证明，认为上述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影响唐人医药的正常经营活动。

针对秦市监处字[2020]15 号、秦市监处字[2020]25 号行政处罚，秦皇岛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执法局出具证明，认为上述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影响秦皇岛唐人的正常经营活动。

针对丹市监药处（2021）465 号行政处罚，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丹东康达积极配合调查，如实陈述违法事实并主动提供证据材料；违法行为轻微，社会危害性较小。且处罚金额 20 万元属于处罚范围 20 万元至 100 万元的最低档处罚金额，因此该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针对本明医保罚字（2021）第 2 号行政处罚，本溪唐人已退回造成医疗保障基金损失金额 10,049.50 元，并缴纳 10,049.50 元罚款。本次处罚未造成严重的社会后果，未暂扣、吊销本溪唐人有关经营资质，未影响本溪唐人正常经营，未对本溪唐人造成重大影响。

针对锦州唐人锦松市监处字（2021）406 号行政处罚，锦州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出具证明，认为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不会影响锦州唐人正常经营活动。

综上所述，上述行政处罚社会危害性较小，未影响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常经营，未造成严重后果。上述行政处罚不会对本次交易造成实质性障碍。

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一）主营业务概况及所属行业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零售连锁业务，公司主要通过自有直营连锁门店从事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销售，主要包括中西成药、保健食品、医疗器械、中药材、消毒产品及个人护理品等产品。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之“零售业（52）”之“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525）”。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之“零售业（52）”。

根据中康资讯发布的中国连锁药店直营力百强榜，唐人医药在2020-2021年度位列行业第34名。

（二）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零售行业。主管部门包括国家商务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中国医药商业协会等行业自律性组织。

国家商务部及各级商务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制定零售药店分类分级管理的指导性文件，支持零售药店连锁发展，研究拟定药品流通行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推进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指导药品流通企业改革，推动现代药品流通方式的发展等。

2018年3月前，国家食药监总局及各级食药监局是行业的具体监管部门。2018年3月，根据中共中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将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部门的职责整合，组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统一登记市场主体并建立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承担反垄断统一执法，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负责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食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统一管理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工作等。

同时，组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管理，主要负责

制定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制度，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的许可、检查和处罚，并负责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药品批发许可、零售连锁总部许可、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备案及检查和处罚。市县两级市场监管部门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等。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成为行业的具体监管部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协助进行医药体制改革工作，负责对医药行业的发展规划、项目立项备案及审批，对医药企业的经济运行状况进行宏观管理和指导，对药品的价格进行监督管理等。

国家医疗保障局负责药店的医疗保险服务管理，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等。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组织拟订国民健康政策，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负责协调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负责组织制定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等。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是由药品流通行业及相关领域内的企事业单位自愿结成的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旨在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各项要求，服务企业，维护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加强行业自律，推进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推动药品流通行业健康、持续发展。协会主要负责收集、发布行业运行与发展信息；开展行业相关调研工作，提出行业发展和重大药品流通行业改革相关政策、立法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建立和完善行业自律管理约束机制，制定行业道德准则，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涵盖药品管理、医疗器械管理、食品管理、经营资质管理及互联网药品经营管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表：

类别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	--------	------	------

类别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药品管理	《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2020年	从事药品生产活动，应当遵守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规范，保证全过程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和可追溯。
	《药品注册管理办法》	2020年	药品注册是指药品注册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依照法定程序和相关要求提出药物临床试验、药品上市许可、再注册等申请以及补充申请，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基于法律法规和现有科学认知进行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等审查，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年8月修订版）	2019年	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和监督管理活动作出具体规定。该法规定从事药品零售活动，应当经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无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不得经营药品。此外，该法规定，依法实行市场调节价的药品，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应当按照公平、合理和诚实信用、质价相符的原则制定价格，为用药者提供价格合理的药品。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应当遵守国务院药品价格主管部门关于药品价格管理的规定，制定和标明药品零售价格，禁止暴利、价格垄断和价格欺诈等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2019年修订版）	2019年	新修订版本。进一步明确了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的管理行为规范。
	《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26号）	2007年	规定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医疗机构应当对其生产、经营、使用的药品质量负责。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10号）	1999年	规定对方药与非处方药实行分类管理。处方药是必须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处方才可调配、购买和使用的药品；非处方药是不需要凭医师处方即可自行判断、购买和使用的药品。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部分药品行政审批事项审批程序的决定》	2017年	药物临床试验审批决定（含国产和进口）、药品补充申请审批决定（含国产和进口）及进口药品再注册审批决定调整为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名义作出。
医疗器械管理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3号）	2017年	明确了医疗器械标准的分类依据及种类、明确医疗器械标准制修订的程序、建立标准复审制度。
	《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总局令第18号）	2015年	对医疗器械的进货查验、信息记录、贮存运输、质量检查、维护保养等使用环节质量管理义务作了细化和补充完善。
	《医疗器械监督管	2014年	新修订版本。规范了从事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

类别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0 号）		营、使用、监督管理的单位和个人的行为，并对医疗器械实行分类管理。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部分医疗器械行政审批事项审批程序的决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32 号）	2017 年	第三类高风险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审批决定、国产第三类医疗器械和进口医疗器械许可事项变更审批决定及国产第三类医疗器械和进口医疗器械延续注册审批决定调整为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技术审评中心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名义作出。
食品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 年修正版）	2015 年	新修订版本。对食品的安全标准、生产经营、宣传、检验、进出口等作出了具体的规定。
经营资质管理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28 号）	2016 年	新修订版本。对企业经营质量管理要求明显提高，加强了对流通环节药品质量的风险控制。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7 年修正版）	2017 年	明确国家食药监总局主管全国和各地区药品经营许可的监督管理工作，各地方食药监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药品零售企业《药品经营许可证》发证、换证、变更和日常监督管理等工作。明确规定了《药品经营许可证》的申领条件、申领程序、变更与换发以及监督检查的主要内容。
	《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 17 号）	2015 年	规定从事食品销售活动，应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照食品经营主体业态和经营项目的风险程度对食品经营实施分类许可。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8 号）	2014 年	新修订版本。对《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发证、换证、变更及监督管理进行了规范。
互联网药品经营管理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 9 号）	2004 年	规范了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活动，保证了互联网药品信息的真实、准确。
	《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审批暂行规定》（国食药监市[2005]480 号）	2005 年	规范了互联网药品交易，规定向个人消费者提供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的企业只能在网上销售本企业经营的非处方药。
	《关于国务院第三批取消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7 号）	2017 年	取消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企业（第三方平台除外）审批，取消审批后取消审批后，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要强化“药品生产企业许可”、“药品批发企业许可”、“药品零售企业许可”，对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企业严格把关。要建立网上信息发布系统，方便公众查询，指导公众安全用药，同时建立网上售药监测机制，加强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3、行业主要政策

行业主要政策涉及医药流通行业政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相关政策及其它相

关政策，具体内容如下表：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机构	时间	主要内容
1	《“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	2021年	提出“十四五”时期，要深入推进医保制度改革，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医疗保障要坚持把保基本理念贯穿始终，逐步提高水平，做到可持续。一是健全多层次医保制度体系，分类优化医保帮扶政策；二是建立基本医疗体系、基本医保制度相互适应的机制；三是推进医保与医药协同改革。继续实施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扩大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范围，遏制药品、医用耗材价格虚高；四是提升医保经办服务水平；五是加强医保基金监管。
2	《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0年	全面部署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工作，提出“1+4+2”的总体改革框架；到2030年，全面建成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体，医疗救助为托底，补充医疗保险、商业健康保险、慈善捐赠、医疗互助共同发展的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健全待遇保障、筹资运行、医保支付、基金监管四个机制；网上医疗服务供给和医疗保障服务两个支持。
3	《关于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互联网+”医保服务的指导意见》	国家医保局、国家卫健委	2020年	提出将符合条件的“互联网+”医疗服务费用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经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批准设置互联网医院或批准开展互联网诊疗活动的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按照自愿原则，与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签订补充协议后，其为参保人员提供的常见病、慢性病“互联网+”复诊服务可纳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鼓励定点医药机构提供“不见面”购药服务，探索推进定点零售药店配药直接结算，按照统筹地区规定的医保政策和标准，分别由个人和医保基金进行结算，助力疫情防控。
4	《关于印发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国家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	国家医保局会同国家财政部、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局	2019年	确定了北京、天津、河北省邯郸市等30个城市作为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国家试点城市；要求各试点城市及所在省份要在国家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试点工作组的统一领导下，按照“顶层设计、模拟测试、实际付费”三步走的思路，确保完成各阶段的工作任务，确保2020年模拟运行，2021年启动实际付费。
5	《关于开展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挂证”行为整治工作的通知》	国家药监局综合司	2019年	针对“3.15晚会”报道的重庆市部分药店零售企业执业药师“挂证”、不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等问题，要求全国范围内开展为期6个月的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挂证”行为整治专项活动，组织对药品零售企业开展监督检查，重点查处执业药师“挂证”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 同月，云南省药监局发布《关于印发云南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机构	时间	主要内容
				省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挂证”行为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云药监市[2019]23号), 四川省药监局办公室发布《关于转发<国家药监局综合司关于开展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挂证”行为整治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川药监办[2019]15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药监局办公室发布《关于开展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挂证”行为整治工作的通知》, 根据国家药监局要求组织对辖区内药品零售企业开展监督检查, 重点查处执业药师“挂证”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 有效遏制“挂证”行为。
6	《关于进一步促进药品零售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	云南药监局	2019年	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开展执业药师远程药事服务及审方业务。鼓励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开展远程药事服务和审方活动, 并将开展执业药师远程药事服务及审方业务的主体扩大到药品单体门店。 鼓励药品零售企业推行慢性病患者处方留存购药制度, 即慢性病患者第一次凭处方购买处方药后, 药品零售企业建立慢性病患者用药档案, 之后患者在同一法人主体的药店购买同一药品品规的处方药, 可不再出示处方, 药品零售企业将患者信息与用药档案记载信息核对一致后即可销售, 为慢性病患者提供便利服务。
7	《关于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大区域范围的实施意见》	国家医保局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商务部等部委	2019年	提出将“4+7”试点集中采购模式在全国范围内推广。
8	《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	国务院办公厅	2019年	选择北京、天津、上海、重庆和沈阳、大连、厦门、广州、深圳、成都、西安 11个城市开展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 实现药价明显降低, 减轻患者药费负担; 降低企业交易成本, 净化流通环境, 改善行业生态; 引导医疗机构规范用药, 支持公立医院改革; 探索完善药品集中采购机制和以市场为主导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同时对试点的范围与形式、具体措施、组织形式与工作安排等内容进行了说明。
9	《关于<全国零售药店分类分级管理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公开征	国家商务部市场秩序司	2018年	就零售药店分级分类管理标准与方法向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在《全国零售药店分类分级管理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中将零售药店由低到高分为一类、二类、三类三个等级, 并在此基础上, 对二、三类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机构	时间	主要内容
	《征求意见的通知》			药店由低到高划分为A、AA、AAA三个等级，并对上述各类别零售药店需满足的条件以及可经营药品类型作出相应规定。
10	《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8年	提出健全“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将互联网与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药品供应保障服务、医疗保障结算服务、医学教育和科普服务、人工智能应用服务等领域相融合；完善“互联网+医疗健康”支撑体系；加强行业监管和安全保障等发展目标
11	《关于巩固破除以药补医成果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通知》	国家卫计委会同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018年	提出对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减少的合理收入，要严格按照当地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确定的补偿途径和比例执行，中央财政在2018年-2020年继续安排资金支持县级和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以巩固破除以药补医成果。
12	《关于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的通知》	国家卫计委会同财政部、中央编办、国家发改委等部委	2017年	明确提出2019年9月30日前，全国所有公立医院全部取消药品加成（中药饮片除外）。
13	《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7年	提高药品质量疗效，促进医药产业结构调整；整顿药品流通秩序，推进药品流通体制改革；规范医疗和用药行为，改革调整利益驱动机制；在整顿药品流通秩序，推进药品流通体制改革方面，推进药品流通企业转型升级，推行药品购销“两票制”，完善药品采购机制，加强药品购销合同管理，整治药品流通领域突出问题，强化价格信息监测及推进“互联网+药品流通”；推动药品流通企业转型升级；推进零售药店分级分类管理，提升零售连锁率。
14	《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7年	提出“进一步加强医保基金预算管理，全面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的改革目标；详细提出实行多元复合医保支付方式、重点推行按病种付费、探索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完善按人头、按床日付费等改革内容。
15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6年	提出全面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积极推进按病种付费、按人头付费，积极探索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按服务绩效付费，形成总额预算管理下的复合式付费方式。
16	《关于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6年	推动优势零售企业开展连锁经营，统一采购配送、质量管理、服务规范、信息管理和品牌标识，提高连锁药店规范化、规模化经营水平。
17	《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	国家商务部	2016年	到2020年，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40%以上；药品零售连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机构	时间	主要内容
	划（2016-2020年）》			锁率达50%以上。鼓励药品流通企业通过兼并重组、上市融资等多种方式做强、做大，加快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和现代化经营；鼓励大中型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延伸配送与服务网络；鼓励具备条件的零售药店承接医疗机构门诊药房服务和其他专业服务；支持发展专业药房、药（美）妆店、“药店+诊所”、中医（国医）馆等新型零售经营方式，倡导一站式服务和个性化服务。
18	《关于全面推开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5年	破除以药补医机制。所有县级公立医院推进医药分开，鼓励患者自主选择在医院门诊药房或凭处方到零售药店购药。
19	《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联合多部门	2015年	要求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药品价格的直接干预，药品实际交易价格主要由市场竞争形成，明确自2015年6月1日起，除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外，取消政府原来制定的药品价格。
20	《关于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的指导意见》	国家人社部	2015年	各地要全面取消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实施的“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资格审查”和“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审查”，并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
21	《关于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5年	提出允许试点城市以市为单位，按照有利于破除以药补医机制、降低药品虚高价格、预防和遏制腐败行为、推动药品生产流通企业整合重组的原则，在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上自行采购；试点城市成交价格不得高于省级中标价格。如果试点城市成交价格明显低于省级中标价格，省级中标价格应按试点城市成交价格调整。
22	《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5年	提出坚持以省（区、市）为单位的网上药品集中采购方向，实行一个平台、上下联动、公开透明、分类采购，采取招生产企业、招采合一、量价挂钩、双信封制、全程监控等措施，加强药品采购全过程综合监管，切实保障药品质量和供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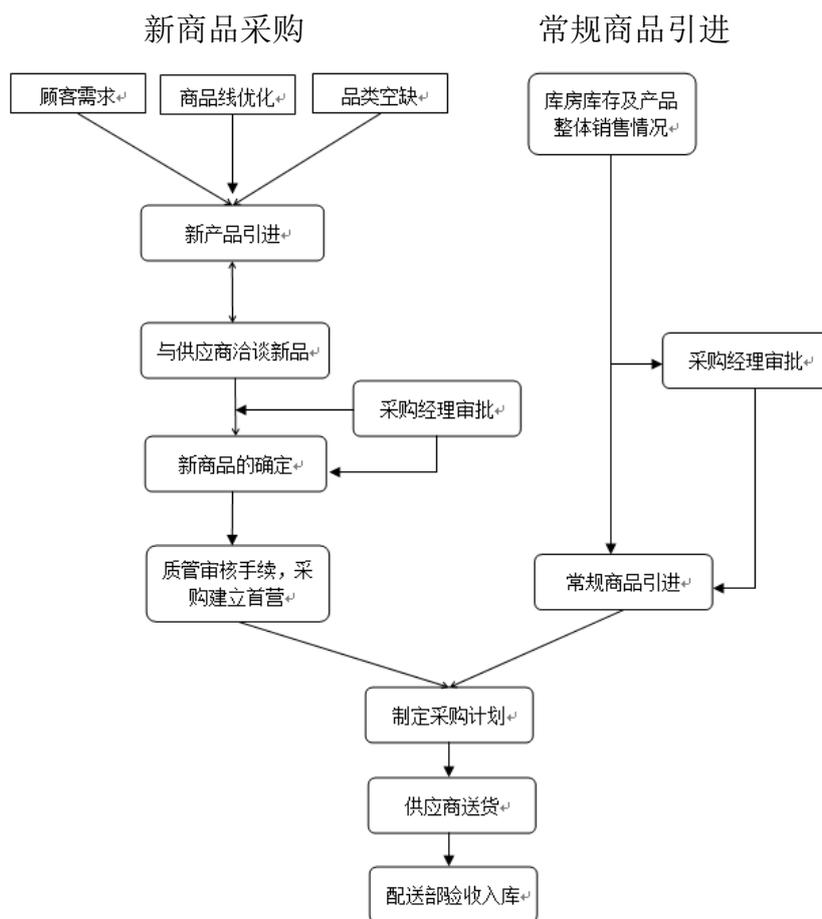
（三）主要业务及报告期的变化情况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零售连锁业务，公司主要通过自有直营连锁门店从事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销售，主要包括中西成药、保健食品、医疗器械、中药材、消毒产品及个人护理品等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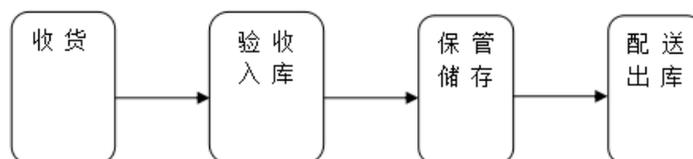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主要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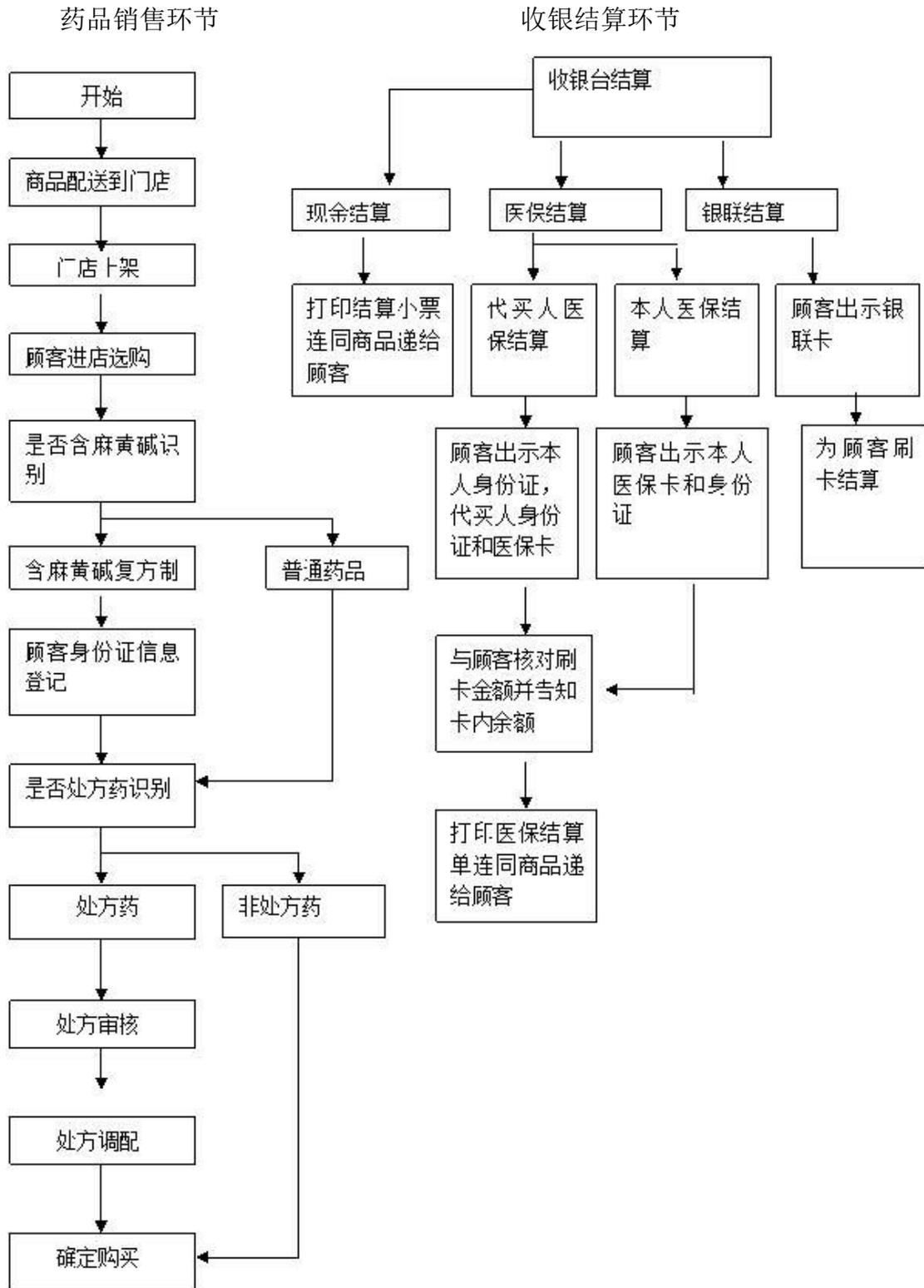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图



2、配送流程图



3、销售流程图



（五）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下设采购部，负责制定和落实采购计划，完成公司与供应商及经销商品

的筛选、业务洽谈及合同签署等工作；负责优化公司采购品种结构，合理开发与引进新品种；制定公司采购预算、采购制度等；供应商管理与维护。

（1）新商品采购

首先，采购员根据门店顾客需求反馈、商品线的调整与维护及品类空缺确定将引进的新品种，然后采购员联系目标产品的供应商，对产品做详细的了解以及其产品在市场运作等，并对产品及企业手续进行初审。采购部经理对采购员上报的新产品价格、政策、渠道进行审批，并确定采购新商品。

其次，质管部对产品及企业手续进行审核，审核其合法性后对产品建立首营。建立首营后，采购部制定新商品采购计划，并告知供应商送货。

最后，配送部在收到货 24 小时内对产品进行验收入库，检查产品与其随货通行单及其税票是否相符，与采购计划中的价格和数量是否一致，是否符合运输条件等，验收合格后入库。

（2）常规商品引进

采购部根据库房的库存和产品整体月销售情况对常规商品进行请货，采购部经理对采购的数量、价格进行审批。通过采购部经理的审批后，采购部制定并上传采购计划，并告知供应商送货。配送部收到货 24 小时内对产品进行验收，检查产品与其随货通行单及其税票是否相符，与采购计划中的价格和数量是否一致，是否符合运输条件等，验收合格后入库。

2、配送模式

商品入库时，由配送部收货员负责验收。首先对检查运输方式是否符合要求，冷藏药品到货时，查验冷藏车、车载冷藏箱或保温箱的温度状况，对于不符合要求的及时通知采购部或质管部。其次核对随货同行单与采购订单，无随货同行单或无采购订单的应当拒收；对于随货同行单（票）或到货药品与采购记录的有关内容不相符的，由采购部门负责与供货单位核实和处理。收货员对于符合收货要求的转入相应的待验区，并在随货同行单（票）上签字后，移交验收人员。然后由验收员查验待验药品的相关合格证明文件（检验报告、合格证、说明书等），根据 GSP 相关规定，对所有药品进行抽验。符合验收要求的按抽样原则进行抽样验收，不符合要求的拒收处理。最后验收合格的药品生成验收记录单，打印入库单与保管员交接。验收不合格的药品生成系统拒收单。药品入库，保管员与验收员交接，并核对入库品种相关信息，严格按药品温湿度要求进行储存，库区实

行色标管理。

配送出库由仓库保管员分析门店请货计划并打印随货同行单（票），照单提货做到帐货相符并交复核员复核，复核员按拼箱原则复核拼箱，并做“拼箱”标识，复核员复核完毕后在随货同行单（票）上签字做标识并加盖出库专用章并填写药品运输交接单，与司机交接。各岗位人员应遵循公司库存管理规定，保证帐货相符。同时，公司制定了《药品近效期管理制度》对进货验收、在库养护、出库复核和销售过程中的效期药品进行管理，严格对药品有效期进行跟踪控制管理，防止过期失效药品的销售出库。

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为传统的线下实体店销售模式：通过建设零售终端网络，以门店为基础，通过多种营销手段，包括各种会员活动，实现公司销售最大化，同时设立了门管部负责市场营销、市场开发、销售计划推进等以确保销售目标达成。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等资质后开始通过自营的网络商城、手机 APP 端及微信端实现包括网上商品展示、订单接收和处理、网上支付、价格管理、营销管理和效果分析管理等功能，将医药电子商务模式进行引入，同时先后与美团、饿了么、拼多多等多网络平台开展 O2O、B2C 销售模式，更大的扩充了网络销售渠道和销售范围，更大限度地满足消费者不同维度的需求，使公司的销售和服务模式更加灵活多样。

4、盈利模式

公司作为医药零售企业，利润主要来源于商品进销差价。公司与供应商签署年度或规定时段的购销协议，通过规模化统一采购及营销网络实现终端销售，从而在当期实现进销差价，即当期销售价格高于采购成本的部分。此外，通过为医药工业企业、供应商提供专业药学推广服务、促销服务等，获取服务费收入。

（六）报告期内业务发展情况

1、报告期内销售情况

标的公司以药品零售业务为主，产品面向广大消费者，客户较为分散，单笔金额占比极低，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占比超 50% 的情形。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在前五大客户中均不占有

权益。

2、报告期内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含税）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21 年度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14,576.85	12.50
	沈阳铸盈药业有限公司	5,068.83	4.35
	辽宁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4,554.08	3.90
	河北冀唐医药药品有限公司/河北冀唐医药有限公司	4,495.71	3.85
	石家庄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4,348.44	3.73
	小计	33,043.91	28.33
2020 年度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11,513.06	9.47
	河北冀唐医药药品有限公司/河北冀唐医药有限公司	5,781.43	4.76
	沈阳铸盈药业有限公司	4,800.85	3.95
	辽宁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4,500.14	3.70
	天津医药集团太平医药有限公司	4,121.74	3.39
	小计	30,717.22	25.27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变动较小，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关联关系。

（七）核心竞争力及行业地位

凭借对河北及辽宁地区医药市场和消费习惯的深刻认识，历经十几年的深耕细作，标的公司逐步建立了密集合理的业务布局、树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根据中康资讯发布的中国连锁药店直营力百强榜，标的公司在 2020-2021 年度位列行业第 34 名。

标的公司门店位于以京津冀为核心的环渤海地区，分布于河北省唐秦地区及辽宁省沈阳、葫芦岛、锦州、丹东、营口、本溪六个地区（以下简称“辽宁省六个地区”），截止 2021 年末，标的公司运营门店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地区	门店数量
1	唐山	204
2	秦皇岛	167
3	本溪	52
4	丹东	68
5	葫芦岛	44
6	锦州	55
7	营口	50
8	沈阳	19
合计		659

1、标的公司在唐秦地区市场占有率及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 标的公司在唐秦地区市场占有率情况

根据专业咨询机构深圳市中研普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研普华公司”）出具的《2021年河北及辽宁地区医药零售市场统计报告》（以下简称“《统计报告》”），2021年唐山市药店零售市场规模为49亿元，标的公司在唐山市的零售业务收入为5.59亿元，据此计算，标的公司在唐山市药店零售市场的市场份额为11.41%；2021年秦皇岛市药店零售市场规模为18.70亿元，标的公司在秦皇岛市的零售业务收入为4.5亿元，据此计算，标的公司在秦皇岛市药店零售市场的市场份额为24.06%。

(2) 标的公司在唐秦地区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根据《统计报告》，2021年，标的公司在唐山市、秦皇岛市内主要竞争者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唐山市主要竞争者名称	销售额	市场份额
1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59	11.41
2	河北神威药业有限公司	2.66	5.43
3	唐山德顺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91	3.90
4	唐山德生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26	2.57
5	唐山惠和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13	2.31
合计		12.55	25.61

(续)

序号	秦皇岛市主要竞争者名称	销售额	市场份额
1	秦皇岛唐人	4.50	24.06
2	秦皇岛民乐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63	8.72
3	秦皇岛德信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0.65	3.48

序号	秦皇岛市主要竞争者名称	销售额	市场份额
4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0.60	3.21
5	秦皇岛市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0.55	2.94
合计		7.93	42.41

由上表可见,包括标的公司在内的主要参与者占唐山市零售药品市场份额的比例为 25.61%, 占秦皇岛市零售药品市场份额的比例为 42.41%, 所占市场份额总体比例均较低。

(3) 标的公司在唐秦地区的发展空间

唐山市在河北省地级城市中的经济规模领先, 常住人口 771 万, 城镇人口比例 64.32%, 其经济、人口规模与昆明市相近。标的公司在唐山市的门店数为 204 家, 健之佳在昆明市的医药门店为 755 家。标的公司在唐山市场没有类似健之佳在昆明市场有一心堂这样相当体量和实力的竞争对手, 在唐山市尚有较大增长空间。作为唐山地区龙头企业, 标的公司品牌优势已经形成、市场规模优势明显, 拥有成熟、稳定的专业团队及人才储备, 为后续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秦皇岛市为河北省著名的旅游城市, 常住人口 313 万, 城镇人口比例 63.97%, 标的公司在秦皇岛市现有门店 167 家。标的公司在秦皇岛地区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拥有成熟、稳定的专业团队及人才储备, 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市场声誉和口碑, 较竞争对手的领先优势突出, 在该市场尚有较大增长空间, 为后续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综上, 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 标的公司在唐秦地区具有良好的品牌效应、市场声誉, 为唐秦地区龙头企业, 市场规模优势明显, 未来具有较大增长空间。

2、标的公司在辽宁省六个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及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标的公司于 2017 年、2018 年通过收购方式陆续进入辽宁省六个地区, 在辽宁省六个地区的门店数量为 288 家, 市场份额及门店家数较少, 与标的公司主要立足于唐秦优势地区发展、着力加强在本地市场渗透力度、择机推进跨省域发展的经营策略有关。

(1) 标的公司在辽宁省六个地区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根据《统计报告》, 2021 年, 标的公司在本溪市内与主要竞争者的情况如下:

单位: 亿元、%

序号	本溪市主要竞争者名称	销售额	市场份额
----	------------	-----	------

1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含成大方圆）	1.68	30.11
2	辽宁天士力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20	21.51
3	本溪唐人	0.87	15.59
4	本溪康源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0.63	11.29
5	辽宁五洲通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0.27	4.84
合计		4.65	83.33

2021年，本溪市药店零售市场规模为5.58亿元，标的公司在本溪市的零售业务收入为0.87亿元、市场份额为15.59%。

2021年，标的公司在丹东市内与主要竞争者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丹东市主要竞争者名称	销售额	市场份额
1	丹东康达	1.15	13.82
2	辽宁天士力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0.75	9.01
3	丹东市老天祥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0.68	8.17
4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0.64	7.69
5	丹东百盛新药特药连锁有限公司	0.58	6.97
合计		3.80	45.67

丹东市药店零售市场规模为8.32亿元，标的公司在丹东市的零售业务收入为1.15亿元、市场份额为13.82%。

2021年，标的公司在葫芦岛市内与主要竞争者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葫芦岛市主要竞争者名称	销售额	市场份额
1	葫芦岛东和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28	10.41
2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含成大方圆）	1.20	9.76
3	辽宁人民康泰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	8.13
4	葫芦岛大药房	0.91	7.40
5	葫芦岛市溥安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0.36	2.93
合计		4.75	38.63

葫芦岛市药店零售市场规模为12.30亿元，标的公司在葫芦岛的零售业务收入为0.91亿元、市场份额为7.40%。

2021年，标的公司在锦州市内与主要竞争者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锦州市主要竞争者名称	销售额	市场份额
1	锦州博大维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80	14.06
2	辽宁营盘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71	13.36
3	辽宁北吉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00	7.81

序号	锦州市主要竞争者名称	销售额	市场份额
4	辽宁人民康泰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0.84	6.56
5	锦州唐人	0.75	5.86
合计		6.10	47.66

锦州市药店零售市场规模为 12.80 亿元,标的公司在锦州市的零售业务收入为 0.75 亿元、市场份额为 5.86%。

2021 年,标的公司在营口市内与主要竞争者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营口市主要竞争者名称	销售额	市场份额
1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44	10.12
2	营口博爱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35	9.49
3	营口阳光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0.90	6.32
4	营口大药房	0.68	4.78
5	营口康芝悦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0.48	3.37
合计		4.85	34.08

营口市药店零售市场规模为 14.23 亿元,标的公司在营口市零售业务收入为 0.68 亿元、市场份额为 4.78%。

2021 年,标的公司在沈阳市内与主要竞争者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沈阳市主要竞争者名称	销售额	市场份额
1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含成大方圆)	14.06	14.65
2	辽宁天士力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20	2.29
3	沈阳万家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80	1.88
4	深圳市海王星辰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50	1.56
5	沈阳东北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32	1.38
合计		20.88	21.75

沈阳市药店零售市场规模为 95.98 亿元,标的公司在沈阳市的零售业务收入为 0.19 亿元、市场份额为 0.20%。

包括标的公司在内的主要参与者占本溪地区零售药品市场份额的比例为 83.33%,市场集中度虽然较高,但标的公司 15.59%的市场份额距市场份额排名第一的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30.11%仍有较大差距。在其他市场,包括标的公司在内的主要参与者占丹东地区、葫芦岛地区、锦州地区、营口地区、沈阳地区的零售药品市场份额的比例分别为 45.67%、38.63%、47.66%、34.08%、21.75%,所占市场份额总体比例较低。

（2）标的公司在辽宁省六个地区的发展空间

①本溪、丹东、葫芦岛市场

本溪市 2021 年 GDP810 亿，常住人口 132 万，人均 GDP 较高，城镇人口比例 79.44%，标的公司在本溪市拥有门店数 52 家，市场份额排名第三位。丹东市为辽宁省著名的旅游城市，常住总人口数量 219 万，城镇人口比例 68.88%，标的公司在丹东市拥有门店 69 家，市场份额排名第一。葫芦岛市常住总人口数量 243 万，城镇人口比例 54.76%，标的公司在葫芦岛市拥有门店 44 家，市场份额排名第四。

2017 年，标的公司通过收购进入本溪、丹东、葫芦岛市场，目前在经营管理、人员体系、商品管理等方面已完成整合。标的公司在当地拥有一定的市场规模，品牌优势已经形成，成熟、稳定的专业团队及人才储备为后续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是未来拓展、营业提升的重点区域。

②锦州、营口、沈阳市场

锦州市常住总人口数量 270 万，城镇人口比例 59.67%。标的公司在锦州市拥有门店 55 家，市场份额排名第五。营口市常住总人口数量 232 万，城镇人口比例 67.18%，标的公司在营口市拥有门店 50 家，市场份额排名第四。

2017 年、2018 年标的公司通过收购进入锦州、营口、沈阳市场后，在经营管理、人员体系、商品管理等方面进行整合，受政策或规模限制，尚未实现盈利，目前亏损稳定并逐步收窄，人员、团队稳定，是未来改善的重点区域。

综上，辽宁省六个地区经过五年的整合、调整，已实现业务、人员稳定，门店数、经营管理团队稳定。辽宁省葫芦岛、丹东、本溪地区市场及团队基础较好，是未来拓展、营业提升的重点区域；锦州、沈阳、营口地区受政策及规模限制，亏损稳定并逐步收窄，市场地位逐步巩固，团队稳定，是未来改善的重点区域。

（八）主要业务许可及经营资质

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属医药零售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等的连锁零售，与此相关的经营资质证书包括药品经营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食品经营备案凭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等，门店视具体经营业务范围办理相应的证书。

1、标的公司及子公司资质

序号	持证人	名称	发证日期	截止日期	证书编号
1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2021-03-18	2026-03-17	冀 BA31501239
2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21-04-14	2026-04-13	JY11302000001071
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020-06-03	2025-06-02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0623 号
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2020-06-03	—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415 号
5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2021-09-15	2024-07-04	（冀）-经营性-2020-0009
6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21-08-13	2026-08-13	（冀）B2-20210766
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2020-06-15	2024-12-29	冀 BA3350001
8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19-12-30	2024-12-29	JY11303000022088
9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2019-12-30	2024-12-29	B-HEBC15-015
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020-05-07	2025-05-06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10 号
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2019-12-30	—	冀秦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14 号
12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2019-11-07	2024-11-06	（冀）-非经营性-2019-0050
13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2020-06-16	2025-02-23	辽 BA4160005
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20-06-08	2025-06-07	JY12107140016186
1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021-05-10	2024-08-22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095 号
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2020-07-21	—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170 号
17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2019-10-28	2024-10-27	（辽）-非经营性-2019-0094
18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2021-11-10	2025-11-25	辽 BA4150020
19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19-04-08	2024-04-07	JY12106010000370
2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021-11-18	2025-10-14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0 号
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2021-11-18	—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03 号
22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2021-03-23	2024-11-04	辽 BA4170009
23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2019-11-05	2024-11-04	C-LN 营 19-196
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21-01-29	2026-01-28	JY12108030021807
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020-01-07	2023-07-04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65 号
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2020-01-07	—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03 号
27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2019-10-28	2024-10-27	（辽）-非经营性-2019-0093

28	葫芦岛 大药房 连锁有 限责任 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2019-11-05	2024-08-27	辽 BA4290001
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18-09-19	2022-09-28	JY12114020017983
30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认证证书	2019-07-30	2024-07-29	B-LN 葫 19-012
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021-06-10	2025-05-25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 许 20150066 号
3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 案凭证	2021-06-10	—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 备 20150074 号
33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 格证书	2020-06-17	2025-06-16	(辽)-非经营性 -2020-0082
34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22-01-10	2027-01-10	辽 B2-20170098
35	沈阳唐 人医药 连锁有 限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2019-11-10	2024-11-19	辽 BA0245900
36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21-01-11	2026-01-10	JY12101000000742
37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认证证书	2019-11-20	2024-11-19	B-SY-18-1024
3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021-11-25	2025-08-24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 许 20150594 号
3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 案凭证	2021-11-25	—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 备 20150671 号
40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 格证书	2019-10-28	2024-10-27	(辽)-非经营性 -2019-0095
41	本溪唐 人医药 连锁有 限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2020-05-20	2022-11-21	辽 BA4145007
42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18-10-26	2023-01-24	JY12105040017843
43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认证证书	2018-01-22	2022-11-21	B-LN 本 18-0001
4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019-01-02	2022-11-27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 许 20170145 号
4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 案凭证	2018-12-27	—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 备 20170146 号
46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 格证书	2019-11-07	2024-09-16	(辽)-非经营性 -2019-0085
47	辽宁唐 人医药 有限公 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2019-09-09	2024-09-08	辽 AA4150010
48		食品经营许可证	2018-12-14	2023-12-13	JY1210500003056
49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认证证书	2019-09-09	2024-09-08	A-LN19-081
5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019-12-30	2023-12-20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 许 20180175 号
5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 案凭证	2019-12-27	—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 备 20180190 号
52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22-02-23	2025-02-23	辽交运管许可本字 210502200860 号

标的公司各门店所涉及的业务许可、经营资质和相关证照情况详见附件：《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各分支机构信息及资质证照清单》。

（九）安全生产和环保情况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医药零售业务，经营过程中不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不存在重大安全生产和环保隐患。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况。

报告期内，唐人医药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环境污染事故。

八、标的资产为股权的说明

（一）关于交易标的是否为控股权的说明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唐人医药 8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取得标的公司控股权，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子公司。本次交易已取得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同意，符合《公司法》和标的公司《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标的公司的股东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已缴足，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九、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与增资、改制、股权转让相关的评估情况

2022 年 5 月，标的公司由股份有限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详见本节“二、（十五）2022 年 5 月，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唐山市永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股份公司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唐永信评报字【2022】第 10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于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47,615.43 万元。

前次评估与本次评估的差异原因如下：

项目	前次评估	本次评估	差异原因
评估目的	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改建有限公司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委托人目的不同
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	市场法和收益法，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资产基础法无法涵盖商誉类无形资产的价值，不能全面、合理的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
评估	评估资产的范围	评估范围是河北唐人	表内资产及相关负债无法合理的体现

项目	前次评估	本次评估	差异原因
范围	为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表内资产及相关负债	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申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企业的整体价值
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净资产评估值	47,615.43 万元	207,561.28 万元	标的公司可预计的未来年度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采用收益法评估能从收益途径反映企业的价值，同时也考虑了商标、客户资源、经营管理水平等各项对获利能力产生影响的因素，因此收益法结果能够客观的反映正常经营条件下的企业价值。

十、下属企业构成标的公司最近一期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额或净利润来源 20%以上且有重大影响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构成标的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额或净利润来源 20%以上且有重大影响的下属企业为秦皇岛唐人、辽宁唐人，其主要情况如下：

（一）秦皇岛唐人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曾用名	秦皇岛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300748457668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7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
成立日期	2003 年 3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03 年 3 月 28 日至 2053 年 3 月 27 日
注册地址	秦皇岛市海港区环月街 11 号

经营范围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中药饮片、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消毒用品（危险化学品除外）、体育用品、文具用品、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化妆品、食用农产品的销售；仓储服务（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会议及展览服务；道路货物运输（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除外）；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不含广告喷绘、写真）；房屋、场地租赁；门诊诊疗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秦皇岛唐人 100% 股权

2、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

（1）2003 年 3 月，设立

2003 年 3 月，王成举、赵亮、赵明分别出资 3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成立秦皇岛唐人医药商场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3 年 3 月 24 日，秦皇岛衡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秦衡会内验设字(2003)第 03084 号）。截至 2003 年 3 月 20 日止，秦皇岛唐人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资本金 50.00 万元。

秦皇岛唐人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王成举	30.00	60.00	货币
2	赵亮	10.00	20.00	货币
3	赵明	1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2）2004 年 11 月，第一次增资

2004 年 11 月 20 日，秦皇岛唐人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秦皇岛唐人将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150.00 万元。其中，王成举增加出资 40.00 万元，赵明增加出资 30.00 万元，赵亮增加出资 30.00 万元。股东出资额变更为：王成举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6.67%；赵亮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6.66%；赵明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6.67%。

2004 年 11 月 25 日，秦皇岛正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秦正验字[2004]第 041 号）。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秦皇岛唐人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0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形式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150 万元。

本次增资后，秦皇岛唐人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王成举	70.00	46.67	货币
2	赵亮	40.00	26.66	货币
3	赵明	40.00	26.67	货币
合计		150.00	100.00	—

(3) 2005年4月，第二次增资

2005年4月20日，秦皇岛唐人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50.00万元变更增加为300.00万元。其中，股东王成举增加出资150.00万元。

2005年4月25日，秦皇岛正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秦正验字[2005]第016号），截至2004年11月25日，截至2005年04月25日，秦皇岛唐人已收到股东王成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00万元，股东均以货币形式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30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秦皇岛唐人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王成举	220.00	73.34	货币
2	赵亮	40.00	13.33	货币
3	赵明	40.00	13.33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4) 2007年9月，更名

2007年9月14日，秦皇岛唐人召开股东会，同意变更秦皇岛唐人的企业名称，秦皇岛唐人更名为“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5) 2008年4月，第三次增资

2008年3月25日，秦皇岛唐人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注册资本增加至600.00万元，其中，股东王成举增资160.00万元，出资额变更为380.00万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63.34%；赵亮增资70.00万元，出资额变更为110.00万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18.33%；赵明增资70.00万元，出资额变更为110.00万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18.33%。

2008年4月2日，秦皇岛吉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吉源验更字[2008]第028号）。截至2008年4月2日止，秦皇岛唐人已收到股

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00.00 万元，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600.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秦皇岛唐人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王成举	380.00	63.44	货币
2	赵亮	110.00	18.33	货币
3	赵明	110.00	18.33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

（6）2008 年 8 月，第四次增资

2008 年 5 月 30 日，秦皇岛唐人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秦皇岛唐人注册资本增加至 800.00 万元。其中，赵亮增资 100.00 万元，出资额变更为 210.00 万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26.25%；赵明增资 100.00 万元，出资额变更为 210.00 万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26.25%。

2008 年 6 月 6 日，秦皇岛吉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吉源验更字[2008]第 054 号）。截至 2008 年 6 月 4 日止，秦皇岛唐人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00.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秦皇岛唐人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王成举	380.00	47.50	货币
2	赵亮	210.00	26.25	货币
3	赵明	210.00	26.25	货币
合计		800.00	100.00	—

（7）2009 年 3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3 月 28 日，秦皇岛唐人股东会同意股东王成举将其 56.6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股东赵亮；股东王成举将其 56.6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股东赵明。

2009 年 3 月 28 日，股东王成举与股东赵亮、赵明签署《转股协议》。王成举将其在秦皇岛唐人的出资额 56.64 万元，以 56.64 万元转让给赵亮。王成举将其在秦皇岛唐人的出资额 56.64 万元，以 56.64 万元转让给赵明。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秦皇岛唐人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	------	-----	------	------

1	王成举	266.72	33.34	货币
2	赵亮	266.64	33.33	货币
3	赵明	266.64	33.33	货币
合计		800.00	100.00	—

（8）2013年1月，第五次增资

2013年1月22日，秦皇岛唐人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变更为1400.00万元，其中：王成举增加出资200.00万元，赵亮增加出资200.00万元，赵明增加出资200.00万元。

2013年1月22日，河北衡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冀衡会验字(2013)第01019号）。截至2013年1月22日止，秦皇岛唐人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600.00万元，出资形式为货币，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140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秦皇岛唐人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王成举	466.72	33.34	货币
2	赵亮	466.64	33.33	货币
3	赵明	466.64	33.33	货币
合计		1,400.00	100.00	—

（9）2015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1月11日，秦皇岛唐人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同意王成举将持有的466.72万元出资额以466.72万元全部转让给唐人医药，赵明将持有的466.64万元出资额以466.64万元全部转让给唐人医药，赵亮将持有的466.64万元出资额以466.64万元全部转让给唐人医药。

2015年11月11日，股东王成举、赵亮、赵明与唐人医药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王成举将持有的466.72万元出资额以466.72万元全部转让给唐人医药。赵明将持有的466.64万元出资额以466.64万元全部转让给唐人医药。赵亮将持有的466.64万元出资额以466.64万元全部转让给唐人医药。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秦皇岛唐人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	------	-----	------	------

1	唐山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公司	1,4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400.00	100.00	—

（10）2016年1月，第六次增资

2016年1月1日，秦皇岛唐人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秦皇岛唐人注册资本由1,400.00万元变更为3,700.00万元，由股东唐人医药新增注册资本2,300.00万元。

2015年12月31日，秦皇岛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秦正源验字〔2015〕第02009号）。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秦皇岛唐人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3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370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秦皇岛唐人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唐山市唐人医药商场有限公司	3,7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700.00	100.00	—

3、股权结构及下属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秦皇岛唐人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不存在控股公司、参股公司。

4、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1）土地使用权

秦皇岛唐人土地使用权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五、（一）、1、土地使用权”。

（2）房屋建筑物

秦皇岛唐人房屋建筑物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五、（一）、2、房屋建筑物”。

（3）无形资产

①注册商标、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秦皇岛唐人不存在注册商标、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②域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秦皇岛唐人注册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名称	主办单位名称	ICP 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日期
1	tryyqhd.com	秦皇岛唐人	冀 ICP 备 19020516 号-1	2021-05-18

（4）对外担保情况及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秦皇岛唐人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主要资产不存在产权抵押、质押等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秦皇岛唐人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五、（二）、2、（2）秦皇岛唐人 553,756.53 元诉中财产保全”。

（5）主要负债、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秦皇岛唐人无对外借款，其主要负债是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股利，系应付供应商货款、应付门店租赁款、应付股东股利。

5、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或潜在纠纷、行政处罚、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秦皇岛唐人报告期内重大诉讼、行政处罚、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潜在纠纷、行政处罚、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6、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秦皇岛唐人是标的公司药品零售、批发配送主体，主要从事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等零售、批发业务。其经营模式与唐人医药一致。

7、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45,459.72	39,369.21
负债总计	17,203.74	15,836.55
所有者权益总计	28,255.98	23,532.67
利润表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44,031.50	44,307.95
利润总额	6,706.51	7,561.45
净利润	5,031.09	5,676.29

8、最近三年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秦皇岛唐人最近三年未发生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

的评估或估值情形。

（二）辽宁唐人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辽宁唐人医药有限公司
曾用名	丹东市医药物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600734196006Q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01 年 12 月 1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辽宁省本溪市石桥子开发区滨河工业西区
经营范围	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酒、饮料、保健用品、医疗器械、消毒消杀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化妆品、洗涤用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唐人医药持有辽宁唐人 100% 股权

2、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

（1）2001 年 6 月，设立

2001 年 6 月 30 日，丹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丹东市医药物资有限公司。

2001 年 6 月 30 日，巩超、郭长征、赵志义、邵岩秋、曹希璐召开股东会。确定了丹东医药的登记事项，全体股东出资总额 100.00 万元，并通过《丹东市医药物资有限公司章程》。

2001 年 12 月 5 日，丹东鸭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丹鸭会验字（2001）23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1 年 12 月 5 日止，丹东医药共收到出资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00.00 万元，其中实物出资 51.00 万元、货币出资 49.00 万元，其中实际收到巩超以房屋出资缴纳注册资本 51.00 万元，巩超投入的房屋已经丹东鸭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丹鸭会评字（2001）60 号”

《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 52.00 万元。出资各方已对评估结果予以确认，实际出资的房屋价值超过其应认缴的部分，应按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实际收到赵志义投入的货币资金 13.00 万元，郭长征、邵岩秋、曹希璐各投入货币资金 12.00 万元，合计投入货币资金 49.00 万元。

丹东医药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巩超	51.00	51.00	房屋
郭长征	12.00	12.00	货币
赵志义	13.00	13.00	货币
邵岩秋	12.00	12.00	货币
曹希璐	12.00	12.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2）2003 年 4 月，变更出资方式

2003 年 4 月，丹东医药股东巩超改变出资方式，将原实物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不变。

本此股东出资方式变更后，丹东医药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巩超	51.00	51.00	货币
郭长征	12.00	12.00	货币
赵志义	13.00	13.00	货币
邵岩秋	12.00	12.00	货币
曹希璐	12.00	12.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2003 年 4 月 17 日，丹东鸭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丹鸭会验字(2003)11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3 年 4 月 17 日止，丹东医药已收到巩超缴纳货币资金 51.00 万元。

（3）2010 年 7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7 月 27 日，丹东医药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赵志义转让其持有的全部 13.00 万元的出资额，其中转让王宏伟 5.00 万元、吴力 2.00 万元、白志民 1.50 万元、邵岩乐 0.50 万元、刘悦莉 10 万元、刘辉 0.50 万元、巩超 2.50 万元；股东曹希璐将其持有的 7.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巩超；股东郭长征将其持有的 2.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股东巩超。

2010年7月27日，上述主体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丹东医药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巩超	62.50	62.50
邵岩秋	12.00	12.00
郭长征	10.00	10.00
曹希璐	5.00	5.00
王宏伟	5.00	5.00
吴力	2.00	2.00
白志民	1.50	1.50
刘悦莉	1.00	1.00
邵岩东	0.50	0.50
刘辉	0.50	0.50
合计	100.00	100.00

（4）2011年1月，第一次增资

2011年1月27日，丹东医药召开股东会，审议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丹东医药增加注册资本100.00万元，由巩超以货币方式出资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0万元，其中：巩超出资16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1.25%；邵岩秋出资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郭长征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0%；曹希璐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0%；王宏伟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0%；吴力出资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白志民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75%；刘悦莉出资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50%；邵岩东出资0.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25%；刘辉出资0.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25%。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1年1月27日，辽宁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1)辽东华验字第1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1月27日止，丹东医药已收到巩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0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丹东医药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巩超	162.50	81.25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邵岩秋	12.00	6.00
郭长征	10.00	5.00
曹希璐	5.00	2.50
王宏伟	5.00	2.50
吴力	2.00	1.00
白志民	1.50	0.75
刘悦莉	1.00	0.50
邵岩东	0.50	0.25
刘辉	0.50	0.25
合计	200.00	100.00

（5）2011年6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6月1日，丹东医药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转让决议，即吴力将其出资2万元全部转让给受让方邵岩秋；变更后股权构成为：巩超出资162.50万元，持股比例81.25%；邵岩秋出资14.00万元，持股比例7.00%；郭长征出资10.00万元，持股比例5.00%；曹希璐出资5.00万元，持股比例2.50%；王宏伟出资5.00万元，持股比例2.50%；邵岩东出资0.50万元，持股比例0.25%；白志民出资1.50万元，持股比例0.75%；刘辉出资0.50万元，持股比例0.25%；刘悦莉出资1.00万元，持股比例0.50%。

2011年6月1日，吴力与邵岩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吴力同意将持有的丹东医药2.00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邵岩秋。

本次股权转让后，丹东医药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巩超	162.50	81.25
邵岩秋	14.00	7.00
郭长征	10.00	5.00
曹希璐	5.00	2.50
王宏伟	5.00	2.50
白志民	1.50	0.75
刘悦莉	1.00	0.50
邵岩东	0.50	0.25
刘辉	0.50	0.25
合计	200.00	100.00

（6）2012年10月，第二次增资

2012年10月26日，丹东医药召开股东会，同意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400万元，由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26日前以货币出资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00万元，实收资本为600万元。其中：邵岩秋出资1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34%；巩超出资16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08%；郭长征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7%；曹希璐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83%；王宏伟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83%；白志民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25%；刘悦莉出资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17%；邵岩东出资0.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08%；刘辉出资0.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08%；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出资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6.67%。

2012年10月26日，辽宁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2）辽东华验（2012）20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1月27日止，丹东医药已收到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400万元。

本次增资后，丹东医药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00.00	66.67
巩超	162.50	27.08
邵岩秋	14.00	2.34
郭长征	10.00	1.67
曹希璐	5.00	0.83
王宏伟	5.00	0.83
白志民	1.50	0.25
刘悦莉	1.00	0.17
邵岩东	0.50	0.08
刘辉	0.50	0.08
合计	600.00	100.00

（7）2014年10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10月8日，丹东医药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股东并转让出资的议案。郭长征将出资于丹东医药10.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巩超；曹希璐将出资于丹东医药5.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巩超；王宏伟将出资于丹东医药5.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巩超；白志民将出资于丹东医药1.5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巩超；刘悦莉将出资于丹东医药1.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巩超；邵岩东将出资于丹东医药0.5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巩超；刘辉将出资于丹东医药0.50万元股权全部

转让给巩超。股东变更及股权转让后，各股东所持股份为：巩超出资 18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1.00%；邵岩秋出资 1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33%；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出资 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66.67%。

2014 年 10 月 8 日，郭长征、曹希璐、王宏伟、白志民、刘悦莉、邵岩东、刘辉分别与巩超签署《转让出资协议书》，郭长征、曹希璐、王宏伟、白志民、刘悦莉、邵岩东、刘辉分同意将所持股权转让给巩超。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00.00	66.67
巩超	186.00	31.00
邵岩秋	14.00	2.33
合计	600.00	100.00

（8）2016 年 7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7 月 9 日，丹东医药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股东并转让出资的议案。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将认缴出资于丹东医药 400.00 万元股权中的 306.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丹东康齿灵发展有限公司，84.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丹东康齿灵牙膏有限公司，1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巩超；邵岩秋将认缴出资于丹东医药 14.00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巩超。

股东变更及股权转让后，各股东所持股权为：丹东康齿灵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1.00%；巩超认缴出资 2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35.00%；丹东康齿灵牙膏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8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4.00%。

2016 年 7 月 9 日，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与丹东康齿灵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出资协议书》，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同意将其认缴出资额 400.00 万元中的 306.00 万元转让给丹东康齿灵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9 日，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与丹东康齿灵牙膏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出资协议书》，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同意将其认缴出资额 400.00 万元中的 84.00 万元转让给丹东康齿灵牙膏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9 日，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与巩超签订《转让出资协议书》，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同意将其认缴出资额 400.00 万元中的 10.00

万元转让给巩超。

2016年7月9日，邵岩秋与巩超签订《转让出资协议书》，邵岩秋将其认缴出资额14.00万元转让给巩超。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丹东康齿灵发展有限公司	306.00	51.00
巩超	210.00	35.00
丹东康齿灵牙膏有限公司	84.00	14.00
合计	600.00	100.00

（9）2016年10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年10月8日，丹东医药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股东并转让出资的议案。丹东康齿灵发展有限公司将认缴出资306.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股东巩超。

股东变更及股权转让后，各股东所持股权为：巩超认缴出资5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86.00%；丹东康齿灵牙膏有限公司认缴出资84.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4.00%。

2016年10月8日，丹东康齿灵发展有限公司与巩超签署《转让出资协议书》，丹东康齿灵发展有限公司同意将其认缴的出资额306.00万元全部转让给巩超。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巩超	516.00	86.00
丹东康齿灵发展有限公司	84.00	14.00
合计	600.00	100.00

（10）2017年12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7年12月15日，丹东医药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股东并转让出资的议案。巩超将认缴出资516.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唐人医药。丹东康齿灵牙膏有限公司将认缴出资84.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唐人医药。转让出资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唐人医药认缴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0.00%。

2017年12月15日，巩超与唐人医药签署《转让出资协议书》，巩超同意将其认缴的丹东医药出资额516.00万元转让给唐人医药。

2017年12月15日，丹东康齿灵牙膏有限公司与唐人医药签署《转让出资协议书》，巩超同意将其认缴的丹东医药出资额84.00万元转让给唐人医药。

本次股权转让后，丹东医药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合计	600.00	100.00

（11）2018年8月，更名

2018年8月15日，丹东医药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聘任赵明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意变更公司名称，将公司名称由丹东市医药物资有限公司变更为辽宁唐人医药有限公司。

3、下属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辽宁唐人持有中盟医药0.678%股权。中盟医药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之“四、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支机构情况”之“（二）参股公司”。

4、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辽宁唐人不存在自有土地使用权。

（2）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辽宁唐人不存在自有房产。

（3）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辽宁唐人不存在注册商标、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域名等无形资产。

（4）对外担保情况及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辽宁唐人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主要资产不存在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5）主要负债、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辽宁唐人无对外借款，其主要负债是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供应商货款、应付门店租赁款。

5、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或潜在纠纷、行政处罚、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辽宁唐人报告期内重大诉讼、行政处罚、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潜在纠纷、行政处罚、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6、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辽宁唐人是标的公司批发配送主体，主要从事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等批发业务。

7、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1,834.07	10,373.87
负债总计	10,333.57	9,138.56
所有者权益总计	1,500.50	1,235.31
利润表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30,731.72	32,258.63
利润总额	382.63	789.69
净利润	286.97	587.89

8、最近三年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辽宁唐人最近三年未发生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形。

十一、许可/被许可使用无形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不存在许可第三方他人使用或者作为第三方被许可方使用他人无形资产的情况。

十二、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况及人员安置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收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唐人医药 80% 的股权。本次交易前后，唐人医药作为独立法人的法律主体资格未曾发生变化。

根据《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

（一）唐人医药不再直接运营慢病会员服务并向王冠珏或其关联企业剥离该业务，自交割日起：王冠珏或其关联企业负责安置相关人员，唐人医药终止

与王冠珏拟剥离业务的相关工作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及损失，由王冠珏承担。

（二）唐人医药向王冠珏或其关联企业剥离电商业务，自交割日起唐人医药终止与王冠珏拟剥离业务相关工作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及损失，由王冠珏承担。

《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已对人员剥离的范围进行了约定，且王冠珏已就人员剥离所涉及相关费用和损失明确由其承担，因此，上述人员剥离安排不会对未来上市公司造成重大的潜在债务或法律纠纷。

除上述情况外，唐人医药仍然履行与非剥离人员的劳动合同，唐人医药的债权债务仍将由唐人医药继续享有和承担。

综上，本次交易所涉债权债务处理及人员安置处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除上述已披露的债权债务处理及人员安置外，本次交易不存在其他债权债务转移及人员安置安排。

十三、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唐人医药报告期内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72,091.58	73,719.41
非流动资产	35,634.55	18,285.95
资产总计	107,726.13	92,005.35
流动负债	49,014.55	48,732.46
非流动负债	7,345.10	-
负债合计	56,359.65	48,732.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66.47	43,272.89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46,862.54	148,408.60
营业成本	95,058.56	97,688.58
营业利润	11,737.13	13,682.02
利润总额	11,828.88	13,689.23
净利润	8,550.55	10,12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550.55	10,262.27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2.64	9,24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73	9,07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2.65	-17,355.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1.26	966.39

（四）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资产负债率	52.32	52.97
流动比率（倍）	1.47	1.51
主营业务毛利率	34.24	33.74
销售净利率	5.82	6.83

（五）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14	-2.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1	30.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88	9.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0.06	401.51
小计	198.51	439.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88	102.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3.86
合计	153.63	340.73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340.73 万元、153.6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 9,921.54 万元、8,396.92 万元。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等，报告期各期，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分别为 401.51 万元、90.06 万元。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总体较小。

十四、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收入确认原则

当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②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③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④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⑤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通常由公司与客户共同确认。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预计时，公司按照实际能够获取的收益或成本补偿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和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和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

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收入确认具体方式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通过门店零售及网络电子平台销售商品收入，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是交易时的主要责任人，其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公司在向顾客交付商品、顾客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公司门店在向顾客交付商品时获得现时收款权，并收取现金、办理银行卡、医保卡刷卡或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结算手续时，商品销售、款项结算等信息通过门店 POS 系统记录，门店打印收银结算单据，商品交付顾客后，商品控制权转移给顾客，公司依据门店 POS 系统每天的销售数据汇总，并与信息系统及结算机构生成或清算的数据相核对后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通过网络电子平台接受的订单，在通过第三方物流、自有门店或物流配送方式向客户交付商品，且网络销售系统收到顾客确认的信息后汇总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提供劳务的收入主要为向供应商提供促销、市场推广等服务并收取的服务费，在协议已签署、服务已提供且双方对公司提供服务的进展、质量和结算达成共识，公司已实际收到款项或能够确定款项可以收到时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公司在以下条件同时满足、依据充分时确认收入：①公司已履约，客户已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公司已将该资产或资产使用权交付给客户，客户已拥有其使用权、接受该服务；客户已能主导相关资产或其权益的使用。③根据合同公司已有权收取对价。

（二）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之间的差异及对拟购买资产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者同类资产之间不存在差异。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确定合并报表时的重大判断和假设，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标的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2）持续经营

标的公司自报告年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标的公司持续盈利且现金流量状况稳定，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准则执行要求，标的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标的公司在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时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0 年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初余额	新租赁准则影响数
预付款项	5,990.35	963.29	-5,027.06
使用权资产		16,179.56	16,179.56
应付账款	28,747.39	28,590.47	-156.91
租赁负债		6,265.68	6,265.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0.70	5,500.70
盈余公积	603.60	622.55	18.95
未分配利润	16,919.28	16,443.36	-475.92

3、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并财务报告范围	
		2021.12.31	2020.12.31
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2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3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是	是
4	辽宁唐人医药有限公司	是	是
5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是	是
6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是	是
7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是	是
8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是	是

（四）报告期资产转移剥离调整情况

标的公司资产剥离转移调整情况详见本节“十二、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况及人员安置”。

（五）行业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标的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医药零售行业，该行业无特殊会计政策。

第五节 交易标的评估或估值

一、交易标的评估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北京亚超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评估方法对唐人医药 100.00% 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唐人医药 100.00% 股权价值的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228,561.28 万元，评估增值 177,194.81 万元，增值率 344.96%。

根据 2022 年 5 月 28 日《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股利方式按各股东持股比例向各股东分配利润 21,000.00 万元。

因此调整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228,561.28-21,000.00=207,561.28 万元。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234,101.14 万元，评估增值 182,734.67 万元，增值率 355.75%。

根据 2022 年 5 月 28 日《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股利方式按各股东持股比例向各股东分配利润 21,000.00 万元。”

因此调整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234,101.14-21,000.00=213,101.14 万元。

（三）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分析

市场法评估价值与收益法评估价值的差异是 5,539.86 万元，差异率为 2.37%。

1、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途径求取企业价值，是对企业未来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进行预测，将未来净现金流量折现后求和得出评估结论。而市场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标的

公司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由于股票价格中包含了证券市场投资者对股票投资回报的预期，市场法的评估结果也更多的体现了资本市场对被评估对象的一种交易变现和投资收益的预期。在进行市场法评估时，虽然评估人员对标的公司的可比公司进行充分必要的调整，但是可比公司依然存在评估人员未能掌握的不确定或难以调整的因素，导致市场法结果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次评估不采用市场法。

2、标的公司可预计的未来年度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采用收益法评估能从收益途径反应企业的价值，并且考虑了标的公司申报的账内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商标、客户资源、经营管理水平等各项对获利能力产生影响的因素，因此收益法结果能够客观的反映正常经营条件下的企业价值。

（四）评估结论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并结合上述原因分析，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228,561.28 万元，评估增值 177,194.81 万元，增值率 344.96%。

根据 2022 年 5 月 28 日《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股利方式按各股东持股比例向各股东分配利润 21,000.00 万元。”

因此调整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228,561.28-21,000.00=207,561.28 万元（大写：贰拾亿零柒仟伍佰陆拾壹万贰仟捌佰元正）。

二、交易标的评估的具体情况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及其合理性分析

资产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等情况，分析上述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依法选择评估方法。

1、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

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2、收益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标的公司的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适用于缺乏控制权的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评估；现金流量折现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恰当选择现金流折现模型。

3、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4、本项目三种评估方法适用性分析

（1）资产基础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到标的公司为轻资产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无法涵盖商誉类无形资产的价值，不能全面、合理的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不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2）收益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标的公司成立时间较长、历史年度业绩比较稳定，未来预期收益可以预测并可以用货币衡量，且收益期限可以合理确定，获得未来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衡量，因此，本项目选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3）市场法适用性分析

考虑我国资本市场存在与标的公司可比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必要信息可以获得，因此，本项目选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根据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选用收益法、市场法进行评估。

（二）评估基本假设

1、基本假设

（1）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4）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是指被评估单位将保持持续经营，并在经营方式上与现时保持一致。

2、一般假设

（1）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国家及被评估单位所处地区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

（2）假设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可靠，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必要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等；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影响被评估单位经营的不可抗拒、不可预见事件；

（4）除评估基准日政府已经颁布和已经颁布尚未实施的影响被评估单位经营的法律、法规外，假设收益期内与被评估单位经营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发生重大变化；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经营所涉及的汇率、税赋等因素的变化不对其收益期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评估，未来的预期通货膨胀水平设定为 2.5%；

（6）假设未来收益期内被评估单位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评估基准日在重大方面保持一致，具有连续性和可比性；

（7）假设被评估单位经营者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责任，在未来收益期内被评估单位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基于评估基准日状况，不发生影响其经营变动的重大变更，管理团队稳定发展，管理制度不发生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变动；

（8）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不发生对其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抵押、担保等事项；

（9）无其它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本次评估假设

（1）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管理模式等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能随着市场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进行适时调整和创新；

（2）被评估单位所申报的资产负债不存在产权纠纷及其他经济纠纷事项；

（3）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

（4）未来的增值税和附加税率、企业所得税税率等不发重大变化；

（5）本次评估不考虑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发生的对外股权投资、资产交易对其价值的影响；

（6）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不进行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固定资产投资活动；

（7）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应纳税所得额的金额与利润总额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的永久性差异和时间性差异调整事项；

（8）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保持与历史年度相近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周转情况，不发生与历史年度出现重大差异的拖欠货款情况；

（9）假设被评估单位持有的药店网点在收益预测期内的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租赁合同等合法、有效，并且到期后可自动续期；

（10）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期经营现金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发生，不

会出现年度某一时点集中确认收入的情形。

（三）收益法评估过程及说明

1、收益法的技术思路 and 模型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选取的现金流量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通过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净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企业整体营业性资产的价值，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减去付息负债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选使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计算折现率。

计算公式如下：

$$E=V-D$$

$$V=P+C1+C2-C3$$

上式中：E：股东全部权益价值；V：企业价值；D：付息债务评估价值；P：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C1：溢余资产评估价值；C2：非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C3：非经营性负债评估价值

其中，公式二中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P 按如下公式求取：

$$P = \sum_{t=1}^n \left[R_t \times (1+r)^{-t} \right] + \frac{NOPAT \times (1-g/ROIC)}{(r-g)} \times (1+r)^{-n}$$

上式前半部分为明确预测期价值，后半部分为永续期价值（终值）。

上式中：R_t：明确预测期的第 t 期的自由现金流；t：明确预测期期数 1,2,3, …, n；r：折现率；R_{n+1}：永续期企业自由现金流；g：永续期的增长率，本次评估 g=2.5%；n：明确预测期第末年；NOPAT：税后净营业利润；ROIC：投入资本回报

其中，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e \times [E / (E + D)]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E + D)]$$

其中：E：权益的市场价值；D：债务的市场价值；R_e：权益资本成本；R_d：债务资本成本；T：被评估单位适用的所得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R_m - R_f) \times \beta + R_c$$

其中： R_f ：无风险报酬率； β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m ：市场平均收益率；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R_c ：企业特有风险调整系数

2、收益法评估测算过程

（1）收益年限的确定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期限通常是指企业未来获取收益的年限。为了合理预测企业未来收益，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特点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契约和合同等，可将企业的收益期限划分为有限期限和无限期限。

由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司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评估假设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限为无限期限。由于企业近期的收益可以相对合理地预测，而远期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相对较差，按照一般评估惯例，将企业的收益期限划分为明确预测期间和明确预测期后两个阶段。即：经营性业务价值=明确预测期价值+明确预测期后价值（终值）。

经过综合分析，确定评估基准日至 2027 年 12 月为明确预测期，2028 年以后为永续期。

（2）主营业务收入的预测

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持有的 659 家药店分布在京津冀、环渤海湾 8 个地区，门店总体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个

年份	省份	地区	行业	期初总数	本期新增情况				本期闭店	期末总数
					自建	收购	加盟	小计		
2021年	河北省	唐山	零售	180	26			26	2	204
	河北省	秦皇岛	零售	152	15			15		167
	辽宁省	丹东	零售	68	1			1	1	68
	辽宁省	葫芦岛	零售	41	3			3		44
	辽宁省	本溪	零售	52				0		52
	辽宁省	锦州	零售	49	6			6		55
	辽宁省	营口	零售	44	6			6		50
	辽宁省	沈阳	零售	17	4			4	2	19
	合计				603	61			61	5

基于“十四五”提出到 2025 年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 65% 以上的规划，截至 2020 年，药品零售百强企业销售额为 1,806 亿元，占全国零售市场的比例仅为 35.28%，按照《规划》目标，预计未来百强销售额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0% 以上，也就是说，为了进一步提高集中度，头部企业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资金优势和融资的渠道优势进行市场兼并扩张，2025 年百强销售总额将达到 4,600 亿元以上。根据相关统计资料，同类上市公司门店数量增长率为 18%-30%，本次预测基于谨慎性原则，标的公司门店的增长率取值为 20%-0%。各个区域门店数量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个

地区	2021 年历史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唐山	204	214	257	309	340	358	376
秦皇岛	167	175	210	252	278	292	307
丹东	68	68	79	91	101	106	111
葫芦岛	44	44	51	59	65	68	71
本溪	52	52	54	56	59	62	65
锦州	55	55	55	55	55	55	55
营口	50	50	57	65	72	76	80
沈阳	19	19	19	19	19	19	19
合计	659	677	782	906	989	1,036	1,084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历史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0 年	2021 年
唐山	57,071.41	54,777.01
秦皇岛	44,307.95	44,031.50
丹东	11,169.99	11,415.30
葫芦岛	9,221.60	9,059.62
本溪	8,724.34	8,689.73
锦州	7,411.42	7,536.09
营口	7,227.94	6,745.98
沈阳	1,818.83	1,824.94
辽宁批发	32,258.63	30,731.72
抵消	32,258.63	30,731.72
合计	146,953.47	144,080.17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前台主营业务收入、后台主营业务收入、递延收入、服务费收入。前台主营业务收入为门店销售收入，后台主营业务收入为线上

销售收入，递延收入为会员购买药品产生的会员积分，服务费收入为供应商支付的促销服务费收入。

前台主营业务收入根据 2019 年-2021 年标的公司 659 家门店历史单店销售收入情况，并结合同类上市公司的经营业务发展经验，考虑适当的增长率来对门店单店销售收入进行预测。本次预测基于谨慎性原则和被评估单位管理层确定，对于 2022 年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考虑到 2022 年各个区域受到疫情和封控不同程度的影响，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按-1.0%进行考虑；2023 年-2027 年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考虑到疫情逐步受控、经济形势回暖，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根据历史通货膨胀率、CPI、医药改革政策落地处方外流影响等因素，2023 年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按 2.0%进行考虑；2024 年-2027 年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按 3%进行考虑。

后台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线上销售收入，本次预测，参考 2021 年的收入水平来预测未来的后台主营业务收入。

递延收入为会员购买药品产生的会员积分，本次预测，参考递延收入占前台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情况来进行预测。

服务费收入为草药加工、健康服务费收入等，本次预测，参考服务费收入占前台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情况来进行预测。

综上，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唐山	60,158.74	68,300.49	78,250.04	89,121.35	100,675.32	110,948.42
秦皇岛	45,331.71	49,770.56	56,200.36	63,324.29	72,779.26	81,995.07
丹东	11,553.17	12,297.62	13,446.01	15,007.09	16,986.73	18,933.52
葫芦岛	9,475.01	10,602.84	11,670.22	12,521.43	13,935.44	15,425.26
本溪	8,656.83	9,017.49	9,562.94	10,210.79	10,979.24	11,801.66
锦州	7,874.88	8,223.57	8,624.27	8,857.51	9,121.89	9,394.20
营口	7,015.77	7,650.25	8,718.76	9,847.10	11,203.60	12,505.65
沈阳	2,172.41	2,456.94	2,718.97	2,792.85	2,876.58	2,962.83
辽宁批发	33,947.32	36,486.91	39,749.61	43,008.23	47,255.68	51,539.62
抵消	33,947.32	36,486.91	39,749.61	43,008.23	47,255.68	51,539.62
合计	152,238.51	168,319.75	189,191.56	211,682.42	238,558.06	263,966.61

（3）主营业务成本的预测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前台主营业务成本、后台主营业务成本。前台主营业务成本为门店销货成本，后台主营业务成本为线上销货成本和供应商返利。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历史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唐山	35,916.59	37,863.52	35,586.99
秦皇岛	27,642.17	28,200.25	28,329.92
丹东	7,317.66	8,180.76	8,065.00
葫芦岛	6,104.76	6,607.55	6,308.13
本溪	5,324.51	6,239.64	5,921.96
锦州	5,278.86	5,223.79	5,238.93
营口	4,728.31	4,862.94	4,473.06
沈阳	926.88	1,203.21	1,205.82
辽宁批发	27,396.14	31,167.92	30,395.11
抵消	27,768.47	32,174.46	30,774.52
合计	92,867.40	97,375.11	94,750.39

前台主营业务成本根据各个品类 2021 年销售占比对收入进行拆分，并参考标的公司各品类药品 2021 年零售毛利率，来预测标的公司预测期的主营业务成本。后台主营业务成本为供应商返利，本次预测，参考历史后台主营业务成本占前台主营业务成本的占比情况进行预测。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预测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唐山	39,509.96	45,270.05	51,816.99	58,954.33	66,520.36	73,335.27
秦皇岛	29,192.72	32,051.55	36,192.64	40,780.79	46,870.24	52,805.66
丹东	8,116.88	8,639.90	9,446.72	10,543.49	11,934.32	13,302.07
葫芦岛	6,591.74	7,376.37	8,118.94	8,711.13	9,694.85	10,731.31
本溪	5,856.66	6,100.66	6,469.67	6,907.97	7,427.85	7,984.25
锦州	5,475.85	5,719.70	5,999.93	6,163.05	6,347.94	6,538.37
营口	4,650.69	5,071.28	5,779.59	6,527.56	7,426.77	8,289.89
沈阳	1,435.61	1,623.78	1,797.08	1,845.93	1,901.31	1,958.35
辽宁批发	33,575.49	36,087.27	39,314.23	42,537.16	46,738.09	50,975.11
抵消	33,947.32	36,486.91	39,749.61	43,008.23	47,255.68	51,539.62
合计	100,458.28	111,453.65	125,186.19	139,963.17	157,606.05	174,380.65

（4）其他业务收入、成本的预测

标的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转租收入和服务费收入。本次预测，转租收入参考 2021 年的收入水平来预测未来的转租收入；服务费收入为供应商支付的促销服务费收入，本次预测，参考服务费收入占前台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情况进行预测。标的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为转租成本，本次预测，转租成本根据 2021 年转租毛利率来进行预测。标的公司历史和预测期其他业务收入、成本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 年历史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其他业务收入							
唐山	1,111.28	1,214.66	1,371.06	1,562.18	1,771.02	1,992.96	2,190.30
秦皇岛	957.73	982.01	1,064.90	1,184.97	1,318.00	1,494.56	1,666.66
丹东	38.86	39.02	39.84	41.10	42.82	45.00	47.15
葫芦岛	45.49	46.23	48.25	50.16	51.69	54.22	56.89
本溪	48.49	48.38	49.60	51.44	53.63	56.23	59.02
锦州	8.41	8.54	8.67	8.83	8.92	9.02	9.12
营口	13.93	14.44	15.63	17.65	19.78	22.34	24.80
沈阳	37.18	40.09	42.47	44.67	45.29	45.99	46.71
辽宁批发	521.01	575.52	618.58	673.89	729.14	801.15	873.77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2,782.37	2,968.89	3,259.00	3,634.90	4,040.28	4,521.48	4,974.42
其他业务成本							
唐山	72.48	72.48	72.48	72.48	72.48	72.48	72.48
秦皇岛	130.61	130.61	130.61	130.61	130.61	130.61	130.61
丹东	26.29	26.29	26.29	26.29	26.29	26.29	26.29
葫芦岛	29.26	29.26	29.26	29.26	29.26	29.26	29.26
本溪	20.08	20.08	20.08	20.08	20.08	20.08	20.08
锦州	5.33	5.33	5.33	5.33	5.33	5.33	5.33
营口	2.21	2.21	2.21	2.21	2.21	2.21	2.21
沈阳	21.90	21.90	21.90	21.90	21.90	21.90	21.90
辽宁批发	-	-	-	-	-	-	-
其他业务成本合计	308.17						

（5）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本次预测，对于唐人医药、秦皇岛唐人、辽宁唐人，纳税主体均为一般纳税人，根据历史税金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占比情况进行预测；其他公司根据公司

及其下属各门店未来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适用的增值税率分别来计算销项税和进项税，其中，小规模纳税人和简易征收业务不能进行进项税抵扣。应交增值税额计算公式如下：

应交增值税额=销项税-进项税

税金及附加=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

三项附加税根据计算出的应交增值税额乘以适用税率计算相应的附加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5 号”，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暂停预缴增值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7 号）第一条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第一条，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该政策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综上，标的公司享受小规模纳税人门店增值税免征的优惠政策，免征期限为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享受小规模纳税人门店附加税减半征收的优惠政策，减半征收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标的公司增值税和附加预测期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唐山	336.18	381.63	437.18	497.87	562.37	619.72
秦皇岛	344.26	377.87	426.56	480.50	552.09	621.88
丹东	22.84	38.61	41.90	66.08	74.56	82.91
葫芦岛	26.72	37.41	40.32	55.76	61.74	68.04
本溪	19.66	31.36	33.05	48.67	52.20	55.98

地区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锦州	18.21	29.27	30.60	43.75	45.04	46.37
营口	37.65	40.92	44.93	54.13	61.16	67.91
沈阳	0.96	5.41	5.98	11.22	11.56	11.91
辽宁	28.42	28.61	31.86	34.86	38.16	41.17
合计	834.89	971.09	1,092.39	1,292.84	1,458.89	1,615.89

（6）期间费用的预测

本次预测，将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分别分成工资薪酬、固定费用、变动费用来进行预测。对于销售费用的工资薪酬=店均人数×门店个数×平均工资，对于管理费用工资薪酬在历史的水平上考虑一定的增长率来进行预测，工资薪酬在2021年的水平上考虑一定的增长率来进行预测，根据标的公司的薪酬政策和历史年度的通货膨胀水平，本次评估工资薪酬的增长率取值为2.5%。固定费用主要为房租费、物管费、财产保险费。对于销售费用的房租费=店均面积×门店个数×平均租金，对于管理费用房租费在历史的水平上考虑一定的增长率来进行预测。根据历史签订的房租合同，未来预约期内大部分合同未约定租金增长率，并且根据房地产国家政策导向、商铺租售市场新的趋势和共识、实体零售服务业态租赁需求不足，企业未来对于房租的谈判政策调整为控制及降低租金，因此本次预测未考虑房租增长率；对于物管费，本次评估参考历史物管费占房租费占比来进行预测，财产保险费本次评估参考2021年的水平进行预测。变动费用包括水费、电费、宣传费、通讯费、办公费、线上服务费等，本次评估变动费用参考历史公司变动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情况进行预测。

财务费用根据企业基准日账面付息负债情况，结合标的公司贷款利率对利息支出进行预测，同时根据活期存款利率为0.35%，对未来预计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进行预测，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利息收入。

标的公司期间费用预测期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销售费用】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工资薪酬	21,798.08	24,496.16	28,128.28	31,488.09	34,470.36	37,278.92
固定费用	9,680.14	11,164.15	12,923.14	14,074.39	14,724.19	15,390.45
变动费用	3,586.07	3,950.05	4,419.16	4,913.94	5,499.27	6,052.92
非付现成本	-	-	-	-	-	-
销售费用小计	35,064.29	39,610.37	45,470.58	50,476.42	54,693.82	58,722.29
【管理费用】						

工资薪酬	3,212.16	3,315.58	3,428.34	3,545.48	3,669.67	3,792.39
固定费用	216.82	216.82	216.82	216.82	216.82	216.82
变动费用	985.62	1,097.53	1,239.16	1,389.68	1,561.46	1,720.65
非付现成本	-	-	-	-	-	-
管理费用小计	4,414.60	4,629.93	4,884.31	5,151.98	5,447.95	5,729.86

标的公司财务费用预测期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融资缺口	-	-	-	-	-	-
付息负债合计	-	-	-	-	-	-
利息收入						
货币资金	30,581.24	39,017.36	48,221.46	59,579.73	75,543.35	94,983.50
货币资金利率	0.35%	0.35%	0.35%	0.35%	0.35%	0.35%
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107.03	136.56	168.78	208.53	264.40	332.44
利息费用合计	-	-	-	-	-	-
利息收入合计	107.03	136.56	168.78	208.53	264.40	332.44
财务费合计	-107.03	-136.56	-168.78	-208.53	-264.40	-332.44

（7）折旧、摊销及资本性支出预测

折旧与摊销的预测包括评估基准日存量资产和基准日后资本性支出的折旧摊销两个部分，本次评估，根据标的公司折旧、摊销政策来预测未来折旧及摊销额。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为20年，残值率5%；车辆折旧年限为4、10年，残值率5%；电子设备折旧年限为3年、5年，残值率5%；装修费的摊销年限为5年；无形资产软件的摊销年限为10年。

预测期的非现金支出项目为折旧及摊销。标的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车辆；无形资产主要为财务软件、土地使用权等；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门店装修费，折旧及摊销按照企业会计政策预计。预测期的资本化支出包括更换固定资产增加的现金支出和未来新增门店增加的现金支出。由于本次评估采用持续经营前提下的无限年期现金流收益法测算，故按照永续期资本性支出等于折旧摊销的原则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折旧预测及资本性支出如下：

单位：万元

明细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永续期
----	-------	-------	-------	-------	-------	-------	-----

明细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永续期
折旧、摊销	2,293.76	2,705.57	3,211.23	3,417.28	3,366.21	2,787.82	2,787.82
资本性支出	1,843.75	3,216.92	3,614.62	3,558.56	2,874.62	2,800.15	2,787.82

（8）营运资金及营运资金增加额的确定

营运资金是保证企业正常运行所需的资金，是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与不含付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的差值。

追加营运资金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扩大再生产而新增投入的用于经营的现金，即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的规模扩建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产品存货购置、代客户垫付购货款（应收账款）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产品货款等。通常，企业在不增加营运资金的前提下，只能维持同等生产规模下的再生产。为保证业务的持续发展，在未来期间，企业需追加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流动资产（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流动负债（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

营运资金增加额=当年营运资金-上年营运资金

标的公司的经营性流动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经营性流动负债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本次预测，参考标的公司历史营运资金周转率、占比水平来对预测期的营运资金进行预测。

标的公司营运资金预测期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1.科目金额						
应收账款	10,369.42	11,464.76	12,886.41	14,418.33	16,248.91	17,979.56
预付款项	6,120.53	6,790.44	7,627.11	8,527.41	9,602.32	10,624.34
存货	29,534.80	32,767.45	36,804.82	41,149.26	46,336.28	51,268.02
2.周转率						
应收账款	14.68	14.68	14.68	14.68	14.68	14.68
预付款项	16.41	16.41	16.41	16.41	16.41	16.41
存货	3.40	3.40	3.40	3.40	3.40	3.40
3.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46,024.76	51,022.65	57,318.33	64,095.00	72,187.51	79,871.92
经营性流动负债						
1.科目金额						
应付票据	12,210.49	13,546.96	15,216.12	17,012.23	19,156.68	21,195.60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应付账款	29,020.07	32,196.38	36,163.39	40,432.12	45,528.74	50,374.53
预收款项	121.63	134.47	151.15	169.12	190.59	210.89
合同负债	2,196.98	2,429.06	2,730.26	3,054.83	3,442.68	3,809.35
应付职工薪酬	2,436.14	2,693.47	3,027.46	3,387.36	3,817.43	4,224.02
应交税费	2,393.92	2,646.79	2,975.00	3,328.66	3,751.28	4,150.82
2.周转率						
应付票据	8.23	8.23	8.23	8.23	8.23	8.23
应付账款	3.46	3.46	3.46	3.46	3.46	3.46
预收款项	1,251.69	1,251.69	1,251.69	1,251.69	1,251.69	1,251.69
合同负债	69.29	69.29	69.29	69.29	69.29	69.29
应付职工薪酬	1.60%	1.60%	1.60%	1.60%	1.60%	1.60%
应交税费	1.57%	1.57%	1.57%	1.57%	1.57%	1.57%
3.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48,379.23	53,647.13	60,263.38	67,384.32	75,887.39	83,965.21
营运资金	-2,354.47	-2,624.48	-2,945.04	-3,289.32	-3,699.88	-4,093.29
营运资金增加额	-7,642.79	-270.01	-320.56	-344.28	-410.56	-393.41

3、折现率的确定

（1）折现率的选取

本次评估选择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折现率。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是将企业多种长期资金的风险和收益结合考虑确定的资金成本；企业长期资金来源包括股东投资、债券、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和留存收益等；债权人和股东将资金投入某一特定企业，都期望其投资的机会成本得到补偿；加权平均成本是指以某种筹资方式所筹措的资本占资本总额的比重为权重，对各种筹资方式获得的个别资本的成本进行加权平均计算得到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_{ex} [E / (E + D)] + R_d \times (1 - T) \times [D / (E + D)]$$

其中：E—权益的市场价值

D—债务的市场价值

R_e—权益资本成本

R_d—债务资本成本

T—被评估单位适用的所得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

计算公式如下：

本次评估对标的公司的资本结构估算是从企业的经营战略出发，通过对市场价值中权益和债务的比率进行计算确定。

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持续经营期内的企业实际资本结构与目标资本结构相一致，资本结构分别为股权 $E/(E+D)=92.51\%$ ，债权 $D/(D+E)=7.49\%$ 。

（2）折现率参数的确定

①Re 权益资本成本

按照国际惯常作法，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估算，计算公式为：

$$Re = Rf + (Rm - Rf) \times \beta + Rc$$

其中：Rf—无风险报酬率

β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m—市场平均收益率

$(Rm - Rf)$ 市场风险溢价

Rc—企业特有风险调整系数

A、系统风险系数 β

根据 IFIND 资讯查询的与企业类似的沪深 A 股股票上市公司贝塔参数估计值计算确定，具体确定过程如下：

首先根据公布的类似上市公司 Beta 计算出各公司无财务杠杆的 Beta，然后得出无财务杠杆的平均 Beta 及上述计算的企业的目标资本结构 D/E，计算出目标企业的 Beta。

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公式中： β_L —有财务杠杆的 Beta

D/E—根据公布的类似上市公司债务与股权比率

β_U —无财务杠杆的 Beta

T—所得税率

本次评估取上市交易的 3 家药品零售综合相关公司在评估基准日最近 36 个月原始 β 值的加权平均值，经资本结构修正后作为本次评估 β 值的取值如下表：

所得税率	β 取值
25%	0.5442

本次评估选取的 3 家药品零售综合相关上市公司分别是一心堂、老百姓、益丰药房主营业务与标的公司相比，是目前上市公司中最接近的，这 3 家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对比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对比公司主营收入类型
一心堂	002727.SZ	中西成药、医疗器械及计生、消毒用品、中药
老百姓	603883.SH	医药零售、医药制造、医药批发
益丰药房	603939.SH	药品、保健品、医疗器械、健康相关的日用便利品

B、Rf 无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报酬率是对资金时间价值的补偿，这种补偿分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在无通货膨胀、无风险情况下的平均利润率，是转让资金使用权的报酬；另一方面是通货膨胀附加率，是对因通货膨胀造成购买力下降的补偿。它们共同构成无风险利率。

参照 Wind，取待偿期为 10 年以上国债到期利率加权平均值为 3.80%。

C、“ERP”（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股权风险收益率是投资者投资股票市场所期望的超过无风险收益率的部分。借鉴美国相关部门估算 ERP 的思路，对中国股票市场相关数据进行研究后，按如下方式计算中国股市的股权风险收益率 ERP。

确定衡量股市整体变化的指数：估算股票市场的投资回报率首先需要确定一个衡量股市波动变化的指数。目前国内沪、深两市有许多指数，但是选用的指数应该是能最好反映市场主流股票变化的指数，参照美国相关机构估算美国 ERP 时选用标准普尔 500（S&P500）指数的经验，本次评估在估算中国市场 ERP 时选用了沪深 300 指数。

收益率计算年期的选择：所谓收益率计算年期就是考虑到股票价格是随机波动的，存在不确定性，因此为了合理稀释由于股票非系统波动所产生的扰动，需要估算一定长度年限股票投资的平均收益率，以最大程度地降低股票非系统波动所可能产生的差异。考虑到中国股市股票波动的特性，选择 10 年为间隔期为计算 ERP 的计算年期，即每只成份股的投资回报率都是需要计算其十年的平均值投资回报率作为其未来可能的期望投资回报率。

指数成份股的确定：沪深 300 指数的成份股每年是发生变化的，因此在估算时采用每年年底时沪深 300 指数的成份股，即当计算 2019 年 ERP 时采用 2019 年底沪深 300 指数的成份股。

数据的采集：本次 ERP 测算借助 Wind 的数据系统提供所选择的各成份股每年年末的交易收盘价。由于成份股收益中应该包括每年分红、派息等产生的收益，

因此需要考虑所谓分红、派息等产生的收益，为此本次评估选用的年末收盘价是 Wind 数据中的年末“复权”价。

年收益率的计算采用算术平均值和几何平均值两种计算方法：

（A）算术平均值计算方法

设：每年收益率为 R_i ，则： $R_i = (P_i - P_{i-1}) / P_{i-1}$ ($i=1,2,3,\dots,N$)

式中： R_i 为第 i 年收益率， P_i 为第 i 年年末交易收盘价（复权）

设第 1 年到第 n 年的收益平均值为 A_n ，则：

$$A_n = \sum_{i=1}^n R_i / N$$

式中： A_n 为第 1 年到第 n 年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 $n=1,2,3,\dots,9$ ， N 是计算每年 ERP 时的有效年限。

（B）几何平均值计算方法：

设第 1 年到第 i 年的几何平均值为 C_i ，则：

$$C_i = \sqrt[i-1]{P_i / P_1} - 1 \quad (i=2,3,N)$$

式中： P_i 为第 i 年年末交易收盘价（后复权）

无风险收益率 R_{fi} 的估算：为了估算每年的 ERP，需要估算计算期每年的无风险收益率 R_{fi} ，本次评估采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YieldtoMaturateRate）作为无风险收益率。首先选择每年年末距到期日剩余年限超过 5 年的国债，然后根据国债每年年末距到期日的剩余年限的长短将国债分为两部分，分别为每年年末距国债到期日剩余年限超过 5 年但少于 10 年的国债和每年年末距国债到期日剩余年限超过 10 年的国债，最后分别计算上述两类国债到期收益率的平均值作为每年年末的距到期剩余年限超过 10 年无风险收益率 R_f 和距到期剩余年限超过 5 年但小于 10 年的 R_f 。

（C）估算结论

将每年沪深 300 指数成份股收益算术平均值或几何平均值计算出来后，需要将 300 个股票收益率计算平均值作为本年算术或几何平均值的计算 ERP 结论，该平均值采用加权平均的方式，权重则选择每个成份股在沪深 300 指数计算中的权重；每年 ERP 的估算分别采用如下方式：

算术平均值法： $ERP_i = A_i - R_{fi}$ ($i=1,2,\dots,N$)

几何平均值法： $ERP_i = C_i - R_{fi}$ ($i=1,2,\dots,N$)

估算后，由于几何平均值可以更好表述收益率的增长情况，以及本次评估标的公司理论上的寿命期为无限年期，因此本次评估采用 10 年期以上的 $ERP=9.14\%$ 比较恰当。

D、Rc 企业特有风险调整系数

对于企业特有风险溢价目前尚没有一个定量的模型，目前都是采用定性分析的方式估算，定性分析考虑的主要因素及风险值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风险值		
	低	中	高
企业规模及经营业务的分布	0%-0.5%	0.5%-1%	1%-1.5%
企业所处经营阶段	0%-0.5%	0.5%-1%	1%-1.5%
企业的财务风险	0%-0.5%	0.5%-1%	1%-1.5%
主要产品所处发展阶段	0%-0.5%	0.5%-1%	1%-1.5%
公司内部管理及控制机制	0%-0.5%	0.5%-1%	1%-1.5%
管理人员的经验和资历	0%-0.5%	0.5%-1%	1%-1.5%
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依赖	0%-0.5%	0.5%-1%	1%-1.5%

经综合分析后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取值为 2.00%，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风险值
1	企业规模及经营业务的分布	0.50%
2	企业所处经营阶段	0.50%
3	企业的财务风险	0.00%
4	主要产品所处发展阶段	0.00%
5	公司内部管理及控制机制	0.00%
6	管理人员的经验和资历	0.50%
7	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依赖	0.50%
合计		2.00%

根据以上数据测算结果，计算 R_e 为：

$$R_e = R_f + (R_m - R_f) \times \beta + R_c$$

根据以上计算， R_e 的取值如下表：

所得税率	R_e 取值
25%	10.77%

②Rd 债务资本成本

本次评估，评估人员以评估基准日 5 年期以上 LPR（贷款市场报价利率）4.65% 作为债务资本成本。

(3) 折现率的确定

根据以上数据测算结果，计算 WACC 为：

$$\begin{aligned} \text{WACC (税后口径-25\%所得税率)} &= \text{Re} \times \text{E}/(\text{E}+\text{D}) + \text{Rd} \times (1-\text{T}) \times \text{D}/(\text{E}+\text{D}) \\ &= 10.77\% \times 92.51\% + 4.60\% \times (1-25\%) \times 7.49\% \\ &= 10.22\% \end{aligned}$$

4、永续期估值

$$\text{永续期折现值} = \text{NOPAT} \times (1-g/\text{ROIC}) / [(\text{WACC}-g) \times (1+\text{WACC})^n]$$

基于我国 2011 年-2021 年 CPI 平均为 2.37%，以及经济蓝皮书 2022 年中国经济形势分析与预测 CPI 预测值为 2.5%，并且 CPI 是我国衡量通货膨胀水平的重要指标，因此，预期通货膨胀率设定为 2.5%；永续期增长率主要是由通货膨胀率贡献，因此本次评估永续期增长率设定为 2.5%。

本次评估永续期折现值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明细项	基准日数据	2022 预测	2023 预测	2024 预测	2025 预测	2026 预测	2027 预测	永续年期
股东权益（经营性）	23,040.66							
付息负债	-							
期初投入资本		23,040.66	22,590.65	23,101.99	23,505.39	23,646.67	23,155.07	23,167.41
减：当期消耗资本（即：折旧/摊销）		2,293.76	2,705.57	3,211.23	3,417.28	3,366.21	2,787.82	2,787.82
加：当期新增投入资本（补充营运资金、追加投资）		1,843.75	3,216.92	3,614.62	3,558.56	2,874.62	2,800.15	2,787.82
期末投入资本		22,590.65	23,101.99	23,505.39	23,646.67	23,155.07	23,167.41	23,167.41
净利润		8,623.98	8,677.46	9,286.93	11,155.27	15,061.47	19,059.06	19,059.06
加：税后利息支出		-	-	-	-	-	-	-
税后净营业利润（NOPAT）		8,623.98	8,677.46	9,286.93	11,155.27	15,061.47	19,059.06	19,059.06
投入资本回报（ROIC）		37.43%	38.41%	40.20%	47.46%	63.69%	82.31%	82.27%
折现率（WACC）		永续期 WACC						10.22%
永续期增长率（g）		结合 CPI 及行业发展水平确定						2.50%
永续期折现期（n）		即详细预测期年限						5.50
调整后 NOPAT		永续期税后净营业利润=详细预测期期末投入资本×ROIC						19,059.06
永续期折现值		NOPAT×(1-g/ROIC)/[(WACC-g)×(1+WACC)^n]						140,047.21

5、经营性资产（P）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得到企业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200,235.47 万元。

6、溢余资产（C1）、非经营性资产（C2）和负债（C3）

（1）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债及非经营性负债类型

根据各科目明细对评估模型现金流的影响以及实际运营过程中的贡献情况，本次评估对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溢余资产、付息负债进行了识别，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经营性	非经营性	付息负债
货币资金	13,864.46	-	13,864.46	

项目	账面值	经营性	非经营性	付息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4.95	-	3,344.95	
应收账款	12,086.02	12,086.02		
预付款项	832.88	832.88		
其他应收款	10,499.38	-	10,499.38	
存货	31,279.65	31,279.65		
其他流动资产	184.24	-	184.24	
流动资产合计	72,091.58	44,198.55	27,893.03	-
固定资产	4,166.83	4,166.83		
使用权资产	16,906.19	16,906.19		
无形资产	878.53	878.53		
商誉	8,944.96	8,944.96		
长期待摊费用	3,762.03	3,76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02	-	574.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00	-	40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34.55	34,658.53	976.02	-
资产总计	107,726.13	78,857.08	28,869.05	-
应付票据	8,520.13	8,520.13		
应付账款	28,701.76	28,701.76		
预收款项	132.15	132.15		
合同负债	1,707.30	1,707.30		
应付职工薪酬	2,305.58	2,305.58		
应交税费	2,265.63	2,265.63		
其他应付款	520.45	-	520.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38.76	4,838.76		
其他流动负债	22.78	-	22.78	
流动负债合计	49,014.55	48,471.32	543.23	-
租赁负债	7,345.10	7,345.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45.10	7,345.10	-	-
负债合计	56,359.65	55,816.42	543.23	-
净资产	51,366.47	23,040.66	28,325.82	-

（2）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负债的评估方法

往来账款类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以清查核实的账面值为基础，经分析后确定评估值。

（3）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负债的评估结果

①溢余资产（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138,644,618.81 元，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组成。

A、库存现金

库存现金账面价值 1,636,941.18 元，存放在母公司及各子公司财务部，均为人民币。库存现金以盘点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B、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价值 51,304,366.11 元，共 79 行账户。银行存款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C、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85,703,311.52 元，为被评估单位票据保证金、微信支付平台销售收入等。其他货币资金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经评估，货币资金评估价值为 138,644,618.81 元。

②非经营性资产（其他应收款）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6,485,847.91 元，坏账准备 1,492,050.14 元，账面价值 104,993,797.77 元，主要是股东借款、保证金、门店备用金、押金等，与具体的经营无关，本次评估将其作为非经营性资产考虑。

经评估，非经营性资产（其他应收款）评估价值为 104,993,797.77 元，对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评估预计风险损失为 1,492,050.14 元。

③非经营性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33,449,460.18 元，主要为企业向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等。经评估，交易性金融资产评估价值为 33,449,460.18 元。

④非经营性资产（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1,842,387.08 元，主要为被评估单位待抵扣的进项税和待认证进项税。经评估，其他流动资产评估价值为 1,842,387.08 元

⑤非经营性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 5,740,230.66 元，经核实企业该科目核算的内容由企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会员积分、存货跌价准备、未实现内部损益等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次评估将其作为非经营性资产考虑。经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价值 5,740,230.66 元。

⑥非经营性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4,020,000.00 元。主要为标的公司支付的土地保证金、新购土地建设支付的咨询费。经评估，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价值 4,020,000.00 元。

⑦非经营性负债（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 5,204,507.41 元，主要为应付其他单位或个人的保证金、押金、配送费等。非经营性负债（其他应付款）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为 5,204,507.41 元。

⑧非经营性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227,802.99 元，主要为标的公司待转销项税。经评估，其他流动负债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为 227,802.99 元。

非经营性资产及溢余资产评估结果见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金额	评估价值
货币资金	13,864.46	13,864.46
溢余货币资金	13,864.46	13,864.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4.95	3,344.95
理财产品	3,344.95	3,344.95
其他应收款	10,499.38	10,499.38
其他应收款	10,499.38	10,499.38
其他流动资产	184.24	184.24
待抵扣进项税	184.24	18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02	57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02	574.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00	402.00
预付土地款	402.00	402.00
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合计	28,869.05	28,869.05

非经营性负债的评估价值见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金额	评估价值
其他应付款合计	520.45	520.45
其他流动负债合计	22.78	22.78
非经营性负债合计	543.23	543.23

7、企业价值（V）

$$V=P+C1+C2-C3$$

$$=200,235.47+13,864.46+15,004.59-543.23$$

$$=228,561.28 \text{（万元）}$$

8、付息负债（D）

标的公司的付息负债账面价值为 0.00 万元，评估价值为 0.00 万元。

9、股东全部权益价值（E）评估结论

$$E=V-D$$

$$=228,561.28-0.00$$

=228,561.28（万元）

10、收益法评估结果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228,561.28 万元，评估增值 177,194.81 万元，增值率 344.96%。

根据 2022 年 5 月 28 日《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股利方式按各股东持股比例向各股东分配利润 21,000.00 万元。”

因此调整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228,561.28-21,000.00=207,561.28 万元。

（四）市场法评估过程及说明

1、市场法简介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由于证券市场上存在一定数量的与被评估单位类似的上市公司，且交易活跃，交易及财务数据公开，信息数据充分可靠，故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之上市公司比较法对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算。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2、上市公司的选择及与评估对象的可比性分析

采用市场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最关键的两个因素是可比公司的选择和价值比率的确定。标的公司和可比公司之间的可比性主要体现在所属的行业、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方面。

行业的可比性要求是：可比公司应该和标的公司在相同或相似的行业。资产评估师首先根据 WIND 行业分类的行业分类进行搜索，然后再进行行业细分，寻找最为相似的可比公司。本次评估选取的可比公司如下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所属行业	上市时间	主要产品
------	------	------	------	------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所属行业	上市时间	主要产品
002727.SZ	一心堂	医药生物	2014-07-02	中西成药
603883.SH	老百姓	医药生物	2015-04-23	中西成药
603939.SH	益丰药房	医药生物	2015-02-17	西药及中成药

3、价值比率的选择、计算、调整

（1）价值比率的选择

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在选择、计算、应用价值比率时，应当考虑：

- ①选择的价值比率有利于合理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
- ②计算价值比率的数据口径及计算方式一致；
- ③应用价值比率时尽可能对可比公司和被评估单位间的差异进行合理调整。

本次评估分别采用盈利类价值比率： P/E ；收入价值比率： EV/S ；资产类价值比率： P/B 进行评估。

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P/E=$ 股权价值/归母净利润； $EV/S=$ （股权价值+债权价值）/销售收入； $P/B=$ 股权价值/扣除非经营资产、负债后的所有者权益。

（2）价值比率的计算过程

①可比公司财务数据调整

在选定可比上市公司后，收集可比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并对其进行调整，使可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财务数据建立在一个相对可比的基础上。调整事项主要为：

A、会计政策调整

目前国内相关企业均执行统一的会计准则，因此财务数据调整的内容主要为可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财务报告中由于执行的会计政策的不同所可能产生的差异，包括：折旧/摊销政策、存货记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政策、收入实现标准等。

B、非主业经营性资产/负债、溢余资产/负债以及非主业经营损益的调整

经评估人员对可比上市公司年报信息和数据的分析、比对，对被评估单位及所选可比公司财务报告数据调整。本次将货币资金中超过最低现金保有量、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建工程、开发支出、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作为非经

营性资产，以短期借款、合同负债、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股利、应付债券、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等作为非经营性负债。根据报表附注分析确定。

②可比公司价值的计算

流通股的股价取值，可选择近 20 天、30 天、60 天的每股单价作为计算股权价值的每股单价。由于基准日股价波动较大，本次评估选择基准日前三年年末前 30 日交易价格、评估基准日前 30 日交易价格计算可比公司股权价值及整体价值。同时，因近几年中国证券市场波动较大，本次评估选择基准日前三年平均数据计算相关价值比率参数。

③价值比率乘数

本次评估选择调整后参数计算的价值比率进行计算。经计算，价值比率乘数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一心堂	老百姓	益丰药房
		前三年数据	前三年数据	前三年数据
一	盈利类参数			
	净利润	77,182.05	59,967.96	73,330.26
二	资产类参数			
	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经营性）	474,350.86	440,715.03	468,126.39
三	收入类参数			
	销售收入	1,257,425.96	1,377,517.99	1,291,566.08
四	企业价值	1,936,127.34	2,362,105.75	3,938,877.81
五	股权市值	1,912,471.53	2,172,172.16	3,820,182.65
六	盈利类价值比率			
1	P/E	24.78	36.22	52.10
七	收入价值比率			
1	EV/S	1.54	1.71	3.05
八	资产类比率乘数			
1	净资产比率乘数(P/B)	4.03	4.93	8.16

（3）价值比率的修正

①风险因素修正

本次评估选择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和股权收益率 Re 作为风险因素修正指标。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是将企业多种长期资金的风险和收益结合考虑确定的资金成本；企业长期资金来源包括股东投资、债券、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和留存收益等；债权人和股东将资金投入某一特定企业，都期望其投资的机会成本得到补

偿；加权平均成本是指以某种筹资方式所筹措的资本占资本总额的比重为权重，对各种筹资方式获得的个别资本的成本进行加权平均计算得到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WACC = Re \times [E/(E + D)] + Rd \times (1 - T) \times [D/(E + D)]$$

其中：E—权益的市场价值；

D—债务的市场价值；

Re—权益资本成本；

Rd—债务资本成本；

T—被评估单位适用的所得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权益资本成本： $Re=Rf+\beta*(Rm-Rf)+Rs$

式中：Re—股权收益率；

Rf—无风险报酬率；

β —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Rm-Rf—超额风险收益率；

Rs—特有风险超额收益率。

②预期增长率修正调整

由于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在成长性方面存在差异，因此需要对选取的价值比率进行调整。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可能处于企业发展的不同期间，对于相对稳定期的企业未来发展相对比较平缓，对于处于发展初期的企业可能会有一段发展相对较高的时期，企业的经营能力也会对未来预期增长率产生影响，因此需要对预期增长率差异进行修正。

风险及增长率调整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 \frac{Value_s}{NCF_s} &= \frac{1}{r_s - g_s} \Rightarrow \frac{NCF_s}{Value_s} = \frac{1}{M_s} = r_s - g_s = r_s + r_G - r_G - g_G + g_G - g_s \\ &= r_G - g_G + (r_s - r_G) + (g_G - g_s) = \frac{1}{M_G} + (r_s - r_G) + (g_G - g_s) \end{aligned}$$

$$\text{因此：目标企业的 } M_s = \frac{1}{\frac{1}{M_G} + (r_s - r_G) + (g_G - g_s)}$$

上式中，(rs-gg)即为比公司与评估单位由于风险因素不同所引起的折现率不

同所需要进行的风险因素修正系数；(gg-gs)即为可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由于预期增长率差异所需要进行的预期增长率差异修正系数。

③修正后的价值比率

一、P/E 比例乘数计算表												
计算时间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对比公司股权收益率	目标公司股权收益率	对比公司净利润增长率	目标公司净利润增长率	风险因素修正	增长率修正	P/E 比率乘数修正前	对比公司比率乘数倒数	比率乘数修正后	比率乘数取值
三年平均	002727.SZ	一心堂	10.1%	10.49%	8.81%	6.15%	0.40%	2.66%	24.78	0.04	14.10	19.78
	603883.SH	老百姓	10.1%	10.49%	6.16%	6.15%	0.43%	0.01%	36.22	0.03	31.20	
	603939.SH	益丰药房	9.2%	10.49%	10.09%	6.15%	1.26%	3.94%	52.10	0.02	14.05	
二、EV/S 比例乘数计算表												
计算时间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对比公司折现率	目标公司折现率	对比公司收入增长率	目标公司收入增长率	风险因素修正	增长率修正	EV/S 比率乘数修正前	对比公司比率乘数倒数	比率乘数修正后	比率乘数取值
三年平均	002727.SZ	一心堂	9.92%	10.49%	7.15%	4.93%	0.57%	2.21%	1.54	0.65	1.48	1.92
	603883.SH	老百姓	9.08%	10.49%	6.55%	4.93%	1.41%	1.62%	1.71	0.58	1.63	
	603939.SH	益丰药房	9.03%	10.49%	8.39%	4.93%	1.45%	3.45%	3.05	0.33	2.65	
三、净资产比率乘数比例乘数计算表												
计算时间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对比公司股权收益率	目标公司股权收益率	对比公司净资产增长率	目标公司净资产增长率	风险因素修正	增长率修正	净资产比率乘数修正前	对比公司比率乘数倒数	比率乘数修正后	比率乘数取值
三年平均	002727.SZ	一心堂	10.1%	10.49%	10.96%	8.43%	0.40%	2.53%	4.03	0.25	3.61	5.98
	603883.SH	老百姓	10.1%	10.49%	3.42%	8.43%	0.43%	-5.02%	4.93	0.20	6.37	
	603939.SH	益丰药房	9.2%	10.49%	7.50%	8.43%	1.26%	-0.94%	8.16	0.12	7.95	

4、评估结果

(1) 评估结果确定的方法

①全投资口径

股权价值=(全投资价值比率×标的公司相应参数-有息负债+/-营运资金保有量调整)×(1-流动性折扣)×(1+控制权溢价率)+非经营性、溢余资产净值-少数股东权益

②权益资本口径

股权价值=(权益价值比率×标的公司相应参数+/-营运资金保有量调整)×(1-流动性折扣)×(1+控制权溢价率)+非经营性、溢余资产净值-少数股东权益

(2) 评估结果的确定

①流动性折扣的确定

非流通折扣率是企业价值评估中需要经常考虑的一项重要参数。这里所谓的非流通折扣率是参照上市公司的流通股交易价格而得到的价值折扣率。由于所评估的价值应该是在非上市前提条件下的价值，而如果所有其它方面都相同，那么

可在市场上流通的一项投资的价值要高于不能在市场上流通的价值。为此，评估人员需要对评估结果进行非流通折扣率方面的调整。

所谓的流动性是指企业的股权能够转化为现金的速度。而流动性折扣（LoMD）是指私营企业的股权价值与公开上市企业的股权价值相比之后减少的那一部分。这部分代表了缺少市场流动性的折价。

本次评估采用亚式期权模型，计算出每支股票在评估基准日看跌期权的价格，将之与评估基准日股票的公允价值比较，得到个股流动性折扣（LoMD），然后根据 WIND 分类标准进行行业分类，得到各行业的流动性折扣。

亚式期权又称为平均价格期权，是期权的衍生。与标准期权的差别是对执行价格的限制，其执行价格为执行日的前半年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的平均价格，即在到期日确定期权收益时，不是采用标的资产当时的市场价格，而是用期权合同期内某段时间标的资产价格的平均值。亚式期权的优势在于避免了人为炒作、内幕交易等行为对股票价格的影响。

AAP 模型公式如下所示：

$$P = Se^{-qT} \left[N\left(\frac{v\sqrt{T}}{2}\right) - N\left(-\frac{v\sqrt{T}}{2}\right) \right]$$

$$v\sqrt{T} = \left\{ \sigma^2 T + \ln[2(e^{\sigma^2 T} - \sigma^2 T - 1)] - 2\ln(e^{\sigma^2 T} - 1) \right\}^{1/2}$$

其中：

- S：评估基准日股票的公允价值；
- T：剩余限售期，一年为单位表示；
- σ ：股票在剩余限售期内的股价的预期年化波动率；
- q：股票预期年化股利收益率；
- N：标准正态分布的累积分布函数。

根据上述技术路线，计算出药品零售行业流动性折扣为 16.75%。

②控制权溢价率

本次评估未考虑控制权溢价问题。

③非经营性、溢余资产净值

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经营性	非经营性
----	-----	-----	------

货币资金	13,864.46	21,134.85	-7,270.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4.95		3,344.95
应收账款	12,086.02	12,086.02	
预付款项	832.88	832.88	
其他应收款	10,499.38		10,499.38
存货	31,279.65	31,279.65	
其他流动资产	184.24		184.24
流动资产合计	72,091.58	65,333.40	6,758.18
固定资产	4,166.83	4,166.83	
使用权资产	16,906.19	16,906.19	
无形资产	878.53	878.53	
商誉	8,944.96	8,944.96	
长期待摊费用	3,762.03	3,76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02		574.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00		40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34.55	34,658.53	976.02
资产总计	107,726.13	99,991.93	7,734.20
应付票据	8,520.13	8,520.13	
应付账款	28,701.76	28,701.76	
预收款项	132.15	132.15	
合同负债	1,707.30	1,707.30	
应付职工薪酬	2,305.58	2,305.58	
应交税费	2,265.63	2,265.63	
其他应付款	520.45		520.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38.76	4,838.76	
其他流动负债	22.78		22.78
流动负债合计	49,014.55	48,471.32	543.23
租赁负债	7,345.10	7,345.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45.10	7,345.10	
负债合计	56,359.65	55,816.42	543.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66.47	44,175.50	7,190.97

④评估结果

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上市公司可比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盈利类价值	收入价值比	资产类价值
		比率	率	比率
		P/E	EV/S	P/B
	被评估公司比率乘数取值	19.78	1.92	5.98
1	被评估公司对应参数	8,550.55	146,862.54	44,175.50
2	被评估公司全投资计算价值（或股权价值）	169,157.67	281,938.90	263,991.26
3	被评估公司负息负债		-	
4	被评估企业股权价值	169,157.67	281,938.90	263,991.26
5	正常经营所需营运资金与基准日实际拥有营运资金差异调整	-800.62	-800.62	

序号	项目	盈利类价值比率	收入价值比率	资产类价值比率
		P/E	EV/S	P/B
6	缺少流通折扣率	16.75%	16.75%	16.75%
7	控股权溢价率			
8	被评估企业经营性资产构成的股权价值	140,157.24	234,047.62	219,772.73
9	非经营性资产净值	7,190.97	7,190.97	7,190.97
10	被评估公司股权市场价值(取整)	147,348.21	241,238.59	226,963.70
11	评估结果-未扣除期后分配股利			234,101.14
12	减：期后分配股利			21,000.00
13	评估结果			213,101.14

注：PE、PB 从股权投资角度反映了企业价值，EV/S 从全投资的角度反映了企业价值。被评估单位为药品零售企业，药品零售企业的销售收入较为稳定，波动性较小，本次评估选取盈利类、收入类、资产类口径的比率分别对被评估单位股权价值进行评估。被评估单位 2021 年由于疫情封控和“四类药品”下架等原因的影响以及 2021 年开店扩张，导致净利润大幅下降，因此本次评估剔除 PE 比率，最后取 EV/S、P/B 价值比率的算术平均计算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综上，经过市场法评估，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234,101.14 万元，评估增值 182,734.67 万元，增值率 355.75%。

根据 2022 年 5 月 28 日《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股利方式按各股东持股比例向各股东分配利润 21,000.00 万元。”

因此调整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234,101.14-21,000.00=213,101.14 万元。

5、本次交易市场法评估未选取全部可比上市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选择性评估，并结合全部可比上市公司相关评估结果予以量化分析

（1）评估方法选择

本次评估使用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符合《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要求和行业惯例。本次评估采用了收益法作为评估结论，交易各方以此为基础协商确定交易作价。近年公开市场披露的同行业交易案例大部分采用收益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购方	交易标的	评估基准日	评估方法	最终方法选取
1	益丰药房	新兴药房	2018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市场法	市场法
2	老百姓	华康大药房、 江苏百佳惠、	2021 年 3 月 31 日	收益法、市场法	收益法

序号	收购方	交易标的	评估基准日	评估方法	最终方法选取
		泰州隆泰源			
3	老百姓	河北华佗	2021年4月30日	收益法、市场法	收益法
4	老百姓	湖南怀仁	2021年3月31日	收益法、市场法	收益法
5	国药一致	成大方圆	2019年9月30日	收益法、市场法	市场法

(2) 市场法评估，同行业上市公司初步样本池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首发上市日期	主营业务名称 (按产品)	主要产品名称
002727.SZ	一心堂	2014-07-02	中西成药	中西成药、医疗器械及计生、消毒用品、中药
300937.SZ	药易购	2021-01-27	药品	西药、中成药、中药饮片、食品和保健食品、医疗器械、非药品
301017.SZ	漱玉平民	2021-07-05	中西成药	中西成药、保健食品、中药饮片、健康器械、其他商品、促销、陈列与咨询服务
600833.SH	第一医药	1994-02-24	药品	医药零售、医药批发
603233.SH	大参林	2017-07-31	中西成药	中西成药、参茸滋补药材、中药饮片、医疗器械、个人护理、家居用品
603883.SH	老百姓	2015-04-23	中西成药	中西成药、中药、非药品
603939.SH	益丰药房	2015-02-17	西药及中成药	药品、保健品、医疗器械、健康相关的日用便利品
605266.SH	健之佳	2020-12-01	非处方药	中西成药、中药材、保健食品、个人护理用品、医疗器械、生活便利品、体检服务

(3) 市场法评估，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的标准、可比案例选取程序及选取结果

①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市场法作为一种相对估值法，可比公司是否具备可比性是市场法能否合理估计股权价值的前提。选择可比公司的基本逻辑是力求现金流、成长潜力和风险水平方面的相似性，可以从行业因素、规模因素、成长预期、经营风险等角度考虑和分析比较。本次交易市场法评估可比上市公司选择标准如下：①至评估基准日上市时间两年以上；②A股合计占总股本比例选择100%；③近期股票价格无异动波动；④收入、利润结构与被评估单位产品类似；⑤经营模式类似；⑥成长性相当；⑦财务风险相当。

②本次交易市场法评估可比上市公司选择过程如下：

A. 进行第一次筛选，根据WIND行业分类，选择行业、主要产品可比的上市公司；

B. 在第一次筛选出的公司基础上进行第二次筛选，选择满足筛选标准以及主营业务结构可比的上市公司；

C. 在第二次筛选出的公司基础上进行 T 检验，取相关公司在评估基准日最近 36 个月的原始 Beta 和 Beta 标准偏差，计算原始 Beta/Beta 标准偏差，计算结果大于 2 为 T 检验通过，选择通过 T 检验的可比公司作为交易市场法的可比公司。

Beta 系数是衡量一种证券或一个投资组合相对于总体市场的波动性的评价工具，只有通过了 T 检验才能认定 Beta 能够作为衡量个体和总体波动水平的指标，相应地，通过 T 检验的上市公司才具备可比性。

③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

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选取标准，药易购、漱玉平民、健之佳截至评估基准日上市时间短于两年，不满足年限要求被剔除。第一医药批发业务占比较大，不满足现金流和风险水平可比性要求被剔除。大参林未通过 T 检验，与标的公司不可比。最终选取一心堂、老百姓、益丰药房三家企业作为可比上市公司。

④对不可比样本剔除所遵循资产评估行业原则、惯例及客观原因的分析

A. 药易购、漱玉平民、健之佳剔除原因为截至评估基准日上市时间短于两年

a. 根据证监会上市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等单位相关专家组成的课题组编写的《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法评估研究》（作者：赵立新，出版社：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时间：2012-07，以下简称“《市场法评估研究》”），上市公司比较法可比对象的选择标准有“1、有一定时间的上市交易历史：考虑到进行上市公司比较法评估操作时需要进行一定的统计处理，需要一定的股票交易历史数据，因此一般需对比对象要有一定时期的上市历史；另一方面，可比对象经营情况要相对稳定一些，有一定时间的交易历史将能有效保证可比对象的经营稳定性。建议可比对象的上市交易历史至少在 24 个月（2 年）左右为好。”

b. 本次可比公司选择设定了至评估基准日上市时间两年以上的条件，符合行业惯例及审慎原则。在公开市场上市公司重组项目中，将“至评估基准日上市时间两年以上”作为可比公司选取标准的部分案例如下：

项目名称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所涉及的瑞士 Infranor 资产组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统一石化 100%股权、无锡统一 25%股权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购买长光宇航 78.89%的股权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联水泥、西南水泥、南方水泥、中材水泥的股权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海云环保 100%股权、首创水务 40%股权、实康水务 40%股权、绿动海云 40%股权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康恒环境 100%股权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成都森未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高投芯未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

c. 漱玉平民、健之佳两家公司上市时间、营业规模、盈利能力、跨区域发展水平、发展阶段接近，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优劣势接近，但上市时间较短，漱玉平民 48.14 倍-59.26 倍的市盈率与健之佳 19.26 倍-18.05 倍市盈率分化程度极高，其代表性、公允性无法与上市时间更长的同行业公司类比，若将其作为可比企业样本有失公允：

单位：亿元

证券简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市值	市盈率	市值	市盈率
健之佳	53.24	19.26	47.85	18.05
漱玉平民	97.89	48.14	75.15	59.26

两家新上市公司案例亦印证资产评估行业将上市交易历史低于 2 年的企业从可比企业中剔除确有必要。

B. 第一医药剔除原因为批发业务占比较大，不满足现金流和风险水平可比性要求

根据《市场法评估研究》，上市公司比较法可比对象的选择标准有“2、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并且从事该业务的时间不少于 24 个月：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主要是为了满足可比对象与被评估单位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要求可比对象从事该经营业务的时间不少于 24 个月，主要是避免可比对象由于进行资产重组等原因而刚开始从事该业务的情况。”因此，本次可比公司选择设定了收入、利润结构与被评估单位产品类似的条件，符合行业惯例。

C. 大参林剔除原因为未通过 T 检验

a. T 检验是以沪深 300 为基础，度量在评估基准日最近 36 个月的原始 Beta 和 Beta 标准偏差，反应了最近 36 个月股票价格离散程度情况，大参林未通过 T 检验说明其 Beta 离散程度大，不能够作为衡量个体和总体波动水平的指标。

并且本次评估是选择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和股权收益率 Re 作为风险因素修正指标，R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公式为

$Re=Rf+\beta*(Rm-Rf)+Rs$, Beta 会影响风险因素修正指标, 只有可比上市公司的原始 Beta 系数通过 T 检验才作为估算标的公司 Beta 系数的基础。因此 T 检验与本次修正体系挂钩, 采用 T 检验选取可比上市公司合理, 符合行业惯例。

b. 在公开市场上市公司重组项目中, 将 T 检验作为可比公司选取标准的部分案例如下:

项目名称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联水泥、西南水泥、南方水泥、中材水泥的股权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海云环保 100%股权、首创水务 40%股权、实康水务 40%股权、绿动海云 40%股权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康恒环境 100%股权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成都森未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高投芯未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
金发科技收购海越能源持有的宁波海越股权
楚天科技发行股份购买楚天资管

综上, 本次评估中采用市场法评估时, 选取可比公司过程满足设定的可比性原则, 评估结果已经包含选取的所有可比上市公司因素影响, 符合评估准则相关要求, 不存在选择性评估的情形。

6、结合同行业交易案例, 说明本次交易市场法评估分别选择 P/E、EV/S、P/B 价值比率进行评估的原因及合理性, 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1) P/E、EV/S、P/B 价值比率基本情况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 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 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 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本次市场法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 计算价值比率, 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 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价值比率是指资产价值与其经营收益能力指标、资产价值或其他特定非财务指标之间的“比率倍数”。价值比率通常有盈利类价值比率、收入类价值比率、资产类价值比率和其他特别非财务类型的指标。P/E、EV/S、P/B 分别反映了盈利类价值比率、收入类价值比率和资产类价值比率, 能够从净利润、销售收入、

净资产指标多角度的反映被评估单位的价值。

(2) 说明本次交易市场法评估分别选择 P/E、EV/S、P/B 价值比率进行评估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首先，评估人员对整个 A 股市场上市公司 P/E、EV/S、P/B 三个指标进行分析，按照细分行业相关指标的变异系数前 30 名进行排名，P/E 指标平均变异系数为 0.78，EV/S 指标平均变异系数为 0.47，P/B 指标平均变异系数为 0.31。从分析结果看，整体上 P/B 的价值关联程度较高，说明大部分行业可比公司之间 P/B 的离散程度最低，可以选作可比指标。同时，从行业上分析，医药零售企业的销售收入相对稳定，波动性小，因此 EV/S 指标能够作为可比指标。P/E 指标作为最常用的可比指标，也应当选做可比指标。

其次，评估人员分析了可比上市公司 P/E、EV/S、P/B 三个指标近三年变异系数：P/E 为 0.13、EV/S 为 0.14、P/B 为 0.15，分析结果证明三个指标历史年度离散程度小，能够作为可比指标在市场法中使用。

综上，经过对行业可比公司纵向可比性分析及可比公司历史年度相关指标横向分析，本次交易市场法评估分别选取 P/E、EV/S、P/B 作为本次评估价值比率具备可比性，符合《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符合行业惯例。

7、结合疫情封控、“四类药品”下架与开店扩张事项对整个医药零售行业或可比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说明以此为由剔除 PE 比率的合理性

(1) 医药零售行业经营情况

医药零售行业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率如下：

单位：%

指标分析	公司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主营收入增长率	老百姓	26.33	23.18	19.69	12.34
净利润增长率		27.00	22.02	24.31	2.91
主营收入增长率	益丰药房	43.15	49.49	28.43	15.56
净利润增长率		39.09	37.89	42.37	14.29
主营收入增长率	大参林	18.95	26.12	31.06	14.23
净利润增长率		10.76	32.50	55.48	-25.73
主营收入增长率	一心堂	18.16	14.33	21.25	15.11
净利润增长率		22.95	16.07	30.80	16.22
主营收入增长率	健之佳	18.73	27.66	26.99	15.11
净利润增长率		41.81	25.32	50.00	19.99
主营收入增长率	平均值	25.06	28.16	25.48	14.47
净利润增长率		28.32	26.76	40.59	5.54

2018 年至 2020 年，医药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收入年增长率为 26.23%，平均净

利润年增长率为 31.89%。收入和利润增长率基本保持同一水平和趋势。

随着 2021 年疫情散点式爆发，不同地区受到的影响出现差异，2021 年同行业上市公司收入增长率为 14.47%、净利润增长率为 5.54%，同行业上市公司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率出现显著差异，反映了医药零售行业整体受到疫情影响，为确保市场份额对经营做出调整，相关的调整对销售规模 and 市场份额的稳定起到了作用，但行业内不同企业业绩波动起伏或下滑，受疫情在不同地区严重程度、疫情防控政策影响程度及持续时间等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系非企业经营管理能力导致的外部不可控因素所致。

结合下文“PE 价值比率估值剔除原因”，评估师认为在经营环境存在不确定性、盈利水平容易发生显著变动的情况下会存在较大幅度的波动，以 PE 为代表的盈利类指标较 PS、EV/S 等收入类指标等对周期性影响较小的指标而言缺乏适用性。

（2）标的公司经营情况

标的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率如下：

单位：%

指标分析	2020 年	2021 年
标的公司主营收入增长率	7.79	-1.96
标的公司净利润增长率	38.56	-15.58

受疫情因素影响，各地区防疫政策收紧，标的公司经营区域所在城市发生全城“封控”或“静默”、四类药品不允许销售、顾客不入店等导致客流和客单价减少，2021 年全年受疫情政策影响营业额下降约 3,937.81 万元，毛利额减少约 1,340.06 万元，2021 年疫情影响统计具体情况详见“问题 6”之“（一）结合疫情影响、市场状况等说明标的公司 2020 年至今业绩持续下滑的原因，相关影响因素是否已消除，并结合当前经营情况、门店扩张计划等进一步说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之“1、结合疫情影响、市场状况等说明标的公司 2021 年较 2020 年业绩下滑的原因”。

（3）PE 价值比率估值剔除原因

①在疫情等非企业经营管理能力的外部不可控因素导致净利润指标异常波动情况下，PE 指标不适合反映企业内在价值

以一心堂、大参林、老百姓、益丰药房等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开披露财务数据的医药零售上市公司对 PE 和 PS 指标进行分析。首先，通过 IFIND 数据库提取

上述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共计 36 个月的 PE 和 PS 指标；其次，分别计算 2019 年至 2021 年各年度月均 PE 和 PS 的标准差。经过计算，上市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 PE 标准差分别为 3.57、5.26、8.76，三组标准差的波动率为 216%；上市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 PS 标准差分别为 0.17、0.39、0.55，三组标准差的波动率为 16%。

特别是疫情在不同区域影响程度严重分化且发生与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PE 指标中净利润起伏或下滑，且系非企业经营管理能力的外部不可控因素所致，不适合反映企业内在价值。导致以 PE 为代表的盈利类指标较 PS、EV/S 等收入类指标对周期性影响较小的指标而言缺乏适用性。

②标的公司受疫情影响程度较可比公司显著，使用 PE 指标会放大未反映企业内在价值的外部因素的异常影响

可比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净利润及增长率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2020 年	2021 年	增长率
一心堂	78,996.02	92,158.36	16.66
老百姓	62,109.03	66,923.67	7.75
益丰药房	76,827.30	88,788.45	15.57
可比公司平均值	72,644.12	82,623.49	13.33
标的公司	10,262.27	8,550.55	-16.68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标的公司 2021 年净利润较 2020 年显著下降，主要原因系 2021 年受疫情影响，河北、辽宁地区多次被列为高风险地区，尽管疫情平稳后其业务较快恢复正常，但业绩累计数已下滑；标的公司作为门店集中的区域性医药零售企业，当疫情散发并在该区域反复、持续影响时，盈利能力受到较大冲击，可比上市公司均为全国性医药零售企业，其多省区盈利模式抗疫情散发风险的水平显著高于标的公司。

③疫情影响因素及未来恢复情况，评估师难以准确预测、量化和调整，修正对 PE 指标的影响

从远期看，疫情得到控制，社会面正常化是必然。本次评估无法对疫情改善、社会面正常化的预期进行准确预测、量化和调整，修正对 PE 指标的影响，主要原因是疫情在全球、全国的持续时间、影响程度、后续次生灾害及国家、社会的应对措施广泛、复杂，有较高不确定性，目前全国疫情亦有反复、散发的情况发

生。疫情若有严重冲击，同行业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业绩迅速下滑，疫情平稳后业务又快速恢复正常。疫情的影响具有散发及高度不确定性，评估师缺乏依据难以对 PE 指标进行合理化调整。

综上，相较其他两个相对稳定的价值比率，PE 价值比率由于存在上述缺陷而被剔除。

（4）选择 PS、EV/S 等收入类指标作为市场法评估核心价值比率，剔除 P/E 比率合理性的进一步分析

①各类价值比率都有其优缺点，因此通常在一项评估业务中应该选用多类、多个价值比率分别进行计算，然后综合对比分析判断选择出更适用的价值比率。

《市场法评估研究》中对零售企业价值比率的选取有如下表述，“零售企业实现利润的关键是销售额。由于零售企业的销售收入相对稳定，波动性小，且具有微利的特点，因此应该考虑选用 PS。另外，销售收入不受公司折旧、存货、非经常性收支的影响，不像利润那样易受操控；销售收入也不会出现负值，即使公司净利润为负也可以得到计算 PS。”因此，评估师认为本次市场法估值的核心指标应该是 PS、EV/S 等收入类指标。

本次评估中，PE 价值比率相较其他两个价值比率，由于疫情高度不确定性导致缺乏合理、可量化的依据对 2021 年净利润进行调整，导致 PE 价值比率较其他价值比率出现较大偏离，说明 PE 指标较其他两个指标适用性较弱，应剔除。

②在公开市场上市公司重组项目中，评估师根据不同指标计算出的结果，结合被评估对象的特征和结果之间的离散程度做出选择，最终的评估结论是被选中的价值比率计算结果的综合反映，部分案例如下：

项目	市场法选用比率乘数	最终选用比率乘数	被剔除的价值比率结果	剔除理由
老百姓收购泰州隆泰源 49%股权	EBIT、EBITDA、NOIAT	EBITDA、NOIAT	EBIT	较其他比率乘数差异过大
老百姓收购江苏百佳惠 49%股权	EBIT、EBITDA、NOIAT	EBITDA、NOIAT	EBIT	较其他比率乘数差异过大
博雅生物购买罗益(无锡)生物股权项目	PE、EV/S、EV/EBITDA	PE、EV/EBITDA	EV/S	未说明
金陵华软出售倍升互联(北京)股权	PS、PB	PB	PS	公司核心能力是其销售能力, PS 指标更能反映其价值
武汉中商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北京居然之家股权	EV/EBIT、EV/EBITDA、P/S、EV/S	EV/EBIT、P/S	EV/EBITDA、EV/S	选取各指标结果的中位数, 实质是取 EV/EBIT 和 P/S 估值结果的平均值
宁波华翔电子购买宁波劳伦斯汽车股权	EBITDA、EBIT、NOIAT	EBITDA	EBIT、NOIAT	剔除 EBIT 是因为其评估结果与另外两个指标差异过大, 剔除 NOIAT 的原因未说明
金发科技收购海越能源持有的宁波海越股权	NOIAT、EBIT、EBITDA、净利润、营业收入、总资产、净资产	NOIAT、EBITDA、总资产	EBIT、净利润、营业收入、净资产	PB, PE 从股权投资角度反映了企业价值; NOIAT、EBIT、EBITDA、营业收入、总资产从全投资的角度反映了企业价值, 为消除杠杆后的企业价值, 本次评估选取全投资口径的比率, 并剔除最高值与最低值, 最后取算术平均计算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楚天科技发行股份购买楚天资管	EV/S、EBIT、EBITDA、NOIAT、PE、总资产比率乘数、净资产比率乘数	NOIAT	EV/S、EBIT、EBITDA、NOIAT、PE、总资产比率乘数、净资产比率乘数	NOIAT 更能反映现金流为企业创造的价值

综上, 本次评估选取价值比率的依据充分, 对相关指标的修正也体现了谨慎性, 在最终估值结论的形成过程中, 对偏离度较大且因疫情高度不确定性导致评估师难以准确预测、量化和调整、修正的 PE 指标予以剔除, 符合评估准则要求和行业惯例。

（五）主要下属公司评估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构成标的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额或净利润来源 20% 以上且有重大影响的下属企业为秦皇岛唐人、辽宁唐人，本次评估由于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业务基本一致且各子公司为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所以收益法和市场法均采用合并口径进行评估。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估值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充分了解本次重组的前提下，详细核查了有关评估事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1、评估机构独立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北京亚超具备从事本次交易的相应资质。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资产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和标的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或可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

本次资产评估目的为确定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作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的参考依据。评估机构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采用收益法的评估价值作为标的资产的评估值。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为公司本次交易提供合理的定价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公司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遵守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

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了标的资产的价格，交易定价方式合理。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具备相应的业务资格和能力，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充分，具体工作中按资产评估准则等法规要求进行了现场核查，取得了相应的证据资料，故评估定价具备公允性。

综上所述，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二）本次交易评估依据合理性的分析

本次评估过程中，评估机构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结合标的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行业地位、历史财务表现等各方面从收入及成本等方面均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合理的预测。

综上，本次评估的依据及结果具有一定合理性。

（三）标的公司后续经营过程中各项因素变化趋势、董事会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其对评估或估值的影响分析

唐人医药所处行业的宏观环境、产业政策、技术等方面均较为稳定。董事会在制定经营战略、未来重大投资计划、重大经营决策上将充分考虑和讨论上述因素的可能影响，保持公司的持续稳健经营，为股东创造最大利润。

（四）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对关键指标的敏感性分析

对评估参数的估计客观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经分析比较，单店收入增长率和折现率为敏感性因素。各敏感性因素分别变动下的评估值如下：

单位：万元

参数	折现率				
	9.00%	10.00%	10.22%	10.50%	11.00%

参数		折现率				
		9.00%	10.00%	10.22%	10.50%	11.00%
单店收入增长率	1%	164,688.90	163,366.20	163,077.03	162,727.04	162,102.09
	2%	186,855.83	185,378.76	185,055.97	184,665.37	183,968.09
	3%	209,552.91	207,918.36	207,561.28	207,129.25	206,358.19
	4%	232,681.21	230,886.42	230,494.46	230,020.28	229,174.15
	5%	256,435.63	254,477.58	254,050.07	253,532.94	252,610.33

（五）与上市公司的协同效应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唐人医药将会产生协同效应，主要体现在采购议价能力的增强、人力资源的科学有效利用、融资能力的提升等方面。同时，交易各方的客户资源共享能够为彼此业务的拓展形成有力的支撑，充分挖掘现有客户的潜力共同开发新客户，实现资源协同。

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同时上述协同效应主要体现在产业整合中，上述协同效应对业务发展的影响难以量化分析。本次交易评估定价中未考虑上述协同效应。

（六）本次交易定价公允性的分析

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属于（F）批发和零售业之（F52）零售业，本次分析选择交易作价超过10.00亿元的同等规模的药品零售业相关收购案例以及药品零售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具体如下：

1、可比交易案例比较分析

单位：万元

序号	收购方	交易标的	交易市盈率
1	益丰药房	新兴药房	24.66
2	国药一致	成大方圆	28.34
3	老百姓	湖南怀仁	22.75
4	老百姓	河北华佗药房	22.42
平均值			24.54
健之佳		唐人医药	24.25

参考同行业可比交易案例，平均交易市盈率为24.54，本次交易市盈率为24.25，低于市场可比交易案例平均值，本次交易作价较为公允。

2、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单位：万元

序号	可比公司	市盈率
1	益丰药房	45.34
2	大参林	32.86
3	老百姓	30.28
4	一心堂	24.17
平均值		33.16
标的公司		24.25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为 33.16，高于标的公司，本次交易作价较为公允。

3、医药零售行业进行收购时，标的公司业务规模、盈利能力以及市场环境等对交易估值的影响，并结合上市公司在内的近年市场案例进行量化分析论证

(1) 交易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盈率分析

标的公司整体估值 20.74 亿元，按照其 2021 年净利润 0.85 亿元计算本次交易市盈率为 24.25 倍，高于上市公司当前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公司市盈率。

A 股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还受经济环境、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货币政策、行业监管政策、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健之佳 2020 年 12 月上市，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在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6 月末的市盈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证券简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市值	市盈率	市值	市盈率	市值	市盈率
益丰药房	478.97	66.96	396.11	45.34	379.64	41.32
大参林	516.03	50.91	333.07	32.86	297.07	35.58
老百姓	256.81	42.67	201.8	30.28	197.3	28.87
一心堂	198.3	27.39	229.59	24.17	136.68	16.26
漱玉平民	-	-	97.89	48.14	75.15	59.26
平均		46.98		36.16		36.26
健之佳	58.89	27.37	53.24	19.26	47.85	18.05

健之佳市盈率低于益丰药房、大参林、老百姓、漱玉平民，与一心堂接近，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原因：

①业务规模

业务及门店规模是医药连锁零售企业核心竞争力，规模大、市场占有率越高的企业，对上游医药工业企业的渠道价值越高、议价能力越强，越能够实现规模效应、降低采购成本、增强抗风险能力，平均市盈率倍数越高。健之佳业务规模小于更早上市、发展更快同行业上市公司。

②全国、区域发展阶段不同

益丰药房、老百姓、一心堂、大参林等同行业上市公司已在全国或多个区域完成门店及业务布局，健之佳上市时间较短，业务尚集中于云南区域，重庆、广西地区已盈利但规模尚小，在云南以外市场复制全渠道专业化、精细化管理及盈利模式的能力有待验证。

由于上述因素等，健之佳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市盈率及本次交易市盈率。

(2) 结合近年医药零售行业进行收购时的市场收购案例，对标的公司业务规模、盈利能力以及市场环境等对交易估值影响的分析

近年来医药零售行业公开披露的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定价基准日	上市公司	标的资产	标的公司 门店数量	100%股权对应 交易价格	定价基准日前最 近一年营业收入	定价基准日最 近一年净利润	承诺期首 期净利润	交易市盈 率（PE）
1	2018/6/30	益丰药房	江苏市民 53%股权	14 家	25,000.00	14,184.25	1,416.55	1,300.00	19.23
2			上海上虹 51%股权	53 家	28,000.00	23,184.96	1,035.60	1,340.00	20.90
3			新兴药房 86.31%股权	462 家	160,300.00	90,491.63	4,517.30	6,500.00	24.66
4	2019/7/30	大参林	南通市江海 51%股权	123 家	24,993.42	12,432.49	437.19	1,200.00	20.83
5	2020/7/30	国药一致	成大方圆 100%股权	1,507 家	186,000.00	293,726.51	-9,237.79	—	28.34
6	2020/8/31	老百姓	赤峰人川 100%股权	287 家	68,000	41,849.53	3,198.94	—	19.13
7	2020/11/30	老百姓	惠仁堂药业 35%的股权	—	23,935.20	107,286.59	5,384.38	—	10.73
8	2021/3/31	老百姓	华康大药房 35%股权	52 家	10,360.51	11,224.03	1,041.83	—	9.94
9			泰州隆泰源 49%股权	78 家	21,281.10	16,674.97	1,328.68	—	16.02
10			江苏百佳惠 49%股权	116 家	14,080.39	17,770.91	1,032.49	—	13.64
11	2021/4/30	老百姓	河北华佗 51%股权	715 家	280,000.00	165,877.94	12,487.51	16,250.00	22.42
12	2021/9/30	老百姓	怀仁 71.9643%	660 家	227,500.00	140,234.07	9,999.19	11,000.00	22.75
13	2022/3/31	一心堂	思迈乐 50%股权	—	36,630.00	—	—	1,824.00	17.74

注：案例 1-4PE=100%股权对应交易价格/承诺期首期净利润，案例 5PE=100%股权对应交易价格/2020 年 1-3 月净利润 1,640.75 万元年化，案例 6PE=100%股权对应交易价格/2020 年 1-11 月净利润 3,258.90 万元年化，案例 7PE=100%股权对应交易价格/2020 年 1-11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6,098.70 万元年化，案例 7-12PE=100%股权对应交易价格/定价基准日最近一年净利润，案例 13PE=100%股权对应交易价格/2022 年 1-3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516.25 万元年化。

①控股权价值对交易估值的影响分析

上述 13 个交易案例中，涉及控股权价值的交易案例平均市盈率为 21.78 倍，涉及非控股权收购的交易案例平均市盈率为 12.58 倍，两种类型交易性质不同，其内涵价值比率差异率为 42.22%。

2021 年老百姓披露的股权交易共 5 项，其中 2 项控股权收购是针对怀仁项目 22.75 倍市盈率和河北华佗项目 22.42 倍市盈率的收购，其收购市盈率显著大于非控股权收购的另外 3 个项目 10 倍-16 倍市盈率的收购。

②业务规模对交易估值的影响分析

上述 13 个交易案例中剔除少数股权收购的 4 个案例后，营业收入 10.00 亿以上的交易案例平均市盈率 24.50 倍，营业收入低于此金额的交易案例平均市盈率为 20.95 倍，两种类型交易的价值比率差异率为 14.50%。剔除少数股权收购的 4 个案例后，交易作价 10.00 亿元以上的交易案例平均市盈率 24.54 倍，交易作价低于此金额的交易案例平均市盈率为 19.57 倍，两种类型交易的价值比率差异率为 20.28%。被收购企业的业务规模是影响交易估值的重要因素。

本次收购涉及标的规模较大，将交易作价超过 10.00 亿元的收购案例作为衡量定价公允性的参考是考虑到与本次收购的可比性，标的公司整体估值 20.74 亿元，按照其 2021 年全年净利润 0.85 亿元计算交易市盈率为 24.25 倍，低于规模接近的市场可比交易案例交易市盈率平均值 24.54 倍，定价具备合理性。

③盈利能力对交易估值的影响分析

上述 13 个交易案例中，剔除少数股权收购的 4 个案例，以及成大方圆亏损和思迈乐未披露净利润两个案例以外，净利润 4,000 万以上交易案例平均市盈率 23.27 倍，净利润 4,000 万以下交易案例平均市盈率 20.02 倍，两种类型交易价值比率差异率为 13.98%。被收购企业的盈利能力，是影响交易估值的重要因素。

本次交易市盈率为 24.25 倍，本次收购的估值水平与净利润 4,000 万元以上的交易案例平均市盈率 23.27 倍接近，定价具备合理性。

④被收购企业所处目标市场环境对交易估值的影响分析

根据公开市场资料统计，2018 年益丰药房涉及的股权交易共三项，分别为收购江苏市民 53% 股权、收购上海上虹 51% 股权、收购新兴药房 86.31% 股权，其中新兴药房收购将使益丰药房的经营区域拓宽至华北地区，新增位于河北省和北京市正在运营的 475 家门店，其收购市盈率 24.66 倍显著高于前两次的 19.23 倍和 20.90 倍。被收购企业所处目标市场，是影响收购方战略判断，进而影响交易估值的重要因素。

标的公司门店位于以京津冀为核心的环渤海地区，有助于上市公司突破业务完全集中于西南地区的限制，稳健开拓其他经济发达地区的重点目标市场，本次交易估值充分反映了标的公司所处目标市场对上市公司的战略价值。

⑤医药零售连锁行业所处的市场环境对交易估值的影响分析

2021 年 10 月，商务部发布的《关于“十四五”时期促进药品流通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5 年，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 65% 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率接近 70% 等总体目标。零售药房的市场扩容、行业集中度和连锁化率已成行业趋势。

国内医药零售行业并购市场呈活跃态势。2016 至 2021 年以来，高济医疗、全亿健康等产业投资运营机构，以及老百姓、益丰药房、一心堂、大参林、健之佳、漱玉平民等国内 6 家上市连锁药店共发起上百起并购，并购涉及门店数量达到几千家，其中较大规模并购业务呈逐渐增加态势。对较大规模、经营规范的连锁企业，并购市场的竞争较为激烈，估值水平也持续保持在稳定、较高的水平。

综上，控股权收购与非控股权收购相比具有显著溢价，同时医药零售行业收购市场案例说明，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及市场环境对交易估值具有重要影响。综合考虑标的公司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在上市公司目标市场领先的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以及对上市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意义，结合医药零售连锁行业并购市场对合规大型项目稳定的较高估值水平，本次交易估值具有合理性。

4、结合标的公司门店扩张计划，说明新开门店所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及成本费用是否已在收益法评估中充分考虑

(1) 标的公司门店扩张计划

标的公司在 2022 年至 2027 年预测期新开门店计划情况如下：

单位：家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新开门店	18	105	124	83	47	48

(2) 说明新开门店所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及成本费用是否已在收益法评估中充分考虑

新开门店涉及的成本主要包括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及相关成本，其中资本性支出主要由门店装修及货架、设备购置费组成，营运资金主要包括正常经营中的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变动，除此以外，新开门店涉及的主要费用还包括房租和工资费用。在收益法评估中已对上述投资、成本及费用进行了充分考虑，具体如下：

①未来新增门店资本性支出预测

参照标的公司历史情况进行预测，门店装修货架为 11 万元/店，设备为 6 万元/店，上述费用以未来每一年的预计新开门店数量为基数进行预测，已在未来现金流出中体现对估值的影响。

②未来新开门店的营运资金预测

标的公司经营性流动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经营性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

本次收益法评估，参考标的公司历史营运资金周转率、占比水平，结合标的公司门店扩张计划，对预测期营运资金进行预测。由于计算周转率、占比水平基数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各项成本费用，主营业务收入和各项成本费用中已包含评估基准日存续门店以及预测新开门店的影响，因此未来新开门店营运资金已经充分考虑、预测。

③未来新开门店带来的主营业务成本预测

首先，根据标的公司各个经营品类 2021 年销售占比对收入进行拆分和预测。其次，参考标的公司各经营品类 2021 年零售毛利率来预测被评估单位预测期的

综合毛利率，从而得到对应的主营业务成本。由于主营收入预测数据中已经包含评估基准日存续门店以及预测新开门店的影响，因此未来新开门店主营业务成本已经充分考虑、预测。

④未来新开门店费用预测

本次预测，将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分别分成工资薪酬、固定费用、变动费用来进行预测。

本次评估已对未来新开门店主要涉及的工资、房租和变动费用进行预测。其中，新开门店工资薪酬=店均人数×新开门店门店个数×平均工资；新开门店房租费=店均面积×新开门店门店个数×平均租金；变动费用参考历史标的公司变动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情况进行预测。

综上，本次评估已根据标的公司新增门店计划对所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及成本费用进行了充分合理预测。

5、标的公司相关业务剥离安排、股权投资转让是否公允、合理，是否已在收益法评估中充分考虑

(1) 对标的公司慢病会员体能训练及康复服务的剥离

①慢病会员体能训练及康复服务经营情况

标的公司为了更好地服务慢病会员，设立了健康管理中心开展慢病会员体能训练及康复服务业务。第一家管理中心位于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银安花园底商，在银安药店2层和3层，总面积约330m²；第二家管理中心位于唐山市路北区建设路北段（远洋城商圈），在裕丰楼药店后方，占地约450m²，上述房屋均为标的公司租赁取得。2021年，慢病会员体能训练及康复服务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4.54
主营业务成本	5.04
销售毛利	19.50
门店费用：	186.31
人工费用	103.00
房租费用	34.13
装修、资产摊销费用	33.05
水电费	4.32

宣传策划费	2.13
其他费用	9.68
营业利润	-166.82

②慢病会员体能训练及康复服务剥离安排及影响

上市公司致力于全渠道专业化服务和慢病管理，尚未将标的公司上述业务规划为发展目标，在对该业务无规划的背景下，通过《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对慢病会员体能训练及康复服务进行剥离，根据协议相关安排，在2023年末前保护和延续标的公司慢病会员的权益，并由王冠珏及其关联公司承担人工、水电等费用。本次剥离有利于上市公司控制成本，聚焦主营业务，增强盈利能力。

③收益法评估对该业务的处理

本次交易收益法评估将该业务纳入评估范围，评估人员采用历史经营平均水平作为未来预测基础，但该业务系辅助工作，且目前处于亏损状态，剥离该业务影响较小。

由于该业务系以引流、增加客户粘性为目标，该剥离也会带来标的公司需增加其他对于慢病会员的增值服务来继续保持客户粘性，但预计不会超过现有慢病业务剥离预计节约的成本。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次评估的盈利预测基于基准日经营状态在整体现金流中已经充分考虑标的公司未来继续开展慢病管理服务可能产生的引流等费用支出对现金流的影响。

（2）对标的公司电商业务团队的部分剥离

①电商业务团队介绍

标的公司电商业务团队主要负责“放新买”APP及辅助信息系统开发工作，同时兼顾基于该系统的门店O2O业务及少量B2C业务运营，第三方O2O平台如美团、饿了么、京东到家等业务运营工作也由该团队负责。

“放新买”APP及辅助信息系统目前较为成熟、稳定，其业务流量基于门店员工推荐、推广，其作用及优势与第三方平台类似，特别是O2O业务的第三方平台可替代性较强，对零售企业而言其核心能力仍基于标的公司的持续运营及门店网络及门店、配送中心。

②电商业务团队部分人员剥离的主要安排及影响

上市公司基于实体门店网络自营及第三方平台B2C、O2O业务运营基础较好，

致力于全渠道专业化服务，剥离标的公司信息系统开发业务、专注于运营，有利于公司控制成本，聚焦主营业务，增强盈利能力。

电商业务团队部分人员剥离仅针对软件开发人员和少量运营人员，其他信息系统开发、运维人员及其余电商业务营运人员保留，继续开展业务。“放新买”APP和OA系统信息系统开发团队剥离后独立运营，有利于该团队更好发挥其专业优势，且与上市公司核心业务无竞争风险。协议对系统持续使用、稳定、数据安全等已做妥善安排。

标的公司目前已与美团外卖、饿了么、京东到家等多家第三方平台开展合作，具备成熟的商业模式。电商业务团队部分人员剥离后，标的公司仍可选择与“放新买”或上述其他第三方平台合作开展电商业务，预计不会对电商业务收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根据标的公司2021年电商业务服务费率统计，“放新买”平台费用投入总体高于其他第三方平台，剥离后，“放新买”平台服务费率将比照其他第三方平台，将进一步降低标的公司成本，增强盈利能力。

③收益法评估对该业务的处理

综上，预计该业务营业收入和运营成本不会因“放新买”APP剥离后改为公允付费使用而受负面影响。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次评估的盈利预测基于基准日状态已经充分考虑全渠道线上营业收入及未来电商业务运营费用支出对现金流的影响。

（3）标的公司参股公司股权转让

标的公司持有的三家参股公司为多家医药零售企业共同组建的医药联盟机构，其组建目的为代表各成员企业与药品生产企业谈判确定药品采购价格，以利用规模优势获取更强议价能力。除中盟医药实际经营药品批发业务外，其余两家企业未实际开展业务。上市公司经过多年经营，已具有较大的业务规模，议价能力较强，且与供应商形成了直接稳定的合作关系。因此，上述医药联盟对公司未来采购业务的协同作用较小，不属于本次交易的核心经营资产，交易各方商议不将其纳入收购范围，转出上述公司股权\股份\合伙份额。

2021年，泊云利康、中百医药与重庆中盟未经审计净利润分别为-0.10万元、11.23万元和48.71万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分别为-9.11万元、57.80万元和-79.25万元，盈利能力一般，自成立以来净资产变动较小，标的公司将

其持有的上述三家公司 95.00 万元出资以 9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冠珏，转让价格公允。

对于标的公司持有的上述 3 家参股公司，未纳入基准日审计、评估范围，在基准日报表层面已经进行了剥离，因此本次收益法评估未包含上述三家参股公司。

综上，标的公司相关业务剥离安排合理，股权投资转让价格公允，相关影响已在收益法评估中充分考虑。

6、结合疫情影响、市场状况等说明标的公司 2020 年至今业绩持续下滑的原因，相关影响因素是否已消除，并结合当前经营情况、门店扩张计划等进一步说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2021 年疫情影响统计表

单位：万元

公司	影响期间	持续天数	防疫政策简述	政策期数据		政策期结束后同期间数据		疫情影响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毛利额	销售额
唐山公司	2021年1月10日-2月28日	50	四类商品下架	7,328.27	2,267.61	9,645.47	3,102.88	2,317.20	835.27
唐山公司	2021年10月24日-12月31日	69	四类商品下架	11,885.95	3,590.71	13,379.01	4,047.91	1,493.06	457.20
本溪公司	2021年11月8日	16	全市一退两抗药品停售	392.27	117.86	519.82	165.46	127.54	47.60
	2021年合计			19,606.49	5,976.18	23,544.30	7,316.24	3,937.81	1,340.06

2022 年疫情影响统计表

单位：万元

公司	影响期间	持续天数	防疫政策简述	销售影响程度	政策期数据		政策期结束后同期间数据		疫情影响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唐山公司	2022年3月19日-3月21日	13	全城封控，顾客不入店	152家店不开门，剩余门店上门送药	472.27	142.30	590.12	190.25	117.85	47.95
唐山公司	2022年3月22日-4月10日	20	全城封控，顾客不入店	116家店不开门，剩余门店上门送药	1,358.81	409.19	3,239.86	1,024.46	1,881.06	615.27
唐山公司	2022年4月18日-4月21日	4	顾客不入店	22家店不开门，剩余门店窗口售药	567.20	162.95	715.71	233.62	148.52	70.67
唐山公司	2022年4月22日-5月1日	10	顾客不入店	12家店不开门，剩余门店窗口售药	1,698.55	544.08	2,030.54	643.48	331.99	99.41
唐山公司	2022年5月2日-5月19日	18	顾客不入店	5家店不开门，剩余门店窗口售药	2,477.39	801.15	3,038.38	960.75	560.98	159.60

公司	影响期间	持续天数	防疫政策简述	销售影响程度	政策期数据		政策期结束后同期间数据		疫情影响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唐山公司	2022年5月20日-7月3日	45	顾客不入店	172 窗口售药	6,682.70	2,081.05	7,294.52	2,276.56	611.81	195.51
葫芦岛大药房	2022年2月11日-3月3日	21	商场关门、接触新冠患者闭店	诚信分店、巴塞罗那店闭店	421.84	107.12	556.97	162.37	135.13	55.25
丹东公司	2022年5月1日-5月31日	31	全区域居民足不出户静态管理	约31店不开门，剩余门店微信群联系下单	896.31	242.53	967.71	272.79	71.40	30.26
丹东公司	2022年6月1日-6月23日	23	全区域居民足不出户静态管理	约5店不开门，剩余门店微信群联系下单	762.81	184.26	709.16	190.43	-53.65	6.17
本溪公司	2022年3月26日	1	明山区全区静态	全区人民不允许外出，全部封闭静态管理，17家店未开业，2家店开门无顾客	4.74	1.27	12.39	3.15	7.65	1.88
本溪公司	2022年5月5日	1	全市静态	全市人民不允许外出，全部封闭静态管理，46家店未开业，6家店开门无顾客	1.25	0.44	27.87	8.66	26.62	8.22
本溪公司	2022年4月1日-5月31日	60	各市封控	由于疫情各市封控，商品采购不及时，配送车辆通行受限制，商品配送不及时	1,643.19	501.18	1,875.42	562.82	232.23	61.64
营口公司	2022年3月16-4月1日	16	顾客不入店		188.03	38.98	365.77	94.67	177.74	55.69
营口	2022年5月4日-5	25	顾客不入店		306.18	70.01	505.99	122.53	199.81	52.52

公司	影响期间	持续 天数	防疫政策简述	销售影响程度	政策期数据		政策期结束后同期间 数据		疫情影响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公司	月 28 日									
沈阳 公司	2022 年 3 月 27 日-5 月 11 日	47	窗口售药品， 顾客不进店。 很多门店在静 态管理中是闭 店线上销售	其中丁香店，北顺城，马路 湾，因疫情闭店。其中 4 月 上旬基本都是闭店线上销 售	183.21	52.48	257.82	70.80	74.61	18.32
沈阳 公司	2022 年 5 月 17 日-5 月 26 日	10	疫情原因闭店 1 家	十三路店闭店	0.00	0.00	1.57	0.45	1.57	0.45
	2022 年合计				17,664.4 8	5,338.9 9	22,189.8 1	6,817.7 9	4,525.3 3	1,478.81

注：1、政策期数据是指封控政策持续期内的数据；

2、政策期结束后同期间数据，是指政策期结束后与政策期同时长对应的销售数据。

对于上述因素：受疫情影响对员工社保减免和税收减免具有偶然性；销售量受防疫政策波动，不排除其未来继续对净利润产生影响的可能。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标的公司 2022 年 1-6 月新开门店共计 24 家，标的公司 2022 年 1-5 月经营情况（未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5 月	2022 年 1 季度	2022 年 4 月	2022 年 5 月
营业收入	59,383.20	35,974.96	11,670.68	11,737.56
净利润	2,506.79	1,138.19	625.43	743.17

2022 年 5 月经营情况与 2021 年 5 月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5 月	2021 年 5 月
营业收入	11,737.56	11,473.46
净利润	743.17	654.27

从上表可看出基于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标的公司 4 月至 5 月经营情况逐渐好转。并且 2022 年 5 月净利润已经超过 2021 年 5 月。

标的公司目前经营业绩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业绩承诺	2022 年年化(使用 1-5 月数据)	完成率	2022 年年化(使用 5 月数据)	完成率
营业收入	151,268.42	142,519.69	94.22%	140,850.74	93.11%
净利润数	8,576.30	6,016.30	70.15%	8,918.07	103.99%

标的公司目前新开门店实现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新开(个)	2022 年年化(个)	业绩承诺(个)	完成率
门店数	24	48	33	145.45%

综上，根据上表中当前经营情况、门店扩张情况，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具有的可实现性。

7、进一步说明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评估使用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符合《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要求和符合行业惯例。由于股票价格中包含了证券市场投资者对股票投资回报的预期，市场法的评估结果也更多的体现了资本市场对被评估对象的一种交易变现和投资收益的预期。在进行市场法评估时，虽然评估人员对被评估单位的可比公司进行充分必要的调整，但是可比公司依然存在评估人员未能掌握的不确定或难以调整的因素，导致市场法结果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而药品零售行业可预计的未来年度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采用收益法评估能从收益途径反应企业的价值，并且考虑了标的公司申报的账内资产，同时也

考虑了商标、客户资源、经营管理水平等各项对获利能力产生影响的因素，并且收益法也充分考虑了疫情封控和“四类药品”下架以及未来新开店的影响，故本次评估采用了收益法作为评估结论，符合行业惯例，符合评估准则相关要求，定价具备合理性。

（七）评估基准日后重要变化事项

自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未发生对评估结果有重大影响的重要变化事项。

四、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或者估值机构的独立性、评估或者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及原则，经审阅公司提供的关于资产评估机构和本次资产评估的相关资料，就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评估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估机构”）具备从事本次交易的相关资质。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资产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和标的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或可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二、评估假设前提合理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三、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

本次资产评估目的为确定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作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的参考依据。评估机构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采用收益法的评估价值作为标的资产的评估值。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为公司本次交易提供合理的定价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公司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遵守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四、评估定价公允

本次交易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了标的资产的价格，交易定价方式合理。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具备相应的业务资格和能力，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充分，具体工作中按资产评估准则等法规要求进行了现场核查，取得了相应的证据资料，故评估定价具备公允性。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及补充协议

2022年2月28日，上市公司与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唐山佳仁合伙企业及唐人医药股份签订《股权收购意向协议》。

2022年6月14日，公司与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唐山佳仁合伙企业及唐人医药就于2022年2月28日签订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签署补充协议。

（一）协议主体及签订时间

《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由以下各方于2022年2月28日签署：

甲方：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王冠珏、赵明、王成举、赵亮、赵超越、唐山市路北区佳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丙方：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标的公司和交易标的，以及重组安排的原则性约定

本次股权收购意向的标的公司为重组后的丙方。

甲方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标的公司股东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80%-100%的股权。

（三）交易方案、价格

以2021年12月31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交易价格以甲方聘请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确定的评估结果为基础依据，结合甲方及甲方所聘请的中介机构的尽调结论，由交易各方在正式股权交易协议中最终协商确定。

（四）排他期限

本协议做了排他性约定，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90天内，除对标的公司按照本协议约定开展重组外，乙方、丙方不得与第三方商谈交易标的的处置事宜，不得进行相同、相近交易洽谈，不得签订类似协议。

（五）定金及其他重要约定

1、本协议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定金10,000.00万元。

2、定金在正式股权交易协议生效且甲方向交易对方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时，定金自动转为向交易对方支付的对应金额的交易价款。

3、其他重要约定

（1）如乙方和/或丙方违反本协议排他期约定、严重违反其他约定导致本交易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

（2）如本交易涉及的监管机构对本交易提出异议导致本交易终止、甲方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未能批准或通过收购标的公司股权议案时、不可抗力或政策、法规调整，导致无法继续开展交易，或协议约定乙方、丙方其他原因导致的情形发生，甲方可要求返还定金；

（3）如协议约定甲方原因导致的情形发生，乙方和/或丙方可扣留定金。

（4）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守约方有权选择要求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不低于5,000万元的违约金并在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后继续履行本协议，或者守约方亦有权选择终止本协议及本交易。

（5）如因不可归咎于各方的原因导致本次交易无法达成，乙方应当将定金及其孳息返还甲方。

（6）若乙方与丙方存在违约情形，则乙方中的任意一方以及丙方之间相互为违约责任承担共同连带赔偿责任。

（7）除不可抗力导致的严重影响、疫情重大负面影响，或行业、监管政策重大负面变化外，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全部交易标的在市场监督管理机关系统中向甲方办理变更交割手续日、甲方获得丙方控制权日前，丙方保证业务稳定、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与2021年同期相比，稳定、不下滑。

（六）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

各方确认，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约定的排他期约定为2022年6月30日前。

二、《股权收购协议》

2022年6月29日，健之佳与各方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协议主要内容

如下：

（一）协议主体及签订时间

《股权收购协议》由以下各方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签署：

甲方：健之佳

乙方 1：珏静志远合伙企业；乙方 2：明照远志合伙企业；乙方 3：举成勤酬合伙企业

丙方 1：王冠珏；丙方 2：赵明；丙方 3：王成举；丙方 4：赵亮；丙方 5：赵超越

丁方：王语嫣

戊方：唐人医药

以上全部乙方 1、乙方 2 及乙方 3 合并称为“乙方”，为本次交易交易对方，持有标的公司 80% 股权。

以上全部丙方 1、丙方 2、丙方 3、丙方 4 及丙方 5 合并称为“丙方”，持有标的公司 20% 股权，若发生第二阶段股权交易，为第二阶段股权交易交易对方。

（二）交易标的及交易目的

1、甲方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分两个阶段购买标的公司股东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 股权，本阶段交易购买乙方持有的标的公司 80% 股权；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根据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业绩完成情况，上市公司应当或有权选择按照交易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购买丙方持有的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甲方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分别购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 80% 股权，其中，购买乙方 1 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640% 的股权，购买乙方 2 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720% 的股权，购买乙方 3 持有的标的公司 26.6640% 的股权。

（2）第二阶段交易，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根据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业绩完成情况，上市公司应当或有权选择按照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购买丙方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 20.00% 的股权，其中购买丙方 1 持有的唐人医药 6.6674% 的股权，购买丙方 2 持有的唐人医药 6.6599% 的股权，购买丙方 3 持有的唐人医药 3.3347%

的股权，购买丙方 4 持有的唐人医药 1.6703% 的股权，购买丙方 5 持有的唐人医药 1.6676% 的股权。

2、自乙方在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完毕本阶段股权交易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后，上市公司合法持有标的资产，并享有相应的股东权利，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自交割日起，上市公司获得标的公司控制权。

3、上市公司通过收购标的公司股权的方式，达到控股并进一步全资控制标的公司的目的，以实现对标公司连锁药房品牌及直营门店、各项经营资产、经营资源及其经营权益的并购。

（三）交割先决条件

1、在“（十二）协议生效条件”约定的协议生效条件全部得以成就或满足之后，各方按照“交割安排”规定进行交割。

2、在协议成立后，将尽最大努力为上 1 条所约定的交割先决条件的成就和满足创造条件。

3、如协议“（十二）协议生效条件”所述的任一协议生效条件未能成就或满足的，则上市公司有权选择解除协议，但是协议解除不影响一方就其截至终止/解除日前因其他方的违约向该等其他方追究违约责任的权利。

（四）标的股权转让价格及支付

1、标的股权作价

本阶段甲方受让乙方股东持有唐人医药 80.00% 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165,880.00 万元，第二阶甲方受让丙方股东持有唐人医药 20.00% 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41,470.00 万元。

2、支付方式

（1）第一期股权转让款

《股权收购协议》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交易作价的 20%，即第一笔股权转让款 33,176.00 万元。其中：向乙方 1 支付 11,057.56 万元，向乙方 2 支付 11,060.88 万元，向乙方 3 支付 11,057.56 万元。

上市公司已支付的 10,000.00 万元定金自动转为上市公司向乙方 1 支付的对应金额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由唐人医药负责转付给乙方 1，上市公司需向乙方

1 支付其余 1,057.56 万元股权转让款。

（2）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自协议成立之日起 2 至 3 个月内，甲方完成除自有资金之外的融资工作并书面通知乙方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共同完成标的股权过户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以及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修改、董事（或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管理层、法定代表人选聘并办理完毕相应变更登记手续（如因政府监管部门对双方提交资料、必要程序之要求所致，未能在约定的 7 个工作日内完成该项工作，双方可在监管机构规定时限内适当顺延）。在完成上述变更登记手续后 7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交易作价的 40%，即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66,352.00 万元。其中：向乙方 1 支付 22,115.12 万元，向乙方 2 支付 22,121.76 万元，向乙方 3 支付 22,115.12 万元。

（3）交易保证金支付

上市公司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后 7 个工作日内，交易对方按照转让比例向上市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15% 的保证金，即 24,882.00 万元，用于担保乙方、丙方、丁方以及戊方切实履行协议项下的各项义务，其中：乙方 1 支付 8,293.17 万元，乙方 2 支付 8,295.66 万元，乙方 3 支付 8,293.17 万元。

（4）股权质押

上市公司收到交易对方支付 24,882.00 万元保证金后 20 个工作日内，丙方将其持有标的公司 20% 股权质押给上市公司，用于担保乙方、丙方、丁方切实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后 10 个工作日内，解除前述股权质押。

（5）第三期股权转让款

上市公司收到保证金且标的公司股东将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质押给上市公司后 7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交易作价 40%，即第三期股权转让款 66,352.00 万元。其中：向乙方 1 支付 22,115.12 万元，向乙方 2 支付 22,121.76 万元，向乙方 3 支付 22,115.12 万元。

（6）交易保证金的退还

①若审计确认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不存在交易对方现金补足情况 7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无息退还保证金 8,294.00 万元。其中：向乙方 1 退还 2,764.39 万元，向乙方 2 退还 2,765.22 万元，向乙方 3 退还 2,764.39 万元。

若审计确认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存在交易对方现金补足情况，在审计报告出

具后 7 个工作日，上市公司将 8,294.00 万元保证金扣减后的余额，按照协议签署日乙方本阶段交易比例无息退还至交易对方。

②自交割之日起满 1 年，各方在 7 个工作日内，确认乙方、丙方、丁方、戊方义务是否已全部履行完毕、上市公司有无扣除乙方保证金情形。如无保证金扣除，在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无息退还保证金 16,588.00 万元。其中：向乙方 1 退还 5,528.78 万元，向乙方 2 退还 5,530.44 万元，向乙方 3 退还 5,528.78 万元。

如有保证金扣除情形，在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将 16,588.00 万元保证金扣除后的余额，按照协议签署日乙方本阶段交易比例无息退还至交易对方。

（五）过渡期损益归属

1、过渡期损益安排

（1）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门店所处部分城市受疫情持续影响，在约定业绩承诺的前提下，乙方、丙方及标的公司保证：标的公司过渡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数。

如过渡期标的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则乙方、丙方按《股权收购协议》签署日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将标的公司净利润补足。乙方、丙方内部对于前述补足义务相互承担连带责任。

（2）标的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交割日的过渡期损益情况由甲方指定并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于交割日起 20 日内开始进行审计，于审计工作开始后 40 日内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3）如乙方、丙方根据前款约定需要向标的公司补足现金的，在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7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在保证金中扣减应补足金额并代交易对方、丙方向标的公司补足、交付。

2、标的公司过渡期产生的损益留存于标的公司，纳入业绩承诺期间损益。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亏损、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后，标的公司各子公司按公司法及章程规定将全部可分配利润向母公司分配，按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留存收益与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

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原则分配现金股利。2022 年度、2023 年度，标的公司上述现金红利，由本阶段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3、在过渡期内，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均不得作出任何影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损害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在过渡期内，标的公司、交易对方、丙方、丁方不得对外或对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资产新设置抵押、质押、代持、信托等任何第三方权利。标的公司不进行对外担保、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负债清偿，不签署与正常经营无关的合同协议或作承诺，并确保合规经营，各项内部控制有效执行。在过渡期内，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若有任何重大事项发生（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财务、资产、人员、法律等方面），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应及时书面通知上市公司。

（六）交割安排

1、甲乙双方在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完毕“（四）标的股权转让价格及支付 2、支付方式（2）第二期股权转让款”约定的各项变更登记手续的当月的最后一日为交割日。各方在该日办妥交接手续后，甲方获得标的公司控制权。

甲乙双方在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完毕“（四）标的股权转让价格及支付 2、支付方式（2）第二期股权转让款”约定的各项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或交割日前，交割方案由各方共同确定，并在交割日前实施完毕。

2、在办理完成本阶段股权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后：

（1）标的公司设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甲方提名 4 人，在第二阶段交易实施前，丙方提名 1 人，董事长在甲方提名董事中选举产生。标的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甲方提名。标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由甲方推荐，并根据公司章程确定。

（2）各方共同确定的交割日办妥交接手续，甲方获得标的公司控制权后，即交割日后：

①以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稳定、业务稳定、员工稳定、地政关系稳定为目标，丙方 2 和丙方 3 将继续受聘担任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帮助健之佳派出的管理团队与标的公司原经营管理团队实现顺利融合，平稳过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②甲方取得控制权后不得滥用大股东地位，损害乙方、丙方、标的公司的利

益。

③第二阶段交易实施时，标的公司的管理安排以届时相关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七）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

1、业绩承诺期及承诺业绩指标

（1）业绩补偿义务人

本次交易业绩补偿义务人为乙方和丙方。乙方、丙方按协议签署日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对于补足义务承担各自责任，并相互承担连带责任。丁方对于补足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业绩承诺期间及承诺业绩指标

①业绩承诺期间

业绩承诺期间为交割日当年及其后一个会计年度，即如果本阶段交易在2022年实施完毕，则业绩承诺期间为2022年、2023年。

②承诺业绩指标

如本次交易在2022年内实施完毕，标的公司于2022年度、2023年度应实现的承诺净利润数（指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同）分别为8,576.30万元、8,629.78万元。若标的公司2022年收到补足的过渡期净利润，该款项不计入过渡期净利润。

③其他指标

乙方、丙方和标的公司保证业绩承诺期间经营管理团队稳定、业务稳定、员工稳定、地政关系稳定。

2022年末门店数较上年末增长不低于5%，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不低于3%。2023年末门店数较上年末增长不低于5%，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不低于8%。

2、标的公司实现业绩的确定

（1）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每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表，由标的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以健之佳2021年年报采用的政策为准（若会计准则有新规范要求，从其规定）编制。

（2）业绩承诺期内每一个年度实现的业绩，根据上市公司指定并聘请的具

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报表确定。

（3）上市公司应当在业绩承诺期内的每一年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标的公司实现净利润数与该年度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并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3、业绩补偿金额

若承诺期间标的公司任一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则乙方和丙方按协议签署日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向甲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1）2022 年度

若标的公司 2022 年度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则乙方和丙方应按照如下公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应补偿金额=207,350 万元×（8,576.30 万元-2022 年度实际净利润）÷8,576.30 万元。

（2）2023 年度

情形一：若 2022 年度未触发业绩补偿，标的公司 2023 年度实际净利润未达到 2023 年度承诺净利润，则乙方和丙方应按照如下公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应补偿金额=207,350 万元×（8,629.78 万元-2023 年度实际净利润）÷8,629.78 万元。

情形二：若乙方和丙方 2022 年度已进行业绩补偿，且标的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完成率低于 2022 年度业绩完成率，则乙方和丙方应按照如下公式向上市公司进行差额补偿：应补偿金额=207,350 万元×（8,629.78 万元-2023 年度实际净利润）÷8,629.78 万元-2022 年度已补偿金额。

情形三：若乙方、丙方 2022 年度已进行业绩补偿，且标的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完成率高于 2022 年度业绩完成率，以乙方、丙方 2022 年度已进行业绩补偿为准，不再设定新的业绩补偿。

4、业绩补偿方式

（1）若 2022 年度触发业绩补偿条款，上市公司有权优先扣减保证金，不足部分乙方、丙方按协议签署日各自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补足，并相互承担连带责任。丁方对于上述补足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若保证金因 2022 年度业绩补偿等原因被扣减，扣减部分应于扣减发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由乙方、丙方按协议签署日各自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补足，并相互承担连带责任。丁方对于补足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若 2023 年度触发业绩补偿条款，乙方、丙方按协议签署日各自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以现金补足，并相互承担连带责任。丁方对于补足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3）若承诺期间任一年度触发业绩补偿条款，则乙方、丙方应在当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补偿完毕。

5、减值测试

（1）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由甲方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事务所对两个交易阶段全部交易标的进行减值测试，并在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当年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时同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如减值测试的结果为：期末两个交易阶段全部交易标的资产减值额大于业绩承诺期内业绩承诺主体已累计支付的补偿金额，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对资产减值额大于业绩承诺期内业绩承诺主体已累计支付的补偿金额之差额，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期末交易标的资产减值额=交易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期末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值（扣除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及利润分配等因素的影响）。

此部分的交易标的指两个交易阶段全部交易标的。

（2）业绩补偿义务人向上市公司进行资产减值补偿时，乙方、丙方按协议签署日各自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补足，并相互承担连带责任。丁方对于补足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3）若触发资产减值补偿条款，则乙方、丙方应在当年度的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补偿完毕。

（八）第二阶段股权交易

1、对上市公司进一步购买丙方合计持有的唐人医药 20% 股权交易。

（1）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若标的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达到 2022 年度、2023 年度承诺净利润 90% 及以上，甲方应当向丙方收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20% 股权。

（2）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若标的公司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达到 2022 年度、2023 年度承诺净利润 90%，或乙方、丙方、丁方、标的公司发生任何欺诈、隐瞒、误导、重大遗漏或重大违约行为，甲方有权选择是否向丙方收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若甲方选择向丙方收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20% 股权，丙方应无条件接受。

2、交易作价安排

甲方向丙方收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剩余 20% 股权时，支付该 20% 股权的交易价款作价金额为 41,470.00 万元。

3、各方协商、签署补充协议，对交易安排做进一步细化安排和约定。

（九）留存收益的分配

1、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亏损、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后，标的公司各子公司按公司法及章程规范将全部可分配利润向母公司分配，按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留存收益与业绩承诺期各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原则分配现金股利。

2、2022 年度、2023 年度，标的公司上述现金红利，由标的公司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十）人员安置及债权债务处理

1、本次交易前后，标的公司作为独立法人的法律主体资格未曾发生变化，仍然履行与其员工的劳动合同，除甲方委派或任命的相关人员以及《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情形外，标的公司不因本次交易而发生额外的人员安排问题。

2、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标的公司的股权，除在《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等协议中约定的小额债权债务转移或承担之安排外，标的公司的债权、债务不发生变化，仍然由标的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相关协议约定享有或承担。

（十一）高管稳定、不竞争及关联交易

1、丙方 2 和丙方 3 承诺：业绩承诺期内，继续于标的公司（含子公司，本

条以下标的公司均含子公司）任职并履行其应尽的勤勉尽责义务，如业绩承诺期内主动向标的公司提出离职（经上市公司同意的情形除外），或发生《公司法》约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进行的行为、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标的公司利益的行为给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标的公司依法解聘的，丙方 2 和/或丙方 3 向上市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2、为保障上市公司的商誉、保密信息和利益，乙方、丙方、丁方及其关联方，继续在标的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之后，均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范围内直接或间接地：

（1）自交割之日起 10 年内，在中国范围内，拥有、管理、经营、控制、投资线上及线下药品、医疗器械、中药材、保健品批发及零售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或在竞争业务中直接享有任何权益或利益；交易对方如违反本款约定的，应向上市公司支付违约金 1000 万元，并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后 30 日内终止（关闭或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药品批发或零售业务，未终止的，零售业务按照 2 万元/店/月的标准加付违约金，批发业务按照 20 万元/企业/月的标准加付违约金。

（2）自交割之日起 10 年内，在中国范围内，提供贷款、客户信息、资金或资源等形式帮助其他方（包括关联方）拥有、管理、经营、控制、投资竞争业务。

（3）诱使、雇佣、推荐、接纳任何标的公司店长及以上职级的雇员进入到乙方、丙方、丁方及其关联企业（含丙方、丁方、戊方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投资、经营的企业）或其他竞争业务企业工作、担任顾问或产生合作关系等；诱使标的公司供应商或客户停止或减少与标的公司的合作。

3、标的公司租赁乙方、丙方、丁方及其控制的物业（如涉及），乙方、丙方、丁方承诺并确保目标公司可继续租赁该等物业且自交割日起实际租赁期限不少于 10 年，其中前 5 年租金不上涨，且租金不高于周边市场价格；第 6 年起按周边市场价格定价；10 年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标的公司有优先承租权。在前述期限内，如该等物业进行转让的，乙方确保物业受让方继续履行与标的公司的租赁合同。

（十二）陈述与保证

1、乙方、丙方、丁方向上市公司承诺如下：

（1）在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前，应确保并促使唐人医药按正常和有效的经营方式继续进行其正常业务的经营。

（2）乙方拟出售给上市公司的标的公司 80% 股权、丙方后续拟出售给上市公司的标的公司 20% 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受限于第三方权利的情形（根据本协议质押、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情形除外），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同时，乙方保证上述状况持续至交割日，丙方保证持续至业绩承诺期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3）丙方承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未经上市公司事先书面同意，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20% 的股权全部或任何部分，均不可进行转让、设置权利负担，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直接或间接在标的公司中持有的股权（根据协议质押、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情形除外）。

2、乙方、丙方、丁方进一步保证：

（1）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标的公司（含子公司，下同）股东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历史沿革合法合规，不会被第三方提起索赔主张，不存在依据中国法律及其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标的公司自成立至本协议签署日的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及其他工商变更均合法、有效。标的公司在其登记的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依据中国法律在其经营活动中需要的许可、批准均已经获得且持续有效。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对所属的资产（包括动产、不动产及无形资产等）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已获得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权及无形资产相关权利。除已向甲方披露的情形外，不存在司法查封、扣押、冻结或为任何其他第三方设定质押、抵押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2）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动产、不动产及无形资产等）权属清晰，除在本协议签署日前已经向甲方及甲方聘请的第三方机构披露的资料以外，不存在行政处罚、诉讼、仲裁及其他法律争议的情形（上述状况应当持续至交割日），同时保证不会因交割日前标的公司主要资产存在的瑕疵被政府部门处罚，或被第三方索赔，否则乙方、丙方、丁方自愿承担该等责任。

（3）自交易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不得以增资、股权转让或其他方式引入其他投资者，且标的公司的股权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非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标的公司不会实施任何重大资产的购买、出售或置换行为，不会作出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或重大承诺，不会启动或实施任何形式的员工/管理层激励计划，或签署类似的其他重大合同（本款项下的“重大”是指潜在交易金额超过标的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如确需实施上述重大行为，应确保标的公司将在有关行为实施前 10 日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同意，且保证有关交易真实、合法、公允。

（5）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相关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未披露的负债或或有负债。对于因交割日前的事项导致的、在交割日后产生的乙方、丙方、丁方及/或标的公司未事先书面披露的标的公司负债，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公司应缴但未缴的税费，应付未付的职工薪酬、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费用，因工伤而产生的抚恤费用，因违反与第三方的合同约定而产生的违约责任，因违反相关法律而产生的行政处罚，因交割日前行为而引发的仲裁、诉讼等纠纷所产生的支出或赔偿，因交割日前提供担保而产生的担保责任（统称“或有负债”），在标的公司承担后，乙方、丙方、丁方同意给予赔偿。乙方、丙方和丁方内部对于前述赔偿相互承担不可撤销地连带责任。乙方、丙方、丁方应当在标的公司支付或有负债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现金方式向标的公司履行赔偿责任。

3、其他保证事项

就本次交易和第二阶段股权交易决策相关的所有重大事宜，乙方、丙方、丁方和标的公司（含子公司，下同）承诺其已向甲方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完整、准确、真实地进行了信息披露、资料提供、尽调核查工作配合，不存在任何欺诈、隐瞒、误导或重大遗漏。不存在截至审计、评估基准日及之前，以及基准日至本协议签署日可能影响甲方决策、影响甲方聘请的中介机构判断的重大事宜未披露。乙方、丙方、丁方和标的公司进一步承诺，将向甲方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披露其新知悉的审计、评估基准日及之前，以及过渡期新发生的任何可能影响甲方决策、影响甲方聘请的中介机构判断的重大事宜。交割日前标的公司已发生或潜在未披露的任何或有负债，任何税收、监管风险、处罚，以及担保、抵押、诉讼、仲裁等事实及其负面影响，由乙方、丙方、丁方负责、承担连带责任并协助标的公司处理，维护标的公司利益。

（十三）违约责任

1、协议项下任何一方因违反协议所规定的有关义务、所作出的陈述、承诺、声明和保证，或任何一方在协议中作出的陈述、承诺、声明和保证被认定为不真实、不正确或有重大误导，任何一方提供的资料存在欺诈、隐瞒、误导或存在重大遗漏，即视为该方违约。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而使协议不能全部履行、不能部分履行或不能及时履行，并由此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该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包括赔偿守约方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违约方应在收到守约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违约金支付至守约方指定的银行账户。若协议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守约方有权就差额部分向违约方继续追偿。

2、单方面解除协议的违约责任

协议生效后，甲方违反协议约定单方面解除协议或者不接受标的股权交割的，则应当向乙方、丙方合计支付相当于本次交易对价 30% 的违约金。向乙方、丙方中各方支付违约金的金额按协议签署日乙方、丙方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计算。

乙方、丙方、丁方违反协议约定，单方解除协议或者不交割标的股权的，乙方、丙方按协议签署日各自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次交易对价 30% 的违约金。丁方对于上述乙方、丙方的违约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在此情形下，守约方有权解除协议。

3、协议生效后，若因银行等金融机构无法按计划提供甲方除自有资金之外的融资支持，导致上市公司未按协议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的，乙方给予甲方 90 天宽限期，自甲方首次未按协议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的次日起算。在 90 天宽限期内，上市公司应按当期应付未付价款万分之一点五的比例向乙方支付滞纳金，由上市在收到收款方发出的滞纳金付款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该收款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在宽限期内，各方积极协商，若各方在此期间达成新协议或补充协议，依约执行。除各方达成新协议或补充协议外，若该潜在风险未能在宽限期内消除，导致交易无法全部完成，上市公司按协议签署日各自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向乙方、丙方支付违约金 1 亿元。在支付违约金后，若未达成新协议或补充协议，各方均有权解除协议。

4、除上一条约定的情形及乙方、丙方和/或丁方中的一方或多方的原因导致逾期付款之外，若因上市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其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的，每日按当期应付未付价款万分之二的比例向收款方支付滞纳金，由上市公司在收到收款方发出的滞纳金付款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该收款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延期超过 25 天的，乙、方丙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甲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

5、若符合“（八）第二阶段股权交易 1、对上市公司进一步购买丙方合计持有的唐人医药 20% 股权交易”约定时，如甲方拒绝收购或者不按协议的约定收购丙方持有的标的公司 20% 的股权，甲方应向丙方支付“第二阶段 20% 股权交易”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且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收购义务。若甲方购买丙方持有的 20% 股权但丙方拒绝出售或者不按协议的约定出售的，丙方应向甲方支付“第二阶段 20% 股权交易”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要求丙方继续履行出售义务。

6、协议生效后，若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其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保证金且逾期 5 个工作日以上的，每日按当期应付价款万分之二的比例向上市公司支付滞纳金，由乙方在收到上市公司发出的滞纳金付款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但由于上市公司的原因导致逾期付款的除外。

7、协议生效后，如因乙方、丙方和/或丁方中的一方或多方的原因导致标的公司未能根据协议约定的时间办理完毕标的资产的过户登记手续且逾期 5 个工作日以上，则每延迟一日，交易对方应以未过户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基数，每日按万分之二的比例向上市公司支付违约金，由交易对方在收到上市公司发出的违约金付款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但由于上市公司的原因导致逾期交割的除外。若未达成新协议或补充协议，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8、乙方、丙方、丁方就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相互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9、任何一方违反协议或其履行不符合协议约定，应赔偿其他方因此产生的各项直接、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预期损失、诉讼或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执行费、鉴定费、公证费等其他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十四）协议生效条件

1、协议于甲方董事会审议通过、乙方合伙人会议决策同意，以及首页载明之甲方、戊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乙方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丙方、丁方签字之日起成立。

2、协议其它条款的生效以下列全部条件的成就为前提：

- （1）上市公司已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批准本次交易；
- （2）本次交易取得经营者集中申报的审批通过文件；
- （3）监管机构对本次交易未提出异议或提出的异议未导致交易无法实施。

三、《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2年6月29日，健之佳与各方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因公司经营及资金周转需要，标的公司在过渡期需要新增借款的，新增累计借款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并授权公司办理相关事宜。

2、针对《股权收购协议》第十二条中所述“投资”事宜，不包含乙方、丙方、唐山市路北区佳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关联方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二级市场对健之佳及其他开展竞争业务的上市公司的投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丙方1在本次交易之前已经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在本次交易之前已经受让的唐人医药及其子公司的非主业长期股权投资项目，以及协议约定同意唐人医药剥离的原有业务（非新增）及人员，在遵循不开展线上及线下药品及医疗器械等医药批发及零售业务约定的前提下，不受《股权收购协议》第十二条对业务领域及人员任职、聘用的限制，其他各项限制约定不变。

3、在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其持有的已存续的长期股权投资中，针对未计提长期投资减值损失及合并报表层面商誉减值的投资项目（以下简称“投资项目”），标的公司、各方及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机构，均未识别出减值风险。

针对《股权收购协议》中的“过渡期损益”、“2022年承诺净利润”、“2023年承诺净利润”等指标均系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已经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在遵循会计准则及《股权收购协议》确定原则基础上，若上述投资项目在过渡期、2022年度、2023年度经营状况远低于预期，对上述

投资项目新确认长期投资减值损失或合并报表层面商誉减值损失，应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规定，界定是否系“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若是，则其影响系“非经常性损益”，减值损失影响可按规范从上述利润指标中剔除。若确系2022、2023年经营管理原因导致新发生减值，按监管规则不可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扣除。

4、本交易实施完毕后，凡因不属于甲方管理层、标的公司管理层事前无法获知且事后无法控制的原因外，标的公司实现的净利润需达到资产评估报告或者估值报告预测金额。

若因甲方管理层、标的公司管理层事前无法获知且事后无法控制的原因的影响处理原则：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适当调整业绩承诺内容等规范方式进一步协商处理。

5、慢病会员体能训练及康复服务的处理原则

唐人医药开展的慢病会员管理服务中，向慢病会员收取少量费用，在“银安健康咨询分公司”、“建设路裕丰楼健康中心”为其提供体能训练及康复服务（以下称“该业务”）。唐人医药同意不再直接运营并向丙方1或其关联企业剥离该业务，自交割日起：

（1）丙方1或其关联企业负责安置相关人员，唐人医药终止与丙方1拟剥离业务的相关工作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及损失，由丙方1承担。

（2）甲方与丙方1确认，剥离涉及的人员为目前开展该业务的所有业务人员。

（3）在2023年12月31日前，丙方1或丙方1关联企业，应继续在原经营场所开展并运营该业务，继续履行为唐人医药慢病会员承诺的服务，享有并承担对相关会员服务的各项权利、义务（除甲方书面同意以外，不新增服务期超过2023年12月31日的义务），保持相关工作人员、服务水准的稳定性。运营费用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丙方1或其关联企业自行承担（针对水电、物业费等唐人医药已垫付费用，丙方1或其关联企业需向唐人医药结算支付）。

（4）唐人医药将上述“银安健康咨询分公司”、“建设路裕丰楼健康中心”

涉及的两个经营场所及相关设施设备按原状提供给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使用，不单独结算费用，以用于支持对唐人医药慢病会员承诺服务的履行。

6、电商业务团队的处理原则

各方同意，唐人医药向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剥离电商业务，自交割日起：

（1）电商业务运营人员原则上继续在唐人医药留任，但王某等四人均予以剥离，唐人医药终止与丙方 1 前述拟剥离业务相关工作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及损失，由丙方 1 承担。

（2）电商信息系统、OA 系统开发人员（公司其他信息系统开发、运维人员除外）全部剥离，唐人医药终止与丙方 1 前述拟剥离业务相关工作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及损失，由丙方 1 承担。

（3）不涉及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商标及知识产权的单独的“放新买”商标、“放新买”APP 和 OA 系统信息系统及其知识产权，按本次交易资产评估或后续 PPA 评估拟识别的公允价值，唐人医药出售给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有权选择是否购买。

在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选择是否购买前，唐人医药授权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免费使用“放新买”商标、“放新买”APP 和 OA 系统信息系统及其知识产权。

①若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购入“放新买”商标、“放新买”APP 和 OA 系统信息系统及其知识产权，则应同时授权唐人医药无偿且永久使用。

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应保证相关系统的稳定运行及相关权利的正常行使，数据安全有保障，不泄露。

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提供系统平台服务，服务费比照美团外卖、饿了么、京东到家等平台费率结算。

②若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选择不购入“放新买”商标、“放新买”APP 和 OA 系统信息系统及其知识产权，相关资产、信息系统及其代码、知识产权继续归属唐人医药，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应尊重并认可唐人医药对该等资产、信息系统及其代码、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唐人医药将进一步开发、完善该信息系统的权利授予丙方 1 及其关联企业，经丙方 1 及其关联企业开发的新系统的产权由唐人医药、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共同享有。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应保证相关系统数据的安全且不泄露。

（4）针对唐人医药开发的“单店管理系统”，其资产、信息系统及其代码、

知识产权自始归属于唐人医药。由于该系统尚不成熟，须进一步开发、完善，唐人医药将该信息系统的产权无偿转让给丙方 1 及其关联企业，经丙方 1 及其关联企业开发的新系统的产权也须授权唐人医药无偿使用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若继续使用，双方按公允价格确定服务费用。丙方 1 或其关联企业应保证相关系统数据的安全且不泄露。

第七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以及《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规定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药品零售业务。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其所从事业务不属于目录中规定的限制类或淘汰类行业。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标的资产不属于高污染行业。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相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重大违法行为。

根据《反垄断法》《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本次交易需向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申请进行经营者集中审查。健之佳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向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申请经营者集中审查。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之规定。

（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本次交易不涉及新增股份，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和股本总额。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满足《公司法》《证券法》及《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综上，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之规定。

（三）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进行，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的确定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北京亚超及其项目经办人员与标的公司、交易对方及上市公司均没有现实和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

综上，本次交易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之规定。

（四）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交易对方真实持有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标的资产不存在对外担保及其他权利受限情况，转移过户不存在法律障碍。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以及诉讼冻结资金外，标的公司其他资产不存在对外担保及其他资产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况外，本次交易不涉及其他与标的资产有关的债权债务转移事宜，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债权债务仍由原主体享有或承担，标的公司债权债务转移合法合规。

综上，除以上披露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外，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本次交易债权债务处理合法，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之规定。

（五）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业务在各自区域内市场地位稳固，盈利能力稳定，有利于

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与可持续经营能力的提升，有利于上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综上，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之规定。

（六）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发生变更。同时，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将继续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持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保持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综上，上市公司将继续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之规定。

（七）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设置了专门委员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工作制度。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执行相关的议事规则或工作细则，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唐人医药亦将加强自身制度建设，依据上市公司要求，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各项管理制度。

综上，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之规定。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所列明的各项规定。

二、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说明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所规定的重组上市，详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综上，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所规定的重组上市。

三、本次交易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四十四条的说明

本次交易健之佳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唐人医药合计80.00%股权，本次交易不存在发行股份和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交易不适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形的说明

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的情形，不适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五、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相关主体（包括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及其合伙人；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证券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及经办人员以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主体）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六、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发表的明确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红塔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对本次交易合规性发表结论如下：

1、本次交易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大资产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为本次交易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2、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及适用意见；

3、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所规定的重组上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本次交易需要向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进行经营者集中反垄断申报；

5、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清晰，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标的公司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外，不存在产权纠纷，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标的资产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6、本次交易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优化财务状况，有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提升市场地位，改善经营业绩，提高持续发展能力；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治理机制产生不利影响；

7、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得到提升、持续发展能力增强、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发展，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8、本次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支付对价后不能及时获得标的股权的风险，相关的违约责任切实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9、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10、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约定的业绩补偿条款关于标的公司实际盈利数不足承诺利润数的补偿措施具备可行性、合理性；

11、上市公司就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进行了披露，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符合《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2、本次交易不存在发行股份和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的相关规定；

13、本次交易不适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14、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15、本次交易中本独立财务顾问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的行为，上市公司除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以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二）法律顾问意见

德恒律师担任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对本次交易合规性发表结论，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二节、十、（三）法律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上市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21,419.00	346,853.12
负债总额	332,116.21	176,681.86
所有者权益	189,302.79	170,17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0,974.56	171,715.84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523,495.54	446,635.74
营业利润	35,378.66	29,230.63
利润总额	35,822.82	30,050.16
净利润	29,925.56	24,940.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52.74	25,114.82

注：上述数据均是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以下分析如无特殊说明，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主要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8,309.76	18.85	162,161.78	46.75
应收账款	22,787.15	4.37	16,669.98	4.81
预付款项	3,081.03	0.59	19,229.47	5.54
其他应收款	5,695.51	1.09	3,272.60	0.94
存货	112,118.09	21.50	73,143.50	21.09
其他流动资产	7,699.44	1.48	4,864.34	1.40
流动资产合计	249,690.98	47.89	279,341.67	80.54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979.73	0.19	-	-
固定资产	39,975.97	7.67	37,364.20	10.77
在建工程	7,390.89	1.42	323.20	0.09
使用权资产	142,727.23	27.37	-	-
无形资产	4,474.78	0.86	3,352.29	0.97
商誉	41,529.74	7.96	5,757.78	1.66
长期待摊费用	33,185.71	6.36	20,117.81	5.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3.97	0.28	596.18	0.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728.02	52.11	67,511.44	19.46
资产总计	521,419.00	100.00	346,853.1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79,341.67 万元、249,690.9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54%、47.89%，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等构成；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67,511.44 万元、271,728.0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9.46%、52.11%，主要由商誉、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构成。

2021 年末，标的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大幅降低、非流动资产占比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①2021 年，公司自建、收购净增门店 914 家，以及推进广西配送中心、信息系统购建等投入资金较多，导致货币资金余额大幅减少；②2021 年，新租赁准则调整重分类导致计入流动资产的预付款项减少而计入非流动资产的使用权资产增多。

上市公司主要科目变动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62,161.78 万元、98,309.7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6.75%、18.85%，保持在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合理资金范围。货币资金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63,852.02 万元、降低 39.38%，主要系公司强化门店扩张策略，自建门店、广西配送中心及信息系统建设等长期资产购建投入资金，以及收购门店资金投入增加所致，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38,552.95 万元，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为 32,117.93 万元。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6,669.98 万元、22,787.1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1%、4.37%，2021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6,117.17 万元、增长 36.70%，主要原因系：①2021 年，公司业务规模及医保门店数增加导致应收医保款余额增长；②2021 年，全国医保结算系统升级，医保中心仅拨付部分医保款，余额留待后续结算导致应收医保款上升。

（3）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3,143.50 万元、112,118.0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1.09%、21.50%，2021 年末存货较 2020 年末增加 38,974.59 万元、增长 53.29%，主要原因系：上市公司 2021 年度自建、收购净增门店 914 家，存货金额随之增加。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323.20 万元、7,390.8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9%、1.42%。2021 年末在建工程系本年购建广西配送中心。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2021.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	152.87	16,154.87	-	16,261.34	46.40
广西配送中心	-	6,729.41	-	-	6,729.41
英克 POS 系统	28.30	82.01	-	107.11	3.19
软件	142.02	809.37	8.68	330.84	611.88
合计	323.20	23,775.67	8.68	16,699.29	7,390.89

（5）使用权资产

2021 年初、2021 年末，上市公司使用权资产分别为 111,041.80 万元、41,529.7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7.37%，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11,041.80	111,041.80
2.本年增加金额	79,247.68	79,247.68
（1）租入增加	67,900.87	67,900.87
（2）企业合并增加	11,346.81	11,346.81

3.本年减少金额	2,393.92	2,393.92
（1）处置	2,393.92	2,393.92
4.年末余额	187,895.56	187,895.56
二、累计摊销	-	-
1.年初余额	-	-
2.本年增加金额	45,965.23	45,965.23
（1）计提	45,071.03	45,071.03
（2）企业合并增加	894.21	894.21
3.本年减少金额	796.90	796.90
（1）处置	796.90	796.90
4.年末余额	45,168.33	45,168.33
三、减值准备	-	-
四、账面价值	-	-
1.年末账面价值	142,727.23	142,727.23
2.年初账面价值	111,041.80	111,041.80

（6）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商誉分别为 5,757.78 万元、41,529.7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66%、7.96%。报告期各期末商誉的增加，主要系当年收购股权或资产时合并成本高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商誉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1.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1.凤庆凤溢药业门店收购	764.34	-	-	764.34
2.文山东方药业门店收购	335.28	-	-	335.28
3.楚雄源生大药房收购	2,118.28	-	-	2,118.28
4.康源堂药业（永仁）收购	2,539.87	-	-	2,539.87
5.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收购	-	4,030.05	-	4,030.05
6.楚雄爱心齐堂门店收购项目	-	1,369.10	-	1,369.10
7.德宏州弘康药业门店收购	-	736.35	-	736.35
8.平果誉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收购	-	3,690.25	-	3,690.25
9.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收购	-	1,995.70	-	1,995.70
10.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收购	-	2,130.85	-	2,130.85
11.临沧永盛堂门店收购	-	2,125.17	-	2,125.17
12.云南金友药业有限公司收购	-	3,036.92	-	3,036.92
13.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收购	-	1,394.37	-	1,394.37
14.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收购	-	1,483.61	-	1,483.61

15.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收购	-	972.49	-	972.49
16.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收购	-	9,299.81	-	9,299.81
17.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原：成都市好药师广生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494.82	-	494.82
18.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收购	-	827.88	-	827.88
19.重庆海之华门店收购	-	2,184.61	-	2,184.61
合计	5,757.78	35,771.96	-	41,529.74

公司聘请有资质的评估机构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相关资产组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为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事宜提供专业的价值参考依据。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北京亚超评报字（2022）第A086号”《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因编制财务报告需要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资产组（含商誉）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充分关注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宏观环境、行业环境、实际经营状况及未来经营规划等因素，综合判断公司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均高于其账面价值，2021年12月31日商誉未发生减值。

（7）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20,117.81万元、33,185.7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80%、6.36%。长期待摊费用2021年末较2020年末增加13,067.90万元、增长64.96%，主要原因系：①公司推进募投计划、新开门店增加，对新租入门店装修及配置货架导致装修费及货架资产增加；②新开门店支付的门店使用权转让费增加。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11,678.17	12,287.78	131.87	4,351.67	138.97	19,607.18
货架	5,483.09	3,973.56	0.00	949.86	43.78	8,463.01
门店使用权转让费	2,174.61	3,006.46	231.41	821.98	4.72	4,585.78
收购门店及经营性资产的转让费	781.94	0.00	0.00	241.22	10.98	529.74
合计	20,117.81	19,267.81	363.28	6,364.73	198.45	33,185.71

其他减少主要系门店关闭核销减少对应门店的长期待摊费用余额。

2、负债构成及主要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000.00	0.90	7,408.06	4.19
应付票据	70,069.67	21.10	57,040.38	32.28
应付账款	102,368.71	30.82	89,863.44	50.86
预收款项	172.60	0.05	157.07	0.09
合同负债	1,807.27	0.54	1,243.86	0.70
应付职工薪酬	7,913.60	2.38	8,966.35	5.07
应交税费	5,876.19	1.77	3,644.92	2.06
其他应付款	12,493.88	3.76	3,006.90	1.70
应付股利	400.00	0.1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381.36	11.56	540.63	0.31
其他流动负债	7.87	0.00	5.33	0.00
流动负债合计	242,091.14	72.89	171,876.93	97.28
长期借款	2,522.96	0.76	3,063.57	1.73
租赁负债	84,293.26	25.38	-	-
递延收益	1,305.56	0.39	851.08	0.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3.29	0.57	890.29	0.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025.07	27.11	4,804.94	2.72
负债合计	332,116.21	100.00	176,681.8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171,876.93 万元、242,091.1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28%、72.89%，流动负债占比较高。2021 年末流动负债金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随着上市公司采购规模的不断扩大，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的余额增加较快。上市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构成。

就对负债总额的占比而言，由于 2021 年公司采用了新租赁准则导致非流动资产中的租赁负债快速增长，使得负债总额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4,804.94 万元、90,025.0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2%、27.11%。上市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租赁负债

等构成。

（1）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合计分别为 146,903.82 万元、172,438.3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3.15%、51.92%，是上市公司最重要的负债组成部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合计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25,534.55 万元、增长 17.3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业务发展良好，采购金额逐年增大，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的余额随之上升。

（2）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3,006.90 万元、12,493.8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70%、3.76%，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9,486.98 万元、增长 315.51%，主要原因系：①2021 年，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义务增加“其他应付款”2,541.55 万元；②2021 年，收购项目根据合同收购尾款 1,830 万元、合同保证金 4,216 万元暂未支付所致。其他应付款按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押金	6,668.60	373.78
质量保证金	1,258.90	747.62
外部单位往来款	1,034.08	1,023.39
个人应缴纳社保与公积金	504.80	320.9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41.55	0.00
其他	85.97	182.44
代办门店房租税金	0.00	358.75
合计	12,093.88	3,006.90

注：2021 年，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应付款-代办门店房租税金”调整至“租赁负债”列示。

（3）租赁负债

2021 年末，公司租赁负债余额为 84,293.2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25.38%，主要原因是与公司经营模式相关，公司的经营场所主要以租赁为主，在采用新租赁准则后，计入该科目的金额。

3、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69	50.94
流动比率（倍）	1.03	1.63
速动比率（倍）	0.57	1.2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0.94%、63.69%，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 12.7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 2021 年上市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3、1.03，速动比率分别为 1.20、0.57，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随着上市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的余额随之增加，2021 年上市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4、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6.53	29.85
存货周转率（次/年）	3.63	4.42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9.85、26.53，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42、3.63，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医保往来占比均较高，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当地医保结算政策直接相关。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①2021 年，新开门店增加，影响了存货周转率；②2021 年末，上市公司对疫情判断，增加了存货库存。

（二）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经营成果分析

1、利润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523,495.54	446,635.74
营业利润	35,378.66	29,230.63
利润总额	35,822.82	30,050.16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29,925.56	24,94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52.74	25,114.82

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个人护理品、食品、生活便利品等健康产品的连锁零售业务，并提供相关专业服务，公司营业收入不存在明显季节性波动。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35 亿元，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17.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52.74 万元，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19.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95.81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19.53%。

2021 年度线上渠道实现营业收入 8.78 亿元，较同期增长 90.44%，增速远高于门店线下销售增长率，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16.78%，较去年同期占比 10.33% 增加 6.45%，线下线上全渠道业务稳健增长。

营业收入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6,316.08	326,990.21	422,479.99	289,741.88
其他业务	37,179.47	8,921.04	24,155.75	6,407.50
合计	523,495.54	335,911.25	446,635.74	296,149.38

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17.21%，主要原因系：在疫情多发、消费者预期减弱导致需求收缩、顾客部分回归医院及社康渠道、政策影响药品毛利率下降的背景下，公司通过品类规划调整，积极承接院内顾客外流长期趋势带来的增量业务，推动处方药和非处方药销售较快增长，关注消费者健康需求提升中药材、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医疗器械销售，通过老店与次新店的内生增长、实体销售网络扩张，线上线下全渠道销售收入及供应商服务收入稳步增长，推进规模提升。

2、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综合毛利率	35.83	33.69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净利率	5.72	5.58

2020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与销售净利润较低，主要原因系：①2020 年，公司受到疫情影响，医疗器械中防护类产品销售大幅增加，同时价格受到国家调控，毛利率有所下降；②公司将国家给予企业的税收、社保减征政策红利用于发展、让利于消费者，积极降低毛利参与医药市场改革和竞争、扩大市场份额，导致毛利率下降。

2021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与销售净利润较 2020 年度有所提升，主要原因系：①公司 2021 年初确定应对政策及市场变化的品类策略有效实施，一方面口罩等低毛利防疫物资销量及收入占比下降；②公司持续规划并引进医院品种集客，承接处方外流带来增量业务，重视、提升综合毛利较高商品销售占比，提升销售额及综合毛利额。

二、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概况

1、全球药品流通行业概况

全球范围内经济复苏、人口老龄化日益显现、疾病谱悄然变化正在积极拉动全球药品流通市场增长。根据 IQVIA 的统计数据，全球药品流通市场规模预计到 2021 年将接近 1.5 万亿美元。从全球来看，以美国和日本为代表的国外药品流通行业的先进经营模式对我国药品流通行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1）美国连锁药店发展历程及现状

美国是世界上最发达的药品零售市场之一。美国实行医药分业的医疗体制，医院一般设住院药房而不设门诊药房，门诊病人在取得医生处方后，一般需要到药店购药，同时药店广泛参与医疗保险业务，也是医疗保险最重要的终端之一。

随着美国药品零售业的发展，20 世纪初，美国开始出现连锁经营模式药店且发展迅速。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美国连锁药店企业之间、连锁药店与独立药店之间开始大规模的兼并活动，形成了多家跨地区的全国性药品连锁企业。目前，美国连锁药店具有规模大、分店多、分布广等特点，在美国医药零售业中占据主导地位。

为顺应消费者对健康、专业、便利服务日益增长的需求，以沃尔格林等为代表的美国连锁药店很早采取“药店加便利店、前端加后端”的多元化经营模式，从上世纪 80 年代开始，美国连锁药店以打造“健康美丽产品专卖店”为经营主旨，将其经营品类扩展至与健康、美丽相关的产品。

（2）日本连锁药店发展历程及现状

日本连锁药店的发展源自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大多是从车站前的药店、药局发展而来。为顺应消费者对健康、美丽和低价的追求，日本现代连锁药店经营品类已涵盖药品、健康食品和化妆品，日本的医药零售业已从疾病产业转向健康产业。

过去，为了适应以疾病产业为核心的发展战略，日本医药零售业的商品销售构成中，药品占据 70%左右的份额。随着医疗重心从治疗向预防转变以及日本国民的自我预防意识增强，日本医药零售业开始不断涉足健康产业领域，并在药店经营功能性食品、营养辅助食品等产品。

综上所述，以美国和日本为代表的国外连锁药店，其专业化、多元化、个性化的特点以及“药店+便利店”的模式值得我国医药零售行业借鉴，为我国医药零售企业向“做大做强，差异化经营，满足消费者需要的专业化服务”的方向发展提供了宝贵经验。

2、中国药品流通行业概况

（1）中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历程

改革开放前，由于药品的特殊性，我国严格控制药品的流通。“去医院看病，到药房拿药”成为医药消费基本模式，使得医院成为药品销售的主要终端。

改革开放以后，我国药品流通从计划分配体制逐渐转向市场化经营体制。上世纪九十年代末，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化，医药零售行业的严格管制开始松动，民营资本开始进入连锁药店行业。2000 年，我国医疗制度改革开始全面实施，百姓用药消费从医院开始向药店分流。同时，国家首次取消对跨省市开办医药连锁店的限制。这些市场环境的变化促进了医药零售业的迅速发展。

2003 年以后，随着百姓“看病难、看病贵”的情况日益凸显，平价药房开始异军突起。随着平价药房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药品产品的同质化现象促使多元化经营模式开始进入医药零售行业，药店开始尝试多元化经营。社区便利药房、专业药房等多种业态开始出现，保健食品、医疗器械以及个人护理品等商品也开

始进入药店销售的商品品类之列。2007年起，“大健康”药房开始成为零售药店的主流方向。

2009年，新医改方案启动。全面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保障制度与基本药物制度开始逐步建立，百姓“看病难、看病贵”的情况得到了有效缓解。在社会经济与居民收入不断提升、百姓对健康的关注日益提高、新医改提倡“预防”为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明确提出“治未病”的医疗指导原则等政策导向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下，消费者对药店专业服务能力、健康便利性及生活方式解决方案更加重视，价格不再是首要因素。民众消费观念的改变持续推动专业药房与社区便利药房的发展和服务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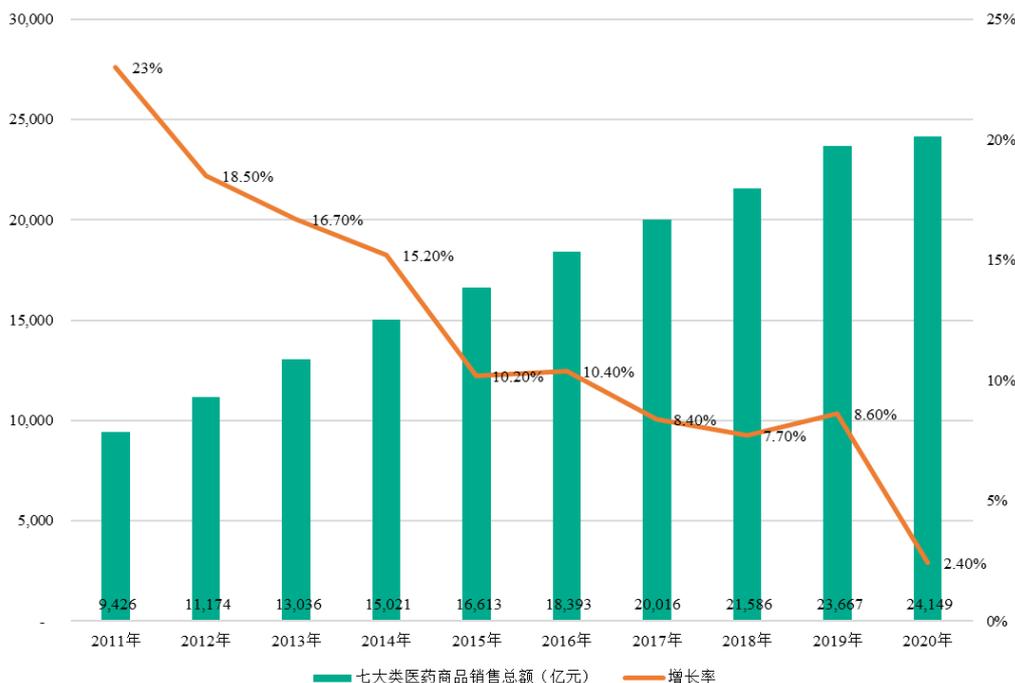
（2）中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现状

随着新一轮的医药体制改革的深入，“医药分业”、“两票制”、“药品零差价”、“4+7带量采购”、“双通道”、“网售处方药”“处方外流”、医保改革等政策逐步完善和落地实施，为我国药品流通行业带来了良好的发展势头。消费升级、国民对健康刚性需求的增加以及我国基本医疗保障制度的日益完善，为药品流通行业的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目前，我国药品流通领域的法律框架和监管体制基本建立，药品供应保障能力明显提升，多种所有制并存、多种经营方式互补、覆盖城乡的药品流通体系初步形成。

①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随着新医改的推进、医保覆盖范围的扩大和国民对健康刚性需求的增加，我国药品流通行业销售总额逐步增长。根据商务部数据统计，2020年，我国药品流通行业销售总额24,149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2.4%。

2011-2020年国内药品流通行业销售总额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11年-2020年）》

②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我国药品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前 100 位占同期全国医药市场总规模的比重从 2013 年的 64.3% 提高至 2020 年的 73.7%；其中 4 家全国龙头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全国医药市场规模的 42.6%，同比上升 1.6 个百分点；前 10 位占 55.2%，同比上升 3.2 个百分点；前 20 位占 63.5%，同比上升 2.0 个百分点；前 50 位占 70.0%，同比上升 0.9 个百分点。销售额前 100 位的医药零售企业销售总额 1,806 亿元，占零售市场总额的比重从 2013 年的 28.3% 提高至 2020 年 35.3%；其中，前 10 位销售总额 1,071 亿元，占全国零售市场总额的 20.9%，同比上升 1.3 个百分点；前 20 位销售总额 1,317 亿元，占全国零售市场总额的 25.7%，同比上升 0.7 个百分点；前 50 位销售总额 1,627 亿元，占全国零售市场总额的 31.8%，同比上升 0.4 个百分点。药品流通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但集中度仍低。

③“互联网+药品流通”进入创新发展阶段

2017 年，随着“互联网+药品流通”行动计划的深入推进，医药电商行业逐步进入转型升级的创新发展阶段。特别是互联网售药 A 证、B 证和 C 证的取消，为“互联网+药品流通”带来重大利好。从总体销售规模看，2020 年全国医药电商直报企业销售额 1,778 亿元（含第三方交易服务平台交易额），占全国医药市场总规模的 7.4%，其中，第三方交易服务平台交易额占医药电商销售总额的 39.8%，

交易额达到 708 亿元。部分具有较强实力的医药电商平台企业积极探索社会资源整合，为上下游企业提供技术、配送、合规解决方案，大量医药批发零售企业，通过自营、平台入驻等方式开展专业服务及销售业务。

3、我国医药零售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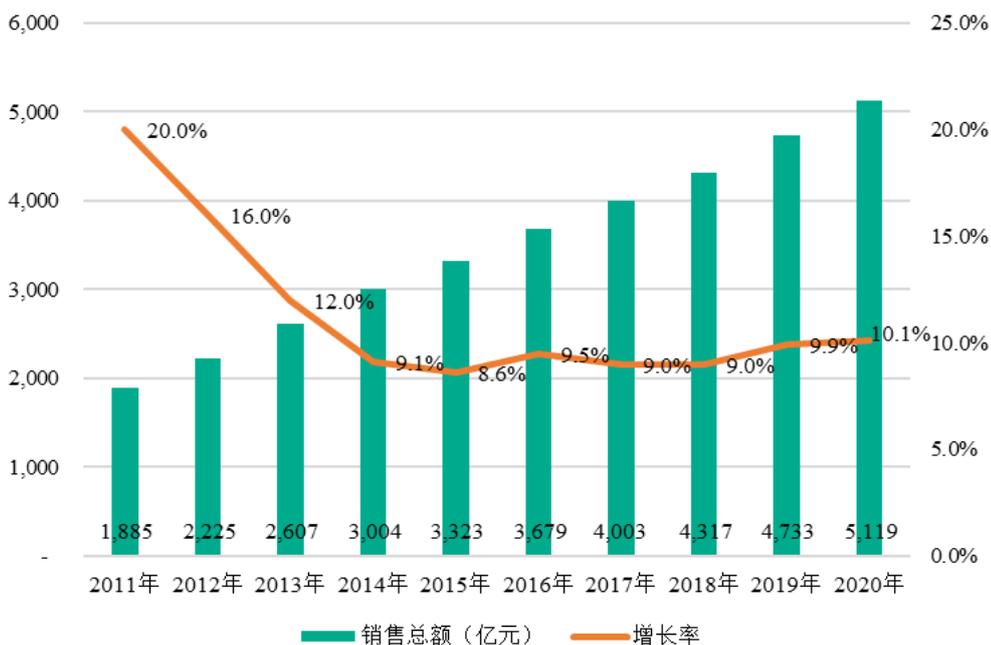
（1）我国医药零售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处于药品流通行业中的医药零售子行业，其行业发展状况如下：

①医药零售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张

在社会经济不断发展、居民消费结构升级、人口老龄化与城镇化多重因素驱动下，我国医药零售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张。根据商务部公布的《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20）》显示：2020 年，我国药品零售市场规模为 5,119 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 10.1%，增速同比上升 0.2 个百分点。

2011-2020 年我国医药零售市场销售额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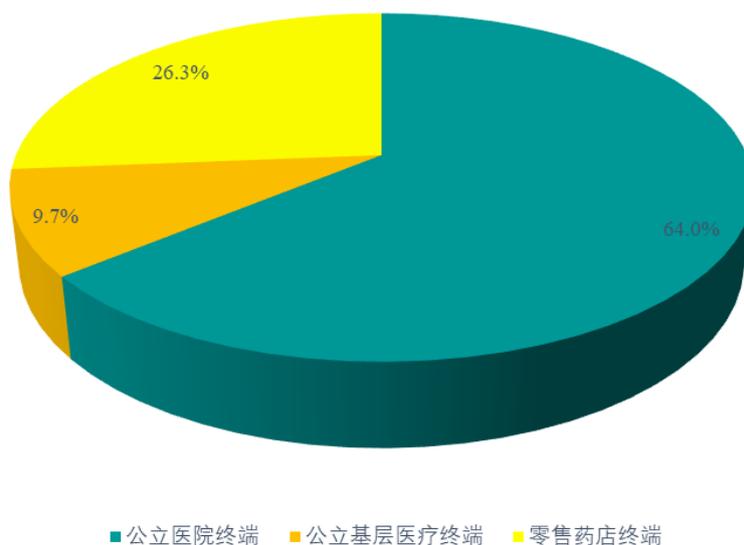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11 年-2020 年）》

②零售药店终端占药品销售总额的比例较小，未来市场空间较大

药品销售主体可分为三大终端，分别为公立医院终端（包括城市公立医院及县级公立医院两大市场），零售药店终端（包括实体药店和网上药店两大市场）和公立基层医疗终端（包括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及乡镇卫生院两大市场），2020 年公立医院终端市场份额最大，占比为 64.0%，零售药店终端市场份额占比为 26.3%，公立基层医疗终端市场份额占比为 9.7%。未来，随着“处方外流”和“医

药分开”等医改政策的落地，药品销售预计逐步流向院外市场，三大销售终端占比将面临调整，零售药店终端占比预计将进一步提升，医药零售行业市场发展空间较大。

2020 年药品销售三大终端的销售额分布情况



数据来源：米内网

③医药零售药店数量规模较大，连锁化率与集中度稳步提升

截至 2020 年末，全国共有药店零售连锁企业 6,298 家，下辖门店 31.29 万家；零售单体药店 24.10 万家，全国零售门店总数为 55.39 万家。零售药店连锁化率（零售连锁企业下辖门店数占全国零售门店总数的比例）达到 56.50%。我国药品零售连锁率逐年提升趋势较为明显，有利于提升医药零售市场集中度和企业市场信誉度，降低政府的监管成本和企业的经营成本。

2011-2020 年我国医药零售门店数量分布及连锁率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11年-2020年）》

④医药电商市场初步形成，渐入快速增长阶段

随着国内电子商务产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医药电商市场已初步形成。2005年9月，原国家食药监总局出台《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审批暂行规定》，我国医药电商市场发展进入起步阶段。近几年，医药电商的总体增速较快，根据国家商务部统计数据，医药电商直报企业销售总额从2015年的476亿元增长至2020年的1,778亿元，占全国医药市场规模由2.9%提高至7.4%。医药电商业务的发展，对规范、有序的监管政策提出了新挑战和新需求，随着监管规范政策的逐步出台和实施，药品批发企业、医药零售企业以及第三方电商平台将逐笔明确自身定位，我国医药电商市场预期将持续处于快速增长阶段。

（2）我国医药零售行业发展趋势

①我国医药零售行业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在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社会消费水平不断提高、人口老龄化程度加剧、城镇化水平提升以及新医改背景下医保覆盖率扩张等因素共同影响下，我国医药零售行业面临长期发展机遇，预计将保持稳定增长趋势，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②行业整合加速，行业集中度、连锁化率将进一步提升

为全面提升药品流通现代化水平，完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提高药品流通效

率，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国家商务部在发布的《关于“十四五”时期促进药品流通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确定了以下总体目标：到 2025 年，药品流通行业与我国新发展阶段人民健康需要相适应，创新引领、科技赋能、覆盖城乡、布局均衡、协同发展、安全便利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更加完善。培育形成 1-3 家超五千亿元、5-10 家超五百亿元的专业化、多元化药品零售连锁企业，……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 65% 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率接近 70%。同时指导意见提出：持续优化流通行业结构，培育壮大流通主体：支持药品流通企业跨地区、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大型现代药品流通骨干企业……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专业化、多元化发展……加强药品零售品牌建设。

2020 年末，我国药品零售连锁率为 56.49%，与 2025 年总体目标相比，还有较大差距。在行业监管不断加强的背景下，面对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规划，在市场竞争机制下适当提升行业集中度，以应对药店小散乱及专业服务能力不足等问题，有利于民众健康服务水平提升及行业发展规划目标的实现。

随着“医药分开”、“处方外流”相关医改政策的推进，医院端的药品市场份额向零售药店端转移的趋势逐步明确。未来医药零售行业的自建、并购还将持续，行业集中度、连锁化率将进一步提升。

③专业医药服务能力将成为医药零售企业未来重要的市场竞争力

药品的购买与使用密切关系到消费者的健康安全，提供专业药学指导服务是药店的核心职责。同时，随着当前“医药分开”、“处方外流”等相关医改政策的逐步落地，医药零售企业面临着新的机遇与挑战。一方面处方药、OTC 药物及健康品类产品将成为零售药店销售额的重要增长点，另一方面，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及消费者专业服务需求，对药店执业药师、药学服务人员的配备及专业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药品销售对安全的特殊要求以及相关医改政策的逐步落地都将推动医药零售企业不断提升专业医药服务能力。

④医药零售企业将围绕“大健康”产业开展多元化经营和服务

随着新医改政策配套措施的贯彻落实和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毛利受到挤压，单纯的药品销售已经无法满足医药零售企业对盈利的需求，传统的商业购销模式面临较大挑战。为在激烈的药品市场竞争中求得生存和发展，医药零售企业开始探索新的经营模式。随着国家商务部将开展“多元化服务”作为推动药店转

型升级发展的方向之一，大型医药零售企业开始探索多元化经营策略，把产品线从疾病治疗拓展到疾病预防、保健养生、护肤美容等“大健康”领域。围绕“大健康”产业开展多元化经营为今后零售企业的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⑤ “互联网+药品”销售模式发展较快

2018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未来，互联网将与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药品供应保障服务、医学教育和科普服务等领域深度融合，中国的医疗服务模式和患者的就医行为正在发生改变，“网订店取、网订店送”等“互联网+药品”模式也将随之获得更快发展。新冠肺炎疫情爆发推动了“互联网+医保服务”相关政策的探索实施。2020年3月，国家医保局、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推进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开展“互联网+”医保服务的指导意见》，将符合条件的“互联网+”医疗服务费用纳入医保支付范围，鼓励定点医疗机构提供“不见面”购药服务，网络售药医保支付问题开始进入探索实施阶段。在“互联网+”行动的推动下，医药零售行业进入转型升级的创新发展阶段。

⑥ “新零售”时代的到来将对医药零售企业信息化管理、专业化服务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新零售是以消费者体验为中心的数据驱动的泛零售形态。未来零售业的两大关键竞争要素：消费者体验与数据驱动。随着“新零售”时代的到来，医药零售行业作为零售业的一个子行业，同样需要在对消费者购买、供应商采购以及物流配送等业务流程数据进行收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优化对消费者专业服务的体验、拓展向供应商提供增值服务能力、提升企业自身运行效率。这将对药品零售企业信息化管理、专业化服务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

（二）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1、我国医药零售区域竞争特征明显，大型连锁企业竞争优势明显

我国零售药店目前集中度较低，呈现较为分散的区域竞争态势。根据商务部发布的《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20）》，2020年销售额前100位的医药零售企业销售总额1,806亿元，占零售市场总额的比重从2013年的28.3%提高至2020年35.3%；其中，前10位销售总额1,071亿元，占全国零售市场总额的20.9%，同比上升1.3个百分点；前20位销售总额1,317亿元，占全国零售

市场总额的 25.7%，同比上升 0.7 个百分点；前 50 位销售总额 1,627 亿元，占全国零售市场总额的 31.8%，同比上升 0.4 个百分点。我国已初步形成了一批区域性市场领先的医药零售企业，但行业集中度仍处于较低水平，与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医药零售市场发展情况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

受各地政策不同和物流配送距离等因素影响，目前我国医药零售行业的区域性竞争特征较为显著，多数医药零售企业仍以区域性经营为主，各区域内均有规模较大、具有领先优势的企业，在该区域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地位，并开始对经营规模相对较小的零售药店进行整合。

此外，同一区域零售药店之间的竞争受到一定程度的监管政策限制。现阶段我国部分城市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根据网点规划及监管考虑，对于新设零售药店存在距离、面积等方面的限制性规定，这些规定、保护购建的“投资”将被逐步打破。

2、医药零售行业市场化程度逐步提高

我国出台政策明确提出采取多种方式推进“医药分开”，探索医生负责门诊诊断，患者凭处方到零售药店购药的模式，逐步提高零售药店在药品终端市场上的销售比重，以零售药店为主导的市场化药品供应体系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2015 年，国家实施药品价格放开政策，除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外，取消政府原来制定的药品价格。较大限度减少政府对药品价格的直接干预，药品实际交易价格主要由市场竞争形成。随着医药零售的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以及药品价格的市场竞争确定，医药零售行业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

（三）行业壁垒

1、政策及经营资质壁垒

由于药品是关系消费者健康安全的特殊商品，因此医药流通行业受国家政策管控较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的规定，药品经营企业需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医药零售企业经营医疗器械、食品等品类需取得相关经营许可；按照国家人社部发布的《关于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的指导意见》以及各省、市、自治区颁布的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零售药店需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具有一定年限的经营期、

达到相关经营规范标准，且营业面积、人员配置达到相关标准后方可申请成为医保定点药房。医药零售企业受国家较多管控，需取得各类资质方能经营，对行业新进入者形成了政策及经营资质壁垒。

2、规模壁垒

医药零售企业只有通过规模化经营才能提升服务的专业能力和效率。医药零售企业盈利能力取决于与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和在下游消费者中的品牌和专业服务的影响力，规模优势和基础，有助于提升企业议价能力并提供较好的专业服务，在市场上争取更多的主动权和竞争优势。这对行业新进入者形成了规模壁垒。

3、资金壁垒

医药零售企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直营门店的直接投资、培育期亏损承担需要企业有足够的盈利水平、雄厚的资金实力做支撑，建设仓储、物流设施和购置运输设备需要投入相应的资金。医药零售行业作为高监管行业，对合规标准的遵循有较高的资金、团队、内控能力要求，这些都构成了行业新进入者的资金壁垒。

4、品牌壁垒

医药零售企业的规模扩张和实力提升，往往取决于长期积累的知名度、信誉度及品牌优势。医药消费关系到消费者用药安全及生命健康，且医药消费具有较强的惯性，当对固定的购药场所、购药服务对象形成习惯后，消费者在没有受到特殊外来因素干预或者负面影响下，不会随意改变其原有的惯性行为。较强的品牌优势和长期购建的信任，能够为医药零售企业带来客户吸引力，并构成对行业新进入者的障碍。

5、人力资源壁垒

零售药店是医药流通行业中为消费者提供服务的终端环节，其从业人员特别是药学专业技术人员的首要责任是确保消费者获得高质量的药学服务，因此，零售药店对专业化的人力资源要求较高。为了满足政策需求及消费者的需求，引导消费者的合理用药、健康消费，医药零售企业需要配备大量具有药学专业知识的从业人员。随着医药零售连锁企业经营规模的扩大，需要大量具备医药、采购、营运、物流、信息技术等专业技能的复合型人才。相应专业人才的缺乏成为进入医药零售行业的壁垒之一。

（四）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医药零售行业市场需求和供给持续同步增长。从市场需求来看，医药零售行业市场需求的增长主要来自以下几点：人口基数的增长、城镇化的不断推进、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居民收入水平提高后健康意识的增强、政府在医药卫生领域投入加大以及医保体系不断完善后居民医疗需求的有效释放等；从药品供给来看，科技进步所创造的新药及仿制药加速上市，使得以居民可承受价格进入市场的药品供给不断增加。

从零售药店布局来看，目前我国区域医药零售市场存在一定的供求不平衡状况。国内一、二线及区域中心城市零售药店分布数量较多，特别是中心城区及大型商圈等特定区域药店密度偏高，市场供给充足，能够充分满足相关区域的消费需求，居民购药便利性较高；而地区级、县级、乡镇的大型医药零售连锁品牌药店数量偏少，市场供给尚不能满足当地消费需求。

（五）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我国医药零售行业利润水平近年来保持相对稳定。目前，行业内较多企业以进销差价作为主要盈利来源，部分医药零售企业不断创新商业服务模式，不断强化为上游供应商提供商业服务的能力，以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带来的对传统盈利模式的冲击。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行业支持政策的落地实施将推动医药零售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为全面提升药品流通现代化水平，完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提高药品流通效率，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国家商务部在发布的《关于“十四五”时期促进药品流通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确定了以下总体目标：到 2025 年，药品流通行业与我国新发展阶段人民健康需要相适应，创新引领、科技赋能、覆盖城乡、布局均衡、协同发展、安全便利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更加完善。培育形成 1-3 家超五千亿元、5-10 家超五百亿元的专业化、多元化药品零售连锁企业，……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 65%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率接近 70%。同时指导意见提出：持续优化流通行业结构，

培育壮大流通主体：支持药品流通企业跨地区、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大型现代药品流通骨干企业……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专业化、多元化发展……加强药品零售品牌建设。

从长期看，上述政策的落地实施将有助于扩大零售药店行业的市场规模，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2）宏观经济的增长以及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为医药零售行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根据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美国芝加哥大学福格尔教授的研究，随着居民收入每增长 10%，居民用于健康医疗的消费占总消费的比重增加 16%，超过生活中其他消费开支的相对增长比例。伴随着宏观经济的稳步增长，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人们对于健康产品和服务的消费能力将不断增加，医药零售行业将进一步发展。

（3）政府财政医药卫生投入加大将引导、带动医药零售行业市场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当前，中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基本医疗保障水平大幅提升，政府不断加大对医药卫生领域的财政投入。根据国家财政部公布的数据显示，2020 年，卫生健康支出 19,201 亿元，增长 15.2%。全国财政医疗支出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健全基本医疗保障体系，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政府补助。根据国家医保局、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做好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2021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新增 30 元，达到每人每年不低于 580 元。补助标准的增加进一步提高了人民群众医疗保障程度。同时，医保定点药店与医疗机构相比，在购药可及性、便利性、药品丰富程度等方面具有较为明显的优势。随着我国基本医疗保障体系的不断完善，政府通过加大医药卫生领域财政支出、医保控费、医药改革等方式，引导、带动医药零售行业市场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4）人口老龄化加剧和城镇人口比例增长，提升了医药零售行业的市场需求

近些年来，伴随着我国人口规模增速放缓，我国人口年龄结构也发生了较大变化，人口老龄化特征明显。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我国 65 岁及以上人口占比已从 2010 年的 8.87% 提高至 2020 年的 13.5%；我国 60 周岁以上的老年

人口将达到 2.64 亿人左右，占总人口比重提升至 18.7%。老龄人口是医药零售行业最重要的消费群体之一，人口的老齡化将提升医药零售行业的市场规模。

随着我国城镇化的不断推进，城镇人口比例也在不断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0 年末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超过 60%。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的目标，到 2025 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将达到 65%左右。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也将推动医药零售行业市场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5）居民健康意识提高，增加了对健康医疗和健康产品的消费需求

伴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和人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居民的健康需求和健康意识逐渐加强，用于健康医疗的消费相应增加。与此同时，随着我国居民生活和工作节奏的加快，亚健康人群也在不断扩大。医疗保健知识的广泛传播促使亚健康人群主动关注自我健康意状况，从而增加了健康医疗和健康长浦的消费需求。

（6）我国居民慢性病用药的巨大需求，扩大了医药零售行业的市场空间

伴随工业化、城镇化、老齡化进程加快，人类疾病谱发生了较大改变，由过去的营养不良、传染病向心脑血管病，糖尿病等慢性疾病转化。高血压、糖尿病、高血脂、心脑血管疾病等慢性病具有患病率高、病情相对稳定、需要长期用药等特点，我国规模庞大的慢性病患者群体存在大量的用药需求。“医药分开”的推进、执业药师队伍的扩大和医药电商模式的推广，为零售药店开展慢性病管理提供了坚实的基础。零售药店可依托自身在药学服务方面的便利性优势，为慢性患者提供便捷的用药指导和购药服务。慢性病用药的巨大需求，为医药零售行业开辟了新的市场空间。

（7）“处方外流”带来重大机遇，零售药店将成为重要受益者

在迎接“处方外流”的过程中，医药零售行业出现了诸多有益的尝试，包括 DTP 药房、零售药店院边店、“互联网+药品”新零售模式、药店+诊所、院外处方流转平台、双通道药房、社区药房等。零售药店依托自身较好的专业药学服务基础、高覆盖率带来的便捷性以及良好的信息化建设基础等优势，能够有序承接未来从医疗机构分流出的患者对药品与药事服务的需求，成为“处方外流”政策的重要受益者。

（8）药店分级管理将推动零售药店差异化经营

2018年11月，国家商务部发布《全国零售药店分类分级管理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明确了全国药店分类分级管理原则、规范及实施进度，即到2020年，全国大部分省市零售药店分类分级管理制度基本建立；到2025年，在全国范围内基本建立统一的零售药店分类分级管理法规政策体系。

未来，药店分级分类管理制度的实施将推动形成以药品销售和药事服务能力建设为主、以专业致胜的专业药房和以非处方药品及多元化商品销售为主、规模发展、以品牌致胜的多元化药房两种业态并存。不同业态的药店采用不同的盈利模式，实现差异化发展。

2、不利因素

（1）经营成本不断提高，实体药店经营压力增加

人工成本与门店租金对实体连锁药店的盈利能力有较大影响。近年来，随着人力成本的不断上升，尽管房屋租赁价格已相对平稳，但医药零售企业的经营成本仍不断提高，实体药店经营压力增加，需要持续提高专业服务能力，通过提升人效、店效应对人工支出上升趋势。

（2）专业人才缺乏

专业人才对于医药零售连锁企业至关重要。自我国实施新《药品管理法》实施以来，医药零售行业对从业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要求不断提高，医药零售连锁企业迫切需要掌握药品、医疗器械、诊疗等专业知识的从业人员；同时，医药零售连锁企业的发展同样需要精通连锁管理、物流管理、信息管理等行业技术，并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管理人才。专业人才短缺的现状制约着医药零售企业的发展。

（3）行业竞争加剧

我国医药零售行业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为顺应医药零售连锁化经营以及行业集中化的发展趋势，医药零售行业内的龙头企业已通过上市融资、兼并收购等方式开始整合行业内资源，行业外部企业如阿里、京东等也通过平台及自营业务、新设或投资入股医药零售企业进入医药零售连锁行业市场，市场竞争日益激烈。

（七）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与盈利模式

1、经营模式

（1）专业药店主要经营模式

①零售单体药店模式

零售单体药店是指由个人、企业或组织独立拥有并经营的单个药店，独立地进行采购、营销和管理活动。

单体药店是我国药店生态系统中重要的存在方式，截至 2021 年 6 月底，全国共有零售单体药店 24.94 万家，是构成我国医药零售行业不可分割的重要部分。作为传统的药店经营模式，单体药店能够自主调节商品价格、服务内容、利润结构等，及时应对市场竞争，易于与社区医疗机构进行密切的合作。

②零售连锁经营模式

零售连锁经营模式是指经营同类药品、使用统一商号的若干个门店，在同一总部的管理下，采取统一采购配送、统一质量标准、采购和销售分离、实行规模化管理经营的组织形式。零售连锁经营模式凭借统一管理方式、可复制化的经营模式、高效的运营效率，成为目前医药零售行业较为先进的经营模式。在我国，零售连锁经营模式分为直营连锁经营模式和特许连锁经营模式。

A.直营连锁经营模式

直营连锁经营模式是指连锁门店均由公司总部全资或控股开设，在总部的直接领导下统一经营，总部对各店铺实施人财物及信息流等方面的统一管理。直营连锁利用连锁组织集中管理、分散销售的特点，充分发挥规模效应。

B.特许连锁经营模式

特许连锁经营模式，又称连锁加盟经营模式，是指特许者将自己所拥有的商标（包括服务商标）、商号、产品、专利与专有技术、经营模式等以特许经营合同的形式授予被特许者使用，被特许者按合同规定，在特许者统一的业务模式下从事经营活动，并向特许者支付相应的费用。

③依托门店的电商药店经营模式

零售药店在经营中需要不断主动升级商品结构系统，为消费者提供更多定位准确、高性价比的商品以满足其消费需求。零售药店一方面加大对处方药的专业化服务水平；另一方面在商品组合中向非处方药以及非药品商品进行延伸，推出保健食品、医疗器械、日化用品等多种商品品类，通过便利的选购体验来吸引更多的消费者，带动门店销售收入的提升。

（2）多元化经营模式

零售药店的多元化经营，主要包括经营品类的多元化和经营业态的多元化。

①经营品类多元化

零售药店在经营中需要不断主动升级商品结构系统，为消费者提供更多定位准确、高性价比的商品以满足其消费需求。零售药店一方面加大对处方药的专业化服务水平；另一方面在商品组合中向非处方药以及非药品商品进行延伸，推出保健食品、医疗器械、日化用品等多种商品品类，通过便利的选购体验来吸引更多的消费者，带动门店销售收入的提升。

②经营业态多元化

在进行经营品类多元化的同时，零售药店还在不断进行业态融合创新。通过与消费者其他生活场景的结合，零售药店能够为特定消费群体提供更具针对性的商品及服务，提高盈利能力。部分药品零售企业探索与便利店、大卖场、社区门诊以及专科医院等场景相结合，构建与特定场景相适应的门店类型。这些创新业态更好地提升了消费者的购物体验，满足了其消费需求，体现了药品零售“专业化”“大健康”的发展方向。

2、盈利模式

医药零售企业主要通过获取商品进销差价和为供应商提供商业服务获取收益两种方式获得盈利。

（1）商品的进销差价

一般医药零售企业的利润主要来自商品的进销差价。商品根据进销渠道与品牌代理的差异，可分为常规品种和代理品种，常规品种由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毛利率略低；代理品种具有独家销售渠道和品牌优势，毛利率略高。

常规品种主要为供应商对终端普遍供应的品种，此类品种供应商未对渠道进行分类管理，价格透明度较高，零售终端竞争比较激烈，进销差价较低，同时此类品种销售规模较大、消费者认知度较高，能够吸引较大的客流。

代理品种指供应商对渠道进行了分类管理，医药零售企业能够获得供应商产品的全国或部分区域的独家或多家代理权，此类品种供应商减少了产品流通中间环节和终端推广市场费用，医药零售企业可以赚取更多的进销差价。其中医药零售企业拥有商标权的代理品种一般称为医药零售企业的自有品牌品种。

经营规模较小的医药零售企业主要以常规品种为主，满足各种人群对药品的基本需求。具有经营规模和品牌优势的医药零售企业，依托自身的流通渠道和品

牌优势，加大代理品种的比例，从而提升自身的利润水平。

（2）为上游药品制造厂商提供商业服务

近年来，我国医药产品同质化明显，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为提升自身盈利能力，供应商通常希望医药零售企业在流通渠道方面给予较强的技术和专业支持，扩大特定品牌或品类药品销售规模，提升盈利能力。

具有较强经营规模和品牌优势的医药零售企业，可以通过为供应商开展定向或定制的促销服务、品牌推广、物流服务等专业增值服务，提供终端陈列、广告、促销、收集顾客对产品优化改进建议等专业技术支持，增加特定品牌或品类药品销售规模和盈利能力。供应商可以及时把握市场走向、改进产品、增强对消费者的吸引力。医药零售企业在自身获益的同时，获取服务收入，增加新的盈利点，实现双方的共赢。

（八）行业的区域性、周期性、季节性

1、区域性特征较为明显

药品流通行业在药品特点上不存在明显的地域性。但受经济发展水平影响，各地区药品流通行业发展不均衡，行业显现一定的区域性差异特征。根据国家商务部发布的《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20）》，2020年，全国六大区域药品流通行业销售总额比重分别为：华东 36.1%、中南 27.0%、华北 15.2%、西南 13.3%、东北 4.4%、西北 4.0%；其中华东、中南、华北三大区域销售额占到行业销售总额的 78.3%。药品流通行业销售额与区域经济规模体量和经济发展水平有较大的关联性。未来，西南、东北和西北区域存在较大市场发展空间。

作为药品流通行业子行业的医药零售行业亦具有比较明显的区域性特点。医药零售企业受限于监管要求、管理成本、物流成本、终端覆盖范围、配送时限等因素，只能在一定区域半径内进行药品配送，这决定了医药零售行业具有较为明显的区域性特点。

2、周期性特征不明显

医药零售行业属于药品流通领域范畴。药品刚性需求特征明显，其发展主要受经济发展水平、城市化进程、人口老龄化、疾病谱变化、人民用药消费习惯等因素的影响，一般不随宏观经济的波动而大幅波动，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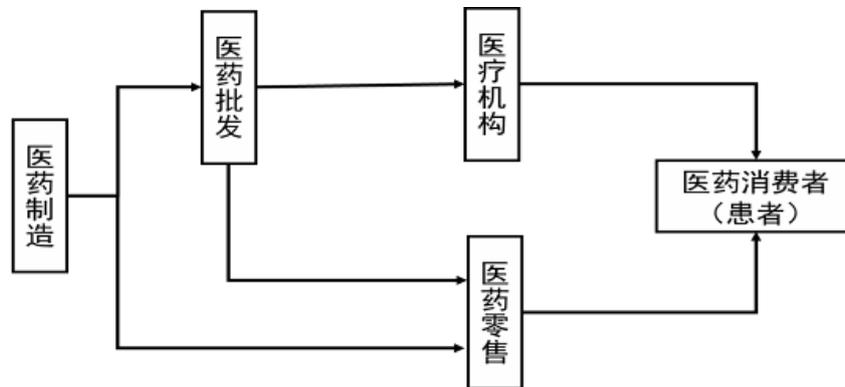
3、存在一定的季节性

当季节交替和温度变化较为剧烈时节时，患病人数会有所增加，用药需求会出现暂时性提高，医药零售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

（九）本行业与上下游的关联性

1、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全产业链的简要情况

医药行业产业链包括医药制造、医药批发、医药零售和消费者等环节，医药制造、医药批发同属于医药零售行业的上游，消费者是医药零售行业的下游消费市场。医药零售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简要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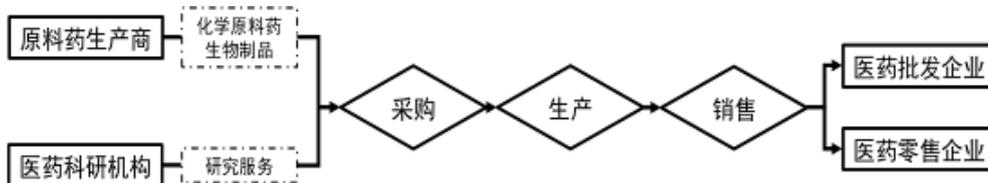


2、上游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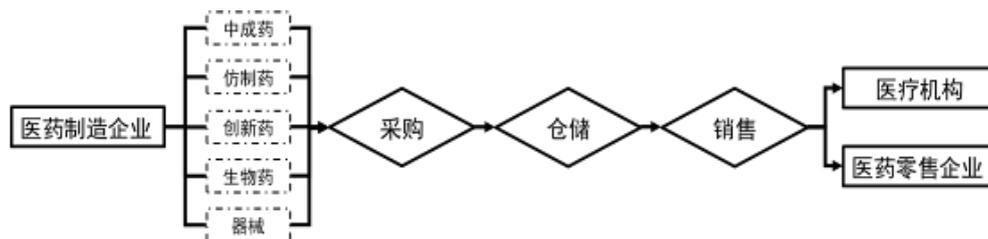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主要是医药制造企业和医药批发企业。

（1）上游行业业务流程

①医药制造企业主要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②医药批发企业主要业务流程如下：



（2）上游行业竞争情况

①医药制造行业竞争情况

我国医药制造行业实行药品生产许可制度，医药制造企业需符合相关法律标准并经监管机构审批后方可从事生产销售，我国医药制造行业仍呈现企业数量众多且分散、集中度低的情况。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统计数据，截至 2021 年 6 月底，我国共有原料药和制剂生产企业 4,462 家。医药制造企业虽数量众多，但形成规模、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型医药制造企业较少。多数企业以生产较为成熟、技术要求相对较低的仿制药为主，药品研发能力较弱，产品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市场竞争激烈。同时，伴随着我国医药领域机制体制改革以及人民生活质量提升而带来的用药要求的提高，国外大型医药制造企业也加快进行中国市场的步伐，创新药、新特药等产品投放市场的时间预计将逐步缩短，这将进一步加剧国内医药制造行业的竞争状态。

②医药批发行业竞争情况

目前，我国医药批发企业数量众多，根据国家药监局发布数据，截至 2021 年 6 月底，全国共有药品批发企业 1.33 万家。行业内虽存在部分大型医药批发集团，但多数业内企业为中小企业，业务同质性较强，市场竞争激烈。随着药品购销“两票制”等政策的全面推行，原有的药品批发市场结构、渠道布局及供应链关系都将发生重大调整。大中型医药批发预计将借助政策契机，通过内生转型与外延并购等方式，进行行业整合与重塑，预计随着相关政策的逐步落地，医药批发行业市场竞争趋于良性。

（3）公司所处行业与上游行业关联性

医药制造业是药品流通行业上游，行业规模较大。2021 年 1-9 月，我国规模以上医药企业营业收入达到 21,291 亿元，同比增长 24.4%。目前，我国医药制造业发展总体态势良好，企业实力显著增强，涌现出一批规模大、综合实力强的大型企业集团，保证了药品供应，对药品流通行业的发展形成了有力保障。

医药制造企业与医药零售企业之间存在着相互协调、相互影响的关系。一方面，对于普通药物，医药零售企业具有较大的选择空间，采购议价能力较强；对于品牌类药品，医药零售企业则会一定程度上受到医药制造企业的牵制。另一方面，医药零售企业熟悉消费者需求，并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其消费习惯。医药零售企业能够及时掌握药品销售的趋势及潜在的质量问题，并将信息反馈给上游医药制造企业，从而影响其产品规划、研发与生产。

3、下游行业情况及与公司所处行业关联性

公司所处的医药零售行业是药品流通行业的终端，直接面向广大个人消费者。随着社会经济与居民收入不断提升、百姓对健康的关注日益提高、覆盖城乡的医疗保障体系不断完善以及新医改提倡“预防”为主等多重因素影响，消费者在药品选购过程中考虑的因素发生调整，消费者对药店专业服务能力与便利性因素的关注程度日益提升，对价格因素的关注程度开始下降。消费者消费观念的变化推动医药零售企业经营理念与经营模式的转变。消费者对于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等健康产品及服务多样化、专业化的需求，是医药零售企业能够持续优化商品结构、不断进行商品结构体系提升以及管理和服务创新的源动力。医药零售企业只有了解消费者的需求的转变，才能更好地把握消费者的购买行为，有效地加强与消费者的联系，增加消费者持续消费的概率，从而提升自身的口碑和经营业绩。

三、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分析

根据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唐人医药最近两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

（一）资产结构及变化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3,864.46	12.87	16,086.17	17.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4.95	3.11	3,545.02	3.85
应收账款	12,086.02	11.22	9,099.71	9.89
预付款项	832.88	0.77	5,990.35	6.51
其他应收款	10,499.38	9.75	10,378.21	11.28
存货	31,279.65	29.04	28,481.79	30.96
其他流动资产	184.24	0.17	138.16	0.15
流动资产合计	72,091.58	66.92	73,719.41	80.13
固定资产	4,166.83	3.87	4,071.30	4.43
使用权资产	16,906.19	15.69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形资产	878.53	0.82	939.46	1.02
商誉	8,944.96	8.30	8,944.96	9.72
长期待摊费用	3,762.03	3.49	3,787.33	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02	0.53	542.89	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00	0.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34.55	33.08	18,285.95	19.87
资产总计	107,726.13	100.00	92,005.3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92,005.35 万元、107,726.13 万元，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 2021 年由于采用新租赁准则，标的公司存在使用权资产，期末账面价值为 16,906.19 万元。

资产结构方面，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73,719.41 万元、72,091.5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13%、66.92%，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存货等构成；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8,285.95 万元、35,634.5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9.87%、33.08%，主要由使用权资产、商誉及固定资产等构成。

标的公司 2021 年末非流动资产占比上升、流动资产占比降低，主要原因系：2021 年，新租赁准则调整重分类导致加入流动资产的预付账款减少而计入非流动资产的使用权资产增多。

1、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16,086.17 万元、13,864.46 万元，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17.48%、12.87%，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库存现金	163.69	153.23
银行存款	5,130.44	3,436.48
其他货币资金	8,570.33	12,496.46
合计	13,864.46	16,086.17

货币资金余额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2,221.71 万元、降低 13.81%，主要原因系：2021 年全国医保结算系统升级，医保中心仅拨付部分医保款，余额留待后续结算导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上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随之减少。

（2）其他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开票保证金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开票保证金	8,520.13	12,478.60
第三方支付结算余额	50.20	17.86
其中：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1.90	4.81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8.29	13.04
其他第三方	0.00	0.02
合计	8,570.33	12,496.46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分别为 12,477.74 万元、8,520.13 万元，与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开票保证金匹配。

（3）使用受限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使用受限资金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开票保证金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承兑保证金	8,520.13	12,478.60
诉讼冻结	225.50	-
合计	8,745.63	12,478.60

①诉讼冻结--与巩超租赁合同纠纷

2021 年 8 月 25 日，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21）辽 0603 财保 237 号），根据该裁定书，申请人巩超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向法院提出诉前保全申请，请求法院查封被申请人丹东康达在中国银行丹东分行营业部账户为 306457665852 的存款 200 万元，并提供了担保。法院经审查认为，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裁定：查封丹东康达在中国银行丹东分行营业部账户为 306457665852 的存款 200 万元；如处分查封、冻结财产，应经法院允许；申请人巩超在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后三十日内不依法提起诉讼或者申请仲裁的，将

依法解除保全。该冻结针对的案件为巩超诉丹东康达租赁合同纠纷（案号：（2021）辽 0603 民初 5033 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冻结暂未解除。

②诉讼冻结--与宓庆国租赁合同纠纷

2021 年 8 月 6 日，本溪市平山区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18）辽 0502 执 331 号），根据该裁定书，本溪市平山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本溪唐人在兴业银行账户 422100100100225562 的存款 255000 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冻结资金已被扣划。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3,545.02 万元、3,344.9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85%、3.11%，由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构成，主要为标的公司基于现金管理需要将暂时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9,099.71 万元、12,086.0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9%、11.22%。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2,986.31 万元、增长 32.82%，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2021 年全国医保结算系统升级，医保中心仅拨付部分医保款，余额留待后续结算导致应收账款余额上升。

（1）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	0.03	3.47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79.63	99.97	93.60	0.77	12,086.02
其中：组合 1	10,903.30	89.50	54.78	0.50	10,848.52
组合 6	1,276.33	10.48	38.83	3.04	1,237.50
合计	12,183.10	100.00	97.07	—	12,086.02

（续）

类别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8	0.33	30.6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67.81	99.67	68.10	0.74	9,099.71
其中：组合 1	8,313.59	90.38	41.72	0.50	8,271.87
组合 6	854.22	9.29	26.38	3.09	827.84
合计	9,198.49	100.00	98.78	—	9,099.71

组合 1 为应收医保中心以及通过银联企业结算的应收款项，组合 6 为按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2）组合 1 情况

组合 1 中，按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医保款	10,840.12	54.46	0.50	8,254.38	41.43	0.50
应收银联款	63.18	0.32	0.50	59.21	0.30	0.50
合计	10,903.30	54.78	—	8,313.59	41.72	—

组合 1 主要由应收医保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应收医保款余额分别为 8,254.38 万元、10,840.12 万元，占组合 1 比例分别为 99.29%、99.42%。

组合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10,890.77	54.45	0.50	8,311.65	41.56	0.50
7-12 个月	12.31	0.25	2.00	1.24	0.02	2.00
1-2 年	0.10	0.02	20.00	0.70	0.14	20.00
2-3 年	0.11	0.06	50.00			
合计	10,903.30	54.78	—	8,313.59	41.72	—

组合 1 账龄主要为 0-6 个月，报告期各期末，账龄为 0-6 个月对应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311.65 万元、10,890.77 万元，占组合 1 总额比例分别为 99.98%、99.89%。

（3）组合 6 情况

组合 6 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1,265.43	37.96	3.00	844.31	25.33	3.00
7-12 个月	10.29	0.51	5.00	8.28	0.41	5.00
1-2 年	0.32	0.06	20.00	0.60	0.12	20.00
2-3 年				1.03	0.51	50.00
3 年以上	0.29	0.29	100.00			
合计	1,276.33	38.83	—	854.22	26.38	—

报告期各期末，组合 6 中账龄为 0-6 个月对应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44.31 万元、1,265.43 万元，占组合 6 总额比例分别为 98.84%、99.15%。

组合 6 中，2021 年末余额主要为应收上海聚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药联）、建行聚合支付、健医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等第三方结算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期末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2021.12.31	唐山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737.94	22.47	13.87
	秦皇岛市海港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776.72	14.58	8.88
	丹东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	682.49	5.60	3.41
	葫芦岛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基金	653.13	5.36	3.27
	营口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625.92	5.14	3.13
	小计	6,476.20	53.16	32.57
2020.12.31	唐山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358.27	25.64	11.79
	秦皇岛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472.58	16.01	7.36
	丹东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	600.16	6.52	3.00
	营口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480.55	5.22	2.40
	本溪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425.63	4.63	2.13
	小计	5,337.19	58.02	26.69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均为应收医保款。

（5）标的资产采用现金、医保卡等各类结算方式的占比情况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连锁药店零售业务，销售结算方式主要包括医保卡、第三方支付（包括微信、支付宝及银联卡等支付平台，以及京东、

拼多多、美团、饿了么等其他第三方平台支付)及现金等,各类结算方式的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结算方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医保卡	80,629.24	50.07	83,227.05	50.57
微信、支付宝及银联卡等支付平台	44,431.62	27.59	45,427.43	27.60
现金	19,343.15	12.01	25,483.15	15.48
其他第三方平台支付	16,641.56	10.33	10,446.42	6.35
合计	161,045.58	100.00	164,584.05	100.00

标的公司通过医保卡结算比例最高,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医保结算占比分别为 50.57%、50.07%。医保个人账户支付结算属于国家政策规范的特定支付方式,在报告期内保持相对平稳;随着顾客支付习惯的变化,第三方支付方式正在逐步替代传统现金支付方式,结算比例整体呈现增长趋势;现金结算比例随之下降。

4、预付款项

2020 年末、2021 年初、2021 年末,标的公司的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 5,990.35 万元、963.29 万元、832.8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51%、——、0.77%。预付款项余额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5,157.47 万元、降低 86.10%,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2021 年,新租赁准则调整重分类导致部分预付款项调整至使用权资产。

(1) 预付款项账龄

2021 年初、2021 年末,标的公司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1.01.0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50.58	66.11	921.78	95.69
1—2 年	254.38	30.54	4.88	0.51
2—3 年	3.10	0.37	30.07	3.12
3 年以上	24.81	2.98	6.56	0.68
合计	832.88	100.00	963.29	100.00

2021 年初、2021 年末,标的公司预付款项 1 年以内(含 1 年)占比分别为 95.69%、66.11%。

(2) 预付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2021年初、2021年末，标的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货款和预付服务费等，预付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1.12.31	2021.01.01
商品采购款	381.08	540.75
服务采购预付款	439.40	422.54
保险预付款	12.40	-
合计	832.88	963.29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21年末，标的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河北冀唐医药有限公司	176.98	1年以内 1-2年	21.25	预付商品款
唐山阿拉丁云印科技有限公司	43.46	1年以内	5.22	预付服务款
北京唯新唯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2.80	1-2年	5.14	预付服务款
唐山医药采购供应有限公司第三药品分公司	38.80	1年以内 1-2年 2-3年	4.66	预付商品款
河北睿济堂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1.61	1年以内	2.59	预付商品款
合计	323.65	—	38.86	—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378.21 万元、10,499.3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28%、9.75%，主要由代垫款构成。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代垫款	10,037.17	94.26	10,016.58	95.17
合同保证金、押金	266.51	2.50	250.71	2.38
员工预借业务款	110.77	1.04	51.66	0.49
备用金	71.63	0.67	65.41	0.62
个人应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	21.48	0.20	16.90	0.16
其他	141.02	1.32	124.15	1.18

账面余额小计	10,648.58	100.00	10,525.41	100.00
坏账准备	149.21		147.20	
账面价值合计	10,499.38		10,378.21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代垫款金额分别为 10,016.58 万元、10,037.17 万元，占比分别为 95.17%、94.26%。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12.31	2021.01.01
1 年以内（含 1 年）	274.60	10,243.87
1-2 年	10,104.33	60.02
2-3 年	57.84	34.91
3 年以上	211.81	186.61
合计	10,648.58	10,525.41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1 年末，标的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王成举	代垫款	2,160.00	1-2 年	20.28	
王冠珏	代垫款	2,913.89	1 年以内 1-2 年	27.36	
赵超越	代垫款	1,080.00	1-2 年	10.14	
赵亮	代垫款	1,080.46	1-2 年	10.15	
赵明	代垫款	2,802.82	1-2 年	26.32	
合计	—	10,037.17		94.25	

6、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481.79 万元、31,279.6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0.96%、29.04%，存货占比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降低主要原因系：2021 年，由于新租赁准则调整重分类导致资产总额增多。

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1,432.29	171.00	31,261.29	28,606.70	147.93	28,458.78
周转材料	18.36	-	18.36	23.01	-	23.01

合计	31,450.65	171.00	31,279.65	28,629.72	147.93	28,481.79
----	-----------	--------	-----------	-----------	--------	-----------

标的公司存货以库存商品为主，系标的公司所从事的药品零售业务需要储备一定数量的商品。

标的公司存货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2,797.86 万元、增长 9.82%，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门店数增加，公司业务扩展、规模增加导致存货数量增加。

7、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071.30 万元、4,166.83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4.43%、3.87%。标的公司固定资产 2021 年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1.1	4,815.99	216.89	628.13	2,213.64	191.90	8,066.56
2、本年增加金额	365.19	11.33	9.82	223.85	89.45	699.63
（1）购置	365.19	11.33	9.82	223.85	89.45	699.63
3、本年减少金额		12.70	34.30	27.55	4.85	79.40
（1）处置或报废		12.70	34.30	27.55	4.85	79.40
4、2021.12.31	5,181.19	215.52	603.65	2,409.94	276.50	8,686.79
二、累计折旧						
1、2021.1.1	1,638.05	106.00	439.06	1,735.39	76.75	3,995.26
2、本年增加金额	232.69	32.67	63.14	226.40	37.46	592.35
（1）计提	232.69	32.67	63.14	226.40	37.46	592.35
3、本年减少金额		9.74	32.12	21.18	4.60	67.65
（1）处置或报废		9.74	32.12	21.18	4.60	67.65
4、年末余额	1,870.74	128.92	470.07	1,940.62	109.61	4,519.9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1.12.31 账面价值	3,310.44	86.59	133.58	469.32	166.89	4,166.83
2、2021.1.1 账面价值	3,177.94	110.89	189.07	478.25	115.15	4,071.30

标的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2021 年末较 2021 年初增加 620.23 万元、增长 7.69%，主要系 2021 年标的公司购置商铺、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以满足经营规模扩大所需。

标的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固定资产占

比情况符合医药零售企业经营特点。

8、使用权资产

2021年，采用新租赁准则，标的公司存在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16,906.19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15.69%。使用权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租赁	40,401.39	23,495.20	16,906.19
合计	40,401.39	23,495.20	16,906.19

9、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8,944.96万元、8,944.9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72%、8.3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商誉减值准备	期末净额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	7,855.53	-	7,855.53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351.96	5,262.53	1,089.43
辽宁唐人医药有限公司	22.84	22.84	-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3,520.41	3,520.41	-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90.00	90.00	-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4,165.63	4,165.63	-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935.05	2,935.05	-
合计	24,941.42	15,996.46	8,944.96

标的公司于2017年、2018年收购辽宁区域各子公司后，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宏观环境、行业环境、实际经营状况以及未来经营规划等因素，综合判断公司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可回收金额。2018年末，对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资产组所含商誉计提减值。报告期内，葫芦岛大药房、丹东康达大药房所含商誉未发生进一步减值的情形。

结合标的公司前期并购辽宁区域各子公司的时间、价格、溢价率，以及并购后的整合情况、经营数据变化等，说明相关资产大额减值的具体原因以及相关影响因素是否已消除分析如下：

（1）标的公司前期并购辽宁区域各子公司的时间、价格、溢价率

标的公司前期辽宁区域并购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购买日	购买股权比率	购买日标的公司享有净资产份额	并购成本	溢价率
1	葫芦岛大药房	2017年7月	100.00	944.47	8,800.00	931.74
2	锦州唐人	2017年11月	70.02	598.39	4,764.00	796.14
3	营口大药房	2017年11月	70.00	621.59	4,142.00	666.35
4	丹东康达	2017年11月	100.00	945.21	7,399.00	782.79
5	本溪唐人	2017年11月	70.00	285.95	3,221.00	1,126.42
6	辽宁唐人	2017年11月	100.00	654.16	677.00	103.49
7	沈阳唐人	2018年7月	100.00	32.50	122.50	376.94

注：①标的公司前期收购辽宁区域子公司时，标的公司管理层对拟并购公司开展业务及财务尽调，葫芦岛、锦州、营口三家公司收购时聘请评估机构对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双方对其余被收购主体业务及财务数据真实性进行确认后，商谈交易价格。②溢价率=并购成本/购买日标的公司股东享有净资产额。③标的公司后续完成了对锦州、营口、本溪子公司少数股权的收购，对上述子公司实现了全资控股。

2016年、2017年、2018年，医药零售行业因全亿健康、高济医疗等产业资本进入，行业内头部公司一心堂、大参林、老百姓、益丰药房等上市后，资金实力增强、扩张意图强烈等原因，同业并购频繁，竞争较为激烈，一级市场并购项目估值大幅提升。

标的公司尝试跨区域发展，确立了通过收购快速进入并拓展辽宁市场的战略目标，在较短时间内以公允价格收购了位于辽宁区域的7个同行业公司，其中辽宁唐人为医药批发主体，其余6家公司均为医药零售主体，基本完成了其对外引进战略投资者融入资金的投放、使用。

（2）并购后的整合情况、经营数据变化等

①并购后的整合情况

葫芦岛大药房、锦州唐人、营口大药房、丹东康达、本溪唐人、辽宁唐人自2017年末完成交割，标的公司获得对其控制权，沈阳唐人于2018年7月末完成交割，标的公司获得对其控制权。获得上述公司控制权后，标的公司对被收购主体实施一系列整合措施，包括对营运、商品规划、采购、物流、财务、质量、会员管理等业务流程梳理，实施企业文化宣导、搭建人才培养体系等，在整合中出现了困难、问题及目前进展具体情况如下：

A. 短时间内集中跨地区并购6座城市的7家公司，整合压力巨大且过度集中，对标的公司团队大规模拓展、并购、整合能力提出了挑战：a. 以河北市场原优势商品结构置换子公司商品结构，与辽宁当地市场不完全契合，持续调整

改进过程中，营业收入较收购前下滑。b. 商品调整替换期间，出现了较大规模的缺断货，导致顾客流失和员工不稳定；c. 企业文化、管理模式、运营模式的融合过程，难度超预期；d. 除锦州外，沿用子公司原品牌，尚未实现唐人品牌在当地市场的建立；e. 六家零售公司相对独立运营，总部集中管理的规模效应尚未显现。

B. 标的公司收购辽宁各子公司后，合规成本提升导致成本费用增长：a. 按照药监、医保相关政策提升业务规范、合规水平导致成本费用增长；b. 遵循 IPO 申报要求，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导致费用增长；c. 获取、代开门店房租发票导致费用增长。

C. 区域内部分同业竞争者采用低价竞争策略拓展市场，竞争激烈，部分子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较收购前下滑。标的公司在葫芦岛实现了门店快速拓展及较好的盈利水平，在丹东持续盈利；对其他子公司的整合未达预期，故未进一步拓展新门店。

D. 部分子公司门店业主未依约续租，将房产转租竞争对手或他人，导致门店迁址、营业收入下滑。

在辽宁区域七家公司收购后，整合初期困难较大，整合、调整工作持续推进，目前业务、人员已稳定，门店数及团队初具规模。

②并购后的经营数据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经营数据指标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葫芦岛大药房	营业收入	8,405.58	8,574.59	8,958.11	9,221.60	9,059.62
	净利润	1,143.38	810.68	795.71	420.00	405.18
	期末门店数量	19	30	34	41	44
锦州唐人	营业收入	9,401.90	7,207.31	7,122.98	7,411.42	7,536.09
	净利润	256.35	-121.64	-453.31	-159.71	-432.13
	期末门店数量	46	52	49	49	55
营口大药房	营业收入	7,426.36	6,963.62	6,680.84	7,227.94	6,745.98
	净利润	146.81	-201.72	-349.25	97.21	-266.31
	期末门店数量	36	44	44	44	50
丹东康达	营业收入	9,703.66	10,033.19	10,497.41	11,169.99	11,415.30
	净利润	792.78	284.15	347.61	157.43	331.41
	期末门店数量	66	68	68	68	68

子公司名称	经营数据指标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本溪唐人	营业收入		6,327.08	7,226.63	8,724.34	8,689.73
	净利润		-118.52	-180.62	-21.17	177.05
	期末门店数量		52	52	52	52
沈阳唐人	营业收入		1,183.65	1,378.15	1,818.83	1,824.94
	净利润		-807.95	-381.31	-451.33	-503.59
	期末门店数量		11	15	17	19
零售公司合计	营业收入		40,289.44	41,864.12	45,574.12	45,271.66
	营业收入增长率			3.91%	8.86%	-0.66%
	净利润		-155.00	-221.17	42.43	-288.39
	净利润增长率			-42.69%	119.18%	-779.68%
	期末门店数量		257	262	271	288
	门店数增长率			1.95%	3.44%	6.27%
辽宁唐人	营业收入	6,989.14	2,694.28	27,900.93	32,258.63	30,731.72
	净利润	-4.15	36.98	-1.38	587.89	286.97

注1：本溪唐人于2017年7月设立，在交易前由原股东将连锁药店逐步注入，故比较时未获取2017年数据；注2：沈阳唐人于2018年7月收购，故比较时未获取2017年数据；注3：辽宁唐人为采购、批发主体，自外部采购后配送给辽宁区域各公司；注4：上述列示2017年、2018年、2019年数据为未审计数据，2020年、2021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数据已经信永中和审计。

2021年受疫情影响下，6家零售公司由2020年整体盈利转为亏损，营业收入已基本稳定，除沈阳唐人外，5年来5个城市子公司整合、调整工作已基本到位，团队基础和人员结构稳定向好，门店数初具规模，已初步夯实后续发展的基础。

（3）相关资产大额减值的具体原因

标的公司2017年、2018年收购辽宁区域各子公司后，充分关注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宏观环境、行业环境、实际经营状况以及未来经营规划等因素，综合判断公司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可回收金额。2018年末，由于丹东康达利润大幅下滑，辽宁唐人、营口大药房、沈阳唐人、锦州唐人、本溪唐人经营亏损较大，在可预见的将来预计无法大幅改善、扭转，标的公司谨慎考虑整合策略未达目标、区域内竞争环境恶化导致营业下滑、毛利率降低等非短期因素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可回收金额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商誉期末余额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期末净额
葫芦岛大药房	7,855.53	-	7,855.53
丹东康达	6,351.96	5,262.53	1,089.43
辽宁唐人	22.84	22.84	-
营口大药房	3,520.41	3,520.41	-
沈阳唐人	90.00	90.00	-
锦州唐人	4,165.63	4,165.63	-
本溪唐人	2,935.05	2,935.05	-
合计	24,941.42	15,996.46	8,944.96

2019年至2021年，葫芦岛大药房、丹东康达所含商誉未发生进一步减值的情形。

（4）相关资产大额减值的影响因素是否已消除

随着标的公司对辽宁地区子公司整合措施深入，国家医保结算监管趋严，区域内同业公司集中度提高，竞争环境有所改善，被收购企业中除沈阳唐人外，其余公司业绩均逐步改善。2021年，在疫情压力下，6家零售公司由2020年的整体盈利转为亏损，但营业收入已基本稳定，除沈阳子公司外，其他子公司整合、调整工作已基本到位，团队基础和人员结构稳定向好，初步夯实后续发展的基础，企业自身经营管理导致的减值影响因素基本消除或不再构成重大影响。疫情系外部不可控因素，其发生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且企业内部经营管理无法消除，因此疫情因素可能对上述子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辽宁地区子公司大额减值的影响因素已基本消除，但疫情因素系外部不可控，仍可能对相关子公司业绩产生影响，进而对商誉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5）本次交易形成商誉的具体计算过程

①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要求

《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之“第三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第十三条规定：“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本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一）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应用指南（2014）》之“第四

章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上，首先，应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协议条款，以及各个步骤中所分别取得的股权比例、取得对象、取得方式、取得时点及取得对价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本准则第五十一条规定，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如果分步取得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取得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并区分企业合并的类型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②本次交易构成“一揽子交易”，商誉具体计算过程

A. 上市公司以及标的公司在并购完成前不受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故本次交易构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B. 上市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分两阶段购买标的公司 100%股权，整个交易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情况：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本次交易构成“一揽子交易”。

上市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原则，将两个阶段的交易按照“一揽子交易”的方式进行账务处理。

C. 上市公司以“一揽子交易”两个阶段应支付现金购买标的公司股权确定的交易对价 207,350 万元以及预计承诺期原股东可享有的现金红利 3,097.09 万元为基础，考虑时间价值的影响后，确认合并成本为 205,896.06 万元。

D. 上市公司以标的公司 2021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初步识别对标的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E.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标的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本次交易中商誉的计算过程、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a	交易对价	207,350.00
b	其他交易成本：预计承诺期原股东可享有的现金红利	3,097.09
c	合并成本（交易对价总额折现，c=a 现值+b 现值）	205,896.06
d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账面价值	51,366.47
e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大于其账面价值的增值额	5,116.70
f	标的公司净资产中不可辨认的商誉(标的公司合并层面商誉)	8,944.96
g	标的公司期后分配现金红利导致的净资产减少	21,000.00
h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h=d+e-f-g)	26,538.21
i	商誉 (i=c-h)	179,357.85

10、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 3,787.33 万元、3,762.03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12%、3.49%，主要由装修费、货架费构成。

2021 年，标的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2,861.33	1,110.31		1,081.92	1.29	2,888.43
货架	853.89	246.87		290.32		810.44
门店使用权转让费	72.12			8.96		63.16
合计	3,787.33	1,357.18		1,381.19	1.29	3,762.03

标的公司长期待摊费用 2021 年度增加主要系新开门店增加，对新租入门店装修及配置货架导致装修费及货架资产增加。

（二）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唐人医药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票据	8,520.13	15.12	12,477.74	25.60
应付账款	28,701.76	50.93	28,747.39	58.99
预收款项	132.15	0.23	98.06	0.20
合同负债	1,707.30	3.03	2,451.20	5.03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职工薪酬	2,305.58	4.09	2,338.15	4.80
应交税费	2,265.63	4.02	2,053.81	4.21
其他应付款	520.45	0.92	448.10	0.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38.76	8.59	-	-
其他流动负债	22.78	0.04	118.03	0.24
流动负债合计	49,014.55	86.97	48,732.46	100.00
租赁负债	7,345.10	13.0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45.10	13.03	-	-
负债合计	56,359.65	100.00	48,732.4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48,732.46 万元、56,359.65 万元，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2021 年，采用新租赁准则，标的公司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48,732.46 万元、49,014.5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86.97%，主要由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构成。2021 年，标的公司采用了新租赁准则，新增了租赁负债会计科目，2021 年末，标的公司非流动负债为 7,345.1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13.03%。

1、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41,225.12 万元、37,221.8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4.59%、66.04%，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4,003.23 万元、降低 9.71%，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供应商 2021 年末加大了回款力度，期末余额随之减少。

2、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分别为 2,451.20 万元、1,707.3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3%、3.03%，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预售储值卡	126.19	858.29
预收商品款	32.60	15.14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会员积分	1,516.82	1,505.78
预收服务费	31.68	71.99
合计	1,707.30	2,451.20

合同负债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743.90 万元、降低 30.35%，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以前年度开展的预储值优惠活动，2020 年末尚未消费的储值余额较高，客户 2021 年度来店消费，减少了储值卡余额所致。

3、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48.10 万元、520.4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92%、0.92%，主要由质量保证金、外部单位往来款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1.12.31	2020.12.31
质量保证金	192.69	183.13
外部单位往来款	222.40	155.23
个人应缴纳社保与公积金	24.32	50.71
合同押金	38.02	36.72
其他	43.02	22.31
合计	520.45	448.10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为 4,838.7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8.59%，为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相关科目所致的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租赁负债

2021 年，由于采用新租赁准则，标的公司新增了租赁负债的会计科目。截至报告期末，租赁负债余额为 7,345.1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03%，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1.1.1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12,183.86	11,766.38
其中：重分类转出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4,838.76	-5,500.70
重分类转出后余额合计	7,345.10	6,265.68

2021 年末租赁负债较 2021 年初增长 17.23%，主要系标的公司自建门店新增

租约及存量门店续签协议的租期较长导致租赁负债增长。

（三）偿债能力分析

1、标的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2.32	52.97
流动比率	1.47	1.51
速动比率	0.83	0.93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97%、52.32%，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1、1.47，速动比率分别为 0.93、0.83，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略微下降，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 2021 年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 2021 年末预付的房租款调整至使用权资产，流动资产减少；同时新增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838.76 万元，导致流动负债增加。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要偿债指标比较

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一心堂	53.46	38.03	1.31	1.90	0.74	1.28
益丰药房	53.88	55.35	1.17	1.57	0.72	1.15
大参林	65.76	54.81	1.10	1.52	0.59	1.03
老百姓	71.82	57.41	0.72	0.90	0.41	0.52
健之佳	63.69	50.94	1.03	1.63	0.57	1.20
均值	61.72	51.31	1.07	1.50	0.61	1.03
标的公司	52.32	52.97	1.47	1.51	0.83	0.93

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经营积累较多，发展稳健，银行融资等较少，偿债指标较好。报告期后，标的公司现金分红，偿债能力略微降低。

3、结合公司及标的公司目前货币资金情况、日常经营所需资金、有息负债规模、利息费用等进一步说明相关财务安排的合理性，本次收购是否会使得公司面临短期偿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并对资产负债率上升风险进行重点提示

(1) 本次收购的财务安排

①上市公司规划资金来源

在未包括持续盈利积累、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未动用银行信贷额度补充资金的情况下：

A. 上市公司现有货币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上市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15,428.40 万元，其中：受限资金余额 34,830.19 万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未受限货币资金余额 80,598.21 万元；扣除专属募集资金 15,106.32 万元，剩余可用于日常经营支出货币资金 65,491.89 万元。另，上市公司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 6,000.00 万元。上市公司在未考虑持续盈利积累且未动用现有银行信贷额度补充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本次交易用款前，可使用资金合计 71,491.89 万元，货币资金余额充足，能够满足日常经营及本次交易自有资金支付需求。

B. 本次收购新增并购贷款情况

本次交易拟新增并购贷款 99,528 万元、期限 7 年，匡算年均还本金额约 14,218 万元，年利息费用支出不超过 5,000 万元。第二阶段交易预计在 2024 年 5 月左右实施且金额较小，对上市公司资金压力影响较小。

②本次收购资金运用后，上市公司货币资金及财务状况

A. 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货币资金情况

上市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的收购款，除前期已支付定金 10,000.00 万元之外，尚需支付 56,352.00 万元，支付后可用于日常经营的货币资金结余 15,139.89 万元，结合较稳定的受限资金余额 34,830.19 万元、专属募集资金 15,106.32 万元，上市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约 65,076.40 万元，能够满足日常经营所需资金需求。在年末支付结算需求较高时点，上市公司需要额外补充 1-2 亿货币资金，用于增加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备用货币资金，该需求可通过 2022 年下半年盈利积累和使用银行信贷额度补充。

综上，本次收购资金运用后，上市公司货币资金能够满足日常经营需要。

B. 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

以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备考财务报表为基础，考虑期后已经发生或即将发生的如下重要事项，匡算本次交易完成且考虑期后重要事项后简要模拟的资产负债表：a. 2022年4月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募集资金净额40,967.69万元，模拟增加流动资产和股东权益；b. 2022年2月购买云南配送中心新厂房价款52,002.17万元，其中并购贷款导致长期借款增长3.5亿元，模拟增加长期资产、非流动负债，差额减少货币资金；c. 2022年上半年新增短期借款19,500万元，模拟增加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d. 本次交易作价165,880.00万元原在备考报表流动负债列报，其中并购贷款99,528万元模拟调整至非流动负债之长期借款。本次交易完成且考虑期后重要事项后简要模拟的资产负债表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后金额	项目	交易后金额
流动资产合计	365,248.08	流动负债合计	397,957.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4,356.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539.56
其中：		负债合计	672,497.26
商誉	220,887.59	股东权益合计	227,107.41
资产总计	899,604.67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899,604.67
其中：长期资金运用	534,356.60	其中：长期资金来源=非流动负债+股东权益	501,646.97

上市公司将长期资金运用于门店网络扩张、配送中心建设等主营业务相关核心资产的购建，长期资金来源50.16亿元与长期资金运用（53.44亿元）基本匹配，不存在短贷长投等流动性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备考财务报表，本次收购完成后资产负债率将上升至76.85%，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尽管本次交易将导致新增9.95亿元非流动负债，但由于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增加股东权益，结合上述四项期后重要事项，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尚未考虑上市公司、标的公司持续盈利等因素对指标正向影响的情况下，资产负债率将稳定在74.75%左右，资产负债率受控、财务状况整体稳定。

(2) 结合货币资金、日常经营所需资金、有息负债规模、利息费用等对收购财务安排的合理性、短期偿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做进一步分析

①上市公司货币资金能够满足日常经营所需

除日常新开门店建设项目及本次交易外，上市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未规划可能导致重大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的重大项目。上市公司盈利状况良好，所处

零售行业特点导致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持续增长。结合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备考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公司并入，上市公司营业规模、盈利能力将得到一定提升，通过持续盈利积累及现有银行信贷额度，上市公司能够充分保障日常经营及每年还本付息所需货币资金。

②上市公司有息负债及利息费用规模较小，经营稳健，有较充足的银行授信，已为本次交易筹资做了规划和准备

上市公司经营稳健，主要通过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拓展业务，有息负债规模较小，截至2022年6月末余额57,290.00万元，其中流动性贷款余额19,500.00万元、长期借款余额37,790.00万元。本次重大资产交易初步接触洽谈后，上市公司逐步提用银行授信用于日常经营业务，流动性贷款余额主要系2022年上半年新增，占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及银行授信总额的比例较低；长期借款余额系公司总部办公楼按揭借款及云南配送中心新厂房并购贷款，长期负债与长期资产匹配，还本付息规划与公司发展计划相匹配。

上市公司年利息费用支出约2,400.00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年利息费用支出约810.00万元，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同时，截至2022年6月末，上市公司已获批银行授信敞口额度17.13亿元，已到期正在续批银行授信3.00亿元，新增金融机构申报授信4.50亿元，银行授信敞口额度合计24.63亿元，银行授信敞口充足。

③标的公司财务安排

截至2022年6月末，标的公司货币资金余额23,264.53万元（含标的公司代交易双方保管的本次交易定金10,000.00万元），其中：受限资金余额6,011.81万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可用于日常经营支出货币资金7,252.72万元，货币资金余额能够满足日常经营所需。截至2022年6月末，标的公司有息负债余额1,500.00万元、年利息费用55.00万元。

标的公司经营业务稳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良好。标的公司将推进现代物流配送中心规划建设项目，相关资金计划通过自有及自筹资金完成。除此之外，标的公司新开门店建设项目按评估报告资本性支出预测投入，在可预见的未来标的公司未规划可能导致重大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的重大项目。通过持续盈利积累及银行信贷额度，标的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能充分保障。本次交易约定标的公司于2022年度、2023年度应实现的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为8,576.30

万元、8,629.78 万元，可覆盖此项目并购贷款产生的利息费用并有结余，不会新增业绩压力。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无需上市公司提供大额资金支持，不会对上市公司造成额外财务负担，不会新增资金风险。

（3）本次收购是否会使得公司面临短期偿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本次交易财务安排合理，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模拟测算将上升至 74.75%左右，上市公司财务管理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整体偿债压力可控，不存在短期偿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但仍存在以下风险：

健之佳由于上市时间较短，通过股权融资、经营积累形成的股东权益规模有限，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可能导致上市公司进一步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负债融资受到监管规范对负债率指标要求、借款协议约定、市场条件、评级等的限制。医药零售连锁行业通过“新开门店+收购”的模式拓展线下渠道网络，若负债融资受限，可能对公司快速拓展规模造成限制。同时，本次交易后，由于上市公司有息负债增长，上市公司存在负债融资成本增加的风险。

综上，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货币资金能满足日常经营所需；有息负债及利息费用规模较小；上市公司经营稳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稳定充沛且盈利能力持续，银行授信额度充足；上市公司为本次交易所需资金已有规划和准备；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稳定，可覆盖本次交易新增融资费用并满足日常经营所需且有结余，不会造成上市公司额外的财务负担。本次交易将导致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但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稳定，不会产生流动性风险及短期偿债风险。

（四）营运能力分析

1、标的公司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年）	3.18	3.6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3.86	15.90

注：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平均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平均值。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64 次、3.18 次，主要为报告期内，

存货账面价值增幅均大于营业成本增幅，存货周转率下降。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5.90 次、13.86 次，主要为 2021 年末，全国医保结算系统升级，医保中心仅拨付部分医保款，余额留待后续结算导致应收医保款上升，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比较

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营运能力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项目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心堂	13.49	18.96	3.34	3.85
益丰药房	16.07	16.63	3.51	4.08
大参林	28.61	37.02	3.28	3.79
老百姓	12.43	12.57	4.16	4.34
健之佳	26.53	29.85	3.63	4.42
均值	19.43	23.01	3.58	4.10
标的公司	13.86	15.90	3.18	3.64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规模较小，医保结算周期相对较长。标的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规模较小，营运能力低于上市可比公司。

3、结合所处区域、业务模式、结算方式等情况，说明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1）标的公司所处区域、业务模式、结算方式情况

标的公司为医药零售连锁企业，主要经营药品、保健品等的零售业务；标的公司经营区域分布在唐秦地区及辽宁省葫芦岛市、锦州市、丹东市等地区，经营区域城镇化程度较高；结算方式以医保卡、第三方支付为主，少部分为现金结算。标的公司各类主要结算方式及结算周期情况如下：

主要应收账款单位	类型	结算周期
各地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医保款	正常结算周期为 1 个月，由于医保系统切换对 2021 年末应收账款有所影响，2021 年末实际结算周期为 1-2 月
微信、支付宝、银联等	零售款	次日到账
上海聚音信息科技（药联）、	商业医	结算周期为 2 个月

主要应收账款单位	类型	结算周期
健医信息科技、上海亿保健康（医卡通）等	保	

（2）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分析

①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

序号	同业上市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一心堂	13.49	18.96
2	老百姓	12.34	12.37
3	大参林	28.61	37.02
4	益丰药房	16.07	16.63
5	漱玉平民	18.72	19.78
6	健之佳	26.53	29.85
	行业平均值	19.29	22.44
	标的公司	13.86	15.90

如上表所示，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大参林、漱玉平民、健之佳等同行业上市公司，与一心堂、老百姓、益丰药房等大致相当。鉴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大多存在批发业务、药店加盟配送业务或便利零售业务，标的公司不涉及该类业务，从而导致标的公司与同行业数据不完全可比。

②剔除批发、药店加盟配送及便利零售业务收入后，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模拟测算情况

剔除批发、药店加盟配送业务及便利零售业务收入后，对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进行模拟修正，假设应收账款周转率=当年医药零售收入/（（期末应收医保款+期初应收医保款）/2）。修正后，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与各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分析如下：

序号	同业上市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一心堂	26.00	28.81
2	老百姓	16.87	16.07
3	大参林	—	—
4	益丰药房	17.68	18.50
5	漱玉平民	30.36	34.55
6	健之佳	28.75	32.15

行业平均值	23.93	26.02
标的公司	15.09	16.64

注：大参林公司年度报告未单独披露应收医保款数据，予以剔除。

经修正后，标的公司周转率与老百姓、益丰药房相当，低于一心堂、漱玉平民、健之佳等公司，主要系标的公司门店绝大部分集中在地级城市、医保门店占比高、医保刷卡销售占比较高所致。医保刷卡相较于现金、支付宝、微信等收款方式，结算周期较长，医保销售占比越高，应收账款周转率越低。

③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医保门店占比情况

单位：%

序号	同业上市公司	2021 年末医保门店占比	2020 年末医保门店占比
1	一心堂	86.75	86.12
2	老百姓	92.17	87.88
3	大参林	89.39	82.30
4	益丰药房	80.86	83.05
5	漱玉平民	82.02	85.52
6	健之佳	84.38	87.20
	行业均值	85.93	85.35
	标的公司	92.11	96.68

注：医保门店占比=年末医保门店数/年末医药零售门店数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医保门店占医药零售门店比分别为 96.68%、92.11%，远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医保门店平均占比 85.35%、85.93%，主要系标的公司资金来源为经营积累，资金实力不及上市公司，新开门店占比较低，现有门店主要为成熟门店，基本已全部申请医保资质，导致医保结算占比高。

(3) 标的公司相近区域非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分析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相近区域其他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分析如下：

可比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标的公司	13.86	15.90
河北华佗	10.14	10.18
河北华佗（扣除应收医疗机构款项后）	15.26	15.55

注：①根据老百姓 2021 年 8 月披露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关于老百姓收购河北华佗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股权的审计报告》及《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机构投资者交流活动会议纪要》，河北华佗存在部分批发业务，因附注及相关资料中未披露批发收入的具体金额，在测算剔除批发业务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时，仅简单扣除了应收医院及卫生院款项；②在计算河北华佗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时已进行了年化处理。

标的公司与河北华佗核心市场均在河北省，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河北华佗剔除应收医疗机构款项后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大致相当。

综上，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资金实力较弱、扩展较为缓慢，医保门店、成熟门店占比较高，医保销售比例高，应收医保款余额较大，导致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部分上市公司；与同行业同区域非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与河北华佗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相当。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部分上市公司具有合理性。

4、结合标的公司应收账款的历史回收、坏账损失情况，说明相关坏账准备是否计提充分

(1)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的历史回收、坏账损失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期后回收金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期末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未回款金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21.12.31	唐山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737.94	2,732.97	4.97	13.87
	秦皇岛市海港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776.72	1,776.72		8.88
	丹东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	682.49	672.65	9.84	3.41
	葫芦岛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基金	653.13	653.13	-	3.27
	营口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625.92	625.92	-	3.13
	上海聚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药联）	572.63	513.07	59.56	17.18
	本溪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531.51	531.51		2.66
	锦州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522.71	315.08	207.63	2.6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医疗保险	484.95	378.98	105.97	2.42
	遵化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339.26	339.26		1.70
	唐山市曹妃甸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疗保险中心	293.75	287.12	6.63	1.47
	唐山市丰润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28.53	228.38	0.15	1.14
	唐山市丰南区社会保险事业局	178.83	178.83		0.89
	迁西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172.52	172.52		0.86
	山西省医疗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164.55	164.55		0.82
	山海关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62.13	119.84	42.29	0.81
	沈阳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	149.87	149.87	-	0.75
	卢龙县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49.11	136.15	12.96	0.75
	滦县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147.52	146.71	0.81	0.74
	玉田县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04.43	104.42	0.01	0.52

报告期末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未回款金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	1,504.60	1,407.52	97.08	29.18
	合计	12,183.10	11,635.20	547.90	97.07
2020.12.31	唐山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358.27	2,358.27	-	11.79
	秦皇岛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472.58	1,472.58	-	7.36
	丹东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	600.16	600.16	-	3.00
	营口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480.55	480.55	-	2.40
	本溪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425.63	425.63	-	2.13
	上海聚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药联）	408.53	408.53	-	12.26
	锦州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383.88	383.88	-	1.92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医疗保险	361.78	361.78	-	1.81
	遵化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265.57	265.57	-	1.33
	秦皇岛市海港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39.19	239.19	-	1.20
	唐山市丰润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50.18	150.18	-	0.75
	山海关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43.78	143.78	-	0.72
	唐山市曹妃甸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疗保险中心	139.98	139.98	-	0.70
	健医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18.77	118.77	-	3.56
	葫芦岛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基金	106.39	106.39	-	0.53
	迁西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104.56	104.56	-	0.52
	卢龙县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98.88	98.88	-	0.49
	沈阳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	84.67	84.67	-	0.42
	昌黎县职工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80.24	80.24	-	0.40
	唐山市丰南区社会保险事业局	74.59	74.59	-	0.37
其他	1,100.32	1,069.24	31.08	45.10	
	合计	9,198.49	9,167.41	31.08	98.78

注：期后回款统计截止到2022年6月末。

丹东康达第二中医门诊部已注销，应收账款27.21万无法收回，唐山市城通卡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应收账款3.47万预计难以收回，2020年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等3家公司应收账款0.4万元预计存在回收风险，2020年已按坏账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除丹东康达第二中医门诊部、唐山市城通卡运营服务有限公司以及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外，标的公司2020年末应收账款已全部收回。

2021年末应收账款未收回部分主要为医保中心预留保证金、异地医保，未发生坏账损失。

2021年因医保系统升级，各地大部分医保机构采用先暂拨后结算的回款方

式，且部分区域会预留一定比例的保证金，结算时再回款。锦州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按 80% 暂拨，2021 年 10-12 月剩余的 20% 应收医保款合计 207.62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尚未拨付；另有部分医保中心存在预留保证金及异地医保，保证金及异地医保结算周期较长，因此有部分医保款尚未回款。另上海聚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受疫情影响，结算周期较之前延长，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尚有 59.56 万元未回款。各地医保机构均为国家法定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存管机构，信用基础优良，信用风险较低，未发生过坏账。

（2）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标的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标的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健之佳保持一致，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为：按单项计提和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医保银联款组合以及其他组合，划分的组合均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收集的历史账龄数据为基础计算年末应收款项余额在各账龄段的转化率，基于历史账龄数据对应的历史损失率，并结合现时情况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对组合 1：应收医保中心，以及通过银联、金融机构或人民银行颁发支付业务许可证的企业结算的应收款项，预期信用风险评估及计提政策为：无显著信用风险，根据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的历史损失率，并结合现时情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参考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一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计提坏账准备。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医保款，报告期各期末占应收账款比例约为 90%，各地医保机构均为国家法定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存管机构，信用基础优良，信用风险较低，因此医保类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小，坏账政策谨慎、适当。

②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组合类别	21 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 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标的公司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整体计提比例	0.77	0.74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组合类别	21 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 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其中：医保、银联	0.50	0.50
	其他	3.04	3.09
一心堂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整体计提比例	1.34	0.80
	其中：医保	0.05	0.08
	批发	2.73	2.70
	支付结算平台	0.50	0.50
老百姓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整体计提比例	0.98	0.79
	其中：医保	0.66	0.63
	企业贷款	1.61	1.32
	医院	1.63	0.39
	其他	1.16	1.18
漱玉平民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整体计提比例	2.29	2.58
	其中：医保	0.01	0.01
	账龄组合	5.34	5.12
益丰药房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整体计提比例	0.83	0.93
	其中：医保	0.00	0.00
	账龄组合	5.09	5.08

标的公司医保银联组合计提比例较同行业高，其他组合计提比例与同行业相当，标的公司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谨慎，坏账政策适当，相关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五）盈利能力分析

1、盈利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46,862.54	148,408.60
营业利润	11,737.13	13,682.02
利润总额	11,828.88	13,689.23
净利润	8,550.55	10,129.00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8,408.60 万元、146,862.54 万元，营业收入 2021 年较 2020 年减少 1,546.06 万元、降低 1.04%，主要原因系：①2020 年，受疫情影响，公司防疫物资等销售收入大幅增加，2021 年，防疫物资等相

关销售收入减少；②2021年，因疫情反复，防控疫情需要间歇性禁止销售感冒、止咳、退热、抗生素四类药品等药品；③2021年全国医保系统升级，部分门店在一段时间内不能使用医保结算。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13,682.02万元、11,737.13万元，2021年较2020年减少1,944.89万元、降低14.21%，净利润分别为10,129.00万元、8,550.55万元，2021年较2020年减少1,578.46万元、降低15.58%，主要原因系：①受疫情影响及医保系统升级，影响了标的公司2021年销售收入。②2020年因疫情社保减免，五险一金占比有所降低，2021年疫情减免政策退出，社保基数上调导致2021年社保支出有所增加。

2、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44,080.17	98.11	146,953.47	99.02
其他业务收入	2,782.37	1.89	1,455.14	0.98
合计	146,862.54	100.00	148,408.60	100.00

标的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面向消费者的药品零售及为上游供应商、厂家提供促销、市场推广等服务。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性质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药品零售	144,080.17	98.11	146,953.47	99.02
服务	2,782.37	1.89	1,455.14	0.98
合计	146,862.54	100.00	148,408.60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河北片区	100,877.51	68.69	102,528.97	69.09
辽宁片区	45,985.03	31.31	45,879.63	30.91
合计	146,862.54	100.00	148,408.60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河北和辽宁。报告期内，来源于河

北省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102,528.97 万元、100,877.51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9.09%、68.69%。来源于辽宁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45,879.63 万元、45,985.03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0.91%、31.31%。

（2）履约义务说明

药品零售：标的公司根据行业惯例，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将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商品交付客户并获得现时收款权，并以医保结算、第三方结算、银联卡结算、现金等方式收取款项，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标的公司完成履约义务。

促销、市场推广等服务：标的公司根据双方协议约定及行业惯例，由公司及其所属门店、员工为上游供应商、厂家提供服务后，经合同双方确认服务进展、质量并结算，公司收取款项、获得现时收款权利或减少履约义务，公司完成履约义务。

（3）分摊至合同履约义务说明

2021 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707.30 万元，在“合同负债”项目列报，其中：会员未兑付积分 1,516.82 万元，待顾客兑付积分后或积分失效时结转计入收入；预售储值卡 126.19 万元将于顾客刷卡消费时确认收入；预收商品款 32.60 万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商品交付客户时即确认收入；预收服务费 31.67 万元预计将于向给付款单位提供对应的服务行为后确认收入。

3、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最近两年，标的公司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49,329.77	95.22	49,578.35	97.75
其他业务毛利	2,474.20	4.78	1,141.67	2.25
主营业务毛利率		34.24		33.74
综合毛利率		35.27		34.18

标的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毛利率较 2020 年度增长 1.09 个百分点，主要系：

①2021 年，上游供应商受疫情影响，持续加大市场扩张和推广，标的公司通过

产品力的提升和统一品牌力的引导，积极争取供应商市场推广及促销投入，提升销售及综合毛利额，以减缓毛利率下降压力；②标的公司位于辽宁区域的销售市场通过近几年的销售产品品牌整合，提升了部分高毛利产品的销售额，并与标的公司及子公司秦皇岛唐人形成协同效应，2021年获取了供应商更多的资源支持；③2020年标的公司将国家给予企业的税收、社保减征政策红利用于发展、让利于消费者，开展多种类型的促销活动，参与医药市场改革和竞争，扩大市场份额，导致2020年度毛利率相对较低。

最近两年，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心堂	36.96	35.82
益丰药房	40.35	37.98
大参林	38.15	38.47
老百姓	32.13	32.06
健之佳	35.83	33.69
平均值	36.68	35.60
标的公司	35.27	34.18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综合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①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门店数量、经营范围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故对上游供应商以及配送商的议价能力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②医药连锁行业门店数量增多可提升公司治理规模效应、降低管理成本，由于标的公司门店数量与经营区域均低于可比公司的水平，对应的营业成本相对高于可比公司。

4、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34,413.04	23.43	32,498.89	21.90
管理费用	4,653.23	3.17	4,469.35	3.01
财务费用	444.61	0.30	-57.39	-0.04
合计	39,510.88	26.90	36,910.85	24.87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36,910.85 万元、39,510.88 万元，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87%、26.90%，合计金额及占比上升，主要原因系销售费用金额及占比大幅上升。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租赁费、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办公费及水电费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20,789.14	19,874.3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8,465.57	-
租赁费	-	8,53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7.16	1,085.44
办公费	963.46	899.07
水电费	718.49	660.03
促销宣传费	484.15	280.04
第三方平台等业务服务费	367.33	169.83
固定资产折旧费	338.41	338.81
医保线路服务费	225.18	213.02
配送费	98.57	103.62
无形资产摊销	2.26	1.63
其他	663.31	338.51
合计	34,413.04	32,498.89

注：“销售费用-租赁费”及“销售费用-使用权资产折旧费”明细项目 2021 年与 2020 年变动情况主要为 2021 年执行新租赁准则，租金费用从“租赁费”调整入“使用权资产折旧费”核算。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2,498.89 万元、34,413.04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21.90%、23.43%。销售费用 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1,914.15 万元、增长 5.89%，销售费用率 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1.53 个百分点、增长 7.00%，主要原因系：①2020 年受疫情影响，国家出台相关社保减免政策，2021 年未再延续享受该政策，职工薪酬中社保费用大幅增加；②随着公司整体规模及门店数量增长，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办公费、水电费等随之增加；③新开门店提速，由于新开门店均有一定的培育期或整合期，期间的开办费摊销及促销费用较多及客流尚需培育等原因，导致销售费用增速略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④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了医药电商的运营发展，第三方平台等业务服务费等增加。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运营门店数量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家

序号	地区	2020年			2021年		
		门店数量	新增	关闭	门店数量	新增	关闭
1	唐山	180	28	-	204	26	2
2	秦皇岛	152	6	-	167	15	-
3	葫芦岛	41	7	-	44	3	-
4	锦州	49	-	-	55	6	-
5	营口	44	-	-	50	6	-
6	沈阳	17	3	-	19	4	2
7	本溪	52	-	-	52	-	-
8	丹东	68		1	68	1	1
合计		603	44	1	659	61	5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办公费、折旧费、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租赁费、中介机构服务费和水电费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3,122.34	3,096.41
办公费	526.97	430.92
固定资产折旧费	253.94	280.79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15.33	-
租赁费	-	177.88
中介机构服务费	126.77	47.47
水电费	107.01	102.03
残保金及企业文化建设费	79.70	82.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32	113.08
无形资产摊销	49.65	45.87
业务招待费	40.29	6.05
其他	45.90	86.21
合计	4,653.23	4,469.35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4,469.35万元、4,653.23万元，占收入比重分别为3.01%、3.17%。管理费用2021年较2020年增加183.88万元、增长4.11%，管理费用率2021年较2020年增加0.16个百分点、增长5.32%，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整体规模增长，由此所产生的办公费、租赁费、中介机构服务费等随之增长。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553.51	39.87
减：利息收入	208.85	195.09
加：其他支出	99.95	97.83
合计	444.61	-57.39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57.39 万元、444.61 万元，占收入比重分别为-0.04%及 0.30%。2021 年财务费用大幅增加，主要系本年执行新租赁准则，增加“未确认融资费用”553.51 万元在“利息支出”合并列报所致。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财务费用处于较低水平。

（4）同行业比较

最近两年，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期间费用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销售费用占比		管理费用占比		财务费用占比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一心堂（002727.SZ）	25.37	24.11	2.74	4.00	0.69	0.03
老百姓（000927.SZ）	20.81	20.31	4.61	4.71	1.18	0.45
益丰药房（603939.SH）	26.49	24.57	4.29	4.16	0.75	0.26
大参林（603233.SH）	25.46	23.80	5.49	4.81	1.02	-0.08
健之佳(605266.SH)	25.59	23.30	2.64	3.29	0.92	0.21
均值	24.74	23.22	3.95	4.19	0.91	0.17
标的公司	23.43	21.90	3.17	3.01	0.30	-0.04

标的公司期间费用率结构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略有不同，公司的销售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河北、辽宁地区租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管理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已上市公司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不同导致的资源配置要求略有不同；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财务费用均较小，公司的财务费用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4、其他项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其他收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334.00	384.43
其他	6.40	18.44
合计	340.41	402.87

标的公司投资收益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政府补助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来源和依据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	156.65	130.65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
重点群体税收减免	101.74	82.55	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 号）
稳岗补贴	39.05	88.11	河北省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冀人社规〔2022〕7 号）
以工代训补助	19.85	52.84	关于延续实施部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29 号）
企业发展扶持金	11.65	28.91	中共唐山市路北区委办公室、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 年路北区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奖励办法》的通知（路北办[2020]7 号）
防疫补助资金	5.06	1.38	——
合计	334.00	384.43	——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投资收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0.06	401.51
合计	90.06	401.51

标的公司投资收益 2021 年较 2020 年减少 311.45 万元、降低 77.57%，降低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基于现金管理需要将暂时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2021 年因资金需求量较大，可用于投资理财的资金较上年减少，理财产品平均余额由 2020 年 9,742.01 万元降低至 2021 年 3,444.98 万元。

（3）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18	2.46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盘亏赔偿及供应商违约金等	35.23	34.70
其他	84.95	43.80
合计	120.35	80.96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80.96 万元、120.3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5%、0.08%，占比较小。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由存货跌价损失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71.00	-147.93
合计	-171.00	-147.93

（六）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65.50	165,62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612.86	156,37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2.64	9,244.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71.71	105,370.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20.44	96,293.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73	9,07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2.65	18,655.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2.65	-17,355.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1.26	966.39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7.57	2,641.1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8.83	3,607.5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430.66	164,31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84	1,30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65.50	165,623.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663.40	111,294.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37.74	22,389.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78.66	9,67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3.05	13,01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612.86	156,37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2.64	9,244.23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244.23 万元和 13,452.64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4,208.40 万元、增长 45.52%，主要原因系：①2021 年执行新租赁准则，租金支出原在“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报，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偿还租赁负债本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所致；②因疫情原因及全国医保结算系统升级，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1 年较 2020 年大幅减少。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情况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64,314.00 万元、158,430.66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减少 5,883.35 万元、降低 3.58%，主要原因系：①因疫情原因，标的公司销售收入 2021 年较 2020 年减少 1,546.06 万元；②2021 年全国医保结算系统升级，医保中心仅拨付部分医保款，余额留待后续结算，导致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2,986.31 万元。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日常费用	5,339.23	4,471.64
质保金、押金、备用金	486.87	159.01
支付代收款项	106.95	99.17
房租费	-	8,287.52

合计	5,933.05	13,017.35
----	-----------------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日常费用及房租费等。2021年执行新租赁准则，房租费原在“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报，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偿还租赁负债本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变动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上市公司最近一年末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前金额	交易后金额(备考)	交易前后比较	
			变动金额	变动率
货币资金	98,309.76	112,174.22	13,864.46	1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4.95	3,344.95	
应收账款	22,787.15	34,873.18	12,086.03	53.04
预付款项	3,081.03	3,913.90	832.87	27.03
其他应收款	5,695.51	16,194.89	10,499.38	184.34
存货	112,118.09	143,397.74	31,279.65	27.90
其他流动资产	7,699.44	7,883.68	184.24	2.39
流动资产合计	249,690.98	321,782.56	72,091.58	28.87
长期股权投资	979.73	979.73	0.00	0.00
固定资产	39,975.97	46,158.15	6,182.18	15.46
在建工程	7,390.89	7,390.89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142,727.23	159,633.41	16,906.18	11.85
无形资产	4,474.78	7,823.53	3,348.75	74.84
商誉	41,529.74	220,887.59	179,357.85	431.88
长期待摊费用	33,185.71	37,041.13	3,855.42	1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3.97	2,037.99	574.02	3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00	40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728.02	482,354.43	210,626.41	77.51
资产总计	521,419.00	804,136.98	282,717.98	54.22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2021年末上市公司备考总资产规模将由521,419.00万元增至804,136.98万元，增加282,717.98万元、增长54.22%，其中货币资金和存货分别增加13,864.46万元和31,279.65万元。交易完成后，上

市公司总体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现金储备将有所增加。

2、负债结构变动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上市公司最近一年末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前金额	交易后金额（备考）	交易前后比较	
			变动金额	变动率
短期借款	3,000.00	3,000.00	-	-
应付票据	70,069.67	78,589.80	8,520.13	12.16
应付账款	102,368.71	131,070.47	28,701.76	28.04
预收款项	172.60	304.76	132.16	76.57
合同负债	1,807.27	3,514.57	1,707.30	94.47
应付职工薪酬	7,913.60	10,219.18	2,305.58	29.13
应交税费	5,876.19	8,141.82	2,265.63	38.56
其他应付款	12,493.88	199,894.33	187,400.45	1,499.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381.36	43,220.12	4,838.76	12.61
其他流动负债	7.87	30.65	22.78	289.45
流动负债合计	242,091.14	477,985.70	235,894.56	97.44
长期借款	2,522.96	2,522.96	-0.00	-0.00
租赁负债	84,293.26	91,638.36	7,345.10	8.71
长期应付款		41,496.65	41,496.65	
递延收益	1,305.56	1,305.56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3.29	3,048.03	1,144.74	60.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025.07	140,011.56	49,986.49	55.53
负债合计	332,116.21	617,997.26	285,881.05	86.08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2021年末公司负债规模从332,116.21万元增加到617,997.26万元，增加285,881.05万元、增长86.08%；其中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分别增加8,520.13万元、28,701.76万元，与备考报告收入增长相匹配；其他应付款增加187,400.45万元，主要系本次交易上市公司需要支付给交易对方的现金以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因素后的金额列报。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负债规模将有所上升。

从整体负债结构来看，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流动负债占比大幅上升，主要系因本次交易所需支付现金对价金额较大所致。

3、偿债能力分析

根据备考财务报表，上市公司最近一年末的偿债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交易前比率	交易后比率（备考）	交易前后比较	
			变动值	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69	76.85	13.16	20.66
流动比率	1.03	0.67	-0.36	-34.73
速动比率	0.57	0.37	-0.20	-34.33

本次交易完成后，2021年末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同比下降34.73%和34.33%，资产负债率上升20.66%，主要系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支付标的公司交易对方的现金对价导致其他应付款上升所致。但总体而言，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偿债风险可控。

4、营运能力分析

根据备考财务报表，上市公司最近一年的营运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交易前比率	交易后比率（备考）	交易前后比较	
			变动值	变动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53	22.11	-4.43	-16.68
存货周转率	3.63	3.51	-0.12	-3.27

本次交易完成后，2021年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同比下降16.68%和3.27%，主要系标的公司营运能力低于上市公司。但总体而言，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营运能力较强。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经营成果分析

1、利润构成变动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上市公司最近一年的利润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前金额	交易后金额（备考）	交易前后比较	
			变动金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523,495.54	670,358.08	146,862.54	28.05
营业利润	35,378.66	43,391.91	8,013.25	22.65
利润总额	35,822.82	43,927.81	8,104.99	22.63
净利润	29,925.56	35,313.05	5,387.49	1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36	5.14	0.78	17.89

本次交易完成后，2021年上市公司备考营业收入从523,495.54万元增加到670,358.08万元，增加146,862.54万元、增长28.05%；2021年上市公司备考净利润从29,925.56万元增加到35,313.05万元，增加5,387.49万元、增长18.00%。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将得到较大提升。

2、盈利能力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上市公司最近一年的盈利能力相关指标如下：

单位：%

项目	2021 年度		
	交易完成前	备考财务数据	变化百分比
销售毛利率	35.83	35.46	-1.03
销售净利率	5.72	5.27	-7.85

本次交易完成后，2021 年上市公司备考毛利率和净利率均出现小幅下滑，主要系标的公司的运营效率及对上游的议价能力不及上市公司所致，对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未有显著影响。

3、每股收益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上市公司最近一年每股收益指标如下：

单位：元/股

项目	2021 年度		
	实际数	备考数	增幅
基本每股收益	4.36	5.14	17.89
稀释每股收益	4.36	5.14	17.89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2021 年公司每股收益同比上升 17.89%，每股收益增厚。

（三）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具体整合方式，包括采购成本、物流配送、人员管理以及品牌运维等方面

标的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体系，在河北省唐秦地区、辽宁省六个地区建立了合理的业务布局，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和较好的品牌口碑。上市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有较丰富的跨多省区连锁药店经营管理经验和胜任能力，具备良好的跨区域经营整合能力，以及较强的连锁企业规模优势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新增唐秦地区和辽宁省六个地区 659 家以上的门店；在上市公司派出的管理团队与标的公司原经营管理团队实现顺利融合、优势互补，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稳定、业务稳定、员工稳定、地政关系稳定的基础上，上市公司将为标的公司拓展所在城市及周边市场、提升全渠道专业化服务水平、畅通人才发展通道等方面提供支持，帮助标的公司进一步提升门

店布局密度和向县级市场渗透率，扩大销售规模、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采购、配送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上市公司业务进而突破完全集中于西南地区的限制，稳健开拓其他经济发达地区的重点目标市场。

1、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采购整合方式

(1) 将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共有的供应商进行整合，加强向上游供应商的采购议价能力，降低标的公司现有采购成本。例如，2021 年标的公司销售额排名前 300 位商品中，70 个商品上市公司采购价格较标的公司拥有优势，标的公司可逐步按照上市公司采购条件降低采购成本。

(2) 将上市公司独特品种和优势品种根据市场需要逐步导入标的公司，实现标的公司产品结构的进一步优化，为顾客提供性价比更高的商品，从而提升标的公司销售毛利率和商品竞争力。例如，上市公司 2021 年贴牌商品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2.47%，上市公司贴牌商品品牌、品质已得到顾客认可，标的公司自身没有贴牌产品，可逐步引入上市公司独特品种和优势品种。

(3) 上市公司为医药工业企业提供市场推广、患者教育、促销服务“营采一体”模式较为成熟，标的公司逐步引进上市公司“营采一体”模式，提升获取综合毛利的能力。

整体上，通过采购整合方式预计可为标的公司毛利率提升 1 个百分点。

2、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物流配送整合方式

(1) 推进标的公司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标的公司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仓储用地用于建设现代物流中心项目，项目已开工建设，根据规划设计方案，建成后将为全渠道电商业务及唐秦地区门店提供支持物流仓储、配送服务。标的公司原分散在唐山、秦皇岛的配送业务，可集中高效实施，进一步降本增效。

同时，将上市公司全渠道电商业务的仓库管理系统和物流配送系统等信息技术在标的公司新物流中心逐步应用，提升标的公司物流中心对门店商品配送管理效率及对电商业务的响应、服务效率，及对北方市场 B2C 业务及门店 O2O 电商业务的响应、服务效率，实现标的公司物流配送一体化。

(2)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以上上市公司现有物流配送体系为基础，将总物流中心与标的公司现有物流中心进行功能区分与定位，明确云南总仓、各省市分仓的二级物流管理模式。集中采购的品种由总仓负责总采配送，地方采购的品

种由标的公司采购配送。

3、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人员管理及品牌运维等整合方式

（1）人员管理整合方式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保持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稳定、员工稳定，以实现业务连贯性。上市公司将给予管理层充分授权。标的公司基层及中层人员将保持稳定的薪酬、绩效考核体系，高级管理人员将逐步纳入上市公司统一培训、绩效考核体系。上市公司将为员工提供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资水平、福利待遇及晋升通道，逐步提升标的公司员工专业水平，强化标的公司门店专业化服务水平和顾客满意度，提升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同感，保证标的公司员工稳定性，提高门店销售和人均产出。

（2）品牌整合方式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保持唐人品牌在唐秦地区稳定性，在辽宁六个地区逐步推进健之佳品牌。

（3）拓展体系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借助标的公司团队对当地市场的理解，逐步导入上市公司新店选址、项目收购等门店拓展体系，协助标的公司建立专业化拓展组织架构，加快门店网络扩张和布局，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

（四）结合医药零售行业收购扩张时的区域考虑因素、地域性特点对经营管理的影响，以及可比公司的扩张路径等，对本次交易可能产生的跨区域经营风险进行重点提示

1、可比公司的扩张路径

当前，我国医药零售行业连锁率和市场集中度仍较低，与我国产业政策规划发展目标存在一定差距。从医药零售行业发展轨迹和现状看，医药零售企业内部扩张和行业整合是提高行业市场集中度、减少无序竞争的重要途径，也是行业提高连锁率、形成稳定发展格局的重要方式。

目前，同行业上市公司通常实施以核心区域为中心、逐步向周边目标市场拓展的扩张策略，截至2022年一季度具体布局如下表。上市公司基于自身发展规划，在自身业务集中于西南地区的基础上，抓住机遇，收购经营区域以京津冀为核心的环渤海地区的标的公司，旨在突破上市公司原区域发展限制，稳健开拓其他经济发达地区，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导向和上市公司战略目标，但扩张

策略上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循序渐进、由核心区域向周边市场逐步拓展的方式有所区别，存在较大的整合压力及风险。

序号	公司名称	门店数	门店分布区域
1	益丰药房	8,225	华南地区：湖南省、湖北省、广东省； 华东地区：江苏省、上海市、浙江省、江西省； 华北地区：河北省、北京市； 共9个省市
2	大参林	8,469	华南地区：广东省、广西省、海南省； 华东地区：江西省、浙江省、福建省、江苏省、山东省； 华中地区：河南省、湖北省； 东北、华北、西北及西南地区：河北省、黑龙江省、陕西省、四川省、重庆市； 共15个省市
3	老百姓	8,612	华中区域：湖南省、湖北省、江西省、河南省； 华南区域：广东省、广西省； 华北区域：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内蒙古自治区、山西省； 华东区域：浙江省、上海市、安徽省、江苏省、山东省、福建省； 西北区域：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四川省、贵州省； 共22个省市
4	一心堂	8,809	云南、四川、重庆、广西、山西、贵州、海南、河南、上海、天津； 共10个省市
5	漱玉平民	3,686	山东、辽宁、福建； 共3个省市

2、医药零售行业收购扩张时的区域考虑因素、地域性特点对经营管理的影响

我国地域广阔，各地区经济发展程度、地方监管政策、零售药店区域竞争情况、居民健康观念及用药习惯等均存在一定差异，零售药店企业跨区域发展具有一定难度，上市公司充分了解新进市场地域性特点需要一定时间。若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掌握新进区域上述地域性特点并制定适宜的经营管理策略，则可能导致销售不达预期，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3、管理半径扩大，管理和运营整合不达预期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管理半径明显扩大，对上市公司资金实力、门店管理能力、物流配送能力、信息系统支持、人才团队、营销策略、品牌推广等方面均提出挑战。上市公司将在保持标的公司独立运营的基础上，派出管理团队与标的公司原经营管理团队融合，逐步发挥协同效应。但受监管环境、市

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企业文化、管理模式、顾客习惯等因素综合影响，能否对标的公司进行有效管控、保持并提升其运营效率和效益、进而实现有效整合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整合效果不能达到预期，可能会对上市公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影响和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后，唐人医药并入上市公司体系，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规模水平，从而提高公司未来的发展潜力及空间，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上市公司将根据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当地政策、市场情况进行有针对性的整合，本次交易将有利于公司在唐秦地区和辽宁地区医药零售资源的整合，进一步完善零售网点布局，提升上市公司在唐秦地区和辽宁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和行业地位。随着标的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2021年上市公司备考基本每股收益从4.36元/股增加到5.14元/股，增加0.78元/股，增幅为17.89%。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一定提升。

2、上市公司对填补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针对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上市公司拟通过以下措施提高未来回报能力：

（1）加强经营管理，提高运营效率

上市公司将稳步推进并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增加公司营业收入。目前，上市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保证了上市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上市公司未来

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2）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结构保障和制度保障。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投资者能够充分行使投资者的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合理的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3）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号）等规定，公司将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以及现金分红，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努力提升管理水平，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

3、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未来资本性支出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相关支出符合上市公司资本性支出规划。根据上市公司现有初步计划，上市公司不会因本次交易增加或减少未来资本性支出。如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为实现顺利整合或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可能需要新增与标的公司相关的资本性支出，上市公司将履行必要的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

4、本次交易职工安置方案及执行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标的公司部分职工剥离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之十二、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况及人员安置。”

5、本次交易成本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中各中介机构收费均按照市场收费水平确定，交易成本不会对上市

公司造成较大影响。

六、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业绩补偿、承诺业绩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

（一）结合疫情影响、市场状况等说明标的公司 2020 年至今业绩持续下滑的原因，相关影响因素是否已消除，并结合当前经营情况、门店扩张计划等进一步说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1、结合疫情影响、市场状况等说明标的公司 2020 年至今业绩持续下滑的原因

（1）疫情及防疫政策等导致营业收入下降、社保缴纳基数恢复正常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8,408.60 万元、146,862.54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减少 1,546.06 万元、降低 1.04%，主要原因系：①2020 年受疫情影响，标的公司防疫物资等销售收入大幅增加，2021 年，防疫物资等相关销售收入恢复正常；②2021 年因疫情反复，防控疫情需要间歇性禁止销售感冒、止咳、退热、抗生素四类药品等，营业额减少约 3,937.81 万元、毛利额减少约 1,340.06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③2020 年因疫情社保减免，社保支出有所降低，2021 年疫情减免政策退出，社保缴纳基数恢复正常导致 2021 年社保支出增加；④2021 年全国医保系统升级，部分门店在一段时间内不能使用医保结算。

2021年疫情影响统计测算表

单位：万元

公司	影响期间	持续 天数	防疫政策简述	政策期数据		政策期结束后同期间 数据		疫情影响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唐山公司	2021年1月10日-2月28日	50	四类商品下架	7,328.27	2,267.61	9,645.47	3,102.88	2,317.20	835.27
唐山公司	2021年10月24日-12月31日	69	四类商品下架	11,885.95	3,590.71	13,379.01	4,047.91	1,493.06	457.20
本溪公司	2021年11月8日-11月24日	16	全市一退两抗药品停售	392.27	117.86	519.82	165.46	127.54	47.60
2021年合计				19,606.49	5,976.18	23,544.30	7,316.24	3,937.81	1,340.06

注：政策期数据是指封控政策持续期内的数据；政策期结束后同期间数据是指政策期结束后与政策期同时长对应的销售数据。

(2) 因经营决策门店扩张等导致销售费用增长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2,498.89 万元、34,413.04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1,914.15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系:①随着标的公司整体规模及门店数量增长,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办公费、水电费等随之增加;②新开门店提速,由于新开门店均有一定的培育期或整合期,期间的开办费摊销及促销费用较多及客流尚需培育等原因,导致销售费用增速略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③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加快了医药电商的运营发展,第三方平台等业务服务费等增加。

2、结合疫情影响、市场状况等说明标的公司 2022 年初至今业绩下滑的原因

2022 年 1-5 月,标的公司未审净利润为 2,506.79 万元,较 2020 年同期数 3,469.35 万元降低 27.74%,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所处唐山、营口、葫芦岛、丹东等部分地区疫情反复,阶段性“封城”、“静默”导致门店停业或在严格受控情况下坚持营业保障供应;多数地区加强防疫管控,门店退热、抗病毒、抗生素、感冒、咳嗽、腹泻等“一退两抗”药品长期下架停售、客流减少,营业收入增长受影响但租金、人工等费用较为刚性,尽管疫情平稳后业务较快恢复正常,但业绩累计数已下滑。2022 年上半年受疫情政策影响营业额减少约 4,525.33 万元、毛利额减少约 1,478.81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2022年1-6月疫情影响统计测算表

单位：万元

公司	影响期间	持续天数	防疫政策简述	销售影响程度	政策期数据		政策期结束后同期间数据		疫情影响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唐山公司	2022年3月19日-3月21日	13	全城封控，顾客不入店	152家店不开门，剩余门店上门送药	472.27	142.30	590.12	190.25	117.85	47.95
唐山公司	2022年3月22日-4月10日	20	全城封控，顾客不入店	116家店不开门，剩余门店上门送药	1,358.81	409.19	3,239.86	1,024.46	1,881.06	615.27
唐山公司	2022年4月18日-4月21日	4	顾客不入店	22家店不开门，剩余门店窗口售药	567.20	162.95	715.71	233.62	148.52	70.67
唐山公司	2022年4月22日-5月1日	10	顾客不入店	12家店不开门，剩余门店窗口售药	1,698.55	544.08	2,030.54	643.48	331.99	99.41
唐山公司	2022年5月2日-5月19日	18	顾客不入店	5家店不开门，剩余门店窗口售药	2,477.39	801.15	3,038.38	960.75	560.98	159.60
唐山公司	2022年5月20日-7月3日	45	顾客不入店	172家店窗口售药	6,682.70	2,081.05	7,294.52	2,276.56	611.81	195.51
葫芦岛大药房	2022年2月11日-3月3日	21	商场关门、接触新冠患者闭店	诚信分店、巴塞罗那店闭店	421.84	107.12	556.97	162.37	135.13	55.25
丹东公司	2022年5月1日-5月31日	31	全区域居民足不出户静态管理	约31店不开门，剩余门店微信社群联系下单	896.31	242.53	967.71	272.79	71.40	30.26

公司	影响期间	持续天数	防疫政策简述	销售影响程度	政策期数据		政策期结束后同期间数据		疫情影响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丹东公司	2022年6月1日-6月23日	23	全区域居民足不出户静态管理	约5店不开门，剩余门店微信社群联系下单	762.81	184.26	709.16	190.43	-53.65	6.17
本溪公司	2022年3月26日	1	明山区全区静态	全区人民不允许外出，全部封闭静态管理，17家店未开业，2家店开门无顾客	4.74	1.27	12.39	3.15	7.65	1.88
本溪公司	2022年5月5日	1	全市静态	全市人民不允许外出，全部封闭静态管理，46家店未开业，6家店开门无顾客	1.25	0.44	27.87	8.66	26.62	8.22
本溪公司	2022年4月1日-5月31日	60	各市封控	由于疫情各市封控，商品采购不及时，配送车辆通行受限制，商品配送不及时	1,643.19	501.18	1,875.42	562.82	232.23	61.64
营口公司	2022年3月16-4月1日	16	顾客不入店	门店窗口售药	188.03	38.98	365.77	94.67	177.74	55.69
营口公司	2022年5月4日-5月28日	25	顾客不入店	门店窗口售药	306.18	70.01	505.99	122.53	199.81	52.52
沈阳公司	2022年3月27日-5月11日	47	窗口售药品，顾客不进店。很多门店在静态管理中是闭店线上销售	其中丁香店、北顺城、马路湾因疫情闭店。其中4月上旬基本都是闭店线上销售	183.21	52.48	257.82	70.80	74.61	18.32

公司	影响期间	持续 天数	防疫政策简述	销售影响程度	政策期数据		政策期结束后同期间 数据		疫情影响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销售额	毛利额
沈阳 公司	2022年5月17日-5 月26日	10	疫情原因闭店 1家	十三路店闭店	0.00	0.00	1.57	0.45	1.57	0.45
2022年1-6月合计					17,664.4 8	5,338.9 9	22,189.8 1	6,817.7 9	4,525.3 3	1,478.81

随着疫情的平稳、缓解，上述门店逐步恢复营业，业绩逐步恢复。

3、结合疫情影响、市场状况等说明标的公司业绩下滑的相关影响因素是否已消除

(1) 疫情影响因素

疫情影响系非企业经营管理能力导致的外部不可控因素，其发生与否、影响范围、影响程度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目前，新冠疫情已持续三年，仍呈现多点散发态势，全国较多省区加强管控，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供应链、居民生活消费受到持续冲击，在“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下，消费者意愿和信心不足，消费市场增长乏力，不确定性显著上升，标的公司所处的医药零售行业尽管刚需、韧性强也仍受到一定负面影响。部分门店根据疫情管控要求落实暂时关店、“一退两抗”药品下架及其他疫情防控要求，导致部分顾客减少到店或回流至医疗机构，门店客流量下降。总部对各地分部的跨地区督导协调工作受疫情影响延迟或取消，新店培育期业绩提升面临外部压力。疫情对行业的长期发展带来不确定性，对标的公司未来经营存在一定影响。2022年该因素影响未消除。

(2) 应对疫情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及疫情导致的品类结构变化影响

2020年因疫情社保减免，2021年社保疫情减免政策取消，社保基数恢复正常，导致2021年社保支出较2020年有所增加。2022年，国家出台社保缓交政策推迟标的公司现金流出，但不能减少费用支出，该因素影响与2021年度保持不变。

2020年受疫情影响，标的公司防疫物资等销售收入大幅增加，2021年防疫物资等相关销售收入恢复正常，2022年该因素影响与2021年保持不变。

(3) 标的公司自身经营决策导致的期间费用增长影响

①随着标的公司整体规模及门店数量增长，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办公费、水电费等随之增加，2022年该趋势持续。

②2021年新开门店提速，由于新开门店均有一定的培育期或整合期，期间的开办费摊销及促销费用较多及客流尚需培育等原因，导致销售费用增速略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2022年该趋势持续。

③标的公司加快了医药电商的运营发展，第三方平台业务服务费等增加，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电商业务系统开发团队剥离后，部分费用受控，但2022年O2O等业务增长导致第三方平台服务费增加的趋势持续。

（4）其他

2021年全国医保系统升级，部分门店在一段时间内不能使用医保结算，2022年该影响因素已消除。

4、结合当前经营情况、门店扩张计划等进一步说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1）标的公司2022年1-6月未经审计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其中：2022年1季度	其中：2022年2季度
营业收入	70,960.54	35,974.96	34,985.58
净利润	3,190.04	1,138.19	2,051.85

基于“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目前，疫情逐步受控，经济生活逐步恢复常态，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全面好转并迅速恢复至正常水平，2022年2季度净利润较1季度大幅提升，疫情等因素并未导致标的公司经营管理能力、盈利能力受到实质、长期削弱。

（2）以标的公司目前经营成果年化的2022年业绩与承诺指标对比，分析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业绩承诺	2022年年化 (使用1-6月数据)		2022年年化 (使用2季度数据)	
			金额	完成率	金额	完成率
辅助风控指标	营业收入	151,268.42	141,921.09	93.82	139,942.33	92.51
业绩承诺指标	净利润	8,576.30	6,380.07	74.39	8,207.40	95.70

注：①医药零售行业受益于中秋节、国庆节、“双11”、“双12”等节假日及各种促销活动的影响，下半年营业收入一般高于上半年；②辅助风控指标不属于业绩承诺指标，详见下文分析。

若2022年下半年标的公司经营区域所在城市受疫情及相关监管政策因素影响，城市“封城”或“静默”、“四类药品”随疫情变化下架、疫情区域人流管控、不允许顾客进店，导致部分药店阶段性停业或半停业、药店被限制部分药品销售的程度较2022年上半年无好转或更严重，则标的公司2022年业绩完成率可能与目前经营成果年化业绩完成率相当；若疫情逐步受控，标的公司经营区域所在城市经济生活逐步恢复常态，标的公司业绩保持目前良好恢复趋势，

则 2022 年业绩承诺净利润指标具有可实现性。

(3) 以标的公司目前新开门店数量年化的 2022 年数据，与业绩承诺指标对比分析其可实现性：

项目		2022 年业绩承诺 新开门店指标	2022 年 1-6 月 新开店数	按 1-6 月数据年化的 2022 年开店数	完成率
辅助风 控指标	门店数	33	24	48	145.45%

若标的公司拓展进度保持 2022 年上半年趋势，2022 年业绩承诺新开门店指标具有可实现性。

综上，结合当前经营情况、门店扩张计划，标的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指标具有可实现性。

(二) 相关门店数及营业收入承诺增长率指标的实现情况与业绩补偿的对应关系，并明确未实现时交易对方的具体补偿措施

1、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指标/核心指标

(1) 业绩承诺指标/核心指标：净利润

标的公司于 2022 年度、2023 年度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为 8,576.30 万元、8,629.78 万元。针对业绩承诺指标，交易各方确定了严格、清晰的业绩补偿机制。同时，通过业绩承诺期届满时的减值测试机制，确立资产减值补偿条款，进一步防范业绩补偿机制可能的缺失、风险。

(2) 辅助风控指标（不属于业绩承诺指标）：交割后的管理原则、门店数及营业收入承诺增长率等

①定性要求：乙方、丙方和标的公司保证业绩承诺期间经营管理团队稳定、业务稳定、员工稳定、地政关系稳定等。

②定量要求：门店数及营业收入承诺增长率等

在原有业务经营稳定的前提下，上市公司计划在业绩承诺期内完成标的公司整合，在标的公司现有门店布局基础上进一步扩大门店布局密度，提升市场份额。

在业绩承诺指标“净利润”的基础上，为了防范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管理层因承诺业绩压力大，通过减少新开门店拓展力度、急于承担培育期亏损，关闭短期亏损但有长期扭亏潜力门店，通过短期内高毛利销售、用高毛利商品置换顾客长期需求商品等短期行为，牺牲标的公司长期利益以实现承诺业绩，

本次交易设置了门店数增长率、营业收入增长率等定量辅助风控指标。

定量辅助风险控制指标设立的主要目的仅是帮助上市公司控制业绩承诺指标“净利润”的质量，不属于业绩承诺指标。

2、门店数及营业收入承诺增长率指标的实现情况与业绩补偿的对应关系

按交易惯例及同行业可比项目业绩承诺指标设置经验，本次交易仅针对净利润设置了业绩补偿条款。辅助风险控制指标不与业绩补偿方案挂钩，未设置业绩补偿，以避免业绩补偿方案设定多个相互影响的条件，次要目标与核心指标的权重、次序设定困难，导致业绩承诺偏离核心目标或考核过于复杂，交易谈判难以达成一致意见。

3、门店数及营业收入承诺增长率指标未实现时的具体补偿措施及保障机制

（1）未实现时的补偿机制

若辅助风险控制指标未达成，未造成交易标的资产减值，无需补偿；若可能造成资产减值风险，确立了明确的资产减值补偿机制。

（2）保障实现机制

本次交易通过以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稳定、业务稳定、员工稳定、地政关系稳定为目标，丙方 2 和丙方 3 继续受聘担任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帮助健之佳派出的管理团队与标的公司原经营管理团队实现顺利融合，平稳过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等方式，按标的公司法人治理程序，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等方式，将业绩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指标、辅助风险控制指标确定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营目标、预算目标、拓展目标及业绩考核标准，以确保指标切实能落实、可实现。

综上，门店数及营业收入承诺增长率指标作为本交易的辅助风险控制指标，不与业绩补偿方案直接挂钩，在辅助风险指标未实现时，根据资产减值情况确定是否进行业绩补偿。针对辅助风险指标，通过标的公司内部决议审议方式保障其实现。

（三）结合评估报告中的预测情况，进一步说明上述承诺业绩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

本次交易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最终评估结果。基于标的公司保持现有管理团队能力、资金实力、经营方式、管理方式等假设，未考虑本次交易完成后双方整合情况、协同效应及可能的风险，预测谨慎、稳

健。

1、门店数、营业收入增长的参数设置考虑因素

2022年-2027年门店数、营业收入预测：

项目	2021年	2022预测	2023预测	2024预测	2025预测	2026预测	2027预测
门店数	659	677	782	906	989	1,036	1,084
增长率		2.73%	15.51%	15.86%	9.16%	4.75%	4.63%
营业收入 (万元)	146,862.54	155,207.40	171,578.75	192,826.46	215,722.70	243,079.54	268,941.03
增长率		5.68%	10.55%	12.38%	11.87%	12.68%	10.64%

(1) 门店数增长率

①2022年门店增长率：因各区域受到疫情、封控不同程度的影响，以截止2022年5月末实际开店数量作为2022年度开店预测目标：预测数与企业实际已新增门店数保持一致，唐山和秦皇岛均按5%增长，其他区域未考虑增长，预测较为谨慎。

②2023、2024年门店增长率：假设疫情逐步受控、经济形势回暖，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可持续推动力，唐山和秦皇岛地区均按20%增长；丹东、葫芦岛、营口地区均按15%增长；本溪地区新开店医保暂停办理，谨慎按5%增长；锦州地区暂停开办药店，沈阳地区市场竞争大且持续亏损、经营模式有待确定，均未预测新增门店。

③2025年门店增长率：经营稳定，唐山、秦皇岛、丹东、葫芦岛、营口地区开店速度逐步放缓至10%，本溪门店增速与2023年、2024年一致。

④2026-2027年门店增长率：经营稳定，唐山、秦皇岛、丹东、葫芦岛、营口地区开店速度逐步放缓至5%，本溪门店增速与2023年、2024年、2025年一致。

(2) 营业收入增长率

根据《关于“十四五”时期促进药品流通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的“到2025年，药品流通行业与我国新发展阶段人民健康需要相适应，培育形成5-10家超五百亿元的专业化、多元化药品零售连锁企业，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65%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率接近70%”目标，预计头部企业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资金优势和融资的渠道优势、管理能力及效率优势进行市场兼并扩张。根据2019年-2021年末标的公司659家门店历史单店

销售收入情况，并结合同类上市公司的经营业务发展经验，谨慎考虑适当的增长率来对门店单店销售收入进行预测：

①2022年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2022年各区域受到疫情不同程度的影响，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按-1%/年进行考虑，预测较为谨慎；

②2023年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疫情逐步受控、经济形势回暖，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根据历史通货膨胀率、CPI、医药改革政策落地处方外流影响等因素，2023年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按2%/年进行考虑；

③2024年-2027年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经济形势好转，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根据历史通货膨胀率、CPI、医药改革政策落地处方外流影响等因素，2024年-2017年单店日均收入增长率按3%/年进行考虑。

2、门店数、营业收入承诺增长率两个辅助风险控制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

按交易惯例及同行业可比项目业绩承诺指标设置经验，本次交易约定了门店数、营业收入承诺增长率两个辅助风险控制指标。两个辅助风险控制指标的设置，围绕确保本次交易核心指标“净利润”指标低风险、高质量实现的目的，参考了评估报告中的预测数，同时在评估报告之外，考虑了本次交易完成后双方初步整合方案、协同效应及可能的风险。其中：

(1) 2022年末门店数较上年末增长评估报告预测2.73%，协议约定增长不低于5%，由于评估报告中的新开门店预测目标2022年5月实际已实现，承诺业绩指标在此基础上小幅增长，设置合理，且具有可实现性。2023年末门店数较上年末增长评估报告预测15.51%，协议约定增长不低于5%，考虑整合风险、确保平稳过渡，承诺业绩指标守住底线，设置合理，且具有可实现性。

(2) 2022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评估报告预测5.68%，协议约定增长不低于3%，2023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评估报告预测10.55%，协议约定增长不低于8%，考虑疫情的不确定性、整合风险、确保平稳过渡，承诺业绩指标守住底线，设置合理，且可实现。

综上，门店数、营业收入承诺增长率两个辅助风险控制指标的设置合理，具有可实现性。若辅助风险控制指标未达成，如可能造成资产减值风险，协议确立了明确的资产减值补偿机制。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标的公司财务报表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报表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64.46	16,086.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4.95	3,545.02
应收账款	12,086.02	9,099.71
预付款项	832.88	5,990.35
其他应收款	10,499.38	10,378.21
存货	31,279.65	28,481.79
其他流动资产	184.24	138.16
流动资产合计	72,091.58	73,719.4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166.83	4,071.30
使用权资产	16,906.19	
无形资产	878.53	939.46
商誉	8,944.96	8,944.96
长期待摊费用	3,762.03	3,78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02	542.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34.55	18,285.95
资产总计	107,726.13	92,005.35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8,520.13	12,477.74
应付账款	28,701.76	28,747.39
预收款项	132.15	98.06
合同负债	1,707.30	2,451.20
应付职工薪酬	2,305.58	2,338.15
应交税费	2,265.63	2,053.81
其他应付款	520.45	448.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38.76	-
其他流动负债	22.78	118.03
流动负债合计	49,014.55	48,732.46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非流动负债：	-	-
租赁负债	7,345.1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45.10	-
负债合计	56,359.65	48,732.46
股本	13,925.73	13,925.73
资本公积	11,824.28	11,824.28
盈余公积	971.72	603.60
未分配利润	24,644.74	16,919.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1,366.47	43,272.89
股东权益合计	51,366.47	43,272.8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7,726.13	92,005.35

（二）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6,862.54	148,408.60
其中：营业收入	146,862.54	148,408.60
二、营业总成本	135,357.07	135,364.98
其中：营业成本	95,058.56	97,688.58
税金及附加	787.63	765.56
销售费用	34,413.04	32,498.89
管理费用	4,653.23	4,469.35
财务费用	444.61	-57.39
其中：利息费用	553.51	39.87
利息收入	208.85	195.09
加：其他收益	340.41	402.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06	401.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81	-18.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00	-147.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37.13	13,682.02
加：营业外收入	120.35	80.96
减：营业外支出	28.61	73.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28.88	13,689.23
减：所得税费用	3,278.33	3,560.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0.55	10,129.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8,550.55	10,129.00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0.55	10,129.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8,550.55	10,129.00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0.55	10,262.2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550.55	10,129.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50.55	10,262.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133.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7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74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430.66	164,31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84	1,30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65.50	165,623.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663.40	111,294.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37.74	22,389.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78.66	9,67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3.05	13,01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612.86	156,37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2.64	9,24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577.68	104,959.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20	405.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3	5.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71.71	105,370.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3.53	1,773.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376.91	94,519.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20.44	96,293.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73	9,077.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2.65	17,342.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2.65	18,655.0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2.65	-17,355.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1.26	966.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7.57	2,64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8.83	3,607.57

二、上市公司最近一年简要备考财务报表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备考财务报表列示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174.22	178,247.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4.95	3,545.02
应收账款	34,873.18	25,769.69
预付款项	3,913.90	2,089.11
其他应收款	16,194.89	13,650.81
存货	143,397.74	103,288.34
其他流动资产	7,883.68	5,002.51
流动资产合计	321,782.56	331,593.4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79.73	-
固定资产	46,158.15	43,679.57
在建工程	7,390.89	323.20
使用权资产	159,633.41	127,221.35
无形资产	7,823.53	7,066.79
商誉	220,887.59	185,115.63
长期待摊费用	37,041.13	24,045.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7.99	1,139.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2,354.43	388,590.84
资产总计	804,136.98	720,184.27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	7,408.06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应付票据	78,589.80	69,518.12
应付账款	131,070.47	118,453.91
预收款项	304.76	255.13
合同负债	3,514.57	3,695.06
应付职工薪酬	10,219.18	11,304.49
应交税费	8,141.82	5,698.72
其他应付款	199,894.33	190,334.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220.12	37,536.49
其他流动负债	30.65	123.36
流动负债合计	477,985.70	444,328.33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2,522.96	3,063.57
租赁负债	91,638.36	67,708.67
长期应付款	41,496.65	40,016.06
递延收益	1,305.56	851.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8.03	2,595.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011.56	114,235.23
负债合计	617,997.26	558,563.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7,811.50	163,165.29
少数股东权益	-1,671.77	-1,544.59
股东权益合计	186,139.72	161,620.7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804,136.98	720,184.27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70,358.08
其中：营业收入	670,358.08
二、营业总成本	628,685.37
其中：营业成本	432,632.87
税金及附加	1,892.87
销售费用	168,807.46
管理费用	18,607.02
财务费用	6,745.16
其中：利息费用	7,014.14
利息收入	979.26
加：其他收益	2,711.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6.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53

项目	2021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1.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391.91
加：营业外收入	1,001.50
减：营业外支出	465.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927.81
减：所得税费用	8,614.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13.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35,313.05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13.0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35,313.05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40.2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313.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40.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1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14

第十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本次交易完成前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药品、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家庭健康用品、便利食品、日用消耗品等健康产品的连锁零售业务，并提供相关专业服务。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畅思行，实际控制人为蓝波、舒畅。

公司控股股东畅思行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畅思行除投资上市公司外，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控股股东畅思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蓝波、舒畅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方名称	股权关系	经营范围
畅思行	蓝波持有 33.33% 股权，舒畅持有 33.33% 股权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昆明云健宏	蓝波为普通合伙人，持有份额 25.75%	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昆明南之图	蓝波为普通合伙人，持有份额 18.58%	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不涉及互联网金融类及其关联衍生业务、个人征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昆明春佳伟	蓝波为普通合伙人，持有份额 29.67%	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祥群投资	蓝波为执行董事兼经理，持有 100% 股权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昆明云健宏、昆明南之图、昆明春佳伟、祥群投资均不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昆明云健宏、昆明南之图、昆明春佳

伟除投资公司外，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祥群投资成立时间较短，且未开展投资本公司以外业务。因此，昆明云健宏、昆明南之图、昆明春佳伟、祥群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上市公司造成同业竞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畅思行、实际控制人蓝波、舒畅出具《深圳市畅思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蓝波、舒畅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和健之佳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健之佳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二、本人/本公司承诺，本人/本公司在作为健之佳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健之佳相同或相似的、对健之佳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健之佳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三、本人/本公司承诺，本人/本公司在作为健之佳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凡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健之佳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公司将按照健之佳的书面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健之佳，以避免与健之佳存在同业竞争。

四、本人/本公司承诺，如果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健之佳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赔偿健之佳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五、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本公司确认，为本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

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一）标的公司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标的公司最近两年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标的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关联租赁情况

标的公司最近两年存在关联租赁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租赁费	2020 年度租赁费
王冠珏	门店商铺租赁	75.08	67.62
王冠珏、赵明	门店商铺租赁	118.62	89.52
赵明	门店商铺租赁	64.78	31.79
王成举	门店商铺租赁	86.75	65.76
赵亮	门店商铺租赁	70.83	69.31
赵超越	门店商铺租赁	15.55	15.11
合计		431.61	339.10

3、应收项目

标的公司存在应收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王成举	2,160.00		2,160.00	
其他应收款	王冠珏	2,913.89		2,893.29	
其他应收款	赵超越	1,080.00		1,080.00	
其他应收款	赵亮	1,080.46		1,080.46	
其他应收款	赵明	2,802.82		2,802.82	
合计		10,037.17		10,016.58	

上述款项主要系标的公司为股东回购外部投资者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暂时垫付的款项 9,926.11 万元以及其他款项 111.07 万元，全部股权回购代垫款 9,926.11 万元已于 2022 年 6 月收回。

4、关联方资金拆借

标的公司于 2020 年归还赵明 3,200 万元借款并支付当年及前期利息 218.24

万元。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1、关联交易规范措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依照《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依照合法有效的协议进行关联交易，并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从而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2、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次交易前，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健之佳及下属企业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健之佳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健之佳及下属企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健之佳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健之佳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健之佳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三、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健之佳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及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报告书的其他内容和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关注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面临着各种不确定情形，从而导致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本次交易方案通过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在其他条件具备后，上市公司应发出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通知。

若届时上市公司面临影响交易的障碍未能消除导致交易无法实施，或因“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导致无法在评估报告有效期内召开股东大会，则本次重组将面临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在本次资产重组的筹划及实施过程中，交易各方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上市公司股票在首次披露重组事项前未出现二级市场股价异动的情况，上市公司未接到相关主体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通知。如在未来的重组进程中出现“本次重组相关主体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可能导致本次资产重组被暂停或终止。

3、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交易各方可能需要根据实际情况或应监管要求继续修订或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修订、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可能导致本次交易暂停或终止。

（二）尚需履行审批程序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有关经营者集中事项审查，本次交易能否经审议审查通过以及最终经审议审查通过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三）资金筹措及偿债风险、股东收益下降风险

本次交易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若上市公司无法及时足额地从金融机构或其他渠道筹集到相关资金，则存在无法按时支付全部交易对价的风险，从而影响本次交易的推进。

同时，上市公司以有息负债方式筹集除自有资金外的部分交易资金，将导致上市公司负债规模增加，资产负债率上升，财务费用增加，从而导致偿债风险上升。

除自有资金外，购买交易标所需的金融机构融资，存在市场及公司自身因素导致融资成本提高的风险，以及标的公司收益率若无法覆盖新增融资成本，导致上市公司每股收益下滑风险。

（四）交易标的估值风险

根据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 100% 股权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 100% 股权评估值为 228,561.28 万元（因基准日后现金分红事项，调整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228,561.28-21,000.00=207,561.28 万元），标的资产评估值与账面价值存在较大增幅，增值率为 344.96%。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按照资产评估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勤勉尽责的职责，但未来实际情况能否与评估的假设一致仍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未来标的公司市场价值发生变化导致风险的可能。

（五）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无法实现或标的资产出现资产减值的风险

为保证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业绩承诺方对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内的净利润作出具体承诺。未来“新冠疫情”影响、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行业发展趋势的变化、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标的公司自身管理层的经营决策与经营管理能力等因素都将对标的公司盈利目标的实现带来一定不确定性。

尽管业绩承诺方及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是基于合理的基础和假设前提，包括基于标的资产目前的运营能力和未来的发展前景做出的综合判断，但由于对上述因素的判断和量化存在与未来实际情况偏离的风险，可能出现实际经营成果与盈利目标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况，存在承诺期内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达不到承诺净利润的风险，导致标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的风险，对上市公司未来经

营业绩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六）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系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标的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部分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商誉累计余额将大幅提高，其金额将接近交易完成时公司归母净资产金额，存在商誉减值风险。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来盈利的实现情况，受政策环境、市场需求以及公司自身经营管理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若未来医药或医保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顾客消费购买习惯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不可抗力的重大不利事项，导致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情况未达预期，则相关商誉存在减值风险，从而对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商誉金额将大幅提高，上市公司备考合并报表中，截至 2021 年末商誉余额为 220,887.59 万元，占 2021 年末备考归母净资产的 117.6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不做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1、交易整合风险、跨区域经营风险导致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子公司，上市公司一次性集中跨地区并购 8 座城市的 9 家公司，整合压力巨大，对上市公司团队大规模拓展、并购、整合能力提出了挑战，同时，上市公司管理半径明显扩大，且不同地区经济发展程度、药监医保政策、零售药店区域竞争情况、居民健康观念及用药习惯等均存在差异，受监管环境、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企业文化、管理模式、顾客习惯、上市公司经营管理能力等因素综合影响，能否对标的公司进行有效管控，保持并提升其运营效率和效益，实现有效整合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整合过程中可能出现以下问题：（1）以上市公司原优势商品结构置换标的公司商品结构，与标的公司当地市场不完全契合，持续调整改进过程中，导致标的公司顾客流失、营业收入下滑；（2）企业文化、管理模式、运营模式的融合过程难度超预期；（3）标的公司相对独立运营，上市公司集中管理的规模效应无法显现；（4）标的公司部分门店业主未依约续租，将房产转租竞争对手或他人，导致门店迁址、营业收入下滑。

若整合过程中出现以上问题，整合效果严重未达预期，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产生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2、疫情影响的风险导致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新冠疫情已持续三年，且仍呈现多点散发态势，全国较多省区加强管控，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供应链、民众生活消费受到持续冲击，在“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下，消费者意愿和信心不足，消费市场增长乏力，不确定性显著上升，标的公司所处的医药零售行业尽管刚需、韧性强也仍受到一定程度负面影响。部分门店根据疫情管控要求落实暂时关店、“一退两抗”药品下架及其他疫情防控要求，导致部分顾客减少到店或回流至医疗机构，门店客流下降。总部对各地分部的跨地区督导协调工作受疫情影响延迟或取消，新店培育期业绩提升面临外部压力。疫情对行业的长期发展带来不确定性，若严重影响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产生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3、其他因素导致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标的公司未来盈利的实现情况，受政策环境、市场需求以及公司自身经营管理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若未来医药或医保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顾客消费购买习惯发生重大变化，人力资源工作出现偏差导致专业人才大规模流失，区域内部分同业竞争者采用低价竞争策略拓展市场，或者发生不可抗力的重大不利事项，导致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严重未达预期，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产生大额商誉减值风险。

（七）标的公司业绩补偿无法实现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各方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如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实现的净利润未达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方应按约定的补偿方式和补偿金额进行补偿。

虽然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业绩较好，且处于稳定扩张趋势，但是仍然不能排除出现未来标的公司实现经营业绩与承诺情况差距较大从而导致业绩承诺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可能，进而可能对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造成损害。

（八）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跨区域经营风险

我国地域广阔，各地区经济发展程度、地方监管政策、零售药店区域竞争情况、居民健康观念及用药习惯等均存在一定差异，零售药店企业跨区域发展具有一定难度，上市公司充分了解新进市场地域性特点需要一定时间。若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掌握新进区域上述地域性特点并制定适宜的经营管理策略，则可能导致销售不达预期，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管理半径明显扩大，对上市公司资金实力、门店管理能力、物流配送能力、信息系统支持、人才团队、营销策略、品牌推广等方面均提出挑战。上市公司将在保持标的公司独立运营的基础上，派出管理团队与标的公司原经营管理团队融合，逐步发挥协同效应。但受监管环境、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企业文化、管理模式、顾客习惯等因素综合影响，能否对标的公司进行有效管控、保持并提升其运营效率和效益、进而实现有效整合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整合效果不能达到预期，可能会对上市公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九）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风险

本次交易财务安排合理，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模拟测算将上升至 74.75%左右，上市公司财务管理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整体偿债压力可控，不存在短期偿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但仍存在以下风险：

健之佳由于上市时间较短，通过股权融资、经营积累形成的股东权益规模有限，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可能导致上市公司进一步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负债融资受到监管规范对负债率指标要求、借款协议约定、市场条件、评级等的限制。医药零售连锁行业通过“新开门店+收购”的模式拓展线下渠道网络，若负债融资受限，可能对公司快速拓展规模造成限制。同时，本次交易后，由于上市公司有息负债增长，上市公司存在负债融资成本增加的风险。

二、与标的公司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现金管理风险

由于行业特点，零售药店销售存在现金结算方式。伴随门店不断扩张，标的公司现金收支规模将持续增大。标的公司非常重视现金管理工作，并对下属分店严格实行财务收支两条线的货币资金管理模式和岗位分离设置，并以定期检查及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属门店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虽然坚持执行严格的现金管控制度，但如果门店在现金收取、归集、存储保管和支出等某个环节由于操作不当或者意外事件造成现金损失，可能会带来一定风险。

2、存货跌价的风险

2021年末标的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31,279.65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 29.04%，为标的公司最主要的资产之一，存货以库存商品为主。为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标的公司必须保持较大规模的存货水平，且存货规模随着门店数量的增长、经营规模的扩大也会相应提高。若出现部分商品因市场需求变化或行业政策导致销售价格下降，或者出现滞销等情况，则可能需对该等商品计提跌价准备，从而对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发生损失的风险

2021年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2,086.02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 11.22%，为标的公司最主要的资产之一，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等机构医保款，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0-6 个月。随着标的公司门店数量增加、拥有医保资质门店的数量及占比不断提升，未来应收账款规模可能会进一步提高。由于各地经济发展水平不同且医保政策存在差异，如果部分地区出现医保政策调整、医保资金支付能力不足或者当地门店经营不够规范的情况，当地医保管理机构可能延缓、暂停甚至不予支付应付的医保卡结算款，导致应收账款发生损失，进而对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4、标的公司收购的辽宁区域子公司商誉减值的风险

标的公司于 2017 年、2018 年收购辽宁区域各子公司后，导致其在 2018 年末账面形成商誉原值 24,941.42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 15,996.46 万元。标的公司所

收购药店未来盈利状况的实现情况会受政策环境、市场需求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医保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消费人群购买习惯发生变化，或者发生不可抗力的重大不利事项，标的公司所收购药店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标的公司存在商誉继续计提减值的风险。

（二）市场和政策风险

1、零售药店行业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零售药店行业在近十年的发展中快速扩张，门店数目增长迅速，目前，行业领先企业不断加大市场拓展和整合力度，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同时，随着国家对基层医疗机构加大投入、药品零差率政策推广、药品零售企业经营成本上升，加之以互联网和移动终端购物方式为主的消费群体正在逐步形成，医药零售专业服务市场竞争随之加剧。

尽管标的公司依托目前在专业服务、商品采购、物流配送、营销网络拓展和质量管理等方面在零售药店行业拥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如果不能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则在面临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时，可能出现经营业绩和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未来发展。

2、宏观经济波动、疫情影响的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连锁业务，虽然药品的需求主要由人群数量、年龄构成及发病率等因素共同决定，药品零售行业的周期性特征不明显，但是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将直接影响消费者实际可支配收入水平以及消费支出结构，进而影响人们在医疗和保健方面的支出。如果未来全球经济景气度下行、国内经济持续承压，将会一定程度上降低消费者的消费意愿，影响医药零售行业的发展，从而影响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

新冠疫情已持续三年，且仍呈现多点散发态势，全国较多省区加强管控，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供应链、民众生活消费受到持续冲击，在“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下，消费者意愿和信心不足，消费市场增长乏力，不确定性显著上升，标的公司所处的医药零售行业尽管刚需、韧性强也仍受负面影响。部分门店根据疫情管控要求落实暂时关店、“一退两抗”药品下架及其他疫情防控要求，导致部分顾客减少到店或回流至医疗机构，门店客流下降。总部对各地分部的跨地区督导协调工作受疫情影响延迟或取消，新店培育期业绩提升面临外部

压力。疫情对行业的长期发展带来不确定性，影响标的公司的未来经营。

3、行业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随着医药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医药分开、药占比、药品零差价、分级诊疗、一致性评价、医保控费、带量集采、慢病长处方、医保目录调整等一系列医药改革措施的稳步推进且步入常态化，医保双通道等一系列新政的出台与推进，促进药品流通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改革是涉及医疗体系、医保体系、医药体系等多个领域的系统性、长期性改革，改革内容复杂、涉及面广、执行过程中需应对各种复杂情况，政策在落实过程中存在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的可能性，相关政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近期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改革逐步落实，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计入统筹基金，医保个人账户资金来源、统筹基金使用均将按新规执行。国家医保系统上线，各地区医保刷卡范围逐步统一，保健食品、部分医疗器械等无国家统一医保码、耗材码的商品，不再纳入医保刷卡范围。近期《河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将符合条件的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保障范围的通知》等重要政策发布实施，对顾客的消费行为、药店经营会造成持续影响。

行业监管力度加强、合规要求提升，监管规范持续修订与完善，对于企业经营提出更高合规的要求。如标的公司无法及时根据政策变化来修订内部规范制度并有效执行，则有可能给标的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本交易及项目后续业绩，存在受国家、产业、行业等相关政策调整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

4、政策及市场变化的长期趋势导致商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国家“医药分开”、“两票制”、“药品零差价”、“4+7 带量采购”、“双通道”等政策逐步落地实施，涉及的地区、药品范围不断扩大，入选带量采购的药品品种在院内外供价体系将趋于统一，医药费用控制是长期的要求和趋势。

同时国内外原研药的引进和创新持续加快，仿制药市场竞争加剧。医药零售行业商品毛利的下降将成为长期趋势。如果不能及时调整商品经营组合与策略，采取措施提升服务水平、提升效率和降低经营成本，将对标的公司发展和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经营风险

1、人才培养、引进不足及流失风险

稳定、可持续成长的优秀人才团队是连锁经营模式健康、高效、可持续发展的核心要素之一。人才培养、引进不足及流失可能对标的公司稳定经营、新进区域门店拓展带来不利影响。

2、门店租赁经营的风险

目前标的公司门店经营房产主要以租赁形式取得，部分租赁物业没有房产证。虽然无房产证的物业已取得租赁房产出租方房屋购买协议或相关部门提供的产权证明、出租方的相关承诺等，另外公司与绝大部分房产业主都签署了租赁合同，明确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约定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续租权，但仍可能因多种不确定因素而面临一定的风险，如：房产产权纠纷；房产租赁期限届满后，出租方大幅度提高房屋租赁价格或不再续约；房产可能面临拆迁、改建及周边规划发生变化等，都有可能对该药店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3、仓储用地租赁风险

标的公司唐山地区配送中心房屋通过租赁取得，其土地性质为农村集体土地且为畜牧用地，出租方无法完善相关建设手续也没有取得房产证。标的公司已通过出让方式获取仓储用地建设新的现代物流中心，但在建成、替换前，存在因现有配送中心土地违规被收回或拆除，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4、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主要经营区域集中在河北唐山、秦皇岛地区，在该地区实现的主营业收入分别为 102,528.97 万元和 100,877.51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9.09% 和 68.69%，标的公司经营对唐秦地区的依赖较大。如果未来唐秦地区的市场出现波动，则标的公司的整体经营状况将直接受到影响。

5、业务资质风险

根据《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标的公司从事药品零售、药品批发等业务需要取得相应资质，目前标的公司下属门店大部分已取得经营所需的业务资质。部分门店正在办理相应资质，存在资质未通过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风险。此外，若未来经营期间内标的公司相关业务资质被取消或者到期无法顺利展期，将给其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6、商品的质量安全风险

药品、医疗器械的质量安全涉及生产、流通及销售等多个环节，受严格监管。虽然标的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和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内控制度，但仍不能完全排除采购的商品存在质量瑕疵、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标准而标的公司难以识别风险的可能性。若标的公司所销售商品出现质量问题，将有可能连带影响标的公司的品牌形象并对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7、合规经营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标的公司共拥有在营业门店 659 家，随着未来销售区域的扩大、门店数量的增加，标的公司门店的日常规范管理难度也逐步加大。

虽然公司严格遵循合规经营原则，建立了较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门店管理体系。但是，标的公司仍不能完全排除所属门店管理人员和销售人员因未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而导致标的公司被处罚的可能性，标的公司存在因违规经营受到行政处罚而导致经营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股票价格波动的风险

股票市场的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经济环境、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货币政策、行业监管政策、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公司本次交易相关的审批、推进等工作尚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此期间及后续更长的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

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是否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因本次交易而发生变化，上市公司不会因本次交易导致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也不存在因本次交易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具体详见本报告书“第八节、四、（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

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发生的重大资产交易情况

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重大资产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机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规定通过股东大会履行股东权利；上市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继续保持公司人员、机构、资产、财务和业务的独立性，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

（一）上市公司现有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以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为基础，综合分析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发展所处阶段、外部融资环境、经营现状、股东意愿等，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具体包括：

1、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应处理好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公司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已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3、公司优先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年度现金分红为主，可实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现金分红应考虑经营资金需求与外部融资成本，合理筹划公司发展资金来源，避免资金并不充裕时的高比例现金分红和资金充裕时的低比例现金分红。

4、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需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监事、独立董事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应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均按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口径孰低原则）。

2、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以下任一情形下，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

1、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合并报表当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或者公司现金紧张，实施

现金分红后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进行现金分红：

1、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六）利润分配决策机制和程序

董事会在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等情况拟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且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后实施。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审慎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件沟通或邀请中

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有能力和进行现金分红但未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现金分红的，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或者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相关原因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合、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收益情况。在此种情形下，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现行的股东回报规划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确有必要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公司可以根据本规划第一条确定的基本原则，重新制定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对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应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并按照本条前述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公司调整或变更现金分红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且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以确定股东回报规划是否需要进行调整。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政策导向和市场意愿，不断提高公司运营绩效，完善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六、相关方买卖股票的自查情况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26号准则》《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等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及其合伙人，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以及上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

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期间为上市公司首次披露筹划重组事项之日（即2022年3月1日）前6个月至重组报告书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6月28日）；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之“1-10 并购重组内幕交易核查要求”的规定：“在相关交易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前，上市公司完成内幕信息知情人股票交易自查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股票交易自查期间为首次披露重组事项或就本次重组申请股票停牌（孰早）前6个月至披露重组报告书。”

上市公司将在本报告书公告后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相关人员买卖公司股票记录的查询申请，并根据查询结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股票交易自查报告，并将及时公告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自查结果、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意见。

七、上市公司首次信息披露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就本次交易事项的首次公告日2022年6月29日前连续20个交易日的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以及该期间上证A指（000002.SH）及同行业板块万得药品零售指数（882473.WI）波动情况进行了自查比较，情况如下：

2022年6月29日收盘后上市公司披露了本次交易事项，上市公司股票在交易事项首次公告日前1个交易日6月28日收盘价格为元46.95/股，交易事项首次公告日前第20个交易日5月31日收盘价为41.94元/股。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上市公司属于“药品零售”，上市公司股票在首次信息披露前20个交易日内相对于大盘、同行业板块的涨跌幅情况如下：

项目	5月31日	6月28日	涨跌幅（%）
----	-------	-------	--------

项目	5月31日	6月28日	涨跌幅（%）
健之佳股票收盘价格（元/股）	41.94	46.95	11.95
上证A指（000002.SH）	3,338.94	3,573.04	7.01
万得药品零售指数（882473.WI）	14,918.97	16,221.41	8.73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涨幅			4.93
剔除同行业板块行业因素影响涨幅			3.22

资料来源：WIND

本公司交易事项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为 11.95%，上证 A 指（000002.SH）累计涨幅为 7.01%，万得药品零售指数（882473.WI）累计涨幅为 8.73%。

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即上证 A 指（000002.SH）、万得药品零售指数（882473.WI）因素影响后，上市公司股价在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八、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为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拟采取如下安排及措施：

（一）聘请符合相关规定的中介机构，确保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公平、公允

为保证本次交易相关工作的公平、公正、合法、高效地展开，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聘请具有专业资格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进行尽职调查并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拟收购资产的定价公允、公平、合理。

公司独立董事将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也将对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进行分析。公司所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将对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资产过户事宜和相关后续事项的合规性及风险进行核查，发表明确意见。

（二）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切实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报告书披露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三）严格执行内部决策程序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法定程序进行表决和披露。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时，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我们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认真审查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并在充分了解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背景信息的前提下，针对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有关议案即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议案获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实质条件。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具备可操作性，无重大法律政策障碍。

三、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四、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交易对方均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议案时履行了法定程序。

六、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编制的《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以及交易各方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合同）等文件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

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八、在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中，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与评估机构具有相关资格证书与从事相关工作的专业资质。该等机构与公司及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易对方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该等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与评估报告符合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

九、评估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的标的资产进行评估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和要求，本次重大资产购买评估的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定价依据系参考评估机构作出的最终资产评估结果，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风险抵抗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且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一、公司股价在正式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十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会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如出现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填补措施，并且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措施的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有效地保护了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有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程序及网络投票安排

未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时，上市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发出召开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股东大会的通知，提示公司全体股东参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公司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就本次交易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投票平台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将单独统计并披露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

（五）本次交易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1]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2015]31 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认真研究，并制定了应对措施。

（六）其他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重组过程中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声明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保持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遵循独立原则，遵守证监会及交易所有关规定，继续规范运作。

九、相关方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及减持计划

（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为：“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交易完成后有利于上市公司提高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本公司/本人同意上市公司实施本次交易，对本次交易无异议。”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事项首次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控股股东畅思行及实际控制人蓝波、舒畅承诺：“一、本公司/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不存在所持健之佳股票减持计划。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前，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若上市公司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期间实施转增股份、送股、配股等除权行为，则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此获得的新增股份同样遵守上述不减持承诺；

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减持股份的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此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一、本人（蓝波、李恒、金玉梅、方丽、孙力、胡渝明、江燕银、施艳春）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之日期间，本人无减持健之佳股份的计划；

二、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于力如、朱伟文、赵振基、陈方若、管云鸿）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如本人拟减持健之佳股份，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前，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交易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一、我们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认真审查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并在充分了解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背景信息的前提下，针对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有关议案即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议案获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实质条件。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具备可操作性，无重大法律政策障碍。

三、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四、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交易对方均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议案时履行了法定程序。

六、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编制的《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以及交易各方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合同）等文件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八、在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中，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与评估机构具有相关资格证书与从事相关工作的专业资质。该等机构与公司及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易对方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该等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与评估报告符合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

九、评估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的标的资产进行评估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和要求，本次重大资产购买评估的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定价依据系参考评估机构作出的最终资产评估结果，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风险抵抗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且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一、公司股价在正式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十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不会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如出现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填补措施，并且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措施的切实

履行做出了承诺，有效地保护了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有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财务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上市公司聘请红塔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红塔证券出具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本次交易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大资产重组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为本次交易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2、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及适用意见。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的规定；

（3）本次交易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之规定；

（4）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外，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本次交易债权债务处理合法，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之规定；

（5）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之规定；

（6）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之规定；

（7）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之规定。

3、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所规定的重组上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与评估值接近，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具备合理性。

5、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标的资产的评估方法适当、评估假设前提合理、重要评估参数取值合理。

6、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本次交易需要向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进行经营者集中反垄断申报。

7、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标的公司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外，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标的资产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8、本次交易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优化财务状况，有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提升市场地位，改善经营业绩，提高持续发展能力；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治理机制产生不利影响。

9、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得到提升、持续发展能力增强、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发展，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10、本次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支付对价后不能及时获得标的股权的风险，相关的违约责任切实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11、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12、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约定的业绩补偿条款关于标的公司实际盈利数不足承诺利润数的补偿措施具备可行性、合理性。

13、上市公司就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进行了披露，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符合《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

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4、本次交易不存在发行股份和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不适用《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的相关规定。

15、本次交易不适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16、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17、本次交易中本独立财务顾问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的行为，上市公司除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以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三）法律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上市公司聘请德恒律师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其出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法律意见》中的结论意见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已经获得现阶段所必需的批准和授权，相关的批准和授权合法、有效；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其他相关的批准和授权。

（三）本次交易的相关方具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主体资格。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对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规定的实质性条件。

（五）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系各方真实的意思表示，签订协议的主体适格，协议符合《公司法》《民法典》和《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内容合法、协议经各方正式签署并在约定条件成就时生效。

（六）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和下属公司的主要资产除已披露的情况外，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抵押、质押、查封、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七）唐人医药和下属公司不存在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的重大行政处罚和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八）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规范关联交易作出了对其有约束力的承诺。该等承诺措施实施后，将有助于规范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健之佳产生新的同业竞争。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避免与健之佳产生潜在同业竞争作出了对其有约束力的承诺。该等承诺措施实施后，将有利于保证其避免未来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九）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和人员安置处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上市公司已依法履行了目前阶段法定信息披露和报告义务。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一）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均具备合法有效的执业资质，具有为本次交易提供相关服务的资格。”

第十三节 相关中介机构

一、独立财务顾问

名称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春晖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北京路155号附1号
联系电话	0871-63577113
传真	0871-63579074
联系人	曲太郎、许琳睿、徐菁

二、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丽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联系电话	010-52682888
传真	010-52682999
经办律师	伍志旭、王琳、王晓磊

三、财务审计及审阅机构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谭小青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联系电话	010-65542288
传真	0106554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魏勇、邓茂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应峰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2
联系电话	010-51716863
传真	010-51716863
联系人	赖晓思琪、晁洁蕾

第十四节 公司及各中介机构的声明

一、上市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重组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蓝波 蓝波 李恒 李恒 朱伟文 朱伟文

于力如 于力如 陈方若 陈方若 管云鸿 管云鸿

赵振基 赵振基

全体监事签名：

金玉梅 金玉梅 孙力 孙力 方丽 方丽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蓝波 蓝波 李恒 李恒 胡渝明 胡渝明

江燕银 江燕银 施艳春 施艳春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5日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及经办人员同意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在《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相关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公司及经办人员审阅，确认《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法定代表人：

沈春晖 沈春晖

财务顾问主办人：

曲太郎 曲太郎 许琳睿 许琳睿 徐菁 徐菁



三、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同意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在《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援引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相关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所及经办律师审阅，确认《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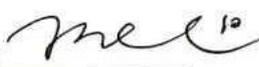
负责人：

王丽



经办律师：

伍志旭



王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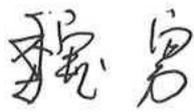
王晓磊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同意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在《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援引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号：XYZH/2022KMAA20462）、备考审阅报告（报告号：XYZH/2022KMAA20537）相关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审阅，确认《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魏勇



邓茂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谭小青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7月25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同意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在《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援引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相关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审阅，确认《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李应峰
李应峰

经办资产评估师：

赖晓思琪 赖晓思琪 晁洁蕾 晁洁蕾



第十五节 备查文件及备查地点

一、备查文件

- （一）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 （二）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监事会决议；
- （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意见；
- （四）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 （五）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六）信永中和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
- （七）北京亚超出具的《评估报告》；
- （八）德恒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下列地点查阅有关备查文件：

- （一）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津苑（地块五）
综合楼

联系人：李恒

电话：0871-65711920

传真：0871-65711330

- （二）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北京路155号附1号

电话：0871-63577113

传真：0871-63579074

联系人：曲太郎、许琳睿、徐菁

投资者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附件：《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各分支机构信息及资质证书清单》

（一）河北唐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	唐人医药曹妃甸区创业广场店	营业执照	91130230MA093UH01P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0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曹妃甸 CB0046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23	2022-11-01
		GSP 认证	B-HEBB18-0107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3-27	2023-03-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300008630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18-09-10	2022-11-0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30MA093H01P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4	2027-04-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03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2	唐人医药曹妃甸区垦丰大街海韵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30358507236X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曹妃甸 CB0055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1	2025-08-25
		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	JY11302090009015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1	2026-04-2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30358507236X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05	2027-05-0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52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1-23	-
3	唐人医药曹妃甸区垦丰大街二店	营业执照	91130230MA0E8AE50H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0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曹妃甸 CB0053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25	2024-11-2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90003354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19-11-24	2024-11-2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30MA0E8AE50H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4	2027-04-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5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0	-
4	唐人医药唐山曹妃甸区垦丰店	营业执照	91130230MA07WDCCL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17-03-0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曹妃甸 CB0033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2	2026-12-0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300004397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2	2026-12-2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30MA07WDCCL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11	2027-04-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40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1-09	-
5	唐人医药唐山市曹妃甸区创业大街丽景盛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30MA7APLUM3J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曹妃甸 CB0074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22	2026-09-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90010537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28	2026-09-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 2021080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22	2026-09-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89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22	-
6	唐人医药曹妃甸区龙凤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30MA07UAF26P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19-07-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曹妃甸 CB0030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06	2026-09-0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90010449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23	2026-09-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773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11-21	-
7	唐人医药曹妃甸区胜芳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30MA09FEEX4W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曹妃甸 CB0047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30	2023-01-07
		GSP 认证	B-HEBB18-0108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3-27	2023-03-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300009729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18-01-10	2023-01-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2-12	-
8	唐人医药曹妃甸区建设大街通北店	营业执照	91130230308185769H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曹妃甸 CB0034-2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29	2026-08-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90009023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2	2026-04-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52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1-23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9	唐人医药曹妃甸区幸福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30MA085H8C78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30MA085H8C78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2-03-07	2026-12-30
		GSP 认证	B-HEBB17-00240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8-14	2022-08-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90011867	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	2022-03-10	2027-03-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29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3-20	-
10	唐人医药丰南区晨龙家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82MA0EX5K354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5-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南 CB0163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7-09	2025-07-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70037274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7-09	2025-07-0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1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1-11	2026-01-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54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04	-
11	唐人医药丰南大新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282MA0G7P2G1H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南 CB0207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31	2026-0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70043906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31	2026-05-3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1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3	2026-05-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55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0	-
12	唐人医药丰南区明珠都市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82MA0DN4BN34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南 CB0147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6	2024-08-1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70032406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6	2024-08-1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77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01	2026-08-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44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7-05	-
13	唐人医药丰南文	营业执照	91130282MA08BJ1E7J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1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化大街河头里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82MA08BJ1E7J	唐山市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06	2027-05-05
		GSP 认证	B-HEBB17-00273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08	2022-09-07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1130207000056	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19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2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1-11	2026-01-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645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6-21	-
14	唐人医药丰南黄各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282MA08TMQE2F	唐山市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南 CB0125	唐山市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9-05	2022-09-0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70018133	唐山市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9-12	2022-09-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1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1-11	2026-01-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958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01	-
15	唐人医药丰南区新华路瑞祥店	营业执照	91130282087294530W	唐山市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南 CB0046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70001917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7	2026-04-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19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1-11	2026-01-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4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2-18	-
16	唐人医药丰南区小集店	营业执照	91130282MA0835AG92	唐山市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南 CB0107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21	2027-01-20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1130207000031	唐山市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3-01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1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1-11	2026-01-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28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3-20	-
17	唐人医药丰南小	营业执照	91130282MA0FC95U8J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1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集二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南 CB0169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18	2025-11-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70040004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18	2025-11-1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69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1-28	2026-01-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89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6	-
18	唐人医药丰南文化大街阳光家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82MA07N5M533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9-0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南 CB0033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2-03	2026-02-0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70002467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7	2026-04-2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7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1-28	2026-01-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528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6-03	-
19	唐人医药丰南银丰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282MA08AKXP8D	唐山市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82MA08AKXP8D	唐山市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06	2027-05-05
		GSP 认证	B-HEBB17-00270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08	2022-09-07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1130207000055	丰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5-19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1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1-11	2026-01-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646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6-21	-
20	唐人医药丰润区城西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68432286XY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062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26	2026-03-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06913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8	2026-04-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49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	-
21	唐人医药丰润富力城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MA0A1RU81C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8-04-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200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8-07-10	2023-07-09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GSP 认证	B-HEBB18-0169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10	2023-09-0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30449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8-07-17	2023-07-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48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6-25	-
22	唐人医药丰润区 公园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68432331XL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063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26	2026-03-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53374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25	2026-05-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42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	-
23	唐人医药丰润光 华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MA0E6U5T3P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2-02-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232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9-12-24	2024-12-2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42688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9-12-19	2024-12-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52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0	-
24	唐人医药丰润南 关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763445032K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064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26	2026-03-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06051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8	2026-04-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2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19	2027-01-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4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2-18	-
25	唐人医药唐山丰 润区任各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MA7AKG2M4T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276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12	2026-11-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57320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29	2026-11-2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88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09	2026-11-0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95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2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26	唐人医药丰润十一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MA0CJWEP2K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8-08-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208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8-11-12	2023-11-11
		GSP 认证	B-HEBB19-0091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3-19	2024-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34194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8-11-13	2023-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79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27	唐人医药丰润祥和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MA09UWHD02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0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191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8-04-19	2023-04-18
		GSP 认证	B-HEBB18-0170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10	2023-09-0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28403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18-05-04	2023-05-0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1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5-03	-
28	唐人医药丰润祥润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MA092J5P4T	唐山市丰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9-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176	唐山市丰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23	2022-10-22
		GSP 认证	B-HEBB18-0081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3-19	2023-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24547	唐山市丰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24	2022-10-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963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01	-
29	唐人医药丰润向阳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MA0CF4A8XC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202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08	2023-08-09
		GSP 认证	B-HEBB18-0171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10	2023-09-0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31072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16	2023-08-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50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7-05	-
30	唐人医药丰润新	营业执照	91130221MA0EU1MC4X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04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军屯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丰润 CB0242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26	2025-06-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80047042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0-06-12	2025-06-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37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21	-
31	唐人医药河茵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93MA0GG3066E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高新 CB0042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20	2026-08-1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40000119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6	2026-08-1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73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8-10	2026-08-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80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7-29	-
32	唐人医药火炬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93MA08QFG68F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高新 CB0022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7-08-28	2022-08-27
		GSP 认证	B-HEBB18-0022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2-21	2023-02-2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00009207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7-09-01	2022-08-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93MA08QFG68F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8	2027-04-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0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7-24	-
33	唐人医药庆南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93MA07LU9Y5C	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03-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高新 CB0007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01	2026-03-3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00001853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08	2026-04-0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52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1-23	-
34	唐人医药世纪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93MA0GMB4U2Y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0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高新 CB0044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14	2026-09-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40000215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08	2026-09-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78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12	2026-09-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86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08	-
35	唐人医药龙泽路益民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933084589662	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12-0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高新 CB0006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01	2026-03-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89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00001193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08	2026-04-0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46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	-
36	唐人医药唐山古冶林西繁兴花苑店	营业执照	91130204MA7CB8424C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古冶 CB0191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9	2026-12-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40031107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5	2026-12-1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100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10	2026-12-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103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10	-
37	唐人医药古冶水韵花苑店	营业执照	91130204347697425G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古冶 CB0028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29	2026-03-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40004761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2	2026-04-2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4347697425G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2	2027-04-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60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7-25	-
38	唐人医药古冶花漾山店	营业执照	91130204MA0D1EC5XF	唐山市古冶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古冶 CB0079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19-01-15	2024-01-14
		GSP 认证	B-HEBB19-0089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3-19	2024-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40019406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19-01-21	2024-01-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06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1-23	-
39	唐人医药唐山古冶华瑞新城店	营业执照	91130204MA7FBGN547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2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04MA7FBGN547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2-03-17	2027-03-16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40000582	唐山市古冶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2-04-12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4MA7FBGN547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3-16	2027-03-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204MA7FBGN547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3-10	-
40	唐人医药古冶京华嘉苑店	营业执照	91130204MA0E9QD37P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0-01-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古冶 CB0109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13	2024-12-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40023386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19-12-24	2024-12-2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4MA0E9QD37P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5	2027-04-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6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1	-
41	唐人医药古冶东华温馨家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4MA0G8P193K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古冶 CB0176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22	2026-0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40029163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18	2026-05-1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5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5	2026-05-24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61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0	-
42	唐人医药古冶新光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04MA0DY1AC90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0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古冶 CB0104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19-10-16	2024-10-1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40022602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19-11-05	2024-11-0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65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17	-
43	唐人医药古冶新光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4MA0EXXF05Q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0-05-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古冶 CB0150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0-06-17	2025-06-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40025277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0-07-08	2025-07-0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38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21	-
44	唐人医药古冶林西新林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43083291362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古冶 CB0027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29	2026-03-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40004905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2	2026-04-2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43083291362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11	2027-04-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2	-
45	唐人医药古冶洋西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4MA0ECCLP6H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古冶 CB0111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19-12-25	2024-12-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40023492	唐山市古冶区行政审批局	2020-01-02	2025-01-0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6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1	-
46	唐人医药开平东城景苑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3199756511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0-09-0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0007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02707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6-11	2026-06-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689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6-27	-
47	唐人医药唐山开平区东城绿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7AXPXW9M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1060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08	2026-09-0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16805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17	2026-09-1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782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12	2026-09-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869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08	-
48	唐人医药开平区东港龙城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0F7D4XXM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1044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3	2025-08-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7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14478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0-09-03	2025-09-0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542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04	-
49	唐人医药唐山开平古镇御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7HWOMBXQ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2-03-0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05MA7HWOMBXQ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2-06-02	2027-06-0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18355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2-06-11	2027-06-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5MA7HWOMBXQ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4	2027-04-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205MA7HWOMBXQ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19	-
50	唐人医药开平河联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09W2DD4E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1002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3	2023-04-17
		GSP 认证	B-HEBB18-0147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8-17	2023-08-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08278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18-04-19	2023-04-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1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5-03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51	唐人医药开平荆各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0FGDEK6J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1052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24	2025-11-2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9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15091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24	2025-11-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902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7	-
52	唐人医药唐古路税钢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098074162J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2-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0005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02731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6-15	2026-06-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69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53	唐人医药唐山开平区马家沟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7APONP6T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1061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28	2026-09-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16979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28	2026-10-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81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27	2026-09-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892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23	-
54	唐人医药开平南环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0CKGJW3E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1014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24	2023-09-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9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09883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18-09-27	2023-09-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782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9-29	-
55	唐人医药汽车东站东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0965GC1G	唐山市开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10-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0029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24	2022-11-27
		GSP 认证	B-HEBB18-0084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3-19	2023-03-18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08042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18-02-13	2023-02-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031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15	-
56	唐人医药唐山市开平屈庄大桥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7BTP161J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1062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1	2026-12-2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17775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21	2027-01-2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100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10	2026-12-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103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10	-
57	唐人医药开平西关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0DY17873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1028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19-10-17	2024-10-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12331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19-10-17	2024-10-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65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17	-
58	唐人医药开平西新苑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095KGY73	唐山市开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10-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0028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0-26	2022-10-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79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GSP 认证	B-HEBB18-0082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3-19	2023-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08034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18-02-13	2023-02-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034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15	-
59	唐人医药开平新苑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05MA0DK97N50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20-04-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开平 CB1024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6-14	2024-06-1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9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GSP 认证	B-HEBB19-0202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8-23	2024-08-22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50011611	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6-14	2024-06-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44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7-05	-
60	唐人医药北新道八方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677379171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8-0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18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19	2026-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49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20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4-30	2026-04-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280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8-15	-
61	唐人医药唐山缸窑路碧桂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7DGBQQ7E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8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2027-01-27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6100580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2-07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5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2-09	2027-02-0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2005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62	唐人医药昌乐花苑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9YFDN22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1-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5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4-10	2023-05-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7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GSP 认证	B-HEBB18-0151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03	2023-09-0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3054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05-21	2023-05-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1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5-03	-
63	唐人医药常新楼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EDG178H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0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9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16	2025-01-1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8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4598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1-17	2025-01-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6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3	-
64	唐人医药唐山朝阳东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7G1DWK2J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0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8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2027-01-27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36005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2-07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5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2-09	2027-02-0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2005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65	唐人医药华岩路大润发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795461838N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8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31	2026-03-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52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77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01	2026-08-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0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5-03	-
66	唐人医药德源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7954593832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4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25	2026-03-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58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12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2	2026-05-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0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2-12	-
67	唐人医药钓鱼台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795459455T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8-0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3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1	2026-03-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46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141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2-14	2025-12-13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439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6	-
68	唐人医药东方花苑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9EF5X4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3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21	2023-01-0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8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28572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01-23	2023-01-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2-12	-
69	唐人医药西山道冯大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677379104B	唐山市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18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1	2026-03-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72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5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5	2026-05-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0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7-05	-
70	唐人医药兴源道凤凰世嘉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579555709N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7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6	2026-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70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3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9	2026-05-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52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1-23	-
71	唐人医药凤凰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566176275W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2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4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62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5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5	2026-05-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18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2-1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72	唐人医药龙泽路凤祥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685703488F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2-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030007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19	2026-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45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5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5	2026-05-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0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5-03	-
73	唐人医药富强楼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8F7J57U	唐山市路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05-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2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6	2022-07-03
		GSP 认证	B-HEBB17-00398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27	2022-09-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20943	唐山市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7-05	2022-07-0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43 号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7-19	-
74	唐人医药缸窑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795459412D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2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06	2026-03-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6217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11	2026-11-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1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29	2026-05-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279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29	-
75	唐人医药缸窑路三益楼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9YK4T8J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05-0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52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6	2023-05-1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6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GSP 认证	B-HEBB18-0152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03	2023-09-0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3066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05-27	2023-05-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1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5-03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76	唐人医药西山道光明西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695872277K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2-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030009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16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50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37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08	2026-05-0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0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5-03	-
77	唐人医药新华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794187347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2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3-19	2026-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67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0	2026-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49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25	2026-5-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721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2-18	-
78	唐人医药遵化文化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763442827N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227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5	2026-7-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77917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1	2026-5-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22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9	2027-1-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3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79	唐人医药远洋城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795458911F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6-12-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3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12	2026-4-11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4300080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2-11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208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4-30	2026-4-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716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2-18	-
80	唐人医药祥和里	营业执照	91130203795458866E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4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3-25	2026-3-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59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0	2026-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52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25	2026-5-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281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81	唐人医药遵化通 华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0581634000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0-7-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226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7-8	2026-7-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77933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1	2026-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7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7-25	-
82	唐人医药长宁桥 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794175274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7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3-19	2026-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65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0	2026-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1057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22	2026-12-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2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2-18	-
83	唐人医药遵化文 礼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9QT7HXE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228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7-8	2026-7-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77925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1	2026-5-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6843244356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2	2027-04-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4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7-5	-
84	唐人医药兴源道 天元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677379000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18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3-31	2026-3-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69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0	2026-4-19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53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25	2026-5-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17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2-12	-
85	唐人医药遵化建华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679924073R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0-7-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229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1	2026-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77950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7-8	2026-7-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679924073R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4	2027-04-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6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86	唐人医药西山口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692085323X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0300092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3-19	2026-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51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0	2026-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14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2	2026-5-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723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5-21	-
87	唐人医药西山道银安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695873392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030009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3-25	2026-3-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71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0	2026-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17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3	2026-5-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531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88	唐人医药友谊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58243350XF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7-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7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3-25	2026-3-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64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0	2026-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373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8	2026-5-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722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6	-
89	唐人医药遵化华 明南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0581876564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0-7-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230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7-8	2026-7-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77941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1	2026-5-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0581876564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18	2027-04-1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9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7-7-25	-
90	唐人医药华岩路 裕兴楼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083758852T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23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12	2026-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66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0	2026-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375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8	2026-5-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12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2-12	-
91	唐人医药翔云道 翔云西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096494374M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1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0315028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8-16	2026-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55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0	2026-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32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9	2026-5-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08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7-5	-
92	唐人医药乐亭永 安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25097797166Y	乐亭县行政审批局	2021-11-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乐亭 CB0041	乐亭县行政审批局	2021-7-15	2026-7-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50001123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7	2026-3-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65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7-5	-
93	唐人医药国防西	营业执照	91130203336080366H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6-5-16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道新河嘉园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0315049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8-16	2025-4-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7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53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0	2026-4-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03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5-3	-
94	唐人医药玉田察院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29308109088A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7-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玉田 CB0093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7-5	2023-9-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90037114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8	2025-7-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24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9	2027-1-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66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7	-
95	唐人医药遵化华明北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7RGT170	遵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201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7-8	2026-7-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21531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2	2026-6-2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7RGT170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8	2027-04-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500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96	唐人医药玉田无终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29MA07X5402Q	玉田县行政审批局	2021-11-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29MA07X5402Q	玉田县行政审批局	2022-3-7	2027-3-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90006265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0-19	2026-10-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36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7-1-9	-
97	唐人医药乐亭金融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25MA07X0QH8G	乐亭县行政审批局	2022-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25MA07X0QH8G	乐亭县行政审批局	2022-3-3	2027-2-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50007753	乐亭县行政审批局	2021-11-17	2026-11-16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775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11-21	-
98	唐人医药新华西道振华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806JD8U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9-3	-
		GSP 认证	B-HEBB17-00433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28	2022-12-27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1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3	2026-12-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7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46000670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7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37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9	-
99	唐人医药遵化建明东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84J8N7X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337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1-25	2027-1-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26577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4	2027-1-13
		GSP 认证	B-HEBB17-00433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8-14	2022-8-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24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3-20	-
100	唐人医药遵化华明嘉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84J8X9B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338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1-25	2027-1-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26569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4	2027-1-13
		GSP 认证	B-HEBB17-00239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8-14	2022-8-1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84J8X9B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2	2027-04-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25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3-20	-
101	唐人医药遵化龙源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86AA759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348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1-25	2027-1-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27665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4	2027-1-13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GSP 认证	B-HEBB17-00233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8-14	2022-8-1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86AA759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4	2027-04-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72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7-5	-
102	唐人医药玉田凤仪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9MA08F5M26X	玉田县行政审批局	2021-11-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29MA08F5M26X	玉田县行政审批局	2022-04-24	2027-04-2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90000010	玉田县行政审批局	2022-05-10	2027-05-09
		GSP 认证	B-HEBB17-00274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9-8	2022-9-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29MA08F5M26X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5	2027-04-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647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1	-
103	唐人医药乐亭盛世景湾店	营业执照	91130225MA08DQUM7N	乐亭县行政审批局	2022-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25MA08DQUM7N	乐亭县行政审批局	2022-3-3	2022-9-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50010611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7-7	2022-7-6
		GSP 认证	B-HEBB17-00268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9-8	2022-9-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650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7-5	-
104	唐人医药乐亭富强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25MA08E8AB6W	乐亭县行政审批局	2022-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乐亭 CB0062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8	2022-9-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50010599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9-8	2025-5-10
		GSP 认证	B-HEBB17-00269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9-8	2022-9-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648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1	-
105	唐人医药乐亭一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5MA08FTL76B	乐亭县行政审批局	2021-6-2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乐亭 CB0061	乐亭县行政审批局	2021-7-20	2022-9-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50010603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7-7	2022-7-6
		GSP 认证	B-HEBB17-00267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9-8	2022-9-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649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6-21	-
106	唐人医药玉田绿洲新城店	营业执照	91130229MA08WRAP0P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玉田 CB0165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13	2022-10-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90015280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8-7	2022-10-18
		GSP 认证	B-HEBB18-0086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3-19	2023-3-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960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1	-
107	唐人医药新华道站前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971TX0M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9-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32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9-16	2022-12-1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9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27901	唐山市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2-27	2022-12-26
		GSP 认证	B-HEBB18-0043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3-19	2023-3-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035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15	-
108	唐人医药玉田丽景家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9MA098W9P88	玉田县行政审批局	2021-11-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玉田 CB0167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2-14	2022-12-1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90017076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2-19	2022-12-18
		GSP 认证	B-HEBB18-0085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3-19	2023-3-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24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5	-
109	唐人医药玉田凤栖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9MA09ND7U6T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玉田 CB0170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29	2023-3-28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90018446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29	2023-3-28
		GSP 认证	B-HEBB18-0173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9-10	2023-9-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8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2-12	-
110	唐人医药遵化文化南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9QT7HXE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7-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0412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7-19	2023-5-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5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43264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8-2	2023-5-14
		GSP 认证	B-HEBB18-0137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8-17	2023-8-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12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5-3	-
111	唐人医药遵化鑫源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9UPYA51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7-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0413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7-19	2023-5-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8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43328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8-2	2023-5-14
		GSP 认证	B-HEBB18-0138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8-17	2023-8-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11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5-3	-
112	唐人医药湾道山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9WWR7C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6	-
		GSP 认证	B-HEBB18-0156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9-3	2023-9-2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5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6-21	2023-6-2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69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3160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7-16	2023-7-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0315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5-3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13	唐人医药玉田帅府盛典店	营业执照	91130229MA0A2JFP99	玉田县行政审批局	2021-11-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玉田 CB0172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6-8	2023-6-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90019764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6-12	2023-6-11
		GSP 认证	B-HEBB18-0174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9-10	2023-9-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489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6-25	-
114	唐人医药遵化燕山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A29YAX7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7-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0425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7-19	2023-7-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45985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8-8-6	2023-7-8
		GSP 认证	B-HEBB17-00233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8-17	2023-08-1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A29YAX7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8	2027-04-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486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6-25	-
115	唐人医药遵化文化北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E7DCY8J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10-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0498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9	2024-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61196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17	2024-12-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55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0	-
116	唐人医药遵化天凤澜庭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E6NXT2M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2-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E6NXT2M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3	2024-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810061207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17	2024-12-1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E6NXT2M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1	2027-4-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7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7-25	-
117	唐人医药遵化开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E6NYH0U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元豪庭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0500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0-1-3	2025-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7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810061627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0-1-3	2025-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57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0	-
118	唐人医药遵化龙华名苑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E5FB83M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2-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E5FB83M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3	202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810061635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12	2025-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E5FB83M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3-16	2027-3-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58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0	-
119	唐人医药万科新里程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ECQK9UH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8-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9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8-31	2025-1-1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8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4597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7	2025-1-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59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1	-
120	唐人医药体育馆道西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EJMHL3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9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5-27	2025-5-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4851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5-27	2025-5-2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130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4	2026-3-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097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3	-
121	唐人医药遵化小河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EPG5A38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遵 CB0525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0-5-28	2025-5-2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810065261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0-8-26	2025-6-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377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5-21	-
122	唐人医药遵化贸易城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EPG691N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2-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EPG691N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3	2025-5-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810065253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0-8-26	2025-6-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EPG691N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19	2027-04-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378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9-2	-
123	唐人医药遵化宏伟名都店	营业执照	91130281MA0ET66D9J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ET66D9J	遵化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3	2025-5-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10065245	遵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8-26	2025-6-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1MA0ET66D9J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2	2027-04-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374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9-2	-
124	唐人医药梧桐大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EW3E79L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4-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0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8-26	2025-6-2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6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4956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6-28	2025-6-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379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5-21	-
125	唐人医药张各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8W4YJ1R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7-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2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9-6	2022-9-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59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50722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7-31	2025-7-3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959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8-4	-
126	唐人医药建设路裕丰楼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A7YE30T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6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8-1	2023-7-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6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5358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5	2025-1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940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4	-
127	唐人医药乐亭永安路二店	营业执照	91130225MA0F8FC79K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乐亭 CB0108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6	2025-10-1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43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1-19	2027-1-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50022510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0	2025-11-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543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8-4	-
128	唐人医药长宁东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G23JU7M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2-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3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6	2026-4-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23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4	2026-05-2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5892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5-8	2026-5-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624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26	-
129	唐人医药天景美地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G37A00B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2-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3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6	2026-4-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50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25	2026-5-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5893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5-8	2026-5-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643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5-26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30	唐人医药祥荣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GCD9MX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5-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6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	2026-6-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772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	2026-8-3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6065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8-25	2026-8-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1065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22	-
131	唐人医药新天地美域正兴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7C08JL5X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8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8	2026-12-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64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2-9	2027-2-8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66009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7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20065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2-9	-
132	唐人医药唐山祥瑞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7FRT587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8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1-28	2027-1-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58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2-9	2027-2-8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71010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1-20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20059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1-28	-
133	唐人医药渤海豪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DXYGDX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0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南 CB0063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1	2026-04-11
		GSP 认证	B-HEBB19-0253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9-16	2024-09-1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28456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19-09-17	2024-09-1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2MA0DXYGDX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11	2027-04-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655 号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19-9-1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34	唐人医药西电路福乐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795459367X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44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8491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9	2026-04-2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2795459367X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8	2027-04-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44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	-
135	唐人医药福乐园北门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974LJ3Q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9-0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南 CB0039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17	2022-12-17
		GSP 认证	B-HEBB18-0101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3-19	2023-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17173	唐山市路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2-14	2022-12-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033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15	-
136	唐人医药复兴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052655981D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8-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152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8547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9	2026-04-2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2052655981D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5	2027-04-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1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2-12	-
137	唐人医药国防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075960348Y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209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72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2212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08	2025-06-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19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3-1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38	唐人医药光明南路惠民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59543785XQ	唐山市路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05-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120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8514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9	2026-04-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50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2-18	-
139	唐人医药吉祥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682761439C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237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05409	唐山市路南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05-10	2026-05-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529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140	唐人医药唐山唐城壹零壹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7FB6RA3K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0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03MA7FB6RA3K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6-01	2027-05-31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71015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4-27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203MA7FB6RA3K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17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3MA7FB6RA3K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17	2027-05-16
141	唐人医药南湖金地金恒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85WRM0A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02MA085WRM0A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7-03-08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6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GSP 认证	B-HEBB17-00399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27	2022-09-26
		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凭证	YB2130202000421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17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27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3-20	-
142	唐人医药宽广超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FBGJ724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市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南 CB0071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9-29	2025-09-2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82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4494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19	2025-10-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879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5	-
143	唐人医药南厂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679913059X	唐山市路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21-10-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225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GSP 认证	B-HEBB18-0224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17	2023-09-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21741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18-07-05	2023-07-0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488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6-25	-
144	唐人医药西电路南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5782384457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南 CB0091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18	2026-04-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9298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28	2026-05-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48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22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3	2026-05-12
145	唐人医药南湖和泰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GBX2T1A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南 CB0094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6-29	2026-06-2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6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9893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8	2026-08-1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808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7-29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739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8-10	2026-08-09
146	唐人医药南湖仁	营业执照	911302027954589704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14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泰里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37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19-09-14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05441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10	2026-05-0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27954589704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05	2027-05-0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40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7-05	-
147	唐人医药南湖橡树湾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G258D32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0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南 CB0092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30	2026-04-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8506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9	2026-04-2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20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3	2026-05-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549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0	-
148	唐人医药南湖兴泰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73708894X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186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14	2026-04-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1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17	2027-05-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05417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10	2026-05-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01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7-05	-
149	唐人医药胜利路人民医院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083755272N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8-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236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7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GSP 认证	B-HEBB19-0090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3-19	2024-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24687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18-12-13	2023-12-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530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150	唐人医药南新道	营业执照	911302025648575019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8-1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双新里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17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04005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07	2026-04-0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25648575019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9	2027-04-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3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2-12	-
151	唐人医药文北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3988079540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356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14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9351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6-03	2026-06-0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45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6	-
152	唐人医药胜利路小山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6799124942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8-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226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8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8539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9	2026-04-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493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2-18	-
153	唐人医药旭安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FAT6F52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8-0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南 CB0070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9-29	2025-09-2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7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4509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19	2025-10-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865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4	-
154	唐人医药南新西道燕京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095344438M	唐山市路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05-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284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2	2026-04-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62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03997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07	2026-04-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593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1-23	-
155	唐人医药永乐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8TCH54P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南 CB0036	唐山市路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6-29	2022-09-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02MA08TCH54P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17	2027-05-16
		GSP 认证	B-HEBB18-0044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3-19	2023-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15707	唐山市路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9-20	2022-09-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961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01	-
156	唐人医药友谊天地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8K9T10E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南 CB0033	唐山市路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7-12	2022-07-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87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GSP 认证	B-HEBB17-00400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27	2022-09-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14319	唐山市路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7-14	2022-07-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44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7-19	-
157	唐人医药增盛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GEK4J3J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南 CB0097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03	2026-08-0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20039885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8	2026-08-1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809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7-29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740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8-10	2026-08-09
158	唐人医药滦南和	营业执照	91130224MA0DY17T9C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09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平广场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南 CB0097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0-09-16	2024-10-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40022786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0-10-19	2024-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656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2-09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63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2-09	2027-02-08
159	唐人医药滦南金诚华苑店	营业执照	91130224MA08HH4333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0-08-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24MA08HH4333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2-03-21	2027-03-20
		GSP 认证	B-HEBB17-00271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08	2022-09-0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40011257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2-05-09	2027-05-0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699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6-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24MA08HH4333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2	2027-04-21
160	唐人医药滦南金辉小区	营业执照	91130224MA0E6RN61A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2-01-0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南 CB0098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1-08-11	2024-12-1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40023535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1-08-13	2024-12-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62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1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24MA0E6RN61A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05	2027-05-04
161	唐人医药滦南南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24096111847A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1-11-0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南 CB0046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08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	JY11302240020268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0-10-12	2024-04-0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5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2-09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61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2-09	2027-02-08
162	唐人医药滦南天	营业执照	91130224MA0A2HTWXB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09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承锦绣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南 CB0081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18-06-28	2023-06-27
		GSP 认证	B-HEBB18-0153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03	2023-09-0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40016772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18-07-11	2023-07-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41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6	2027-01-2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487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6-25	-
163	唐人医药滦南中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240911343966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2-04-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南 CB0047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1-06-22	2026-06-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40019035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0-09-22	2023-12-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2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11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19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19	2027-01-18
164	唐人医药滦南中大街东店	营业执照	91130224MA0CQA189P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0-08-0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南 CB0083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18-12-04	2023-12-03
		GSP 认证	B-HEBB19-0028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3-11	2024-03-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40018866	滦南县行政审批局	2020-09-25	2023-12-0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784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2-09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62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2-09	2027-02-08
165	唐人医药滦县光明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3MA08N9M12W	滦县行政审批局	2021-01-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县 DA0218	滦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15	2022-09-14
		GSP 认证	B-HEBB17-00346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15	2022-09-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30013350	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7-28	2022-07-2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51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7-24	-
166	唐人医药滦州亨盛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3MA0EXG7087	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3-0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DA3155379	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6-09	2025-06-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30030393	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5-26	2025-05-2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376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21	-
167	唐人医药滦州金鼎尚座店	营业执照	9113022308498515XJ	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1-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县 DA0062	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GSP 认证	B-HEBB19-0291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0-18	2024-10-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30025982	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6-13	2024-06-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64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7-05	-
168	唐人医药滦县金府庭苑店	营业执照	91130223MA08G2LL2R	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3-0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县 DA0206	滦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15	2022-09-14
		GSP 认证	B-HEBB17-00347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15	2022-09-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30012881	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7-11	2022-07-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00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6-30	-
169	唐人医药滦县人民医院店	营业执照	91130223MA09AXRYXB	滦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11-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县 DA0237	滦县行政审批局	2018-04-09	2023-04-08
		GSP 认证	B-HEBB18-0154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03	2023-09-0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30018151	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4-28	2023-04-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21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19	2027-01-18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7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2-18	-
170	唐人医药滦县瑞泰华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3MA0A38XY23	滦县行政审批局	2022-03-0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县 DA0245	滦县行政审批局	2018-07-18	2023-07-17
		GSP 认证	B-HEBB18-0155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03	2023-09-0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30019324	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6-12	2023-06-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484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6-25	-
171	唐人医药滦县团结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23MA08G29A6D	滦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11-0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滦县 DA0205	滦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15	2022-09-14
		GSP 认证	B-HEBB17-00348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15	2022-09-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30012865	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7-11	2022-07-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701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6-30	-
172	唐人医药迁安阡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283MA0EJQ610B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安 CB0435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2-03-15	2025-0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30063164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5-05-1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116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3-17	-
173	唐人医药迁安香巴拉店	营业执照	91130283MA09PCJ99N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安 CB0357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18-04-03	2023-04-02
		GSP 认证	B-HEBB18-0172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10	2023-09-0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30043886	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5-14	2023-05-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4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2-1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74	唐人医药迁安燕山大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83059418794X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安 CB0210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1-06-10	2026-06-09
		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	JY11302830005991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1-04-27	2026-04-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62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6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45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6	2027-01-25
175	唐人医药迁安一路购物店	营业执照	91130283MA0EKQU196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安 CB0423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0-03-11	2025-03-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30062178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0-03-12	2025-03-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095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3-12	-
176	唐人医药迁安永顺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830968257518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1-02-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安 CB0211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1-06-10	2026-06-0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830073825	迁安市行政审批局	2021-04-29	2026-04-2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830968257518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8	2027-04-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67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2-17	-
177	唐人医药迁西宝升昌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MA08J3AK3K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18-06-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227MA08J3AK3K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2-05-05	2027-05-04
		GSP 认证	B-HEBB17-00350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15	2022-09-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12089	迁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6-09	2022-06-08 (新证正在)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1130227MA08J3AK3K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4-24	2027-04-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644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6-2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78	唐人医药迁西丰泽家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MA0EE8X75X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19-12-0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西 CB0101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0-25	2025-01-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25296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0-01-17	2025-01-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54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0	-
179	唐人医药迁西海德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MA0CLCPE9M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西 CB0096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0-25	2023-08-30
		GSP 认证	B-HEBB18-0330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12-24	2023-12-2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18684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0-09-10	2023-08-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783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9-29	-
180	唐人医药迁西剑桥郡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MA0GA2L56N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西 CB0123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23	2026-06-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31847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08-16	2026-08-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548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21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3	2026-05-12
181	唐人医药迁西金岳商城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MA0CRM8E0C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19-05-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西 CB0098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09-23	2023-11-21
		GSP 认证	B-HEBB19-0034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3-11	2024-03-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19808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0-09-10	2023-11-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796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7-05	-
182	唐人医药迁西景忠西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MA0EEUQX3B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19-12-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西 CB0102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0-22	2025-01-19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25382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0-01-20	2025-01-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53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0	-
183	唐人医药迁西九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MA07XNCJ89	迁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西 CB0060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17	2026-12-16
		GSP 认证	B-HEBB17-00272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08	2022-09-0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09785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20	2026-12-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39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1-09	-
		中医诊所备案凭证	PDY00008-713022717D2182	迁西县卫生健康局	2021-11-09	-
184	唐人医药迁西丽海嘉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MA0EJ5TE6G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西 CB0103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22	2025-04-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26107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0-04-30	2025-04-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094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3-12	-
185	唐人医药迁西龙凤家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MA0G1JWA41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西 CB0115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2-23	2026-04-0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31025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04-16	2026-04-1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645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7-06	2026-07-0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847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8-25	-
186	唐人医药迁西润雨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MA096B884F	迁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西 CB0090	迁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2-01	2022-11-21
		GSP 认证	B-HEBB18-0119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5-03	2023-05-0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14966	迁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1-21	2022-11-2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032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15	-
187	唐人医药迁西喜峰中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273297483214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01-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迁西 CB0019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1-10-22	2026-04-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270025438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0-02-28	2025-02-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63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188	唐人医药韩城东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083776567B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23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4	2026-03-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61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02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5-03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1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2	2026-05-11
189	唐人医药韩城河西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838176L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2-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1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9	2026-12-2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9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GSP 认证	B-HEBB17-00432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28	2022-12-27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16007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2-15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26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3-20	-
190	唐人医药韩城李家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906FJ20	唐山市路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08-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3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6	2022-10-2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88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GSP 认证	B-HEBB18-0102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3-19	2023-03-18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26281	唐山市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1-23	2022-11-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962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01	-
191	唐人医药韩城万都国际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E12DE8T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92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0	2024-11-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94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4479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9-11-28	2024-11-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863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21	-
192	唐人医药唐山翰林雅居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7BME5E4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8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3	2026-12-02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5600150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0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1032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1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1007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10	2026-12-09
193	唐人医药河怡人家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G4A4E0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3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3	2026-04-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5891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08	2026-05-0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641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6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42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4	2026-05-23
194	唐人医药机场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9NJHN9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4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27	2023-02-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5894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08	2026-05-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19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3	2026-05-12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9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4	-
195	唐人医药唐山建华雅居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7AW4CHXR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7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06	2026-11-0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6202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21	2026-10-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1066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22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1056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22	2026-12-21
196	唐人医药唐山建科楼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WCD46H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0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8	2026-10-1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61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	JY1130203001189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08	2026-10-0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774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11-21	-
197	唐人医药大里路金城华府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329799217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0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41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25	2026-03-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63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05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7-05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207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4-30	2026-04-29
198	唐人医药龙富南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G9PLP7K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5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2	2026-06-24
		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	JY1130203006066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25	2026-08-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702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7-29	2026-07-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806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7-29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99	唐人医药路北文化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57282315XE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3-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02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1	2026-03-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60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68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21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125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3-22	2026-03-21
200	唐人医药鹭港北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G2BAR7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0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3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6	2026-04-25
		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	JY1130203005890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08	2026-05-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51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5	2026-05-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649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7	-
201	唐人医药兴源道鹭港南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087273406J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7-0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25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1	2026-03-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73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1412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2-14	2025-12-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11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7	-
202	唐人医药龙泽路绿锦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9A0RD8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3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6	2023-01-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86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GSP 认证	B-HEBB18-0103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3-19	2023-03-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2858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01-23	2023-01-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1125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2-0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203	唐人医药煤医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L7FQ5C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9-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 DA004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10	2025-11-0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7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3927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9-04-28	2024-04-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548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07-05	-
204	唐人医药美域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86G81XE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2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3-10	2027-03-0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6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GSP 认证	B-HEBB17-00349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9-15	2022-09-14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66012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2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23 号	河北省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3-20	-
205	唐人医药河北 3 号荣华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677379024P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15019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9	2026-04-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0448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0	2026-04-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1278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3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533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19	2026-05-18
206	唐人医药荣华道南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9Y5346T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04-0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06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07	2023-07-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90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8	2027-06-27
		GSP 认证	B-HEBB18-0225	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9-17	2023-09-16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3227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08-04	2023-08-0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16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8-05-03	-
207	唐人医药石油家园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F1LH44F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8-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0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9-07	2025-07-0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药监械经营许 20221065 号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27	2027-06-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4993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7-08	2025-07-0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541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04	-
208	唐人医药唐山曙光楼西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7C0NT91Q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0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唐路北审批 CB0178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03	2026-12-02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26005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16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1031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1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唐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1008 号	河北省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10	2026-12-09
209	唐人医药荣华道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T62Y9C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4-15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3020309261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2	2026-4-22
210	唐人医药西山口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R78003	唐山市路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5-27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3020309151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2	2026-4-22
211	唐人医药祥和里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R77F7J	唐山市路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5-27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3020309211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2	2026-4-22
212	唐人医药新华道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R7827T	唐山市路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5-27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3020309141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2	2026-4-22
213	唐人医药长宁桥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RF2JX7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诊所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3020309201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2	2026-4-22
214	唐人医药冯大里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RJW73L	唐山市路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06-12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30203091915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22	2026-04-22
215	唐人医药机场路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R76G94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6	-
		诊所备案证明	PDY 894439	唐山市路北区卫生健康局	2021-12-16	-
216	唐人医药唐山路南福乐园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202MA07T31G7X	唐山市路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28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00338X13020217D	唐山市路南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1	2026-07-20
217	唐人医药凤凰道便利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RWJH8X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9-7	-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11451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8	2026-10-7
218	唐人医药新华道便利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RWL28R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9-7	-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11443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8	2026-10-7
219	唐人医药远洋城便利店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7RW9J03	唐山市路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2-19	-
		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YB213020342002700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1	-
220	唐人医药丰润区南关便利店	营业执照	91130221MA07WYC31F	唐山市丰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10-20	-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70009945	唐山市丰润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25	2026-10-24
221	唐人医药唐山建设路裕丰楼健康咨询分公司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F85X919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20-07-21	-
222	唐人医药银安健康咨询分公司	营业执照	91130203MA0CLUAE2R	唐山市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8-14	-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2030035196	唐山市路北区行政审批局	2018-11-06	2023-11-05

唐人医药遵化通华街店、唐古路税钢店等唐人医药分支机构已向唐山市行政审批局申请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截至 2022 年 6 月 28 日，尚有 59 家分支机构的相关审批手续正在办理中，上述分支机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获得唐山市行政审批局批准预计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迁西宝升昌店食品经营许可证已经到期，延续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迁西宝升昌店食品经营许可证获得主管机构批准预计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二）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皇东大街中心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677340886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0-10-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3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712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2025-5-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20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11	2023-4-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101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
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河北大街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55474124D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4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12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74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皇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575042275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4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89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106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友谊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68109935R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2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72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15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孟营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7727827192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4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70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9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海滨店	营业执照	91130304774418881B	秦皇岛北戴河区市行政审批局	2018-6-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5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90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3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海宁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4774418814D	秦皇岛北戴河区市行政审批局	2018-6-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5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74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3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燕山大街第四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74435067B	秦皇岛海港区市行政审批局	2021-5-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4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5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61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5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05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5	-
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民族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777240917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3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92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07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1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东华里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79156868R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3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64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9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1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海阳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79157027C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3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9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50103号			
1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临河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80818689F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3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68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04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1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张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840658211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4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93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94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1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燕山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84065979L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3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63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1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1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河北大	营业执照	91130302784065952W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1-5-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921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5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7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5	2025-5-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街第三分店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13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5	-
1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燕大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840857938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4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71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73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1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白塔岭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8704986XU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3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62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17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1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紫城秦皇半岛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791386527G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0-8-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3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21	2025-9-2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674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21	2025-9-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1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21	-
1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开发区	营业执照	91130301795486621G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20-7-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4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31	2025-5-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600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3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00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31	-
2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和平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79548655XL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5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94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0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2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卢龙店	营业执照	91130324798400029T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4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81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3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2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抚宁店	营业执照	91130323798425111U	秦皇岛市抚宁区行政审批局	2018-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5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79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30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2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	营业执照	911303036690621740	秦皇岛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5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75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34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2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安居中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67734002B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1-5-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5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5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65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5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95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5	-
2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西向河寨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677349775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2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78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35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2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东山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690877343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2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95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90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2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	营业执照	91130302673234012Q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任公司杜庄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5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1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2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红桥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760465354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3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96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33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2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东盐务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813940674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3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66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96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3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交运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84305226C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4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97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8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3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光明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84305269R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2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73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0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
3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抚宁迎宾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23684320485K	秦皇岛市抚宁区行政审批局	2018-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5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80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1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3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卢龙永平店	营业执照	911303246892843564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2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83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37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
3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关城南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3674161345R	秦皇岛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2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76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86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3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975786292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2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8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0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3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河北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99220794K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2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5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14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3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玉峰里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975786960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2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91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9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3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万晟华府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550416529X	秦皇岛海港区市行政审批局	2022-1-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2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99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50093 号			
3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广场西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6992380031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2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3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92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4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漓江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5504369259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2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98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97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4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港锋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568908388W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2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10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88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4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新闻里	营业执照	911303025689330226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2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2025-5-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小区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11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0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
4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水泉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358096733X1	秦皇岛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101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77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85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4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抚宁迎宾路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23588187987F	秦皇岛市抚宁区行政审批局	2018-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8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2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1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4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先锋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588151722E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8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0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16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4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	营业执照	911303245982841077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8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任公司卢龙永兴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82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36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4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碣阳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068100008B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8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84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3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4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东方明珠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58815195XG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9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2-2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86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2-2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10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2-2	-
4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卢龙金御龙湾店	营业执照	911303240929832771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9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387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77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5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和月大	营业执照	91130302398973901J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09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街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13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5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和平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30831644X6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2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GSP 认证	B-HEBC15-01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463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8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
5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抚宁长征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233082232512	秦皇岛市抚宁区行政审批局	2018-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2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8-10	2024-12-29
		GSP 认证	B-HEBC15-00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258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8-10	2024-12-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84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8-10	-
5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明日星城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308214961E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20-8-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2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0	2024-12-29
		GSP 认证	B-HEBC15-01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731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0	2024-12-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20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50080 号			
5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祁连山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308214726E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2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GSP 认证	B-HEBC15-01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76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75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
5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皇岛二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320112175E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2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GSP 认证	B-HEBC15-01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875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87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
5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鼓楼南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308250591A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2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GSP 认证	B-HEBC15-00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209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78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
57	秦皇岛唐人医	营业执照	911303223082505327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民生广场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2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GSP 认证	B-HEBC15-00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216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81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
5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玉龙湾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3083163948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3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2-2	2024-12-29
		GSP 认证	B-HEBC15-09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0	2024-12-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151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2-2	2024-12-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79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2-2	-
5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福寿里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329700467M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33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4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83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6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海逸世家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3479151543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3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6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2025-5-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76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1	-
6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新巴塞罗纳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06166533XM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08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73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3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6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大街第四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3479241305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0-05-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37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6-22	2025-5-1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08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6-22	2025-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5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6-22	-
6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武夷山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348031756E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0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14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2025-10-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177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2025-10-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
6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玉带湾	营业执照	91130302358529371R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014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2025-10-29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小区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163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2025-10-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4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
6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西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348031633D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4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2025-10-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180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2025-10-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0-30	-
6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森林逸城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347924210Q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3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15	2025-10-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158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15	2025-10-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6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15	-
6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皇岛东大街卓越家居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358527798R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014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15	2025-10-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161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15	2025-10-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7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15	-
68	秦皇岛唐人医	营业执照	91130324MA07MXX704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2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龙城路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00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2	2026-3-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891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2	2026-3-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1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2	-
6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皇东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MX4J42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00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3	2026-3-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889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3	2026-3-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1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3	-
7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皇东大街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N21HX2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00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3	2026-3-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892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3	2026-3-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20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3	-
7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卢龙石门店	营业执照	91130324MA07Q8QTXL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03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75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49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72	秦皇岛唐人医	营业执照	91130324MA07Q8TR2B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3-23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卢龙小广场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03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86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490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7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青龙店	营业执照	91130321MA07QLMQ5J	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0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04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76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49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7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青龙家乐家店	营业执照	91130321MA07QLU2X8	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04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85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493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7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南戴河店	营业执照	91130392MA07QFN610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11-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04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74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486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7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御品星城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QHDJX3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03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83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48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7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城南路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3MA07RE746U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11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84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736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7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福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U6281B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13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2026/9/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2009239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2026/9/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84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
7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长江中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MA07UCOMX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0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114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2026-9-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9239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2026-9-16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84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
8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东环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UFDP5N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114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2026-9-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2009238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2026-9-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843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
8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大街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UBJAX3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114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2026-9-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2009240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2026-9-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84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
8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昆仑山南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WB18X8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9-9-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116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2026-9-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2009237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2026-9-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0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7	-
8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X41198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任公司和平大街二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04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7-1-3
		食品经营备案凭证	冀 CB335804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1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8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开发区江苏中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51MA07X73CXH	秦皇岛市山海关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04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7-1-3
		食品经营备案凭证	冀 CB335804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13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8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东王岭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X9B081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0-5-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04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7-1-3
		食品经营备案凭证	冀 CB335804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16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8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祥和馨筑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3MA07XW1Y5M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0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04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7-1-3
		食品经营备案凭证	冀 CB335804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10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87	秦皇岛唐人医	营业执照	91130303MA07YTMB86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	2018-07-2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平安东里店			理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04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7-1-3
		食品经营备案凭证	冀 CB335804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1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8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卢龙新城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24MA080QRM7D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05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7-1-3
		食品经营备案凭证	冀 CB335805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1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8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滨河湾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1LK55K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05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7-1-3
		食品经营备案凭证	冀 CB335805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1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9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光明路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3WGG0P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06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7-1-3
		食品经营备案凭证	冀 CB335806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2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9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皇东大街第三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58WY5Q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58WY5Q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2027-3-27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58WY5Q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58WY5Q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9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南岭国际二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6A741G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0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6A741G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23	2027-3-27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6A741G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23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6A741G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23	-
9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红安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6GC58Y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6GC58Y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8	2027-3-27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6GC58Y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6GC58Y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8	-
9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	营业执照	91130321MA086P6H2R	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9-2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任公司青龙燕山路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21MA086P6H2R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8	2027-3-27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21MA086P6H2R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2784065979L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25	-
9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东盛世家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9BC85U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9BC85U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2027-4-17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9BC85U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9BC85U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9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青龙森源领秀城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21MA089KX24D	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0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21MA089KX24D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8	2027-3-27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21MA089KX24D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21MA089KX24D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28	-
9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青龙祖	营业执照	91130321MA08A0G27B	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0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21MA08A0G27B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2027-4-1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山店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21MA08A0G27B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21MA08A0G27B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9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石门寨顺城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9YBD2B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9YBD2B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2027-4-17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9YBD2B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9YBD2B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9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卢龙双望店	营业执照	91130324MA08AX105T	秦皇岛市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24MA08AX105T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2027-4-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40007759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7-11	2022-7-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50号	秦皇岛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5-7	-
10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卢龙燕河营店	营业执照	91130324MA08B5Y474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24MA08B5Y47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2027-4-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40007775	卢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7-11	2022-7-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55号	秦皇岛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5-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0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大街第三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B89629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B8962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2027-4-17
		GSP 认证	B-HEBC17-065	秦皇岛市食品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6-9	2022-6-8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B8962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B89629	秦皇岛市食品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4-18	-
10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燕山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BKL29Q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BKL29Q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2027-4-17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BKL29Q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BKL29Q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10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西港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BMYN9L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5-2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BMYN9L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2027-4-17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BMYN9L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BMYN9L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10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盛达鑫苑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BW01X5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BW01X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16	2027-5-15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BW01X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16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BW01X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16	-
10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二街北关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8CMTF77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5-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22MA08CMTF7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16	2027-5-15
		GSP 认证	B-HEBC17-071	秦皇岛市食品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7-6	2022-7-5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22MA08CMTF7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16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22MA08CMTF7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16	-
10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牛头崖店	营业执照	91130304MA08D1AH0X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8-6-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4MA08D1AH0X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16	2027-5-15
		GSP 认证	B-HEBC17-070	秦皇岛市食品和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7-6	2022-7-5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4MA08D1AH0X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16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04MA08D1AH0X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5-16	-
10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和平大街第三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DKAU99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5-2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2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2-8-21
		GSP 认证	B-HEBC17-097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22	2022-8-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837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2022-8-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134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9-8	-
10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西港路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DPG643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5-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DPG64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13	2027-06-12
		GSP 认证	B-HEBC17-096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22	2022-8-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DPG64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13	2027-06-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135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13	-
10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建国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FRMOXL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6-0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4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6-10	2022-7-20
		GSP 认证	B-HEBC17-089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12	2022-9-1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局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8344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6-28	2022-6-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238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12	-
11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海洋香都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G90X68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0-4-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G90X6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13	2027-06-12
		GSP 认证	B-HEBC17-095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22	2022-8-21
		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G90X6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13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13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06-13	-
11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御品星城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F3EB3Q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6-0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4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0-23	2022-7-20
		GSP 认证	B-HEBC17-086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12	2022-9-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8385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6-29	2022-6-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186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1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竹海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H35D37	秦皇岛市海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05-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08H35D37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6-13	2027-06-12
		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08H35D37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6-13	2022-6-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133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6-13	-
11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民族路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JXFK76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6-0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814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7-7-21	2022-7-20
		GSP认证	B-HEBC17-090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12	2022-9-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835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7-6-28	2022-6-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237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7-8-12	-
11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汇文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8KGJ40T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814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8-23	2022-7-20
		GSP认证	B-HEBC17-092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12	2022-9-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20014566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23	2022-8-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70184 号	局		
11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新一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KPQ665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3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5	2022-7-20
		GSP 认证	B-HEBC17-091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12	2022-9-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8328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6-28	2022-6-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5 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5	-
11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燕山大街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LOPX8Y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6-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4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2022-8-6
		GSP 认证	B-HEBC17-087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12	2022-9-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8289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6-28	2022-6-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39 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12	-
11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和美路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LFX346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4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0-28	2022-7-2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店	GSP 认证	B-HEBC17-088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12	2022-9-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8779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7	2022-9-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187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5	-
11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学院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8MC9H31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64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25	2022-8-24
		GSP 认证	B-HEBC17-115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9	2022-1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20015028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7	2022-9-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255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5	-
11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燕山大街第三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MLNAXY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6-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6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15	2022-8-24
		GSP 认证	B-HEBC17-111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9	2022-1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8746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7	2022-9-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3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70251 号	局		
12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迎秋西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P63G7F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6-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6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8-13	2022-8-24
		GSP 认证	B-HEBC17-112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9	2022-1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08762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7	2022-9-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49 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3	-
12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新影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3MA08R63G8G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6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5	2022-8-24
		GSP 认证	B-HEBC17-114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9	2022-1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30007032	山海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8-21	2022-8-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50 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3	-
12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南海西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3MA08R63K0T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63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8-25	2022-8-24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GSP 认证	B-HEBC17-113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9	2022-1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30007049	山海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8-21	2022-8-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248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3	-
12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金海阳光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8UG3277	昌黎县行政审批局	2018-9-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8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9-11	2022-11-14
		GSP 认证	B-HEBC18-00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6	2023-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547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9-11	2022-11-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289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8	-
12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怡景花苑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8WAT43U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85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1-15	2022-11-14
		GSP 认证	B-HEBC18-004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4	2023-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20017267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2-29	2022-12-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292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
12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北港大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8X6Y4XY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19-8-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18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9-11	2022-11-14
		GSP 认证	B-HEBC18-00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9-11	2023-1-3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街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048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9-11	2022-11-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29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9-11	-
12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天成佳境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MA08XHK910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20-9-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818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9	2025-11-8
		GSP认证	B-HEBC17-129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1-20	2022-11-1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724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9	2025-1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274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9	-
12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抚宁留守营店	营业执照	91130306MA092BDB97	秦皇岛市抚宁区行政审批局	2018-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8182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1-15	2022-11-14
		GSP认证	B-HEBC18-001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4	2023-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30012140	秦皇岛市抚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2-4	2022-1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293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
12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	营业执照	91130306MA092BM9XG	秦皇岛市抚宁区行政审批局	2018-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8184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1-15	2022-11-14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任公司抚宁榆关店			局		
		GSP 认证	B-HEBC18-003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4	2023-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30012543	秦皇岛市抚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4	2023-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290 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
12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大龙道店	营业执照	91130303MA098B4A6W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8205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2-18	2022-12-17
		GSP 认证	B-HEBC18-015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30	2023-1-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30007709	山海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1	2022-11-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309 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2-24	-
13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金榭巴黎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9QD0R37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0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5-16	2023-5-15
		GSP 认证	B-HEBC18-61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6-25	2023-6-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20021390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6-19	2023-6-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0114 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1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3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滨海国际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9QCNX6A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0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5-16	2023-5-15
		GSP 认证	B-HEBC18-61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6-25	2023-6-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20021412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6-19	2023-6-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15 号	秦皇岛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5-15	-
13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文化路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9U20X47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0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5-16	2023-5-15
		GSP 认证	B-HEBC18-61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6-25	2023-6-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1127	秦皇岛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5-11	2023-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16 号	秦皇岛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5-15	-
13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在水一方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9U3D77T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0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0-28	2023-6-3
		GSP 认证	B-HEBC18-62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7-19	2023-7-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1143	秦皇岛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5-11	2023-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67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6-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3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天山南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MA09XXKF5U	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1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6-4	2023-6-3
		GSP 认证	B-HEBC18-62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7-19	2023-7-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1135	秦皇岛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5-11	2023-5-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016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6-8	-
13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石河佳园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3MA09YFHR0T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1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8-25	2023-6-24
		GSP 认证	B-HEBC18-64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8-17	2023-8-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30008749	山海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5-28	2023-5-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0174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6-27	-
13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兴华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A19DH8U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2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4-28	2023-6-24
		GSP 认证	B-HEBC18-64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8-17	2023-8-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20022438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7-24	2023-7-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0175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6-27	-
137	秦皇岛唐人医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A577R8K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	2018-5-14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商城东路店			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3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2023-7-18
		GSP 认证	B-HEBC18-64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9-29	2023-9-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294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2023-7-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203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20	-
13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安居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A54YX0U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3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3	2023-7-18
		GSP 认证	B-HEBC18-64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9-29	2023-9-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292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3	2023-7-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202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3	-
13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皇西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MA0A6CQY5D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5-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3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15	2023-7-18
		GSP 认证	B-HEBC18-65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12	2023-10-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295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15	2023-7-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204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15	-
14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	营业执照	91130301MA0CG0JN4U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至
	任公司泰盛家园小区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4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22	2023-9-9
		GSP 认证	B-HEBC18-65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12	2023-10-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373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22	2023-9-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297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22	-
14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山桥家园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3MA0CJ1Q856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4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9-20	2023-9-19
		GSP 认证	B-HEBC18-65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12	2023-10-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408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9-20	2023-9-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11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9-20	-
14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文化路三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CLJAU30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6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2	2023-10-21
		GSP 认证	B-HEBC18-66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2	2023-10-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479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10-22	2023-10-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45 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8	-
14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渤海家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CLTT81T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6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3	2023-10-2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园小区店	GSP 认证	B-HEBC18-66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11-22	2023-11-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478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3	2023-10-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0344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8	-
14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翠堤湾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CQ11W0Q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9-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7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3	2023-11-21
		GSP 认证	B-HEBC18-67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8-12-20	2023-12-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1541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7-3	2023-11-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0358号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6	-
14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抚宁天马新居店	营业执照	91130306MA0CQOR28H	秦皇岛市抚宁区行政审批局	2021-4-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06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3-11-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87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3-11-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0367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14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万达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E5GGP7W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3-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12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5	2024-11-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153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5	2024-11-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9018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4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碧景华庭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MA0ENR3400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20-3-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14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3	2025-5-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17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3	2025-5-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07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3	-
14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燕大西苑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EQ87912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20-4-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14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3	2025-5-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18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3	2025-5-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07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3	-
14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果岭湾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MA0EQH0D4A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20-5-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15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6-8	2025-6-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761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6-8	2025-6-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107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6-8	-
15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盛秦福地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EQ87D4F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4-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14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3	2025-5-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419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3	2025-5-12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080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3	-
15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煤港里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F2A1H48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6-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917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3	2025-7-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569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3	2025-7-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14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3	-
15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万象城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F757H63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0-7-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917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8-17	2025-8-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634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8-17	2025-8-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173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8-17	-
15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路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FRG3J68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0-11-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921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2-28	2025-12-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805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2-28	2025-12-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296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0-12-28	-
15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双星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FXTFA7E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CB335992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2	2026-3-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888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2	2026-3-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3-2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店	证	20210052 号			
15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刘台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G86A72X	昌黎县行政审批局	2021-4-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94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9	2026-4-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364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9	2026-4-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084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9	-
15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九龙山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G88EB6K	昌黎县行政审批局	2021-4-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95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7	2026-5-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56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7	2026-5-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093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17	-
15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靖安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G82414Y	昌黎县行政审批局	2021-4-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94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9	2026-4-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37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9	2026-4-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083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9	-
15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荒佃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0G88F45Y	昌黎县行政审批局	2021-4-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95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24	2026-5-2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68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24	2026-5-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103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5-24	-
159	秦皇岛唐人医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GAUXU3R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	2021-5-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丽景华府小区店			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96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7	2026-6-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89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7	2026-6-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11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7	-
16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青龙木头凳店	营业执照	91130321MA0GCR1L9P	青龙满族自治县行政审批局	2021-5-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96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7	2026-6-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29887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7	2026-6-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111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7	-
16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抚宁富强园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6MA0GBBW64F	秦皇岛市抚宁区行政审批局	2021-5-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97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8	2026-6-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0003011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8	2026-6-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127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8	-
16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抚宁紫金香苑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6MA0GH72X6B	秦皇岛市抚宁区行政审批局	2021-6-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99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19	2026-7-1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6000008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19	2026-7-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153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7-19	-
16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GK9PH31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1-7-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31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8-13	2026-8-12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任公司岸上澜湾小区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2009177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8-13	2026-8-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18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8-13	-
16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昌黎靖安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22MA7BKGAQ91	昌黎县行政审批局	2021-1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378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29	2026-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20042565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29	2026-11-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28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29	-
16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卢龙龙城路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24MA7CKPPH6C	卢龙县行政审批局	2021-1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39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6	2026-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4002280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6	2026-12-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298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6	-
16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文化路第四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7C40125N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37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29	2026-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2009360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29	2026-11-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289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29	-
167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橡树湾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7CWUGY7U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396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20	2026-12-1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20093853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20	2026-12-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20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210307号			
168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铂悦山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1MA7E08KD83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1-11-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400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28	2026-12-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250000599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28	2026-12-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315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28	-
169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山海关南海西路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130303MA7FN7C47H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工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冀 CB335940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7-1-3
		食品经营备案凭证	冀 CB335940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食药监械经营备20220002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170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卢龙刘田各庄店	营业执照	91130324MA7HT7YF12	卢龙县行政审批局	2022-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24MA7HT7YF1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14	2027-3-13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24MA7HT7YF1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14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91130324MA7HT7YF12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3-14	-
171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西港路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9QCL62U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21	-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303020039422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	2018-3-12	2023-3-1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三分店			局		
172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秦皇东大街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R3TB3P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5-25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30302PDY1007741702112	秦皇岛市海港区行政审批局	2019-11-6	2024-11-5
173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孟营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301MA07TJGK9F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7-13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30302PDY70100417D2112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31	2024-12-31
174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燕山大街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QWKP4C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5-23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30302PDY10076817D2112	秦皇岛海港区市行政审批局	2019-12-17	2024-12-16
175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新闻里诊所	营业执照	91130302MA07R1UUX0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5-23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30302PDY10078417D2112	秦皇岛海港区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5	2024-11-14
176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翠岛天成小区店	营业执照	91130302MABNW6LX2W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27	2027-6-27
		药品经营许可证	91130302MABNW6LX2W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27	-
		河北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凭证	91130302MABNW6LX2W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2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冀秦药监械经营备 20221022 号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27	-

秦皇岛唐人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建国路店、御品星城二分店、民族路二分店、新一路店、燕山大街二分店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在办理续期手续，预计获得审批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三）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1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楼房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4791582245E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58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28	2025-12-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40006711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26	2022-12-1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73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09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2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九连城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4791582237K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59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40005681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26	2022-8-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3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02	2025-02-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60072 号			
3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中心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85135529N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41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0381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5-30	2024-05-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47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3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4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新药特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407654557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8-0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60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366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7-11	2024-07-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28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35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8	-
5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六纬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0556629094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81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0986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6-20	2024-06-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8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号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110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6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六道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407654632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1-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046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948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8-08	2024-08-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061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3-03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36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3-02	-
7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三道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40765447C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1-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053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0277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5-24	2024-05-2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90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2-17	2024-12-0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92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2-17	-
8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纤维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47139377B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042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07	2025-12-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9055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30	2025-10-29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7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37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9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环球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0747139385T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7-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45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20024087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9-08	2025-09-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20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55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31	-
10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珍珠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47915822021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56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40005657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26	2022-08-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3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32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11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	营业执照	91210603791582157H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0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50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26	2025-08-25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司站前分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0994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6-20	2024-06-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37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75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12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青年大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915821812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054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13	2025-08-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583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7-22	2024-07-2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26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38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13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纤维南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91582229A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9-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052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9-25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9055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30	2025-10-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4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50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9-23	-
14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210603791582210D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5-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043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司四道分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479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7-15	2024-17-1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030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4-07	2024-05-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74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4-01	-
15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福民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2791581883A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1-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049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26	2025-08-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9055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30	2025-10-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8号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3-03	2025-06-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41号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3-03	-
16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港湾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915821737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051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0718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6-06	2024-06-0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72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31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17	丹东康达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603791582165C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24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月亮岛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57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374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7-11	2024-07-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9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73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18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工业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9158219XR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2-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47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28	2025-12-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905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8-08	2024-08-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38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33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19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知春园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915820506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55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913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8-08	2024-08-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35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02	2025-02-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94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20	丹东康达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603781642216H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韩国城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64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149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7-01	2024-06-3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29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52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21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人民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816421951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62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6-29	2025-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0695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6-6	2024-6-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02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0-14	2026-10-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11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6	-
22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丹东康达青龙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2781642240K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63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20011154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2-13	2022-09-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7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10	2025-06-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30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23	丹东康达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6027816421600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0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八道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70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20011146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2-13	2022-09-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6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43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8	-
24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桃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85135537H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65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892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8-08	2024-08-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6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7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25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于家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2785135625H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2-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68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20011103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2-13	2022-09-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42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10	2025-06-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4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26	丹东康达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6037851361776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四道桥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67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29985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5-13	2024-05-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6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77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27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头道桥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85135756U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0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66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3419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1-20	2024-11-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75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31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28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旭腾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4785136548B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1-0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61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930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1-06	2024-08-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3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95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29	丹东康达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603785136505F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0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二经街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69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3398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1-20	2024-11-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39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10	2025-06-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45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30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山下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887565077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0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71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0783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6-11	2024-06-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71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32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31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永安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2794811285J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72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20011074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2-13	2022-09-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36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46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32	丹东康达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60379483951XE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0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八经街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74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29977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5-13	2024-05-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74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00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33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兴五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797655978A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95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190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7-09	2024-07-0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9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01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34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东昌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4797674095N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77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40005665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26	2022-08-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41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47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35	丹东康达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604661218146P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学院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78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40005704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26	2022-08-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33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48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36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孟择园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0661218154Q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80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20011120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2-13	2022-09-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43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10	2025-06-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49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37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红房门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6612379371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81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403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7-11	2024-07-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8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78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38	丹东康达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603664572669E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0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春四路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82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358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7-11	2024-07-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4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79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39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江城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06994168855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2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89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1921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8-08	2024-08-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32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1-15	2025-01-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08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40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三经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692690881G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6-2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86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07	2025-12-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3402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1-20	2024-11-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30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81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41	丹东康达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6036896879139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锦山大街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84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7-23	2025-07-2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7395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7-16	2025-07-1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27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82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42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九纬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5675754112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0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50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0700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6-06	2024-06-0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3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02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43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表厂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5646205638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1-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48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	JY12106030031575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7-22	2024-07-2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0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2-17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83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2-17	-
44	丹东康达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6045675665077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江苑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49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28	2025-12-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40005690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26	2022-08-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7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5	2025-10-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8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45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浪头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567566590C	丹东边境经济合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6-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51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00007853	丹东边境经济合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1-26	2024-11-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9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10	2025-06-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53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46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宝山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27948113063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73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20011111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2-13	2022-09-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35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60054 号			
47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平安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2587348099B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88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20011082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2-13	2022-09-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21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42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48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安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0696186113U	丹东边境经济合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88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00005579	丹东边境经济合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9-01	2022-08-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91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1-30	2024-02-0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0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49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庆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05675754469	丹东边境经济合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5-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47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00005562	丹东边境经济合作区市场监督	2018-11-06	2022-08-3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管理局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32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85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50	丹东康达大药 房连锁有限公 司惠民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0318910274P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2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090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26	2025-11-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00005554	丹东边境经济合作区市场监督 管理局	2018-11-06	2022-08-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141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5-28	2025-05-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05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51	丹东康达大药 房连锁有限公 司春五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0MA0QC2FA9U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7-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408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40990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174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11	2025-05-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06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04	-
52	丹东康达大药	营业执照	91210600MA0UCBB422	丹东边境经济合作区市场监督	2018-10-3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连锁有限公司银河大街分店			管理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487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8-06	2022-08-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00005851	丹东边境经济合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06	2022-09-2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03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2-27	2022-09-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07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53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东新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676878366M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83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40008821	丹东市振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26	2023-07-0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5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80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54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振七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MA0YUW13XX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8-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739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28	2024-09-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30033929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05	2024-12-0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128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1-11	2024-01-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90221 号			
55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菜市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2MA0YXPQR2G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751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1-15	2024-11-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20021826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1-10	2025-01-0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13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1-29	2024-11-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265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56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中心路一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24MA0QCUF117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54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2	2024-12-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117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7-05	2026-07-0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75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57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府前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24MA0QCUEP18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2024-06-29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55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2	2024-12-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46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60051 号			
58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中心路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245675796747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57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2	2024-12-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31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97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59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中心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24MA0QEL9R2X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87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2	2024-12-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33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2-25	2025-02-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03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05	-
60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站前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24594841201A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69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2	2024-12-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23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60076 号			
61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滨河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24051774268W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76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2	2024-12-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22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96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62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东泰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24MA0QCUEK01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219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2	2024-12-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2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87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63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利民分店	营业执照	9102106240853140247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7-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236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2	2024-12-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44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20160099 号			
64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兴民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24791582122C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048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2	2024-12-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40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0-10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98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65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世纪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24MA0QCUEM7Q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0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87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12	2024-12-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240037388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25	2026-03-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25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12	2025-10-0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86 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3-12	-
66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永康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24567566400T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50153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29	2025-06-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240004579	宽甸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	2021-5-11	2026-5-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局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029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5-13	2024-05-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33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67	丹东康达大药 房连锁有限公 司绸二新区分 店	营业执照	91210602MA0Y13KGX5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633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28	2023-11-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6020017047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1-14	2024-01-1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176 号	辽宁省丹东市食品药监 管理局	2018-11-19	2023-11-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274号	辽宁省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3-17	-
68	丹东康达大药 房连锁有限公 司金山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3MA11D8854Q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2-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906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09	2026-11-0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129号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4-11	2026-11-0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180号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4-11	-
69	丹东康达大药 房连锁有限公	营业执照	91210602MA7J4RN250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2-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50927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4-01	2027-03-3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日期至
	司宗裕城分店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20039号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4-07	2027-04-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丹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20032号	丹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4-01	-
70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城隍庙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602MA7LXDTL0R	丹东市元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4-20	-
71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振兴中医诊所	营业执照	91210603MA10UH2G2N	丹东市振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1-21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65782021060317D2182	丹东市振兴区卫生健康局	2022-01-04	-

根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转发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落实深化“证照分离”改革任务的通知》（辽市监发〔2021〕21号），“二、在市场监管领域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一）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自2021年7月1日起，将“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纳入“多证合一”改革范围。对于新设经营范围含“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的企业(含个体、农专，下同)，或经营范围新增加上述经营范围的企业，办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时，不再填报企业登记以外的其它信息，完成企业登记后视为已完成备案，备案信息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辽宁）上予以公示，相关企业信息由省局统一推送至辽宁省市场监管局一体化行政许可审批平台，纳入监管范围，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依职权开展监管。”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宽甸中心路一分店、宽甸中心路二分店、宽甸府前分店等11家分支机构已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将“食

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备案信息登记于《企业营业执照》当中，纳入“多证合一”范围。上述门店主管机构不再单独发放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凭证。

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城隍庙分店成立于2022年4月20日。丹东地区受疫情影响，自2022年4月末开始封控，丹东康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城隍庙分店药品经营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等资质受疫情影响尚未办理完毕。

（四）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1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中心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856B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0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60162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18	2025-08-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32618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0-01-19	2025-0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20190151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3	2024-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90238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2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锦绣家园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07N4R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60169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18	2025-08-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04406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0	2026-03-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049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13	2027-06-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201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3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塔一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3C57K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0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60160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04422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0	2026-03-29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04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3	2024-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7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8-29	-
4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云飞街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07T3T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64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7-30	2025-07-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3683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15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3	2024-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98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19	-
5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大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CYNH4T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9-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61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3-26	2025-09-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40000663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5-20	2026-05-1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13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4-02	2024-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95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7	-
6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合心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07M6Y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73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18	2025-08-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04455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0	2026-03-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06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3	2024-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78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19	-
7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太和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CYQN25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68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10003177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09	2026-03-2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0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3	2024-11-12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00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23	-
8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南桥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37P90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63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7-30	2025-07-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3675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12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3	2024-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96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9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桥东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RE33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65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07	2025-08-0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04414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0	2026-03-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190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7-19	2026-07-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88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10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金陵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TQ46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67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18	2025-08-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03825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0	2026-03-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03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3	2024-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02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11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龙江西区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RC7D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66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18	2025-08-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20598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10-08	2022-11-0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4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7-19	2026-07-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81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12	锦州唐人医药连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PE0E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3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锁有限公司古城新苑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24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139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13	2027-06-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11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13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实华园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D909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0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306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04463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0	2026-03-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168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13	2027-06-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04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14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和平路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RD58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0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30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18	2025-08-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03817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0	2026-03-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3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13	2027-06-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90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15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怡合嘉园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CT8X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29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7-30	2025-07-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2711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0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5-13	2027-06-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12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16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锦绣天第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9NXR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9-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334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40000622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5-11	2026-05-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49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13	2027-06-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03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7	-
17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大润发东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Q88N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51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6-20	2025-06-1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3691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1 号	锦州市市场及监督管理局	2022-05-13	2027-06-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16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2-07	-
18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林西路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3PN7K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02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5-0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04439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0	2026-03-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3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13	2027-06-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91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19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华兴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PC4Q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450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18	2025-08-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23105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10-08	2023-01-0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83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6-22	2026-02-0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10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6-08	-
		药品零售行业综合许可证	锦市综 YD20220411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6-23	-
20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一心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CM00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448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7-30	2025-07-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2674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6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17	2023-09-29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93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21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宝地城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3AY1F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9-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624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5-0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40014379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8-26	2024-0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191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18	2023-09-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82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7	-
22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锦绣天第二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UMQA337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5-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265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2-12-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40016178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6-08	2025-06-0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96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2-12-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34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3	-
23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巴黎豪苑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A91B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519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0-15	2024-10-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44946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11-25	2024-11-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2-02	2026-02-0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05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24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吉祥新家园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AB83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9-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610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5-0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40000647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5-11	2026-05-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82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2-02	2026-02-0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4000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2-07	-
25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塔二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AE2K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332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5-0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35194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122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4-28	2024-10-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194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26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西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5KY0X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0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449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6-20	2025-06-1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10012848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30	2023-09-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2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2-02	2026-02-0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92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27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西劳保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TY10A3J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0-05-0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187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4-04	2027-04-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47643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0-06-12	2025-06-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092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13	2027-0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3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4	-
28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世纪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37T1A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71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7-30	2025-07-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2682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11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3	2024-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7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29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在水一方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AD4Q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9-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70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40000655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5-11	2026-05-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8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01	2026-10-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94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7	-
30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附属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Y624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611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5-0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2720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13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2-21	2025-02-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20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19	-
31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士英街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QB27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602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5-0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29288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0-01-19	2024-06-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0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5-13	2027-06-0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8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32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和平路二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QJ81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355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29989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0-01-19	2024-07-2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19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6-21	2026-06-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0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20	-
33	锦州唐人医药连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PJ1M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锁有限公司水墨林溪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364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7-30	2025-07-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10004303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21-05-31	2026-05-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62 号	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03-01	2026-07-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8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34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兴大都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3PLOU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66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5-0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2738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1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2-02	2026-02-0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15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24	-
35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川路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RB9J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9-0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383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40000614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5-11	2025-05-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55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01	2026-10-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8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7	-
36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家乐汇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D4XX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460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7-30	2025-07-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44954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11-25	2024-11-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75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3	2023-03-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24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9	-
37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AF0E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458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5-05-1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区三角地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2883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123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0-12	2024-10-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20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38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锦铁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PY4B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79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7-30	2025-07-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3843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05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1-13	2024-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19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39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菊园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NR4G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531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0-15	2024-10-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2699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171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5-21	2026-05-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32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40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锦华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QG3F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390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8-18	2025-08-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03778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3-30	2026-03-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5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2-21	2025-02-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233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30	-
41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万年里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3819Y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78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7-30	2025-07-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2666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96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7-31	2025-07-3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133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42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前五里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D66Q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682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02703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4-19	2026-0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200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6-21	2026-06-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215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8	-
43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铁新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XUNOG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039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09	2025-09-0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44938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11-25	2024-11-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218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7-19	2026-07-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35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10-30	-
44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康宁街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XKLKR1K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335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29	2023-03-1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30175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19-10-08	2023-08-0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8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13	2023-04-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02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14	-
45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绿景湾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XLC6M2N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334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8-23	2023-03-1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10013999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30	2024-01-1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88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17	2023-04-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03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9-09-20	-
46	锦州唐人医药连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2Q96H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06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锁有限公司红树林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530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14	2024-10-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110012813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19-08-30	2023-09-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2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13	2024-11-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40008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14	-
47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松山新区曼哈顿店分公司	营业执照	91210700MA113PPG42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577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6-25	2026-06-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25016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0-01-13	2023-09-2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6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10	2026-07-0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110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07	-
48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辽医分公司	营业执照	91210702MA113MK54E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576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6-25	2026-06-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20024933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0-01-13	2023-09-2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67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10	2026-07-0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108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8-25	-
49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松坡路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0QD1DB71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0-05-0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0172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5-0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47627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0-06-12	2025-06-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232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05-18	2023-09-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2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2-01-27	-
50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凌河区御锦府分公司	营业执照	91210703MA1114U31L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7-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578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6-25	2026-06-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7030056013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13	2026-08-12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68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7-05	2026-07-0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10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6-23	-
51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众兴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OXR5G7T	锦州市古塔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0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406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07	2023-08-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230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10	2023-09-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20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07	-
52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东湖湾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OXRBBUXC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 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8-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407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07	2023-08-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22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10	2023-09-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19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09-07	-
53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铁合金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711MA11C3BU9U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21-09-0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620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3	2026-10-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215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4	2026-10-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335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5	-
54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上河城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703MA11BAP656	锦州市凌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1-08-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618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3	2026-10-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213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4	2026-10-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336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5	-
55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泰景山城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700MA11BBWC18	锦州松山新区(锦州高新技术产业 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61619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3	2026-10-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214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4	2026-10-13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锦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334 号	锦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1-10-15	-
56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逸轩园分店（未实际开店）	营业执照	91210711MA11G0EJ14	锦州市太和区行政审批局	2022-01-06	-

根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转发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落实深化“证照分离”改革任务的通知》（辽市监发〔2021〕21号），“二、在市场监管领域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一）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自2021年7月1日起，将“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纳入“多证合一”改革范围。对于新设经营范围含“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的企业(含个体、农专，下同)，或经营范围新增加上述经营范围的企业，办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时，不再填报企业登记以外的其它信息，完成企业登记后视为已完成备案，备案信息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辽宁）上予以公示，相关企业信息由省局统一推送至辽宁省市场监管局一体化行政许可审批平台，纳入监管范围，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依职权开展监管。”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城新苑店、众兴分店等6家分支机构已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备案信息登记于《企业营业执照》当中，纳入“多证合一”范围。上述门店主管机构不再单独发放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凭证。

锦州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逸轩园分店未实际经营。

（五）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	-------	------	------	---------	------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1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北 地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FC631L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0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30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7798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8	2023-1-1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75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88 号	辽宁省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局	2017-11-30	2022-11-29
2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地 工路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KB230J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4-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92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33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28549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1	2024-7-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07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4-19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82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4-30	2022-11-29
3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东 芬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FBHE90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23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25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104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27	2023-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6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64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4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东 兴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J9XQ5T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2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23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073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7	2023-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73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9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5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二 十六中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FC8W1R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2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35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024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6	2023-2-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5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57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6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二 院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FBGM8E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26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2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7771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8	2023-1-1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72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53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7	本溪唐人人民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J7DY81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富祥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2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3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733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4-2	2023-4-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71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54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8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高峪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J8XW1B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8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22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768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4-2	2023-4-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64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4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9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工字楼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JA7J5Y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22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2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7747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8	2023-1-1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7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91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10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J7DU5L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91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锁有限公司宏峪店	GSP 认证	C-LN 本 18-0031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491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14	2023-3-1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6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92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11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欧洲城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J7E81A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93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26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750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4-2	2023-4-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68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55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12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十二中分校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FBG75N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9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2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137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27	2023-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6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83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13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水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HYGP63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20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20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塔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016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6	2023-2-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63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95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14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文 华苑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FBGG9C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96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36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145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8	2023-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62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84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15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西 芬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FC6W97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8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21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112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8	2023-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08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3-27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81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16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消 防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FC7X3B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95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32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129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27	2023-2-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65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9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17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新 立屯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FC9L8W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21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2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8081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8	2023-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67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5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18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樱 花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J7ET33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3-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8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3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32859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6-24	2025-6-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74 号	本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5-11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8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5-11	2022-11-29
19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总 店	营业执照	91210504MA0UFC1K9H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90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1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40017755	本溪市明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8	2023-1-1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61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凭证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8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20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碱 厂镇店	营业执照	91210521MA0XMLQP4R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18-3-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7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24	2023-4-23
		GSP 认证	C-LN 本 18-0085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5-30	2023-4-2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210016875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18-4-25	2023-4-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04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5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5-17	2023-5-16
21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田 师府店	营业执照	91210521MA0UJBDHX5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17-9-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3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1-7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60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210016205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18-3-28	2023-3-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0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65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22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营业执照	91210521MA0UJFPJ3B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17-9-30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锁有限公司小市丰泽园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0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5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210015903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15	2023-3-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05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6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23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小市惠泽园店	营业执照	91210521MA0UJBHKXX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05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5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210016117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22	2023-3-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04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71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24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小市荣盛店	营业执照	91210521MA0UJFHG8N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35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5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210016125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22	2023-3-2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03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72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25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小 市阳光店	营业执照	91210521MA0UJFL377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19-3-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3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GSP 认证	C-LN 本 18-0061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210022525	本溪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19-5-15	2024-5-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58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4-11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58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4-30	2022-11-29
26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南 芬店	营业执照	91210505MA0UJ8AL52	本溪市南芬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06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6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50003865	本溪市南芬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20	2023-3-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7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7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27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爱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TR08T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1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4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民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066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1	2023-1-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0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5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28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安 康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Q3U2Q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03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56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4877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23	2023-1-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9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61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29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北 台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RTY3Q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9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52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4908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24	2023-1-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98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62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30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东 明幸福苑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XJWXN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15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46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4869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23	2023-1-22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97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67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31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建 工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R5TXX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33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51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103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2	2023-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9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48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32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美 蘭城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R1N5Q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3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1-3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53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015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1	2023-1-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95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68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33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南 地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U228H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1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1-3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4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031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1	2023-1-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94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凭证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6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34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平 山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XU16N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01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41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4885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23	2023-1-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93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73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35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千 金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XMA97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32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50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058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1	2023-1-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02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47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36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前 进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J1DN1T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9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42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111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2	2023-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92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7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37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世 佳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XGK2E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6-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36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3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29292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9-11	2025-9-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7-9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94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7-9	2022-11-29
38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万 铭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YP09F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12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4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074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2	2023-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91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4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39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向 前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J1DH2Q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1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43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4924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24	2023-1-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9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5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40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新 家源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XQ53G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16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45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040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1	2023-1-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74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41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迎 宾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RPP4K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31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4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120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2	2023-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8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51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42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永 丰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J83K2L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00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3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099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2	2023-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201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93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43	本溪唐人人民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T3T26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站前北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1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40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4949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24	2023-1-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7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6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44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中兴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YLE8R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13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5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4916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24	2023-1-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5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52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45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转山店	营业执照	91210502MA0UHT3C3T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02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55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20015023	本溪市平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2-1	2023-1-3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4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75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46	本溪唐人人民大药堂医药连	营业执照	91210503MA0UJ89K0Y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0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锁有限公司彩 北店	GSP 认证	C-LN 本 18-006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30009293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17	2023-10-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3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85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47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彩 胜店	营业执照	91210503MA0UJ89FXL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11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65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30007263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4-19	2023-4-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2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63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48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彩 屯店	营业执照	91210503MA0UJ6G735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2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63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30007255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4-19	2023-4-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1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8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49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彩	营业执照	91210503MA0UJ8982R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10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66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新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30009285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17	2023-10-1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80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87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50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河 沿店	营业执照	91210503MA0UJ6GJ1A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30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9	2022-11-28
		GSP 认证	C-LN 本 18-0068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30007038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7	2023-3-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79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76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51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后 湖店	营业执照	91210503MA0UJ5XNXP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409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8	2022-11-27
		GSP 认证	C-LN 本 18-0064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30007020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7	2023-3-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78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177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2022-11-29
52	本溪唐人人民 大药堂医药连 锁有限公司溪 湖店	营业执照	91210503MA0UJ8A54J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45397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27	2022-11-26
		GSP 认证	C-LN 本 18-0062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4-16	2022-11-2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5030007046	本溪市溪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7	2023-3-6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溪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77 号	本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11-30	-

（六）营口渤海大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1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大药房一部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7154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159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5	2024-12-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23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8	2025-6-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67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8	-
2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大药房二部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520A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160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2024-12-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12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2025-6-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130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
3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大药房三部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4834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161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4-12-3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20014964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9-1	2022-09-1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局	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19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12-1 1	2025-6-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6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12-1 1	-
4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南窑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MA0TMMWNXL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0162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4-12-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13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8-23	2025-6-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7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8-23	-
5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大石桥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82085316302Q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0163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4-12-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15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8	2025-6-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23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2-20	-
6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九中站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440N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6-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016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4-12-3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20014997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9-11	2022-9-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16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8	2025-6-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8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10	-
7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西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862M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1-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0165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4-12-3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30008258	营口市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7-31	2022-7-3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18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8	2025-6-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66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9	-
8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南楼店	营业执照	91210882085322454L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0315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4-12-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17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8	2025-6-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233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2-20	-
9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老边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110853151583	营口市老边区行政审批局	202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0166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4-12-3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110009732	营口市老边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29	2022-10-3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11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9	2025-6-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29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10	-
10	营口渤海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66XX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	2021-8-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兴隆分店			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167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2024-12-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10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2025-6-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228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
11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道渤海叉子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678X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168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4-12-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02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8-30	2024-11-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05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8-30	-
12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通惠门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3718L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8-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169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2024-12-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01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2024-11-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04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
13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体育场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3528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39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8	2025-5-1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20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8-30	2025-6-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9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8-30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14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鑫牛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36899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8-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64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5	2025-5-1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70013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2-2-16	2027-2-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59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8	-
15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健康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3494F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726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12-3	2025-12-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20014948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5-30	2022-9-1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70012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2-2-16	2027-2-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057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2-2-22	-
16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老边二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50947	营口市老边区行政审批局	2021-8-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782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5	2025-8-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70072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8	2022-8-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4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8	-
17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五台子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926K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10-1 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87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1 7	2023-5-2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08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18	2025-3-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65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18	-
18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建丰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3582X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0873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3-6-2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07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27	2025-3-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6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6	-
19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大福源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37500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0199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4	2025-3-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06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27	2025-3-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63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6	-
20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格林山水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694K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0468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8-13	2025-8-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24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8-30	2025-6-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229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8-30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21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市府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085312467E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0733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2025-12-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70014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2-2-16	2027-2-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58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
22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平安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318785776R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8-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028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17	2024-1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09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18	2025-3-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16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18	-
23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小雨嘉园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318800112M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063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4	2025-3-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20014229	营口市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7-31	2022-7-3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29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9	2025-6-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22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10	-
24	营口渤海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08823189784122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2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清华园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062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5-2-1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46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10	2025-6-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61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10	-
25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华联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318768749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089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26	2025-5-1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47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8	2025-6-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60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8	-
26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七中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11MA0U4JH30R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121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5-18	2025-5-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110009757	营口市老边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10-29	2022-10-3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48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10	2025-6-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62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10	-
27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站	营业执照	91210800318997621T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139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8-10	2025-8-9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前分店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49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10	2025-6-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4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10	-
28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启文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318997648J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1138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8-14	2025-8-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30008207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17-7-31	2022-7-3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50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6-10	2025-6-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125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9	-
29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泰和园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3535604769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1232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1-26	2025-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081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8	2026-6-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28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8	-
30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东赢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353560441N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2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123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9	2025-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080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6-6-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25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31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光华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35356045XE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233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11-9	2025-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082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6-11	2026-6-1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24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32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明珠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2MA0QE5CW9R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33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1	2026-6-2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140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1	2026-6-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363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33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星光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2MA0QE5CY5F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335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1	2026-6-2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139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1	2026-6-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361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34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红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2MA0QE5H842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333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1	2026-6-2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141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1	2026-6-2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362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35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新华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3MA0QE56B9L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362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1	2026-6-2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30008196	营口市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7-31	2022-7-3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142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6-21	2026-6-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395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36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南湖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MA0TW4T112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475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2-4-19	2027-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70076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2022-8-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143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37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丰华丽城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MA0XX0955L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71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3-8-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20022898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8-16	2023-8-15
		GSP 认证	C-LN 营 18-095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18-9-10	2023-9-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0151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2023-9-5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0244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38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阳光新城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MA0XX09B4P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1715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3-8-9
		GSP认证	C-LN营18-097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18-9-10	2023-9-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0152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2023-9-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0243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2-1-4	-
39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普罗旺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MA0XXHFF44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1716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3-8-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20022902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8-16	2023-8-15
		GSP认证	C-LN营18-096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18-9-10	2023-9-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0153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2023-9-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0242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40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新桥城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82MA0Y0U2962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1740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3-9-2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820037819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24	2023-10-23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GSP 认证	C-LN 营 18-17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18-11-9	2023-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177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2023-1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296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41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佰仕枫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MA0Y0W3L6H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74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2023-9-27
		GSP 认证	C-LN 营 18-171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18-11-9	2023-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178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2023-1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295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3	-
42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奥林二区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MA0Y2DA08X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2-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754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3-10-1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30014640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18-11-05	2023-11-04
		GSP 认证	C-LN 营 18-200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18-12-27	2023-12-2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184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2023-1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02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43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东桥分	营业执照	91210800MA0Y2DAD4Y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745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3-12	2023-9-2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20024004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0-17	2023-10-16
		GSP 认证	C-LN 营 18-172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18-11-9	2023-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179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2023-11-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294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0-7-14	-
44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万友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0MA0Y9XFH10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1777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7	2023-12-5
		GSP 认证	C-LN 营 18-201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18-12-27	2023-12-2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207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8	2023-12-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346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12-8	-
45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宏福园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82MA10WMBH27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2-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2111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2	2026-4-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820054784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5-12	2026-5-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62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3	2026-4-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096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8	-
46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	营业执照	91210882MA10YB549L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172112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2	2026-4-2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限公司伊嘉园 分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820055159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6-2	2026-6-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210063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3	2026-4-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097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4-22	-
47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西市隆翔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3MA10YQEC2T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3-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2139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030023265	营口市西市区行政审批局	2021-6-22	2026-6-2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210080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137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48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聚合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02MA110NW9X8	营口市站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2140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210081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135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49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和平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82MA1119BMXR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4-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4172141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8820055677	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6-25	2026-6-2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20210083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2026-5-3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134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5-3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50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老边三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811MA118TAU1R	营口市老边区行政审批局	2021-8-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84172215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5	2026-9-1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146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8	2026-9-1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营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226 号	营口市行政审批局	2021-9-18	-

根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转发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落实深化“证照分离”改革任务的通知》（辽市监发〔2021〕21号），“二、在市场监管领域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一）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自2021年7月1日起，将“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纳入“多证合一”改革范围。对于新设经营范围含“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的企业（含个体、农专，下同），或经营范围新增加上述经营范围的企业，办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时，不再填报企业登记以外的其它信息，完成企业登记后视为已完成备案，备案信息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辽宁）上予以公示，相关企业信息由省局统一推送至辽宁省市场监管局一体化行政许可审批平台，纳入监管范围，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依职权开展监管。”

营口渤海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渤海鑫牛分店、老边二分店等32家分支机构已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备案信息登记于《企业营业执照》当中，纳入“多证合一”范围。上述门店主管机构不再单独发放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凭证。

（七）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1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诚信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686605425U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10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18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19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69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5	2025-12-24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94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5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82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5	-
2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望海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6866059359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03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2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11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7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5-12-20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503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5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3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诚和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777754477Q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04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7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20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150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29	2026-11-28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90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29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253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29	-
4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	营业执照	9121140068660553XW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限责任公司化工十一区分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13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1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5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2025-12-24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21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1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60323221140213D2112	连山区卫健局	2020-8-15	2023-8-14
5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兴工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580719651L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0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4-24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18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06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5-12-24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93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2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6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渤海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686605564J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08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14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21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07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5-12-24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号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85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4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7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龙湾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686605388M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07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7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10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59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5-12-20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95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83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8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辽西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686605206H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14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2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04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湖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09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5-12-20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502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6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9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馨苑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574279397J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12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0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2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5-12-20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127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7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10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龙绣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580719707P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09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13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07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1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5-12-20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160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3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8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11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海飞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5873183671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0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4-20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0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3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5	2025-12-2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号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91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5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9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5	-
12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三星花园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5709465941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02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5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03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4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5	2025-12-20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096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5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88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5	-
13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海月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064076418D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17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31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08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9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9	2025-12-20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19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101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14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东城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318607419H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34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6-7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14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18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2025-1-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03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035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6-7	-
15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龙程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318607363E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33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09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17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5-1-22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510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02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16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中心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75576990XD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01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8-17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01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61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5	2025-12-24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号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81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5	-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92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5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60331221140211D2122	连山区卫健局	2020-8-15	2023-8-14
17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华盛园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059805129L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11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7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1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18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5-12-24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84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100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18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化工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686605193U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1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2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17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60008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5-12-24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501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0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号			
19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金岛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686605505F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9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01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13	2024-8-27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02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60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8	2025-12-20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22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9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84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7	-
20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龙湾二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UK3YLYG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13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684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7	2022-11-21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02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19	2023-3-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04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30	2023-1-16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29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30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0150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30	-
21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宏	营业执照	91211400MAOURRDWXM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07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13	2023-01-3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运新城店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03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19	2023-3-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14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3-2-11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313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018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22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山河半岛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OURRDN68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0-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08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24	2023-1-30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01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3-19	2023-3-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15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24	2023-2-11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30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017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24	-
23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齐安雅居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XNXJL5A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28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	2023-6-24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07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2023-1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63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3-6-26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28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15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24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书香家园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XNKK18M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2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25	2023-6-24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0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2023-1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62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3-6-26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31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16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25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新华大街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XPD033G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27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7	2023-6-24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10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2023-1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61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2023-6-26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V20210224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17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26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XP9Y55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1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4-20	2023-4-23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限责任公司天 正博爱店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08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2023-1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34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3-5-3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318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081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27	葫芦岛大药房 医药连锁店有 限责任公司新 大路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XR6X358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21-9-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3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7	2023-7-9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04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2023-1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075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3-7-9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170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28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28	葫芦岛大药房 医药连锁店有 限责任公司三 维佳园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XW8NG04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21-9-12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49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13	2023-8-21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11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2023-1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湖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140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3-8-21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75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206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4	-
29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民安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XW8NC8Q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47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7	2023-8-7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09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2023-1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133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2023-8-7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315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198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30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巴塞罗娜店	营业执照	91211402MA0XWP8U6U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8	2023-6-23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48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	2023-8-21
		GSP 认证	B-LN 葫 18-05-00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11-19	2023-11-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139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3-8-21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309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207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31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	营业执照	91211402MA0YLNH54F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限责任公司新 东方花园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83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13	2024-6-30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13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062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4-6-26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89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097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32	葫芦岛大药房 医药连锁店有 限责任公司新 基地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YLQ4E3D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21-8-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83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6-23	2024-6-24
		GSP 认证	B-LN 葫 19-12-012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8-26	2024-8-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060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4-6-20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86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096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33	葫芦岛大药房 医药连锁店有 限责任公司国 际花园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YTWKD79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21-9-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77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4-28	2024-9-2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085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4-9-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13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证	号			
34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龙背山店	营业执照	91211400MA0YYEFD30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853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6-23	2024-10-3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90098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2024-10-27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487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90142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18	-
35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老基地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3MA10B8AN2F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43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6-10	2025-6-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0040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5-6-11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314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105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36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奥园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3MA10B8B43M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43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6-10	2025-6-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0041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5-6-11
		药品行业综合证	许可证编号: 葫市综 Y20210308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号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106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37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东府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2MA10DKPC1C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444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13	2025-7-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0053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5-7-14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311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131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38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化工三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2MA10F01M7H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45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5	2025-7-2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0063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9	2025-7-23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20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142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7	-
39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都	营业执照	91211403MA10K94J3H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494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3	2025-9-26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市花园分店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0086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5-9-26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312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3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196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40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八区市场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2MA10K68485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496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7	2025-9-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0088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9	2025-9-26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18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200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7	-
41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凌云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3MA10KYR29J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498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4-20	2025-10-1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0090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2025-10-14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227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202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12	-
42	葫芦岛大药房	营业执照	91211402MA10WYP050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	2021-9-8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怀仁街分店			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308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4-16	2026-4-1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28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2026-4-14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Y20210109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6-15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095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23	-
43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北岸金城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2MA110GAG8L	葫芦岛市连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32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5-27	2026-5-2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41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8	2026-5-26
		药品行业综合证	葫市综 2010001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5-27	-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113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7	-
44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百莲分店	营业执照	91211403MA114JBK76	葫芦岛市龙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30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4290335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23	2026-7-2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055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26	2026-7-2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葫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10152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26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药品行业综合许可证	葫市综 Y20210164 号	葫芦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24	-

根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转发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落实深化“证照分离”改革任务的通知》（辽市监发〔2021〕21号），“二、在市场监管领域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一）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自2021年7月1日起，将“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纳入“多证合一”改革范围。对于新设经营范围含“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的企业(含个体、农专，下同)，或经营范围新增加上述经营范围的企业，办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时，不再填报企业登记以外的其它信息，完成企业登记后视为已完成备案，备案信息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辽宁）上予以公示，相关企业信息由省局统一推送至辽宁省市场监管局一体化行政许可审批平台，纳入监管范围，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依职权开展监管。”

葫芦岛大药房医药连锁店有限责任公司诚信分店、望海分店等21家分支机构已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备案信息登记于《企业营业执照》当中，纳入“多证合一”范围。上述门店主管机构不再单独发放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凭证。

（八）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1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沈阳大西店	营业执照	912101036919712948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0245906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6-12	2024-6-11
		GSP 认证	D-SY-18-1555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6-12	2024-6-11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30001424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4	2026-3-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109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7	2025-9-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278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9-30	-
2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马路湾店	营业执照	91210102691971008H	沈阳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18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0245904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3-19	2024-6-9
		GSP认证	D-SY-18-1557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6-10	2024-6-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20003789	沈阳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5	2026-3-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822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8	2025-8-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76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9-30	-
3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丁香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106MA0P49460C	沈阳市于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0245913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2	2025-9-2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60092810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2	2024-1-1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111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8	2025-9-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277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8-12	-
4	沈阳唐人医药	营业执照	91210103691971315Q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	2020-11-1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连锁有限公司 沈阳令闻店			局	3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0245908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3	2024-6-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30001176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2021-3-4	2026-3-3
		GSP 认证	D-SY-18-1560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6-10	2024-6-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793 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7	2025-8-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72 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9-30	-
5	沈阳唐人医药 连锁有限公司 十三路店	营业执照	91210106335712958H	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2022-2-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0245910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1 8	2024-10-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60001769	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2021-2-24	2026-2-2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50791 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8	2025-8-2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 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077 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1 8	-
6	沈阳唐人医药 连锁有限公司 八经街店	营业执照	91210102555309810G	沈阳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2022-2-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0245902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4-26	2025-4-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20003797	沈阳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2021-5-8	2026-5-7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823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8	2025-4-2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75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9-30	-
7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亚明店	营业执照	91210105691970806W	沈阳市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0245905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23	2024-10-2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50000890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4-13	2026-4-1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824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22	2025-8-24
		GSP认证	D-SY-18-1175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0-29	2024-10-2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73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1-11	-
8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沈阳热闹路店	营业执照	912101033357139189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0244911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5-17	2025-4-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30001432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3-29	2026-3-2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792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7	2025-4-2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74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9-30	-
9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沈阳肇工街分	营业执照	91210106MA0YAUB630	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024010474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2	2024-1-22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店				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90041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22	2024-1-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90067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28	-
10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大东店	营业执照	91210104MA0Y9U5B05	沈阳市大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024010455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8-5	2023-12-2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40089219	沈阳市大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2-21	2024-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0959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22	2023-12-25
		GSP 认证	D-SY-18-1681	沈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12-26	2023-12-2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1590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9-30	-
11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沈辽路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106MA0YAMYA0B	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4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024010454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6	2023-12-2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0958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8	2023-12-2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1589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9-6	-
12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210103MA0Y9RNQX0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7	-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沈阳小西路店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024010458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5-19	2023-12-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30093205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3-1	2024-1-7
		GSP 认证	D-SY-18-1687	沈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12-28	2023-12-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0965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8	2023-12-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1600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9-30	-
13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沈阳小南街店	营业执照	91210103691971331E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7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0245907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0-28	2024-10-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30098902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6-4	2024-6-3
		GSP 认证	D-SY-18-1553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0-25	2024-10-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110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7	2025-9-2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238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9-30	-
14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金山路店	营业执照	91210105340714309G	沈阳市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1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0245912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2-3	2025-9-15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50101417	沈阳市皇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7-7	2024-7-6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107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21	2025-9-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237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9-30	-
15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北顺城路店	营业执照	9121010369197134X6	沈阳市大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0245901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0-28	2024-10-27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40100949	沈阳市大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0-30	2024-10-29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108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17	2015-9-25
		GSP认证	D-SY-18-1554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0-28	2024-10-2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279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1-11	-
16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大什字街店	营业执照	91210104MA1055HE2D	沈阳市大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CB024010909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11-30	2025-1-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40106548	沈阳市大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1	2025-1-20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200016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22	2025-1-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052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15	-
17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五爱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103MA10B9JK8P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024011087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6-17	2025-6-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30113878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6-19	2025-6-1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200327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23	2025-6-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752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6-15	-
18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吉祥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104MA10J45Q8K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5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024011228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9-27	2025-9-1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40116646	沈阳市大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9-14	2025-9-1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200568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23	2025-9-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1243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9-16	-
19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会武街分店	营业执照	91210103MA116TT655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2-16	-
		药品经营许可证	辽 CB024011624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23	2026-7-2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2101010076867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23	2026-7-22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登记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至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许20210565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3-23	2026-7-2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辽沈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959号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7-23	-
20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沈河令闻中医坐堂医诊所	营业执照	91210100MA0UU3J23B	沈阳市沈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6-28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MA0UU3J2321010315ID2122	沈阳市沈河区卫生健康局	2021-7-15	2023-1-21

根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转发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落实深化“证照分离”改革任务的通知》（辽市监发〔2021〕21号），“二、在市场监管领域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一）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自2021年7月1日起，将“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纳入“多证合一”改革范围。对于新设经营范围含“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的企业(含个体、农专，下同)，或经营范围新增加上述经营范围的企业，办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时，不再填报企业登记以外的其它信息，完成企业登记后视为已完成备案，备案信息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辽宁）上予以公示，相关企业信息由省局统一推送至辽宁省市场监管局一体化行政许可审批平台，纳入监管范围，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依职权开展监管。”

沈阳唐人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沈阳肇工街分店、沈辽路分店已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将“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备案信息登记于《企业营业执照》当中，纳入“多证合一”范围。上述门店主管机构不再单独发放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凭证。